# 关于确认依法公开《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全本的函）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3】103号），需依法公开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全本），我单位同意报告经删除相关个人隐私信息后依法公开。

特此致函。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1 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打印编号：1745913401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 | |
|---|---|
| 项目编号 | y5vtnn |
| 建设项目名称 | 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 |
| 建设项目类别 | 30—068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
|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 报告表 |
| **一、建设单位情况**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20881MA49GXW38M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 翁士期 |
| 主要负责人（签字） | 陈荣 |
|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 陈荣 |
| **二、编制单位情况**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20100MA4[illegible]NTMW96 |
| **三、编制人员情况** | |

1 编制主持人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 邓华勇 | 10354243509420181 | BH028005 | 邓华勇 |

2 主要编制人员

| 姓名 | 主要编写内容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 邓华勇 |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 BH028005 | 邓华勇 |
| 胡文康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BH033316 | 胡文康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9NTMW95）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邓华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10354243509420181，信用编号BH028005），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邓华勇（信用编号BH028005）、胡文康（信用编号BH033316）（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 年 04 月 25 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1

# 编 制 单 位 承 诺 书

本单位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9NTMW95）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2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
|---|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
| 3.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
| 4.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
| 5.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
| 6.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
| 7.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

承诺单位(公章)：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18 日

附2

# 编 制 人 员 承 诺 书

本人邓华军（身份证件号码 420683196912250096）郑重承诺：本人在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9NTMW95）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2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
|---|
|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
|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
|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
|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
|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
|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

承诺人(签字)：邓华军

2024 年 4 月 01 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420119102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0354243509420181

姓名:
Full Name 邓华勇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6912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005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Issued on

仅限于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使用

#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822552

| 单位参保险种 | 企业养老 | 缴费总人数 | 4 |
|---|---|---|---|
| 参保所属地 | 武汉市本级 | 做账期号 | 202503 |

2025年03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个人编号 | 缴费起止时间 | | 缴费状态 |
|---|---|---|---|---|---|---|
| | | | | 年/月 | 年/月 | |
| 1 | 邓华勇 | 420683196912250096 | 10036375906 | 202410 | 202503 | 实缴到账 |
| 2 | 胡文康 | 420117199408283553 | 10052485662 | 202410 | 202503 | 实缴到账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14 | | | | | | |
| 15 | | | | | | |
| 16 | | | | | | |
| 17 | | | | | | |
| 18 | | | | | | |
| 19 | | | | | | |
| 20 | | | | | | |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5 0427 1049 37V4 SHNI

湖北省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　2025年04月27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9NTMW95

#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仅限于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使用

| | |
|---|---|
| 名 称 | 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 类 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法定代表人 | 龚园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注册资本 | 壹仟万圆整 |
| 成立日期 | 2021年02月01日 |
| 营业期限 | 长期 |
| 住 所 |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后官湖大道58号综合生产厂房五楼H区 |

登记机关

2022 年 11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专家意见修改清单

| 序号 | 修改内容 | 修改说明 |
| --- | --- | --- |
| 1 | 说明本项目来源，明确本项目建设情况；核实企业现有生产设施存在的环境问题，明确整改要求；补充完善企业环境功能分区，分析相符性。 | 说明了本项目来源，明确了本项目建设情况，见P30；核实了企业现有生产设施存在的环境问题，明确了整改要求，见P69-P70；已补充完善企业环境功能分区，分析了相符性，见P7-P8。 |
| 2 | 进一步核实工程建设内容，生产规模、产品方案，按主体工程、公辅工程、贮运工程、环保工程等进一步细化项目组成。 | 已进一步核实工程建设内容，生产规模、产品方案，按主体工程、公辅工程、贮运工程、环保工程等进一步细化项目组成，见表2-1、表2-2、表2-3、表2-4，P31-P37。 |
| 3 | 补充完善主要设备及其功能特征一览表。按项目建设内容在总平面布置图上标明主体工程、公辅工程、环保工程、污染防控设施分布图及风险防范工程等，结合项目场地特点、当地的气象条件、防护距离数据和周边敏感点分布，进一步分析项目总平面布置的合理性。 | 已充完善主要设备及其功能特征一览表，见表2-3；已按项目建设内容在总平面布置图上标明了主体工程、公辅工程、环保工程、污染防控设施分布图及风险防范工程等，见附图2；结合项目场地特点、当地的气象条件、防护距离数据和周边敏感点分布，进一步分析项目总平面布置的合理性，见P47。 |
| 4 | 列表完善工程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成分、物理状态、理化特性、最大贮存量及其方式、贮运方案。在完善项目物料平衡基础上，进一步核实拟建项目各装置污染物排放源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明确源强计算依据、据此完善企业“三本账”分析。 | 已列表完善工程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成分、物理状态、理化特性、最大贮存量及其方式、贮运方案，见P37-P42；已完善项目物料平衡，见表2-9，进一步核实了拟建项目各装置污染物排放源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见表2-15，明确了源强计算依据，见第四章节废气、废水、固废源强分析章节，完善了企业“三本账”分析，见表2-29。 |
| 5 | 进一步充实工程分析，核实物料平衡，VOCs平衡等污染因子平衡和污染节点图，细化拟建项目产污环节分析（含公用配套设施、环保设施），核实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排污节点，核实各产品生产批次、生产周期，校核污染物产、排污数据，据此确定污染因子、污染源强。核实本项目各类“三废”产生、处理、排放情况。 | 已进一步充实工程分析，核实物料平衡，见表2-9，VOCs平衡，见表2-10-表2-12、污染因子平衡和污染节点图，见表2-12和图2-2；细化了拟建项目产污环节分析（含公用配套设施、环保设施），核实了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排污节点，P50-P55；核实了各产品生产批次、生产周期，见P36，校核了污染物产、排污数据，据此确定了污染因子、污染源强，见表2-15。核实了本项目各类“三废”产生、处理、排放情况，见工程分析各源强分析章节。 |
| 6 | 细化各类废气收集处理措施，核实排气筒位置、数量、高度及设置的合理性；核实各类废气成分、排放源强参数及处理工艺，分析处理达标的可行性、可靠性；完善项目废气收集处理措施，核实其处理效率，分析其处理达标的可行；进一步核实项目无组织排放因子及排放源强。 | 细化了各类废气收集处理措施，见图4-1-图4-4，核实了排气筒位置、数量、高度及设置的合理性，见P97；核实了各类废气成分、排放源强参数及处理工艺，分析了处理达标的可行性、可靠性，见P95-P97；完善了项目废气收集处理措施，核实了其处理效率，分析其处理达标的可行，见表4-14；进一步核实项目无组织排放因子及排放源强，见表4-12。 |
| 7 | 按核实后的污染因子，完善特征污染物现状监 | 按核实后的污染因子，完善了特征污染物现状监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测评价内容。 | 测评价内容，见 P73。 |
| 8 | 根据本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及环境绩效分级，企业应达到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核实项目相关污染物排放总量，结合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非达标区），对照国家相关管理要求（环发【2014】197 号），分析项目总量控制方案的合理性，核实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总量控制指标及总量来源，落实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来源。 | 根据本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及环境绩效分级，企业应达到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核实了项目相关污染物排放总量，结合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非达标区），对照国家相关管理要求（环发【2014】197 号），分析了项目总量控制方案的合理性，核实了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总量控制指标及总量来源，落实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来源，见 P81-P82。 |
| 9 | 结合排污许可申报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项目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细化项目土壤、地下水监控、废水排放口及废气排放口规范化建设要求，完善项目“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一览表和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补充、完善附图、附件。 | 结合排污许可申报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了项目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见 P109、P1011、P115、P1125，细化了项目土壤、地下水监控、废水排放口及废气排放口规范化建设要求，见 P126-P127，完善了项目“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一览表，见表 4-27 和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见第五小节；补充、完善了附图、附件，见附图附件。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复核意见修改清单

| 序号 | 修改内容 | 修改说明 |
| --- | --- | --- |
| 1 | 一、规划、政策相符性分析：<br>1）补充与“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三大”治理攻坚战役和“六大”专项提升行动计划”、“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性技术指南”、“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指南中铸造企业B级绩效指标”（认真核实表4-15无组织的控制措施）等符合性分析。<br>2）根据“铸造企业规范条件”要求，企业建设应符合地方政府装备制造业和铸造行业的总体规划要求，因此建议补充相关部门同意项目建设的意见。根据“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完善表1-4中严禁以铸造名义违规新建钢铁产能、违规生产钢坯钢锭及上市销售的分析。 | 已补充与“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三大”治理攻坚战役和“六大”专项提升行动计划”，见表1-13、“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性技术指南”，线标1-14、“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指南中铸造企业B级绩效指标”等符合性分析，见表4-15。<br>根据“铸造企业规范条件”要求，企业建设应符合地方政府装备制造业和铸造行业的总体规划要求，已补充发改委部门同意项目建设的意见，见附件18。<br>已根据“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完善了表1-4中严禁以铸造名义违规新建钢铁产能、违规生产钢坯钢锭及上市销售的分析，见表1-4。 |
| 2 | 二、工程建设内容<br>1）表2-3主要设备表，应按现有工程、本项目及本项目建成后三种情况完善。<br>2）核实表2-4中现有工程原辅料技改前后消耗情况（如石英砂、黏土砂、膨润土、呋喃树脂、固化剂、木模、钢模等现有工程用量，因技改前后产能变化会发生变化），同时核实表2-19中相关消耗量；进一步完善本项目表2-4中涉及的醇基涂料、消失模涂料、EVA胶、水性漆等主要成分及MSDS（注意与附件中MSDS名称相符），完善与“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等相符性分析。注意：消失模涂料中“其他”占比23%，较大，应核实是什么物质。<br>3）完善本项目及本项目实施后全厂的物料平衡、特征污染因子平衡、水平衡等。<br>4）P49中描述“由于苯、甲苯等产生量较小，不易对单个组分进行产排污定量分析……”，依据是什么？ | 二、工程建设内容<br>已完善表2-3主要设备表，见表2-3；已核实表2-4中现有工程原辅料技改前后消耗变化情况，见表2-4；已核实表2-19中相关消耗量，见表2-19；进一步完善了本项目表2-4中涉及的醇基涂料、消失模涂料、EVA胶、水性漆等主要成分及MSDS，见表2-4；已完善与“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等相符性分析，见表1-15；已核实消失模涂料中其他成分为水，见表2-6；已完善本项目及本项目实施后全厂的物料平衡、特征污染因子平衡、水平衡，见表2-9-2-12等。<br>已对单个组分进行产排污定量分析，见表2-11. |
| 3 | 三、污染排放<br>1）核实表2-29中“以新带老”的量：除了企业为维持原2万t/a规模不新增产能，而减少的原铸造树脂砂工艺产生的相应污染排放量，还应包含表2-28中提出的整改措施减少的污染物排放量。 | 已核实表2-29中“以新带老”的量，见表2-29。<br>已核实表4-2中排气筒中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1mg/m$^3$，已合并排气筒计算，浓度大于1mg/m$^3$；<br>3）表4-10缺失“类型”，明确是一般排放口还是主要排放口。已明确表4-10排放口类型，见表4-10<br>已细化项目冷却水系统（水质要求、冷却方式、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2）表 4-2 中排气筒中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 1mg/m$^3$，不合理，将来验收有问题，请核实。<br>3）表 4-10 缺失“类型”，明确是一般排放口还是主要排放口。<br>4）P103 中，细化项目冷却水系统，结合“工业循环冷却水零排污技术规范（GB/T44325-2024）”，完善冷却水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的可行性分析；结合处理后的废水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P104 中描述），应首先计算厂区绿化、抑尘需用的水量，分析该废水是否可以全部回用不外排。<br>5）核实固废种类、产生量。附件中危废协议不全（仅废桶），未见危废接收单位资质，请补充完善。 | 循环冷却水池及布置位置、进出水温及是否添加水质稳定剂等），见 P65；已结合“工业循环冷却水零排污技术规范（GB/T44325-2024）”，完善了冷却水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的可行性分析，<br>已核算厂区绿化、抑尘需用的水量，分析该废水是否可以全部回用不外排，见 P110。<br>已核实固废种类、产生量，见表 4.22。已完善附危废接收单位资质，见附件。 |
| 4 | 四、环境质量现状调查<br>1）大气、地表水建议引用“2024 年度荆门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数据。<br>2）建议补充土壤现状调查（分析存在土壤污染途径）。 | 大气、地表水建议已引用“2024 年度荆门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数据，见第三章节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已补充土壤现状调查（分析了存在土壤污染途径），见见第三章节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
| 5 | 五、环境风险<br>1）表 4-26 中，未见危废间中的风险物质辨识；注意：由于本项目是技改工程，原辅料暂存、危废暂存如均依托现有设施，其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应考虑现有工程+本项目的量。<br>2）结合项目特点（聚苯乙烯泡沫），完善由火灾安全事故引发环境事故的应急措施、应急疏散、监测措施，充实防止事故状态下废水外排的封堵措施及风险联动措施。 | 已补充见危废间中的风险物质辨识，见表 4-26；。<br>已结合项目特点（聚苯乙烯泡沫），完善了由火灾安全事故引发环境事故的应急措施、应急疏散、监测措施，充实了防止事故状态下废水外排的封堵措施及风险联动措施，见环境风险分析章节。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7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8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141
六、结论 .....14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145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及环保设施分布图

附图 3　项目分区防渗图及雨污管网图

附图 4　项目评价范围图

附图 5　项目环境敏感点分布示意图

附图 6　项目与钟祥市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图

附图 7　项目与荆门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

**附件：**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营业执照

附件 3　项目备案证

附件 4　项目土地证

附件 5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

附件 6　现有工程验收文件

附件 7　厂区排污许可证

附件 8　现有工程总量文件

附件 9　现有工程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10　补充监测报告

附件 11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2　危废协议

附件 13　原辅料水性漆 MSDS

附件 14　陶粒砂原辅料 MSDS

附件 15　水基涂料原辅料 MSDS

附件 16　确认函

附件 17　关于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执行“铸造企业”B 级企业管控要求的承诺

附件 18　钟祥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消失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是否属于“两高”行业的复函》

附件 19　专家意见和签到表

附件 20　专家复核意见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年产 1 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td></tr>
<tr><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3">2404-420881-04-02-714707</td></tr>
<tr><td>建设单位联系人</td><td>陈荣</td><td>联系方式</td><td>13707262244</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3">湖北省 荆门市 钟祥市县 洋梓镇 敖河村</td></tr>
<tr><td>地理坐标</td><td colspan="3">（112 度 37 分 32.271 秒，31 度 16 分 48.396 秒）</td></tr>
<tr><td>国民经济行业类别</td><td>C3391 黑色金属铸造</td><td>建设项目行业类别</td><td>三十、金属制品业，68 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中-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新建（迁建）<br>□改建<br>□扩建<br>☑技术改造</td><td>建设项目申报情形</td><td>☑首次申报项目<br>□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br>□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br>□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td></tr>
<tr><td>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td><td>钟祥市行政审批局</td><td>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td><td>2404-420881-04-02-714707</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5000</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144.5</td></tr>
<tr><td>环保投资占比（%）</td><td>2.89</td><td>施工工期</td><td>6 个月</td></tr>
<tr><td>是否开工建设</td><td>☑否<br>□是：_____</td><td>用地（用海）面积（$m^2$）</td><td>26310.46</td></tr>
<tr><td>专项评价设置情况</td><td colspan="3">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工程专项设置情况参照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详见表1。<br>表 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
<table>
<tr><th>专项评价类别</th><th>设置原则</th><th>本项目设置情况</th></tr>
<tr><td>大气</td><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td><td>不涉及</td></tr>
<tr><td>地表水</td><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td>不涉及</td></tr>
</table></td></tr>
</table>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table>
<tr><td></td><td>
<table>
<tr><td>环境风险</td><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td><td>不涉及</td></tr>
<tr><td>生态</td><td>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td>不涉及</td></tr>
<tr><td>海洋</td><td>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td>不涉及</td></tr>
</table>
综上所述，项目无需设置相关专项评价。
</td></tr>
<tr><td>规划情况</td><td>钟祥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2018年修订）<br>规划形成“一心、两带、两圈”的产业空间发展格局：<br>（一）“一心”<br>以城区为核心，全力提升城区商业、金融、旅游服务、现代物流等现代服务业；改造传统机电制造业，完善产业配套；着力培育新能源、生物制品等高新技术产业。<br>（二）“两带”<br>汉江经济带：依托汉江，带动沿线城镇经济统筹发展，形成汉江经济增长带。以胡集镇为重点，做大做强湖北荆襄磷化循环产业园；依托城区，促进钟祥经济开发区快速发展，结合钟祥经济开发区在文集设立新型工业园；利用武荆高速在石牌镇设有互通的优势，在石牌镇设立现代物流园。<br>旅游特色带：依托旅游公路（东桥至张集），在长滩镇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强化市域东部旅游景区一体化发展，形成旅游特色产业带。<br>（三）“两圈”<br>北部生态农业圈：以丰乐、长寿、洋梓镇为重点，积极发展生态农业。<br>南部复合产业圈：以柴湖、旧口镇为重点，积极发展生态农业，以长滩镇为对接武汉城市圈桥头堡，设立新型工业园。</td></tr>
<tr><td>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td><td>无</td></tr>
<tr><td>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td><td>无</td></tr>
</table>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 **1、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相符性分析**<br>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第二十六条“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距离汉江直线距离为9km，并且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不属于化工类、尾矿库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的相关要求。<br>**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br>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铸造行业限制和淘汰的落后的生产工艺装备主要为“无再生的水玻璃砂造型制芯工艺”、“铸/锻造用燃油加热炉”、“单条生产线规模小于 20 万吨的铸铁管项目”、“砂型铸造粘土烘干砂型及型芯”、“砂型铸造油砂制芯”、“粘土砂干型/芯铸造工艺”、“无芯工频感应电炉”、“小吨位（≤3 吨/小时）铸造冲天炉 （2015 年）”“无磁轭（≥0.25 吨）铝壳无芯中频感应电炉（2015 年）”，本项目采用消失模工艺，使用中频电炉，有磁轭，不属于上述淘汰落后的生产工艺装备，不使用冲天炉，精密铸件和汽车零部件的铸铁零部件、铸钢件，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限制、淘汰类生产设备和工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同时满足 T/CFA0310021-2023《铸造企业规范条件》和钢协[2013]23《关于支持打击“地条钢”、界定工频和中频感应炉使用范围的意见》等相关标准和文件中关于铸造生产设备的要求。<br>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br>同时对照《关于加强环保审批从严控制新开工项目的通知》（环办函〔2006〕394 号），“严禁审批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位于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地区内的建设项目。”项目拟建地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敏感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区，不属于严禁审批类项目。

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本项目属于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位于湖北省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属于禁止准入行业，符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要求。

拟建项目属于“C3391 黑色金属铸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不在“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属于允许类。钟祥市行政审批局于 2024 年 4 月以《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404-420881-04-02-714707，同意项目备案。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3、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以下简称方案），其重点任务为：

（一）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重点区域严格控制涉工业炉窑建设项目，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

加大落后产能和不达标工业炉窑淘汰力度。分行业清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工业炉窑。天津、河北、山西、江苏、山东等地要按时完成各地已出台的钢铁、焦化、化工等行业产业结构调整任务。鼓励各地制定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进一步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对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程度低，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等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炉窑，依法责令停业关闭。

（二）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利用工厂余热、电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厂热力等进行替代。重点区域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硫含量大于 3%）。玻璃行业全面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br>（三）实施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工业炉窑全面达标排放。已有行业排放标准的工业炉窑，严格执行行业排放标准相关规定，配套建设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按地方标准执行。重点区域钢铁、水泥、焦化、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应严格执行许可要求。<br>暂未制订行业排放标准的工业炉窑，包括铸造，日用玻璃，玻璃纤维、耐火材料、石灰、矿物棉等建材行业，钨、工业硅、金属冶炼废渣（灰）二次提取等有色金属行业，氮肥、电石、无机磷、活性炭等化工行业，应参照相关行业已出台的标准，全面加大污染治理力度，铸造行业烧结、高炉工序污染排放控制按照钢铁行业相关标准要求执行；重点区域原则上按照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 毫克/立方米实施改造，其中，日用玻璃、玻璃棉氮氧化物排放限值不高于 400 毫克/立方米；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地区，执行地方排放标准。<br>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管理。严格控制工业炉窑生产工艺过程及相关物料储存、输送等无组织排放，在保障生产安全的前提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有效提高废气收集率，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颗粒物外逸。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密闭、封闭或设置集气罩等措施。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等粉状物料应密闭或封闭储存，采用密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方式输送。粒状、块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储存，粒状物料采用密闭、封闭等方式输送。物料输送过程中产尘点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br>（四）开展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综合整治。各地要加大涉工业炉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窑类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的综合整治力度，结合“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规划环评等要求，进一步梳理确定园区和产业发展定位、规模及结构等。制定综合整治方案，对标先进企业，从生产工艺、产能规模、燃料类型、污染治理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和环保治理水平。按照统一标准、统一时间表的要求，同步推进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和企业升级改造。加强工业园区能源替代利用与资源共享，积极推广集中供汽供热或建设清洁低碳能源中心等，替代工业炉窑燃料用煤；充分利用园区内工厂余热、焦炉煤气等清洁低碳能源，加强分质与梯级利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促进形成清洁低碳高效产业链。<br>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属于方案中规定的重点区域，项目为铸铁铸造行业，采用中频炉，加热方式为电加热，且配套有布袋除尘器等环保设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满足方案中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项目使用中频电炉，不使用冲天炉，能源为电，不使用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燃料，符合方案中关于使用清洁燃料的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配套有高效的袋式除尘器，采用全封闭厂房、密闭、封闭输送等有效措施，根据预测结果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等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要求。<br>**4、“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br>**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与湖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位置关系见下图。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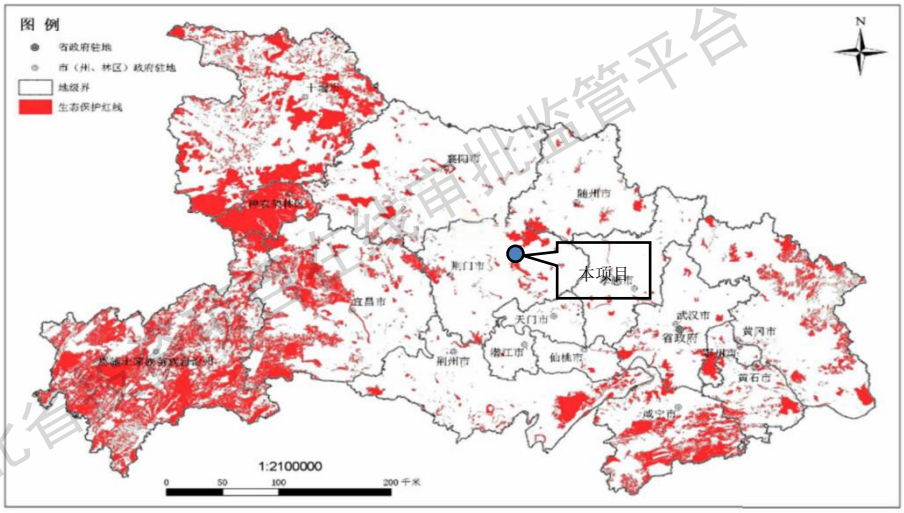



**图 1-1　本项目与湖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位置关系图**

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湖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鄂政发[2018]30号)规定，湖北省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4.15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22.3%。湖北省生态保护红线总体呈现“四屏三江一区”基本格局。“四屏”指鄂西南武夷山区、鄂西北秦巴山区、鄂东南幕阜山区、鄂东北大别山区四个生态屏障，主要生态功能为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和水土保持；“三江”指长江、汉江和清江干流的重要水域及岸线；“一区”指江汉平原为主的重要湖泊湿地，主要生态功能为生物多样性维护和洪水调蓄。

该项目位于洋梓镇敖河村，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目标的生态红线区域内，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地及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符合生态红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等资源，项目建成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控制污染，因此项目不会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环境质量底线**：项目区域大气环境质量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敖河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体标准，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项目建成运营后，其产生废气、噪声等污染因子通过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1）项目与大气环境功能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主要是中频电炉熔化颗粒物、砂再生工序颗粒物、浇注造型颗粒物、抛丸、打磨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建设单位对中频电炉、砂再生工序、浇注造型、抛丸分别设置集气罩+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打磨工序采用人工打磨，对厂房封闭、定期洒水清扫减少无组织颗粒物对环境的影响。另外在加强生产管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项目废气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项目的建设符合大气功能区的要求。

**2）项目与水环境功能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不排入附近地表水体。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运营期污水对周边地表水的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水环境功能的要求。

**3）项目与声环境功能区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功能区，项目厂界四周 200 米范围内无居民区。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声环境区要求。

综上，项目建成运营后，其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因子通过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控制要求。

**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值准入类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保部《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中关于落实“三线一单”的要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表 1-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 内容 | 符合性分析 | 备注 |
|---|---|---|
| 生态保护红线 | 项目位于洋梓镇敖河村，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 | 本项目不在湖北省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
| 资源利用上限 | 项目运行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水、电，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 / |
| 环境质量底线 | 项目区域大气环境质量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敖河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标准 |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用作周边农田灌溉 |
| 负面清单 | 项目位于洋梓镇敖河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负面清单内 | 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负面清单内 |

**5、与《荆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属于《荆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与《意见》中一般管控单元总体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荆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一般管控单元（洋梓镇）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 管控要求 | 管控内容 | 本项目概况 | 符合性 |
|---|---|---|---|
| 空间布局约束 | 1.单元内湖泊、林地执行湖北省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自然生态空间、湖泊、天然林、公益林等的空间准入要求。<br>2.执行 1 公里内禁建、1 公里至 15 公里范围内从严把关的准入要求。<br>3.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增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禁止在重要生态功能区和因重金属污染导致环境质量不能稳定达标区域新建相关项目。<br>4.禁止引入列入国家发布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的项目。<br>5.单元内农业种植禁止使用剧毒、高残留的农药。水产养殖禁止养殖珍珠和在江河、湖库、输水渠等水体进行围栏围网养殖、投肥（粪）养殖。<br>6.单元内的农用地执行湖北省总体准入中 | 1、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占用林地。2、项目距离汉江约 9km，项目属于“C3391 黑色金属铸造”，项目不在“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属于允许类。3、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4、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的项目。其余项均不涉及。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关于耕地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br>7.单元内岸线执行全省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岸线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br>8.单元内岸线禁止建设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和后续河势控制工程的项目。 |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1.单元内排放水污染物严格执行《湖北省汉江中下游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r>2.丰乐镇、洋梓镇污水处理率不低于 75%。<br>3.单元内在用及新建锅炉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特别排放限值。<br>4.单元内限养区、适养区现有畜禽养殖场进行限期治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新建、改扩建畜禽养殖项目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 项目生活废水经国标化粪池处理，在污水管网未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前，应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相关标准要求;在污水管网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后，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符合 |
| 环境风险防控 | 应建立与襄阳市关于汉江的水环境监测预警系统，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建立上下游联动应急响应体系，实行联防联控。 | 不涉及 | 符合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荆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相关要求。

**6、与《铸造企业规范条件》（T/CFA0310021-2023）符合性分析**

拟建项目建设与《铸造企业规范条件》（T/CFA0310021-2023）相符性分析见表 1-3。

**表 1-3　本项目与《铸造企业规范条件》（T/CFA0310021-2023）符合性分析**

| 序号 | 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1 | 建设条件与布局：<br>（1）企业的布局及厂址的确定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以及各地方政府装备制造业和铸造行业的总体规划要求。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项目建设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家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以及各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2）企业生产场所应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并符合土地使用性质。 | 地方政府装备制造业和铸造行业的总体规划要　。 | |
| | 2 | 企业生产规模：<br>现有企业：年销售收入≥3000 万元，铸铁产量≥5000 吨/a。<br>新建企业：年销售收入≥7000 万元，铸铁产量≥10000 吨/a。 | 项目为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年销售收入可达到 20000 万元，全厂产能不变，技改项目机械零部件产量为 1 万吨/年，全厂机械零部件产量为 2 万吨/年。 | 符合 |
| | 3 | 生产工艺：<br>（1）企业应根据生产铸件的材质、品种、批量，合理选择低污染、低排放、低能耗、经济高效的铸造工艺。<br>（2）企业不应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生产工艺。不应采用粘土砂干型/芯、油砂制芯、七〇砂制型/芯等落后铸造工艺；粘土砂批量铸件生产企业不应采用手工造型；水玻璃熔模精密铸造企业模克硬化不应采用氯化铵硬化工艺；铝合金、锌合金等有色金属熔炼不应采用六氯乙烷等有毒有害的精炼剂。<br>（3）新（改、扩）建粘土砂型铸造项目应采用自动化造型；新（改、扩）建熔模精密铸造项目不应采用水玻璃熔模精密铸造工艺。 | 项目采用低污染、低排放、低能耗、经济高效的铸造工艺，消失模工艺，不属于上所规定类别，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的生产工艺。 | 符合 |
| | 4 | 生产装备：<br>（1）企业不应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生产装备，如：无芯工频感应电炉、0.25 吨及以上无磁轭的铝壳中频感应电炉等。<br>（2）铸件生产企业采用冲天炉熔炼，其设备熔化率宜大于 10 吨/小时。<br>（3）企业应配备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熔炼（化）设备，如冲天炉、中频感应电炉、电弧炉、精炼炉（AOD、VOD、LF 等）、电阻炉、燃气炉、保温炉等。<br>（4）企业熔炼（化）设备炉前应配置必要的化学成分分析、金属液温度测量等检测仪器。<br>（5）企业应配备与产品及生产能力相匹配的造型、制芯及其它成型设备（线），如粘土砂造型机（线）、树脂砂混砂机、壳型（芯）机、铁模覆砂生产线、水玻璃砂生产线、消失模/V 法/实型铸造设备、离心铸造设备、压铸设备、低压铸造设备、重力铸造设备、挤压铸造设备、差压铸造设备、熔模铸造设备（线）、制芯设备、快速成型设备等。<br>（6）采用粘土砂、树脂自硬砂、酯硬化水玻 | 项目未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生产装备。项目主要使用的设备为中频熔炼炉，本次技改项目依托现有工程设置的 3T 中频炉 1 台、3T 中频炉 1 台，1.5T 中频炉 1 台吨，铸铁熔炼能耗约 510~570 千瓦时≤590 千瓦时；熔炼装置采用电加热熔化炉。企业还配有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造、制芯及成型设备线，具备与其产能和质量保证体系相匹配的试验室和必要的检测设备。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璃砂铸造工艺的企业应配备完善的砂处理及砂再生设备，<br>各种旧砂的回用率应达到表 2 的要求。其他树脂自硬砂（再生）≥80%。 | | |
| | 5 | 质量控制：<br>（1）企业应按照 GB/T 19001（或 IATF 16949、GJB 9001C、RB/T 048 等）标准要求建立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认证并持续有效运行。<br>（2）企业应设置质量管理部门，并配备专职质量检测人员；应配置与原辅材料、生产过程以及铸件质量相关的理化、计量、无损、型砂检测等检验检测设备。<br>（3）铸件的外观质量（尺寸精度、表面粗糙度等）、内在质量（化学成分、金相组织等）及力学性能等指标应符合规定的技术要求。 | 企业配有专职质量监测人员，建立健全 质量管理制度并有效运行。企业设有企业标准。 | 符合 |
| | 6 | 能源消耗：<br>（1）企业应建立能源管理制度，可按照 GB/T23331 标准要求建立能源管理体系、通过认证并持续有效运行。<br>（2）新（改、扩）建铸造项目应开展节能评估和节能审查。<br>（3）企业主要熔炼（化）设备的能耗指标应满足表 4 的规定，能耗计算参照 JB/T 14696 的规定执行。灰铸铁能耗准入值（kW·h/t）（铁水温度：1480℃），3t，590 kW·h/t；球墨铸铁能耗准入值（kW·h/t）（铁水温度：1510℃），3t，620 kW·h/t | 企业已建立能源管理制度，将严格按照 GB/T23331 标准要求建立能源管理体系、通过认证并持续有效运行；企业建设完成后将按照要求开展节能评估和节能审查；企业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能耗低于上述铸造件的要求。 | |
| | 7 | 环境保护：<br>（1）企业应按 HJ 1115、HJ 1200 的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宜按照 HJ 1251 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br>（2）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 GB 39726 的要求。应配置完善的环保处理装置，废气、废水、噪声、工业固体废物等排放与处置措施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环保法规和标准的规定。<br>（3）企业宜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的要求开展绩效分级管理，制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br>（4）企业可按照 GB/T 24001 要求建立环境管理体系，通过认证并持续有效运行。 | 企业已按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并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企业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生态环境部门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冷却水全部回用。项目生产设备中配备了粉尘处理的装置，可做到烟气、粉尘收集过滤后达标排放；同时本项目对所产生一般工业废物全部综合利用，防止产生二次污染。企业已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的要求开展了绩效分级管理，制定了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企业将严格按照 GB/T 24001 建立环境管理体系，通过认证并持续有效运行。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建设条件与布局、企业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生产装备、质量控制、能源消耗、环境保护等方面符合《铸造企业规范条件》。

**7、与《铸造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

《铸造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出“4.3 发展目标绿色铸造：通过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实施，行业整体环保治理水平有大幅度提升，“十四五”期间行业颗粒物污染排放量较“十三五”减少 50%以上。大力推进节能减排绿色铸造技术研发及推广应用，到 2025 年，实现无机粘结剂等绿色造型材料的示范应用，年铸造废砂再生循环利用达到 800 万吨以上，吨铸件综合能耗显著降低，培育 200 家以上绿色铸造工厂，行业绿色铸造发展水平持续提升。”“4.4 主要任务：①攻克装备制造业所需关键铸件的自主化制造。②强化关键共性铸造技术研究与应用。③提升关键铸造装备制造水平。④加强铸造工艺数值模拟仿真技术研究与应用。⑤推进铸造行业协同创新能力建设。⑥推进铸造行业绿色发展：提升铸造企业环保治理水平，加大先进节能减排技术应用，大力培育绿色铸造工厂建设，建立健全绿色铸造工厂建设，建立健全绿色铸造标准规范，推进废旧金属循环再生与利用。⑦推进铸造行业智能制造的深度实施。⑧推进铸造行业质量和品牌建设。⑨推进铸造行业规范发展。⑩完善新型标准体系，推动行业高质量标准有效供给等”。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通过本项目将提升企业铸造工艺设备的自动化和清洁生产水平，提升环保治理水平，加大节能减排技术应用，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量，逐步建成绿色铸造工厂。符合《铸造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

**8、与《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通装〔2023〕40 号）相符性分析**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通装〔2023〕40 号）：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表 1-4　与（工信部通装〔2023〕40 号）符合性分析**

| 重点任务 | 政策内容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符合 |
|---|---|---|---|
| 提高行业创新能力 | 发展先进铸造工艺与装备。重点发展高紧实度粘土砂自动化造型、高效自硬砂型铸造、精密组芯造型、壳型铸造、离心铸造、金属型铸造、铁模覆砂、消失模/法/实型铸造、轻合金高压/挤压/差压/低压/半固态/调压铸造、硅溶胶熔模铸造、短流程铸造、砂型 3D 打印等先进铸造工艺与装备。 | 项目采用了消失模铸造先进铸造工艺与装备。 | 符合 |
| 推进行业规范发展 | 1.推进产业结构优化。严格执行节能、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政策，依法依规淘汰工艺装备落后、污染物排放不达标、生产安全无保障的落后产能。鼓励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加大淘汰落后力度。铸造企业不得采用无芯工频感应电炉、无磁轭(≥0.25 吨)铝壳中频感应电炉、水玻璃熔模精密铸造氯化铵硬化模壳、铝合金六氯乙烷精炼等淘汰类工艺和装备。加快存量项目升级改造，推进企业合理选择低污染、低能耗、经济高效的先进工艺技术，提升行业竞争能力。强化铸造和锻压与装备制造业协同布局，引导具备条件的企业入园集聚发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协同配套能力，构建布局合理、错位互补、供需联动、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 本项目严格执行节能、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政策。经治理后各类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涉及淘汰工艺、装备。本项目不使用无芯工频感应电炉、无磁轭（≥0.25 吨）铝壳中频感应电炉、水玻璃熔模精密铸造氯化铵硬化模壳、铝合金六氯乙烷精炼等淘汰类工艺和装备。本项目采用低污染、低能耗、经济高效的先进工艺技术，优化升级后可显著提升行业竞争能力。 | 符合 |
| | 2.支持高端项目建设。推动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打通制约行业发展的关键堵点。引导各地结合实际谋划新建或改造升级的高端建设项目落地实施，支持企业围绕主机厂或重大项目配套生产，保障装备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严格审批新建、改扩建项目，确保项目备案、环评、排污许可、安评、节能审查等手续清晰、完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 | 本项目认真履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各专题 在编制和审批过程中。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制度。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控制度，坚决遏制不符合要求的项目盲目发展和低水平重复建设，防止产能盲目扩张，切实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 | |
| | | 3.规范行业监督管理。系统科学有序推进行业转型升级，避免政策执行“一刀切”和“层层加码”。充分发挥行业自治作用，加强行业自律建设。推动修订《铸造企业规范条件》(T/CFA0310021-2023)，鼓励地方参照该条件引导铸造企业规范发展。严格区分锻压行业和钢铁行业生产工艺特征特点，避免锻压配套的炼钢判定为钢铁冶炼生产，也严禁以铸造和锻压名义违规新增钢铁产能、违规生产钢坯钢锭及上市销售。 | 项目符合《铸造企业规范条件》（T/CFA0310021-2023），企业承诺严禁以铸造名义违规新建钢铁产能、违规生产钢坯钢锭及上市销售。 | 符合 |
| | 加快行业绿色发展 | 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进绿色方式贯穿铸造和锻压生产全流程，开发绿色原辅材料、推广绿色工艺、建设绿色工厂、发展绿色园区，深入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推动企业依法披露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做好节能监察执法、节能诊断服务工作，深入挖掘节能潜力。鼓励企业采用高效节能熔炼、热处理等设备，提高余热利用水平。推广短流程铸造，鼓励铸造行业冲天炉（10 吨/小时及以下）改为电炉。推进铸造废砂再生处理技术应用、废旧金属 环再生与利用。推广整体化大型化短流程低成本锻压技术，推广环保润滑介质应用，加大非调质钢使用比例等。 | 本项目建设方案充分考虑绿色工厂、清洁生产等要求进行设计；项目废砂经干法再生全部回用、废旧金属全部回炉使用。 | 符合 |
| | | 提升环保治理水平。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严格持证排污、按证排污并按排污许可证规定落实自行监测、台账记录、执行报告、信息公开等要求。综合考虑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无组织排放控制、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效果等，建设一批达到重污染天气应对绩效分级 A 级水平的环保标杆企业，带动行业环保水平提升。铸造企业严格 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 | 企业现有工程依法申领了排污许可证，并落实自行监测、台账记录、执行报告、信息公开等要求，本项目建成排污前需进行重新申报排污许可证；本项目加强无组织排放的控制，根据工艺特点分别设置先进的、有针对性的集气方式，可有效 低无组织排放量。同时废气排放严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放标准》（GB 39726）及地方排放标准，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限期完成设施升级改造，不具备改造条件及改造后仍不能达标的，依法依规进行淘汰。鼓励铸造用生铁企业参照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要求开展有组织、无组织和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支持行业协会公示进展情况。 | 格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的限值要求。 | |
| 推进行业智能化改造 | 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铸造和锻压生产全过程、全要素深度融合，支持企业利用数字化技术改造传统工艺装备及生产线，引导重点企业开展远程监测、故障诊断、预测性维护、产品质量控制等服务，加强数值模拟仿真技术在工艺优化中的应用，推动行业企业工艺革新、装备升级、管理优化和生产过程智能化。鼓励装备制造业龙头企业开放应用场景，加大国产工业软件 用创新，建设数字化协同平台，带动上下游企业同步实施智能制造，引导中小企业上云用平台，推进供应链协同制造和新技术新模式创新应用。大力开展智能制造示范推广，梳理遴选一批铸造和锻压领域智能制造典型场景，建设一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培育一批优质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强化铸造和锻压行业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鼓励企业开展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 | 本项目利用数字化技术工艺装备及生产线，加强数值模拟仿真技术在工艺优化中的应用，推动行业企业工艺革新、装备升级。改造后，生产自动化度将显著提升。 | 符合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通装〔2023〕40 号）相关要求。

**9、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具体相符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类别 |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 本项目符合性 |
| --- | --- | --- |
| 物料储存 |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 本项目消失模涂料、水性漆使用密闭桶包装 储存于材料库和危险化学品仓库内；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在非取用状态时均加盖或封口，保持密闭；材料库和危化危废库日常封闭状态。 |
| | 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 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 |
| | VOCs 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固定顶罐：<br>a）固定顶罐罐体应保持完好，不应有孔洞、缝隙。<br>b）储罐附件开口（孔），除采样、计量、例行检查、维护和其他正常活动外，应密闭。<br>c）定期检查呼吸阀的定压是否符合设定要求 | |
| | VOCs 物料储库、料仓满足密闭空间的要求。 | |
| 物料转移和输送 |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 。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 VOCs 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粉状、粒装 VOCs 物料应采用气力输送设备、管状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等密闭输送方式、 者采用密闭的包装袋、容器或罐车进行物料转移。 | 本项目水性漆属于液态 VOCs 物料，采用密闭容器包装；不涉及装载；满足转移和输送要求。 |
| 工过程 |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方式或采用高位槽（罐）、桶泵等方式给料方式密闭投加。无法密闭投加的 应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VOCs 物料卸（出、放）料过程应密闭、卸料废 化学品库内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 本项目液态 VOCs 物料不涉及运输，VOCs 物料密闭储存于材料库和危险化学品库内。 |
| 含 VOCs 产品的使用过程 | 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含 VOCs 原辅料和含 VOCs 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 企业按要求 立含 VOCs 物料使用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
| | 通风生产设备、操作工位，车间厂房等在符合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相关规定的前 下，根据行业作业规程与标准、工业建筑及洁净厂房通风设计规范等要求，采用合理的通风量。 | 企业根据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行业规范等要求设置车间的风量。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10、《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的通知》（长江办[2022]7 号），《指南》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战略定位和“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战略导向，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严格执行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体系，层层压实责任，严格落实管控措施，确保涉及长江的一切投资建设活动都以不破坏生态环境为前提。具体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1-6　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相符性分析**

| 序 | 负面清单内容 | 拟建项目建设情况 | 符合性 |
|---|---|---|---|
| 1 |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　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　江通道项目。 |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项目。 | 符 |
| 2 |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流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保护无关的项目。 | 本项目不位于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不位于风景名胜区。 | 符合 |
| 3 | 禁止在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　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　设项目。 | 本项目不位于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位于饮用水　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 | 符合 |
| 4 | 禁止在水产地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不排入附近地表水体。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运营期污水对周边地表水的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建设符合　关水环境功能的要求。 | 符合 |
| 5 |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　划定的河段保区、保留区内。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寄出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源及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 | |
| 6 |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不排入附近地表水体。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运营期污水对周边地表水的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水环境功能的要求。 | 符合 |
| 7 |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 332 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属于上述水生生物保护区 | 符合 |
| 8 |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 1 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库和磷石膏库， 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为机械零配件铸造类项目 | 符合 |
| 9 |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为机械零配件铸造类项目 | 符合 |
| 10 |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部局规划的项目。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为机械零配件铸造类项目 | 符合 |
| 11 |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搞耗能高排放项目。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为机械零配件铸造类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 符合 |
| 12 | 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有更加严格规定从其规定。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为机械零配件铸造类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文件 | 符合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湖北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试行）2022 年版相关要求。

**11、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湖北实施细则》的相符性分析**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和生态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印发了《省长江办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湖北省实施细则>的通知》（鄂长江办[2022]18 号）。具体对照见下表。

**表 1-7　与《湖北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的相符性**

| 相关内容 | 本项目概况 | 符合 |
|---|---|---|
|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行业，不属于码头项目和过长江通道项目。 | 符合 |
|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　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项目所在地不属于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不属于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 | 符合 |
|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　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 本　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 符 |
|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垦占用、围湖造田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 符合 |
| 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从事房地产、度假村等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开（围）垦、填埋、排干或截断水资源，禁止破　野生动物栖息地和迁徙通到、鱼类洄流通道等破坏地及其生态功能的活动。 | 本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 符合 |
|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 项目建设区域不涉及《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和保留区。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 不涉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 符合 |
|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332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 项目不涉及生产性捕捞。 | 符合 |
|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改建除外。 | 项目不属于化工、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项目。 | 符合 |
|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 建、扩建 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 项目不属于该条提及的项目。 | 符合 |
|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 项目不属于石化、现代煤化工等项目。 | 符合 |
| 1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 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 项目，不属于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 符合 |
| 法律法规及相关政 文件有更 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 不涉及 | 符合 |

## 12、与《荆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中心城区高污染物燃料禁燃区的通告》的符合性分析

**表 1-8 本项目与《荆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中心城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的相符性分析**

| 序号 | 相符性分析内容 | 符合性分析 |
|---|---|---|
| 1 | 禁燃区范围：东宝区、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漳河新区。 | 本项目不在上述范围内 |
| 2 | 禁燃区内禁止燃用的高污染燃料类型：（一）煤炭及其加工的固体和液体产品（原煤、煤矸石、选煤、煤泥、块煤、型煤、蜂窝煤、水煤浆、焦炭、焦粉等）、石油焦、油页岩；（二）未加工成型的农林固体生物质；（三）工业固体废弃可燃物；（四）生活垃圾；（五）原油、重油、渣油、机油、煤焦油、稀料。 | 本项目不使用上述燃料 |
| 3 | 禁燃区内不得新建、改建、扩建任何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应于2017年12月31日前拆除，或改用管道天燃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 本项目位于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在次范围内，符合要求。 |
| 4 | 农村生活燃用的高污染燃料，关系社会民生的基础设施和促进荆门发展 重大项目排放的污染物 | 本项目位于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不在次范围内，符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在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的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时，暂不纳入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范围。 | 合要求。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荆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中心城区高污染物燃料禁燃区的通告》相关要求。

**13、与原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发布《高污染燃料目录》的通知的相符性分析**

**表 1-9　项目与《高污染燃料目录》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类别 | 燃料种类 | | | 相符性分析 |
|---|---|---|---|---|
| Ⅰ类 | 单台出力小于 20 蒸吨/小时的锅炉和民用燃煤设备燃用的含硫量大于 0.5%、灰分大于 10%的煤炭及其制品（其中，型煤、焦炭、兰炭的组分含量大于表 2 中规定的限值） | 石油焦、油岩 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 | -- | 项目不涉及上述高污染燃料类别，符合该文件要求 |
| Ⅱ类 | 除单台出力大于等于 20 蒸吨/小时锅炉 外燃用的煤炭及其制品 | | -- | |
| Ⅲ类 | 煤炭及其制品 | | 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高污染燃料目录》相关要求。

**14、与《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符合性分析**

项目建设与《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0　项目与《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符合性分析**

| 序号 | 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1 | 严把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br>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项目建设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以及规划。项目重点污染物颗粒物、VOCs 实行总量控制。项目满足碳排放达峰目标、生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批原则要求。石化、现代煤化工项目应纳入国家产业规划。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合规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 | 态环境准入清单等相关规划的要求。 | |
| | 2 | 落实区域削减要求。<br>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国家大气 染防治重点区域（以下称重点区域）内新建耗 项目还应严格按 定采取煤 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br>为改善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鄂政发[2018]44 号）等文件相关要求，先后制定并陆续颁发实施《荆门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荆门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3-2022 年）》等文件。<br>项目使用电能，不属于高污染燃料。 | 符合 |
| | 3 | 提升清洁生产和污染防治水平。<br>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国家或地方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鼓励使用清洁燃料，重点区域建设项目原则上不新建燃煤自备锅炉鼓励重点区域高炉-转炉长流程钢铁企 转型为电炉短流程企业 大宗物料优先采用铁路、管道或水路输，短途接驳 先使用新能源车辆运输。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项目生产工艺与设备具有较高的先进性。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均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并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 | 符合 |
| | 4 | 将碳排放影响评价纳入环境影响评价体系。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应积极推进“两高”项目环评开展试点工作，衔接落实有关区域和行业碳达峰行动方案、清洁能源替代、清洁运输、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等政策要求。在环评工作中，统筹开展污染物和碳排放的源 识别、源强核算、减污降碳措 可行 论证及方案比选，提出协同控制最优方案。鼓励有条件的 区、企业探索实施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和碳捕 、封存、综合利用工程试点、示范。 |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 符合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 |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

**15、与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再次梳理“两高”项目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项目建设与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再次梳理“两高”项目的通知》相符性分析见下表所示。

**表 1-11 项目与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再次梳理“两高”项目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 序号 | 明确拟建“两高”项目资源环境 入要求 | 本项目概况 | 相符性 |
|---|---|---|---|
| 1 | (一)项目需符合国家产业规划和产业政策、符合全省区域布局和产业布局。石化、现代煤化工项目必须列入国家产业规划。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规划和产业政策。 | 符合 |
| 2 | (二)项目单位产品能耗需达到国内先进值，符合所在地 “十四五”能耗“双控”要求。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经分析项目能耗低于 130 千克标准煤/吨铸造件的要求，符合荆门市“十四五”能耗“双控”要求。 | 符合 |
| 3 | (三)钢铁、水泥、电解 、平板玻璃、烧碱、电石、黄 、磷铵、尿素、铜冶炼 铅锌冶炼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需落实产能 换等要求。 | 本项目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不属于产能严重过剩行业。 | 不涉及与本项目相关管控要求 |
| 4 | (四)涉及新增煤炭消费的项目，需符合所在地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要 和项目煤耗等量减量替代要求。 | 本项目消费的能源主要为电能。 | 不涉及与本项目相关管控要求 |
| 5 | (五)排放主要污染物的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时，需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在在环境影响评价文 审批时获取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 符合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再次梳理“两高”项目的通知》。

**16、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优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权限的通知》（鄂环发【2025】8 号）的符合性分析**

**表 1-12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优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权限的通知》（鄂环发【2025】8 号）政策符合性分析**

| 序号 | 政策内容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符合 |
|---|---|---|---|
| 1 | 根据文件：除生态环境部负责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外，以下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明确含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省级 |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铸造项目，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原辅料除生铁外还有钢、合金（硅铁、锰铁）等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审批。<br>本项目涉及类别：19.铸造：全部铸造用生铁项目；采用冲天炉为熔化设备的铸造项目。 | 其他材料；项目采用中频炉，电加热，不涉及冲天炉设备，因此项目不属于上述文件中涉及到由省厅审批权限的事项。 | |

## 17、与《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三大”治理攻坚战役和“六大”专项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表 1-13 与《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三大”治理攻坚战役和“六大”专项提升行动计划》符合性分析**

| 政策文件 | 政策内容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符合 |
|---|---|---|---|
| 《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三大”治理攻坚战役和“六大”专项提升行动计划》（鄂环发【2023】)8号 | 湖北省重污染天气治理攻坚战役实施方案中指出：①加快落实源头替代。全面推进汽车整车制造底漆、中涂、色漆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在木质家具、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钢结构、船舶制造技术成熟的工艺环节，以及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中推广低VOCs含量涂料。相关企业按要求建立VOCs原辅材料台账并制定源头替代工作计划,将全面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和政府绿色采购清单。完善我省VOCs原辅材料限额及应用标准体系,建立低VOCs含量产品标识制度。②VOCs污染治理达标行动。有序推进低效治污设施整治。全面梳理VOCs治理设施台账，分析治理技术、处理能力与VOCs废气排放特征、组分等匹配性，针对采用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以及非水溶性VOCs废气采用单一喷淋吸收等治理技术且无法稳定达标的，加快推进治理设施升级改造,严把工程质量，确保达标排放。③NOx污染治理提升行动。开展低效脱硝设施排查整改。开展采用脱硫脱硝一体化、湿法脱硝、微生物法脱硝等治理工艺的锅炉和炉窑的排查抽测,督促低效治理设施整改。鼓励采用低氮燃烧、选择性催化还原(SCR)、选择性非催化还原(SNCR)、活性焦等成熟技术。 | ①项目喷漆工序涉及VOCs含量涂料，油漆为水性漆，挥发组分占比低于30%，为低VOCs含量涂料，企业将按要求建立VOCs原辅材料台账；②项目VOCs治理采用二级活性炭的处置方式，能够确保尾气达标排放；③项目不涉及低效脱硝设施工艺。 | 符合 |
| | 湖北省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役实施方案 | 不涉及 | 符合 |
| | 重点行业深度治理专项提升行动方案中指出：①加快实施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 | ①①项目喷漆工序涉及VOCs含量涂料，油漆为水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代。 | 性漆，挥发组分占比低于30%，为低 VOCs 含量涂料，企业将按要求建立 VOCs 原辅材料台账。 | |
| | 重点行业绩效提级专项提升行动方案中指出：(一)扩展重点行业绩效分级范围；(二)建立绩效提级企业清单；(三)精准帮扶企业对标升级；(四)严格绩效分级审核评定；(五)实施绩效分级动态调整；(六)建立绿色发展激励政策； | 企业建成后，将严格按照上述要求建立企业绩效提级工作。 | 符合 |
| | 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专项提升行动方案 | 不涉及 | 符合 |
| | 秸秆综合利用和露天禁烧专项提升行动方案 | 不涉及 | 符合 |
| | 重点涉气企业执法专项提升行动方案中指出：(一)推进涉气重点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扩面提质。(二)开展重点行业领域达标排放执法检查。(三)开展打击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专项执法。 | 本项目不属于上述重点涉气企业 | 符合 |

## 18、与《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292-2023）符合性分析

**表 1-14　与《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292-2023）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 政策文件 | 政策内容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符合 |
|---|---|---|---|
|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292-2023） | 陶瓷砂替代技术：该技术采用熔融或烧结技术制备符合铸造用砂要求的陶瓷砂替代硅砂。用于树脂砂工艺，一般可减少树脂用量的 20%～30%以上；用于消失模工艺，一般可减少造型工序的颗粒物产生量 15%以上。 | 本项目砂造型工序采用陶瓷砂替代技术，可有效减少颗粒物的产生。 | 符合 |
| | 水基铸型涂料替代技术：该技术以水作为主要载体和稀释剂，与耐火材料经复合制配制得砂型（芯）涂料，替代醇基铸型涂料等非水基铸型涂料，适用于砂型（芯）的施涂。 | 本项目水基涂料采用的该技术，主要成分为无机盐等材料，无挥发性有机成分。 | 符合 |
| | 低（无）VOCs 含量涂料替代技术：该技术使用水性、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无）VOCs 含量的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一般可使涂装工序 VOCs 的产生量减少 20%以上，适用于铸件表面涂装工序。低（无）VOCs 含量涂料应满足 GB/T 38597 的产品技术 | 项目喷涂工序采用水性漆涂料，根据后文 VOCs 平衡分析，该涂料属于低 VOC 含量涂料。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要求。 | | |
| | | 袋式除尘技术：该技术应用于铸造生产时过滤风速一般在0.7 m/min～1.5m/min之间，系统阻力通常低于1500Pa，除尘效率通常可达99%以上，适用于铸造工业企业各工序废气颗粒物的治理，使用该技术应符合HJ2020的相关要求，应用在涉爆粉尘时应符合防爆的相关规定。 | 项目造型、熔炼、砂处理及砂再生工序均采用袋式除尘技术。 | 符合 |
| | | VOCs治理技术：利用吸附剂（活性炭、分子筛等）吸附废气中的VOCs，使之与废气分离的方法技术，简称吸附技术，主要包括固定床吸附技术、移动床吸附技术、流化床吸附技术、旋转式吸附技术。铸造工业企业常用的吸附技术为固定床吸附技术和旋转式吸附技术。<br>a）固定床吸附技术一般使用活性炭作为吸附材料，吸附剂可更换或通过解吸后循环利用，入口废气颗粒物浓度宜低于1 mg/m$^3$、温度宜低于40℃、相对湿度（RH）宜低于80%。该技术适用于铸造生产中VOCs 废气治理，使用该技术时应符合HJ2026的相关要求。<br>b）旋转式吸附技术一般使用分子筛作为吸附材料，脱附废气采用燃烧技术进行治理。入口废气颗粒物浓度宜低于1mg/m$^3$、温度宜低于40℃、相对湿度（RH）宜低于80%，适用于铸造行业中使用溶剂型涂料且工况相对连续稳定的涂装工序VOCs 废气的治理，使用该技术时应符合HJ 2026 的相关要求。 | 本项目VOCs治理技术采用的二级活性炭固定吸附，满足上述要求。 | 符合 |
| | | 无组织排放控制技术：①物料储存过程控制措施。煤粉、膨润土等粉状物料和硅砂应袋装或罐装，并储存于封闭储库或半封闭料场（堆棚）中，半封闭料场（堆棚）应至少两面有围墙（围挡）及屋顶。生铁、废钢、铝合金锭、镁合金锭、铜合金锭、焦炭和铁合金等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储库、料仓中，或储存于半封闭料场（堆棚）中，或四周设置防风抑尘网、挡风墙，或采取覆盖措施。半封闭料场（堆棚）应至 | ①项目有专门的物料仓库，仓库均为封闭式车间；项目设有危化品仓库，专门存放醇基涂料、树脂、固化剂、稀释剂、清洗剂等VOCs物料，企业将严格按照GB37822的规定对VOCs物料进行管理。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少两面有围墙（围挡）及屋顶；防风抑尘网、挡风墙高度应不低于堆存物料高度的 1.1 倍。醇基涂料、树脂、固化剂、稀释剂、清洗剂等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库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敞开液面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应符合 GB37822 的规定。 | | |

## 18、与《关于印发<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6　与《关于印发<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差异化指标 | B 级企业管控要求 | 本企业要求 | 备注 |
|---|---|---|---|
| 装备水平及生产工艺 | 消失模工艺（连续生产一个班次 8 小时或者至少 300 件批次连续生产）。 | 采用白模消失模工艺 | 符合 |
| 污染治理技术 | ◆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具有高密度闭性或具有配套的良好除尘设施的工序可不设置二次捕集措施；采用袋式除尘、滤筒除尘等高效除尘工艺。<br>◆消失模工序 VOCs 采用活性炭吸附或更高效的处理措施。<br>◆涂装工序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可不设置处理措施。 | ◆熔炼、落砂、旧砂处理、打磨、抛丸、造型、等工序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具有高密度闭性或具有配套的良好除尘设施的工序，采袋式除尘工艺。<br>◆浇注工序 VOCs 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措施。<br>◆铸件表面涂装工序 VOCs 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措施 | 符合 |
| 排放限值 | PM、$SO_2$、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20mg/m$^3$、100mg/m$^3$、300mg/m$^3$。 | 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20mg/m$^3$。 | 符合 |
| 无组织排放 | 1、物料储存。<br>◆煤粉、膨润土、硅砂等粉状物料应袋装或罐装，并储存于半封闭储库、堆棚及以上措施。<br>◆生铁、废钢、焦炭和铁合金等 | 1、物料储存。<br>◆煤粉、膨润土、硅砂等物料袋装或罐装，并储存于封闭的物料仓库中。<br>◆生铁、废钢等块状散装物料储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粒状或块状散装物料应储存于半封闭储库及以上措施，半封闭储库应至少两面有围墙（围挡）及屋顶，并对物料采取覆盖或喷淋等抑尘措施。<br>2、物料转移和输送。<br>◆粉状、粒状等易散发粉尘的物料厂内转移、输送时，应采取密闭或覆盖等抑尘措施；转移、输送、装卸过程中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喷淋等抑尘措施。<br>◆除尘器卸灰口应采取密闭措施，除尘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br>◆厂区道路硬化，并采取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br>3、铸造。<br>◆浇注工序设置浇注区或浇注段，用外部罩口应尽可能接近污染源；落砂、抛丸清理、砂处理工序应在密闭设备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清理（去除浇冒口、铲飞边毛刺等）和浇包、渣包的维修等工序在封闭设备或排风柜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存于半封闭储库，半封闭储库有三面围挡及屋顶，并对物料采取覆盖抑尘措施。<br>2、物料转移和输送。<br>◆项目粉状、粒状等易散发粉尘的物料厂内转移、输送时，采取密闭或覆盖措施；转移、输送、装卸过程中采取集气除尘措施。<br>◆除尘器卸灰口采取密闭措施，避免除尘灰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br>◆厂区道路硬化，并采取洒水和清扫等措施，保持清洁。<br>3、铸造。<br>◆设置浇注区，外部罩口尽可能接近污染源；落砂、抛丸清理、砂处理工序在密闭设备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清理（去除浇冒口、铲飞边毛刺等）等工序在封闭设备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车间没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
| | 监测控制水平 | 料场出入口等易产生 PM 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视频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主要生产设施与污染防治设施分表计电。 | 拟设置 PM 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 | 符合 |
| | 环境管理水平 | ◆环保档案齐全。包括环评批复文件；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竣工验收文件；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一年内第三方废气监测报告。<br>◆台账记录。①完整生产管理台账，生产设备运行台账；原辅材料、燃料使用量，产品产量。消耗记录；燃料（天然气）消耗记 | ◆按要求建立、健全环保档案。<br>◆按规范记录台账，并保存完好。<br>◆按要求进行人员配置。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录。②设备维护记录。③废气治理设备清单；主要污染物设备、设计说明书、运行记录、CEMS 小时数据等（如需）。④耗材记录，包括草酸、磷酸、活性炭等耗材使用量，除尘器滤料更换记录等。⑤运输管理电子台账（包括出入厂记录、车牌号、VIN 号、发动机编号和排放阶段等）。⑥固废、危废处理记录。⑦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br>◆人员配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 | |
| | 运输方式 | ◆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br>◆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br>◆危险废车辆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或新能源车辆。<br>◆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 ◆物料公路运输外委。<br>◆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br>◆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 | 符合 |

## 19、其他环境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表 1-16　与环境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 政策文件 | 政策内容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符合 |
|---|---|---|---|
| 关于印发《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20]33 号） | 1、大力推进源头替代，有效减少 VOCs 产生。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有条件的地区根据环境空气改善需要提前实施。大力推进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使用的原辅　料 VOCs 含量（质量比）均低于 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和处理措施……引导将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胶粘剂等纳入政府采购装修合同环保条款。 | 企业建立原辅材料台账，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项目涉 VOCs 含量等原辅料储存于材料库和危险化学品仓库内，项目产生的 VOCs 均采取收集处理措施，VOCs 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2、全面落实标准要求，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特别控制要求……储存环节应采用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装卸、转移和输送环节应采用密团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生产和使用环节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并有效收集废气，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非取用状态时容器应密闭。处置环节应将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妥善存放，<br>不得随意丢弃，7 月 15 日前集中清运一次，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引导石化、化工、煤化工、制药、农药等行业企业合理安排停检修计划…… | 本项目严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 值；按要求制定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规程，健全考核制度，严格按照操作规程生产；含 VOCs 废料等均采用密闭桶装，贮存于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符合 |
| | 《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环大气[2021]65 号） | 产生 VOCs 的生产环节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收集方式，并保持负压运行。对采用局部收集方式的企业，距废气收集系统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m/s；推广以生产线或设备为单位设置隔间，收集风量应确保隔间保持微负压。当废气产生点较多、彼此距离较远时，在满足设计规范、风压平衡的基础上，适当分设多套收集系统或中继风机。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应密闭、无破损。含 VOCs 物料输送原则上采用重力流或泵送方式；有机液体进料鼓励采用底部、浸入管给料方式；固体物料投加逐步推进采用密闭式投料装置。工业涂装行业建设密闭喷漆房，对于大型构件（船舶、钢结构）实施分段涂装，废气进行收集治理；对于确需露天涂装的，应采用符合国家或地方标准要求的低（无）VOCs 含量涂料，或使用移动式废气收集治理设施。使用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涂料 油墨、胶粘剂、稀释剂、清洗剂等物料存储、调配、 | 项目产生 VOCs 的生产环节均优先在封闭空间中操作。废气产生点较多、彼此距离较远时，设有多套收集装置。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转移、输送等环节应密闭。 | | |
| | 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 | 水性涂料中 VOC 含量的限量值要求，表 1 中水性涂料里“机械设备涂料中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涂料（含零部件涂料）”的 VOC 含量限值为 420g/L | 根据后文 VOC 平衡分析中核算，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漆的 VOC 含量未超过上述限值，属于低 VOC 含量涂料。 | 符合 |
| |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 | 热熔胶中 VOC 含量的限量值要求，表 3 中水基型粘胶剂里“其他”的 VOC 含量限值为 50g/L | 据后文 VOC 平衡分析中核算，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漆的 VOC 含量未超过上述限值，属于低 VOC 含量涂料。 | 符合 |
| |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 | 水性涂料中 VOC 含量的限量值要求，表 1 中水性涂料里“机械设备涂料中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涂料（含零部件涂料）”的 VOC 含量限值为 250g/L | 根据后文 VOC 平衡分析中核算，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漆的 VOC 含量未超过上述限值，属于低 VOC 含量涂料。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现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租赁钟祥市东方红铸造厂的厂房（目前土地用地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属于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钟祥市东方红铸造厂由于经营不善，导致其破产，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其厂房，对现有设备进行清理、改造和新增设备，重新投产。

目前，现有项目投资了 10500 万元于洋梓镇敖河村建设了“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占地面积 26310.46$m^2$。项目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建设了 2 条铸造生产线，其中球墨铸铁件 6000t（汽车零部件）、灰铁铸件 6000t（机床底座）、铸钢阀门 8000t。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2021 年 6 月 3 日以“钟环函[2021]101 号”文件对《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现改名为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并投入运行，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发证机关为荆门市生态环境局，证书编号为 91420881MA49GXW38M001U。

随着市场的变化，以及不同行业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为满足企业发展规划、铸造产能布局优化、铸造产业升级的要求，对现有项目进行升级改造（（造型工序进行升级改造，将原有树脂砂造型升级为先进消失模造型工艺）），改造完成后，全厂产能不变，1 条 1 万吨树脂砂铸件生产线（现有工程，现有工程造型工序由石英砂、粘土砂、膨润土、呋喃树脂等配制而成，属于砂处理工序中“树脂砂类别”）和 1 条 1 万吨消失模铸件生产线（技改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分类管理名录中“三十、金属制品业 33；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339；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工程内容及规模**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对现有工程 2 万 t/a 铸件中 1 万吨铸件规模进行升级改造（造型工序进行升级改造，将原有树脂砂造型升级为先进消失模造型工艺），改造完成后，全厂产能不变；1 条 1 万吨树脂砂铸件生产线和 1 条 1 万吨消失模铸件生产线。技改项目新增空气烘干除湿一体机、负压机组等设备。建设内容和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情况一览表**

| 项目组 | | 现有工程建设规模 | 本次评价工程主要内容及规模 | 备注 |
|---|---|---|---|---|
| 主体工程 | 3#生产车间 | 闲置 | 位于厂区中部区域，1层，混合结构，占地面积约492.26 $m^2$，用于本次技改工程白模制作的组装和雕刻工序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新建生产线工序 |
| | 4#生产车间 | 闲置 | 位于厂区中部区域，1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726.69$m^2$，用于本次技改工程造型阶段烘干工序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新建生产线工序 |
| | 5#生产车间（造型车间） | 闲置 | 位于厂区西北侧，1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2012$m^3$，本次技改工程利用该车间建设一条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造型生产线，用于造型、浇注、负压、冷却、砂再生等工序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新建生产线工序 |
| | 14#生产车间 | 位于厂区中部，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4536$m^3$，依次设有造型、熔炼、浇注以及砂再生等生产工序 | 本次技改工程依托现有工程熔炼工序进行原辅料熔炼工序 | 依托现有工程 |
| | 15#生产车间 | 闲置 | 位于厂区中部，1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1428.06$m^3$，用于本次技改建工程机加工工序、机加工办公室、配件库等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新建生产线工序 |
| | 16#生产车间 | 位于厂区西北部，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1892.26$m^3$，厂房北侧用于抛丸、打磨工序，南侧用于成品库 | 本次技改工程在16#生产车间南侧设置喷涂工序，占地面积约500$m^2$ | 依托现有工程厂房新建喷涂车间 |
| 辅助工 | 1#宿舍 | 位于厂区东南侧，3层，混合结构，占地面积约为298.70$m^3$，建筑面积约为811.05 $m^3$，主要用于员工 | 位于厂区东南侧，3层，混合结构，占地面积约为298.70$m^3$，建筑面积约为 | 依托现有工程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程 | | 住宿 | 811.05 $m^3$，主要用于员工住宿 | |
| | | 10#宿舍楼 | 闲置 | 位于厂区西部，1层，砖木结构，占地面积约为132.80$m^3$，主要用于员 宿舍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 |
| | | 11#宿舍楼 | 闲置 | 位于厂区西部，1层，砖木结构，占地面积约为332$m^3$，主要用于员工宿舍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 |
| | | 12#宿舍楼 | 闲置 | 位于厂区西部，1层，砖木结构，占地面积约为473.20$m^3$，主要用于员工宿舍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 |
| | | 13#办公楼 | 位于厂区中部东侧，3 层，占地面积 374.76$m^2$，建筑面积 1124.28 $m^2$， 于员工办公 | 位于厂区中部东侧，3层，占地面积374.76$m^2$，建筑面积1124.28 $m^2$，用于员工办公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17#门卫室 | 位于厂区南部，1 层，占地面积110.61$m^2$，用于门卫室 | 位于厂区南部，1层，占地面积110.61$m^2$，用于门卫室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19#附属间 | 闲置 | 位于厂区中部西侧1层，混合结构，占地面积约为70.34$m^3$，作为15#生产车间附属间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 |
| | 贮运工程 | 2#仓库 | 位于厂区中部，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1339.5$m^3$，主要用于存放砂箱等 | 位于厂区中部，1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1339.5$m^3$，主要用于存放砂箱等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7#设备仓库 | 闲置 | 位于厂区中部北侧，1层，混合结构，占地面积约为42.70$m^3$，主要用于存放负压工序的设备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 |
| | | 8#仓库 | 位于厂区中部北侧，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372.69$m^3$，主要用于原辅料仓库等 | 位于厂区中部北侧，1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372.69$m^3$，主要用于原辅料仓库等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18#仓库 | 闲置 | 位于厂区西部，1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1113.96$m^3$，作为仓库备用，内设化学品仓库 | 利用现有工程闲置厂房 |
| | 公用工程 | 供电 | 用电全部由镇区变电站供出，供电由变压器将高压电接入厂区经变配电送往各车间 | 用电全部由镇区变电站供出，供电由变压器将高压电接入厂区经变配电送往各车间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给水 | 厂区供水管网采用生产、生活、消防同一管道供水系统 | 厂区供水管网采用生产、生活、消防同一管道供水系统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供热 | 车间冬季不采暖，办公区及职工宿舍采暖用空调及电暖气 | 车间冬季不采暖，办公区及职工宿舍采暖用空调及电暖气 | 依托现有工程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排水 |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没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项目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 |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没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项目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循环冷却水池 | 位于16#生产车间北侧，容积约为200m$^2$，用于熔铸车间冷却用水 | 位于16#生产车间北侧，容积约为200m$^3$，用于熔铸车间冷却用水 | 依托现有工程 |
| | 环保工程 | 废水 | 运营期熔铸车间工艺设备冷却用水定期更换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生活废水经国标化粪池处理，在污水管网未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前，应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相关标准要求；在污水管网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后，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拟建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 依托现有工程 |
| | | 废气 | 营运期造型浇注一线：年生产球墨铸铁件和灰铁铸件共12000t/a。混砂配制工序、砂处理/再生(粘土砂)工序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1#)排气筒排放。造型浇注二线：年生产铸钢阀门为8000t/a。混砂配制工序、砂处理/再生工序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2#)排气筒排放。熔炼工序设置有3台中频电炉(电能)，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3#)排气筒排放。项目设置三台抛丸机，产生的污染物经每台抛丸机设置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4#)排气筒排放。 | 造型工序采用造型粉尘通过四周设软帘封闭+加砂口集气系统进行收集+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消失模落砂和砂再生工序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熔炼工序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最终汇集至15m高排气筒（DA003）达标排放；白模成型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与浇注抽真空工序废气经真空泵收集+循环冷却系统处理后一并进入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15m高DA005排气筒排放；浇注冷却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5）达标排放；机加工处理及打 | 造型、落砂及砂处理工序依托现有工程DA003排气筒，其余新增 |

湖北省建设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磨工序废气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6）达标排放；涂装废气经“负压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7）达标排放 | |
| | 固废 | 炉渣、废砂壳外售综合利用；熔炼工序收集的颗粒物、抛丸机除尘器收尘、混砂配制工序和砂处理/再生工序收集的颗粒物、废包装袋外售物资回收部门；废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机油和废机油桶、废树脂桶属于危险废物，按规定进行管理，并将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危废间位于厂区西侧，占地面积约50m$^2$，一般固废间位于2#车间南侧，占地面积约200m$^2$ | 废泡沫塑料定期委托专业公司外运回收处置；废气治理收尘、地面沉降收尘、金属熔炼炉渣、废砂外售综合利用；不合格品集中收集于包装箱，返回中频感应电炉熔化利用；废金属料可回用部分返回中频感应电炉熔炼（化）利用；不可利用部分外售综合利用；废钢丸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废含油抹布（维修）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 新建 |
| | 噪声 |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车间隔声、围墙 |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车间隔声、围墙 | 新建 |

## 3、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 序号 | 现有工程产品名称 | 现有工程产量 | 技改完成后现有工程产量 | 本次技改工程产品名称 | 本次技改工程产量 | 技改完成后全厂 | 变化情况 |
|---|---|---|---|---|---|---|---|
| 1 | 球墨铸铁件（汽车零部件） | 6000t | 1000t | 球墨铸铁件 | 5000t | 6000t | +0 |
| 2 | 铸钢阀门 | 8000t | 3000t | 灰铁铸件 | 5000t | 8000t | +0 |
| 3 | 灰铁铸件（机床底座） | 6000t | 6000t | / | / | 6000t | / |
| 4 | 合计 | 20000t | 10000t | / | 10000t | 20000t | +0 |

## 4、工程主要设备

本次技改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2-3　项目设备一览表**

| 序 | 名称 | 现有 | 拟建 | 全厂总 | 单位 | 型号 | 用途/工序 | 备注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号 | | 工程数量 | 工程数量 | 计数量 | | | | |
|---|---|---|---|---|---|---|---|---|
| 1 | 中频感应电炉（备用） | 1 | 0 | 1 | 台 | 1.5T | 熔炼工序（备用） | 依托现有工程 |
| 2 | 中频感应电炉 | 1 | 0 | 1 | 台 | 3T | 熔炼工序（原辅料熔炼） | 依托现有工程 |
| 3 | 中频感应电炉 | 1 | 0 | 1 | 台 | 3T | 熔炼工序（保温炉） | 依托现有工程 |
| 4 | 过渡车 | 3 | 0 | 3 | 台 | / | 浇注工序 | 依托现有工程 |
| 5 | 轨道 | 1 | 0 | 1 | 条 | / | 浇注工序：铁水包运输 | 依托现有工程 |
| 6 | 行车 | 13 | 0 | 13 | 台 | 10T | 浇注工序：铁水包运输 | 依托现有工程 |
| 7 | 混砂机 | 5 | 0 | 5 | 台 | 20t/h | 造型工序 | / |
| 8 | 联动混砂机造型机 | 2 | 1 | 3 | 套 | / | 造型工序 | 本次新增 |
| 9 | 砂箱 | 100 | 0 | 100 | 套 | / | / | / |
| 10 | 磁选机 | 1 | 0 | 1 | 套 | / | / | / |
| 11 | 储气罐 | 2 | 0 | 2 | 台 | / | / | / |
| 12 | 落砂设备 | 2 | 1 | 3 | 套 | / | 砂处理工序 | 本次新增 |
| 13 | 旧砂再生设备 | 2 | 1 | 3 | 套 | / | 砂处理工序 | 本次新增 |
| 14 | 抛丸机 | 3 | 1 | 4 | 套 | / | 机加工工序 | 本次新增 |
| 15 | 打磨设备 | 2 | 1 | 3 | 套 | / | 机加工工序 | 本次新增 |
| 16 | 雕刻机 | 0 | 1 | 1 | 台 | / | 白膜成型工序 | 本次新增 |
| 17 | 烘干机 | 0 | 1 | 1 | 台 | / | 白模烘干工序 | 本次新增 |
| 18 | 负压设备（真空泵） | 0 | 1 | 1 | 套 | / | 浇注工序 | 本次新增 |
| 19 | 风机 | 0 | 若干 | 若干 | 套 | / | / | 本次新增 |
| 20 | 切割机 | 0 | 1 | 1 | 台 | / | 机加工工序 | 本次新增 |
| 21 | 烘干机 | 0 | 1 | 1 | 套 | / | 涂料工序 | 本次新增 |
| 22 | 固定振动台 | 0 | 1 | 1 | 套 | / | 机加工工序 | 本次新增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由表 2-3 可知，表中所列设备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工产业[2010]第 122 号) 中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进行对比，本项目所使用生产设备均不属于该目录所列落后生产装备。

依托现有工程中频炉熔炼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共设有 3 台中频炉，规模分别为 3t、3t、1t，其中一台 3t 中频炉为熔炼炉，一台 3t 中频炉为保温炉，一台 1t 中频炉为备用炉，中频炉熔炼时间为 45 分钟一炉（3t），熔炼成铁水的原辅料倒入保温炉中保温，保温之后通过行车转运进行后续浇注工序。熔炼炉年工作时间为 4800 小时，每 45 分钟可熔炼 4t 铁水（含备用炉核算），年熔炼 6400 批次，最大产量约为 25600t/a。

综上所述，项目建成后中频炉最大生产规模能够满足本项目产能要求（全厂 20000t/a 产品）。

**5、原辅材料及物料平衡分析**

**（1）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本次技改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下表 2-4。

**表 2-4　本次技改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 序号 | 原辅材料及能源名称 | 单位 | 消耗量 | | | | 物料形态 | 厂区最大储存量 | 备注 |
|---|---|---|---|---|---|---|---|---|---|
| | | | 现有工程 | 技改项目 | 现有工程减少量 |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 | | |
| 1 | 生铁 | 吨 | 12000 | 6000 | 6000 | 12000 | 固 | 1000 | 2#仓库 |
| 2 | 洁净边角料钢等 | 吨 | 6627.95 | 3313.975 | 3313.975 | 6627.95 | 固 | 1000 | 2#仓库 |
| 3 | 合金材料(硅铁、锰铁） | 吨 | 2000 | 1000 | 1000 | 2000 | 固 | 500 | 2#仓库 |
| 4 | 增碳剂 | 吨 | 10 | 5 | 5 | 5 | 固 | 2 | 2#仓库 |
| 5 | 石英砂 | 吨 | 144.56 | 0 | 72.3 | 72.3 | 固 | 50 | 2#仓库 |
| 6 | 黏土砂 | 吨 | 215 | 0 | 107.5 | 107.5 | 固 | 50 | 2#仓库 |
| 7 | 膨润土 | 吨 | 67 | 0 | 33.5 | 33.5 | 固 | 5 | 2#仓库 |
| 8 | 呋喃树脂 | 吨 | 10 | 0 | 5 | 5 | 固 | 2 | 2#仓库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9 | 固化剂 | 吨 | 3 | 1.5 | 1.5 | 3 | 固 | 1 | 2#仓库 |
| 13 | 木模/钢膜 | 吨 | 200 | 0 | 100 | 100 | 固 | 100 | 2#仓库 |
| 14 | 醇基涂料 | 吨 | 1 | 0 | 0.5 | 0.5 | 液（桶装） | 0. | 18#化学品仓库 |
| 15 | 球化剂 | 吨 | 10 | 5 | 5 | 10 | 固 | 2 | 2#仓库 |
| 16 | 消失模涂料 | 吨 | 0 | 120 | 0 | 120 | 液（桶装） | 20 | 18#化学品仓库 |
| 17 | 白模 | 吨 | 0 | 20 | 0 | 20 | 固 | 10 | 18#仓库 |
| 18 | 陶粒砂（宝珠砂） | 吨 | 0 | 150 | 0 | 150 | 固 | 50 | 18#仓库 |
| 19 | 水性快干钢结构漆（水性漆） | 吨 | 0 | 2 | 0 | 2 | 液（桶装） | 1 | 18#化学品仓库 |
| 20 | EVA胶 | 吨 | 0 | 2.5 | 0 | 1 | 液（桶装） | 1 | 18#化学品仓库 |
| 21 | 电能 | kwh | 1000000 | 500000 | 0 | 1500000 | | / | / |
| 22 | 用水 | $m^3/a$ | 9640 | 0 | 0 | 9640 | 液 | / | / |
| 23 | 液化石油气 | Kg | 60 | 0 | 0 | 60 | / | 30 | 18#化学品仓库 |
| 24 | 润滑油 | t/a | 0 | 1 | 0 | 1 | 液（桶装） | 0.5 | 18#化学品仓库 |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洁净边角料钢等：**项目洁净边角料钢等主要来源为外购正规钢铁配送企业，此钢材均为处理过后的洁净废钢材，不含其它杂质，且不含有油污、油漆等表面涂层。外形尺寸不得过大，化学成分应明确，S、P 有害元素的含量均不得大于 0.05%，不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得混入铅、锡、铜等有色金属。本项目外购的废钢不需进行除油、除锈、切割等加工，经检查合格后的钢材方可用于生产。项目使用废钢需符合《废钢铁 GB4223-2004》中相关要求。

为了满足项目生产工艺对原料的要求，要求供货单位提供的废钢铁中不得混入有色金属、非金属以及危害生产和人身安全的有毒、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液体、弹药、密封容器等危险品；无违反国家、地方相关法律的物件。废钢铁入厂前，由采购专员、运货司机、供货商三方同时检查，发现不符合入厂炉要求及涉及危险品等，及时清除，不得入厂。

**生铁：**项目外购生铁，一般指含碳量在 2~6.69%的铁的合金。又称铸铁。生铁里除含碳外，还含有硅、锰及少量的硫、磷等，它可铸不可锻。根据生铁里碳存在形态的不同，又可分为炼钢生铁、铸造生铁和球墨铸铁等几种。

**石英砂：**石英石经破碎加工而成的石英颗粒。石英石是一种非金属矿物质，是一种坚硬、耐磨。

**呋喃树脂：**呋喃树脂是指以具有呋喃环的糠醇和糠醛作原料生产的树脂类的总称，其在强酸作用下固化为不溶和不熔的固形物，种类有脲醛改性呋喃树脂、酚醛改性呋喃树脂、酮醛改性呋喃树脂、脲醛酚醛改性呋喃树脂等。

**固化剂：**乌洛托品，别名六次甲基四胺，化学式 $C_6H_{12}N_4$，白色吸湿性结晶粉末或无色有光泽的菱形结晶体，可燃，熔点 263℃，如超过此熔点即升华并分解。

**增碳剂：**优质增碳剂一般指经过石墨化的增碳剂，在高温条件下，碳原子的排列呈石墨的微观形态，所以称之为石墨化。石墨化可以降低增碳剂中杂志的含量，提高增碳剂的碳含量，降低硫含量。

**球化剂：**球化剂是为获得球状石墨铸铁而加入铁液内的某些金属或合金。中国普遍使用的是硅铁稀土镁球化剂。

**醇基涂料：**特种硅藻土，除去了硅藻土中 5—8%的结合水及有机质和杂质；$AL_2O_3$,$SiO_2$.；铸造涂料悬浮剂（锂基凹土，有机土等）。

**陶粒砂：**又名电熔陶粒、陶粒砂、珠宝砂、学名“熔融陶瓷砂”球形，灰棕色，具有耐高温，不破碎，无粉尘，球形，透气性高，填充性好，无矽尘危害等优点，是绿色铸造环保用砂。主要成分为氧化铝（73.36%）、二氧化硅（20.38%）、二氧化钛（2.99%）、氧化铁（2.33%）、氧化钙（0.41%）、氧化二钾（0.33%）、氧化镁（0.17%）以及氧化钠（0.03%），具体成分组成见下表和附件 14。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物理特性：砂粒为球形，角形系数≤1.1，表面光滑，结构致密，这使得它流动性好，易舂实，且透气性高、填充性好；真密度为 3.4g/cm³，堆密度在 1.9-2.05g/cm$^3$ 左右。热性能：热膨胀系数小（(20-1000℃)为 $6\times10^{-6}$/℃），性能可与锆英砂媲美，用其配制型砂，铸件不会产生膨胀缺陷；耐火度高，耐火度≤1790℃，能承受高温环境而不破碎、不烧结、不粉化、不龟裂。化学特性：属中性材料，酸、碱粘结剂均可使用；化学成分稳定，无矽尘危害，是绿色铸造环保用砂。其他特性：回用再生性能好，性价比高，与铬铁矿砂、锆英砂相比，价格只有它们的 25-50%；其表面积小，树脂的加入量可减少 30-50%，水玻璃的加入量≤4%，还能减少粘结剂所产生的铸造缺陷，提高铸件的成品率。主要成分组成见下表所示。

**表 2-5　项目原辅料陶粒砂成分及组成信息一览表**

| 序号 | 成分 | 含量 | CAS NO | EC NO |
|---|---|---|---|---|
| 1 | 氧化铝 | 73.36% | 1344-28-1 | 215-691-6 |
| 2 | 二氧化硅 | 20.38% | 112945-52-5 | 601-216-3 |
| 3 | 二氧化钛 | 2.99% | 1317-80-2 | 215-282-2 |
| 4 | 氧化铁 | 2.33% | 1309-37-1 | 215-168-2 |
| 5 | 氧化钙 | 0.41% | 1305-78-8 | 215-138-9 |
| 6 | 氧化二钾 | 0.33% | 12136-45-7 | 235-227-6 |
| 7 | 氧化镁 | 0.17% | 1309-48-4 | 215-171-9 |
| 8 | 氧化钠 | 0.03% | 1313-59-3 | 215-208-9 |

**消失模涂料（水基涂料）：**铸造生产中砂型铸造涂料是量大、面广。砂型铸造涂料组成：悬浮剂、黏结剂、功能粉料、溶剂（载体）及少量助剂。按溶剂分：水基涂料、醇基涂料；按用途分：铸钢用涂料、铸铁用涂料、有色金属用涂料、流涂涂料、消失模涂料、压铸涂料。按耐火材料分：石英粉涂料、石墨粉涂料、铝矾土涂料、锆英粉涂料、莫来石粉涂料、刚玉粉涂料、铬铁矿粉涂料、橄榄石粉涂料、镁砂粉涂料、蓝晶石粉涂料及其上述复合粉涂料等。本项目采用的水基涂料，主要成分二氧化硅 6.26%、三氧化二铝 67.41%、三氧化二铁 0.09%、二氧化钛 0.33%、氧化钙 0.27%、氧化镁 0.1%、氧化钾 0.1%、氧化钠 0.13%以及其他 23%，无挥发性有机物成分，高温下不会产生挥发性有机物等废气。具体成分组成见下表和附件 15。

**表 2-6　项目原辅料水基涂料成分及组成信息一览表**

| 序号 | 成分 | 含量（%） | CAS NO |
|---|---|---|---|
| 1 | 烧失量 | 2.31 | / |
| 2 | 二氧化硅 | 6.26 | 14808-60-7 |
| 3 | 三氧化二铝 | 67.41 | 1344-28-1 |
| 4 | 三氧化二铁 | 0.09 | 1309-37-1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5 | 二氧化钛 | 0.33 | 1317-80-2 |
| 6 | 氧化钙 | 0.27 | 1305-78-8 |
| 7 | 氧化镁 | 0.1 | 1309-48-4 |
| 8 | 氧化钾 | 0.1 | 12136-45-7 |
| 9 | 氧化钠 | 0.13 | 1313-59-3 |
| 10 | 其他（水） | 23 | / |

**白模：**消失模白模通常是由白色聚苯乙烯（EPS）泡沫制成，白色聚苯乙烯泡沫可以很容易地被加工成各种复杂的形状，能够满足不同铸件对于形状和尺寸的要求。这使得它在制造精密模具方面具有很大的优势，无论是简单的几何形状还是复杂的异形结构，都可以通过对这种泡沫材料的加工来实现，从而为铸造出各种精密的铸件提供了可能，该材质在高温环境下能够迅速挥发，并且不会留下残留物。在消失模铸造过程中，当液态金属注入模具时，白模泡沫模型会在高温金属液的作用下迅速气化消失，不会对铸件的成分和质量产生影响，确保了铸件的纯净度和质量，使得铸件能够达到较高的精度和表面质量要求。

**EVA 热熔胶：**EVA（乙烯-乙酸乙烯酯共聚物）热熔胶是一种广泛应用的粘合剂，EVA 热熔胶主要由以下成分组成：EVA 树脂：作为基体树脂，决定了热熔胶的内聚强度、柔韧性和对基材的粘接强度。EVA 树脂由乙烯和乙酸乙烯酯共聚而成，VA（乙酸乙烯酯）含量在 18-40%之间，密度是 0.915g/cm³，VA 含量的增加会提升树脂在低温下的韧性、耐冲击性、柔软性和耐应力开裂性，但会降低其强度、硬度、熔融点和热变形温度。增粘树脂：增加橡胶材料的黏性，主要包括松香树脂、萜烯树脂和石油树脂等。这些树脂在热熔胶中的应用最为广泛，其中松香树脂及其衍生物、萜烯树脂和石油树脂各有其特性和应用优势。粘度调节剂：用于降低熔体粘度，改善胶体流动性，常用的是蜡类物质，如微晶蜡、石蜡、聚乙烯蜡和费托蜡等。抗氧剂：延缓和阻止聚合物氧化，防止热熔胶在高温制备和施工时的氧化分解。填料：提高胶体的耐热性，减少胶料的收缩，控制胶料的流动性。

物理性质：无水分：EVA 热熔胶是 100%的固体可熔性物质，不含水分。熔融粘度低：具有较低的熔融粘度，这有助于改善胶体的流动性和粘接性能。良好的流动性：在加热到适当温度后，EVA 热熔胶具有良好的流动性，便于涂抹和渗透。快速固化：EVA 热熔胶在加热后迅速固化，适用于快速粘接工艺。耐低温性：EVA 树脂的 VA 含量增加，可以提高其在低温状态下的韧性、耐冲击性和耐应力开裂性。

化学性质：EVA 热熔胶的化学性质包括：耐化学性：EVA 热熔胶具有优良的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耐药品性，能够抵抗多种化学品的侵蚀。热稳定性：在适当的温度范围内，EVA 热熔胶具有良好的热稳定性，不易因高温而分解。耐候性：EVA 热熔胶具有较好的耐候性，能够在不同的气候条件下保持其粘接性能。无毒无害：EVA 热熔胶无毒无害，符合环保要求，适用于食品包装和其他对卫生要求较高的领域。

**水性漆：**水性漆是一种以水为溶剂或分散剂的涂料，与传统的溶剂型漆相比，水性漆具有环保、安全、健康等优点。水性漆主要成分包括：水、颜料、树脂、助剂等。其中，颜料用于提供涂层的颜色和遮盖力;树脂作为成膜物质，使涂层具有良好的附着力、硬度和耐磨性;助剂包括分散剂、消泡剂、增稠剂等，用于改善涂料的性能和施工性。物理性质：外观透明或有色液体，轻微气味或无味，密度约为 1.0g/cm$^3$，溶解性：与水混合均匀。水性漆具体成分见附件 13 水性漆 MSDS。

**表 2-7　项目原辅料水性漆成分及组成信息一览表**

| 序号 | 成分 | 含量（%） | CAS NO |
|---|---|---|---|
| 1 | 改性醇酸树脂 | 20-30 | / |
| 2 | 水 | 20-30 | 7732-18-5 |
| 3 | 硫酸钡（1:1） | 10-20 | 7727-43-7 |
| 4 | 钛白粉 | 20-30 | 13463-67-7 |
| 5 | 滑石粉 | 20-30 | 14807-96-6 |

原辅料理化性质见表 2-8。

**表2-8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 物料名称 | 理化性质 | 风险性 | 急性毒性 |
|---|---|---|---|
| 聚苯乙烯 | 聚苯乙烯是指由苯乙烯单体经自由基加聚反应合成的聚合物，化学式是（$C_8H_8$）n。聚苯乙烯玻璃化温度 80-105℃，非晶态密度 1.04-1.06g/cm$^3$，晶体密度 1.11～1.12g/cm$^3$，熔融温度 240℃。 | / | 无毒 |
| 改性醇酸树脂 | **外观与状态：**改性醇酸树脂通常表现为油性易燃液体。**闪点：**闪点是衡量液体物质火灾危险性的重要指标。改性醇酸树脂的闪点因具体种类而异，有的改性醇酸树脂闪点≥23℃，有的则可能更低。**毒性及健康危害：**改性醇酸树脂本身毒性较低，但其分解产物可能具有毒性。例如，受热后可放出甲醛，甲醛蒸气能导致呼吸道刺激和皮炎症状等。**急救措施：**若皮肤接触到改性醇酸树脂，应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物，并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若不慎吸入，应迅速将患者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并寻求医疗救助。**泄漏处理：**在发生泄漏时，应立即切断火源，并采取措施控制泄漏。小量泄漏可用沙土或其他不燃材料吸收，大量泄漏则需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 | /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施。**储运条件**：改性醇酸树脂应储存在阴凉、通风、干燥的仓库内，远离火种、热源，并防止阳光直射和暴晒。搬运时应轻装轻卸，防止容器损坏导致泄漏。 | | |
| 硫酸钡 | 外观与晶型：斜方晶系，晶体多呈板状、短柱状，一般呈致密块状、板状、柱状产出。晶体无色透明，一般呈白色、灰白、灰色、浅黄、淡红、浅蓝、棕褐等色。具有玻璃光泽，断口显珍珠光泽，条痕为白色。密度：在25/4℃时，密度为4.5g/mL，另有资料显示密度为4.49g/mL。 熔点和沸点：熔点为1350°C，在常压下沸点为1580°C；也有熔点为1580°C，沸点为1600°C。溶解性：几乎不溶于水、乙醇和稀酸，可溶于热浓硫酸。稳定性：化学性质稳定，无磁性毒性，不溶于水和酸，并且有吸收X射线和伽马射线的性能。其他：硫酸钡是由钡阳离子（$Ba^{2+}$）和硫酸根阴离子（$SO_4^{2-}$）组成的盐，钡金属处于+2氧化态。在受高热分解时，会产生有毒的硫化物烟气及二氧化硫。 | / | / |

**（2）物料平衡**

**项目生产工艺物料平衡**

物料平衡见表2-9、图2-1。

**表2-9 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单位：t/a**

| 工序 | 输入 | | 输出 | | |
|---|---|---|---|---|---|
| 名称 | | 数量，t/a | 名称 | | 数量，t/a |
| 铸造原辅材料 | 生铁 | 6000 | 产品 | 球墨铸铁件 | 5000 |
| | 洁净边角料钢等 | 3607.124 | | 灰铁铸件 | 5000 |
| | 合金材料(硅铁、锰铁） | 1000 | 大气污染物 | 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 4.03 |
| | 增碳剂 | 5 | | 有组织VOCs排放量 | 0.616 |
| | 球化剂 | 5 | | 活性炭吸附VOCs | 5.716 |
| 造型原辅材料 | 消失模涂料 | 120 | | 无组织颗粒物 | 8.373 |
| | 白模 | 20 | | 无组织VOCs | 0.482 |
| | 陶粒砂 | 150 | 固体废物产生量 | 炉渣 | 25 |
| 铸件防腐原辅材料 | 水性漆 | 2 | | 不合格品 | 10 |
| | EVA热熔胶 | 2.5 | | 废砂 | 30 |
| | | | | 浇冒口等金属料 | 500 |
| | | | | 回用砂 | 120 |
| | | | | 除尘袋收集 | 206.417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粉尘 | |
| | | | | 废泡沫塑料 | 1 |
| 合计 | | 10911.624 | | | 10911.62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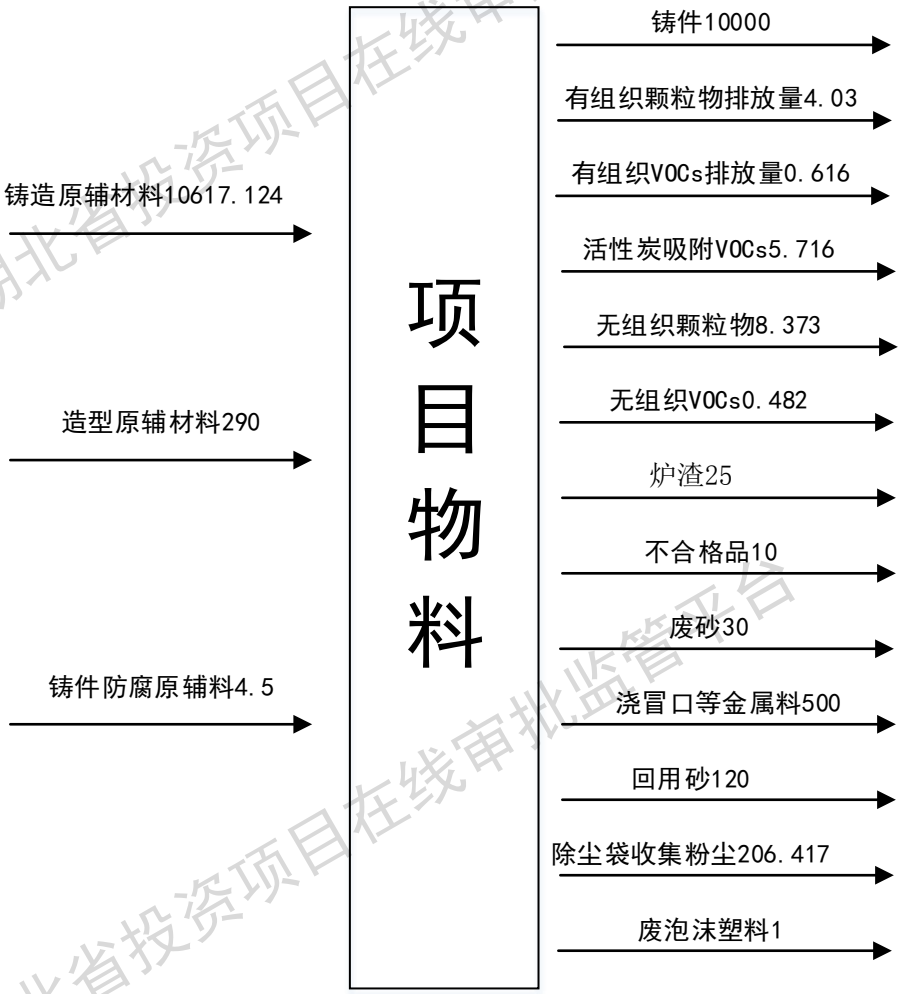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生产工艺物料平衡图　单位：t/a**

**（3）VOCs 平衡**

①水性漆使用量的计算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使用的为水性漆，为外购成品漆，无需调配，不使用固化剂、稀释剂等；拟建项目只喷 1 道底漆，不喷中漆、面漆等。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产品数量及喷涂表面积，拟建项目需喷涂的表面积具体见下表。

**表2-10　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单位：t/a**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能（吨/年） | 喷涂表面积（$m^2$/吨） | 合计喷涂表面积（$m^2$/a） |
|---|---|---|---|---|
| 1 | 灰铁铸件 | 5000 | 0.9 | 4500 |
| 合计 | | 5000 |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②涂布率

拟建项目使用的水性漆中固体份占 50%，挥发份占 20%，水分占 30%。产品表面的干膜厚度按 55μm 计算，则涂布率（$m^2/L$）=（固体份占比×10）/膜厚=（50×10）/55=9.09 $m^2/L$。

③固体份用量

固体份用量（L）=喷涂表面积/涂布率=4500/9.09=495.05L。

水性漆的密度为 1.25g/$cm^3$，折算为 1.25kg/l，因此固体份用量（kg）=固体份用量（L）×密度=495.05×1.25=618.812kg=0.619t/a。

④水性漆用量

根据上文计算，产品表面附着的水性漆固体份为 0.619/a。固体份在产品上的附着率按 70%计算，则水性漆中固体份含量为 0.884t/a，因此推算出水性漆用量为 1.769t/a。

⑤低 VOC 含量涂料的确定

本次评价参考《含有活性稀释剂的涂料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GB/T34682-2017）第 8.3 条的计算公式：VOC 含量（g/L）= VOC 含量（%）×涂料密度（g/ml）×10。

本次评价参考《湖南省制造业（工业涂装）VOCs 排放量测算技术指南（试行）》表 1 里工业涂装的的通用系数，水性涂料里 VOC 的含量为 20%。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涂料密度为 1.25g/ml，因此水性漆的 VOC 含量（g/L）=20×1.3×10=250g/L。

参考《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表 1 水性涂料里“机械设备涂料中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涂料（含零部件涂料）”的 VOC 含量限值为 250g/L，因此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漆的 VOC 含量未超过上述限值，属于低 VOC 含量涂料。

⑥VOCs 平衡分析

拟建项目喷漆工序涉及 VOCs 物料为水性漆。根据后文计算，挥发性有机物的产生量为 0.270t/a。拟建项目喷漆工序含 VOCs 物料平衡见下表。

**表2-11　拟建项目喷涂工序VOCs物料平衡表（单位：t/a）**

| VOCs投入 | | | VOCs产出 | | | |
|---|---|---|---|---|---|---|
| 物料名称 | 使用工序 | 数量 | 去向 | | | 数量 |
| | | | 有组织排放 | 无组织排放 | 活性炭吸附 | |
| 水性漆 | 喷漆晾干 | 0.270（VOCs） | 0.0257 | 0.0135 | 0.231 | 0.270（VOCs）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0.000027（甲苯） | 0.00000257 | 0.00000135 | 0.0000231 | 0.000027（甲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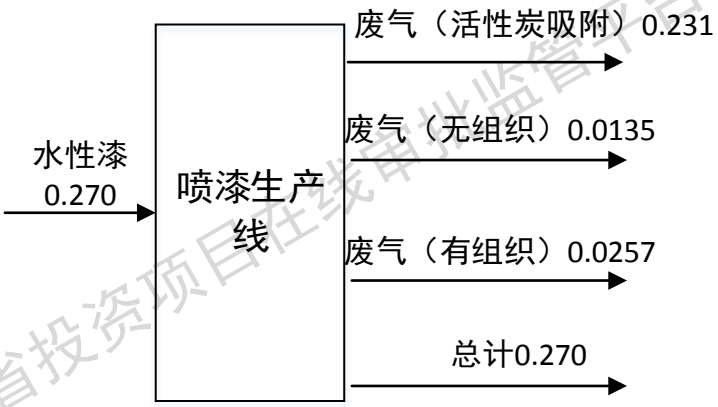



**图2-2　拟建项目喷涂工序VOCs物料平衡图（单位：t/a）**

拟建项目白膜成型工序和浇注工序涉及 VOCs 排放。根据后文计算，挥发性有机物的产生量合计为 6.542t/a。拟建项目喷漆工序含 VOCs 物料平衡见下表。

**表2-12　拟建项目白膜成型以及浇注工序VOCs物料平衡表（单位：t/a）**

| VOCs投入 | | | VOCs产出 | | | |
|---|---|---|---|---|---|---|
| 物料名称 | 使用工序 | 数量 | 去向 | | | 数量 |
| | | | 有组织排放 | 无组织排放 | 活性炭吸附 | |
| EVA热熔胶 | 白膜成型 | 0.150 | 0.0135 | 0.015 | 0.231 | / |
| 白膜 | 抽真空工序 | 1.862 | 0.168 | 0 | 1.694 | / |
| 白膜 | 浇注冷却工序 | 4.53 | 0.408 | 0.453 | 3.669 | / |
| 合计 | | 6.542 | 0.590 | 0.468 | 5.484 | 6.54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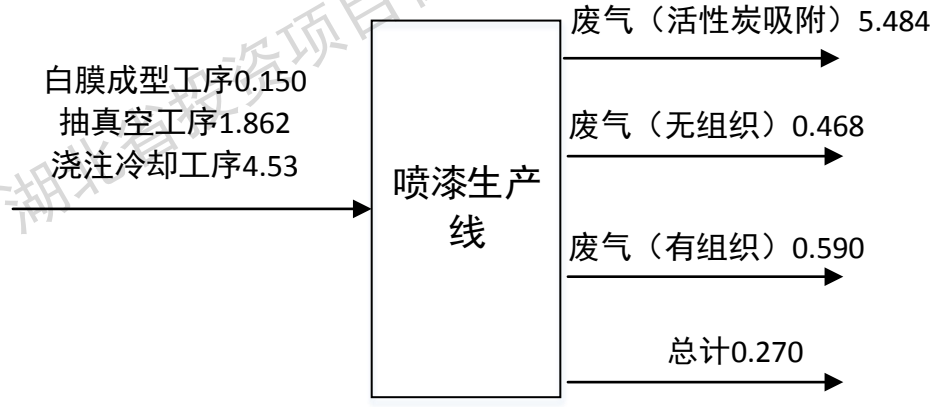



**图 2-3　拟建项目白膜成型以及浇注工序 VOCs 物料平衡图（单位：t/a）**

⑦热熔胶低 VOC 含量涂料的确定

本次评价参考《含有活性稀释剂的涂料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GB/T34682-2017）第 8.3 条的计算公式：VOC 含量（g/L）= VOC 含量（%）×涂料密度（g/ml）×10。因此热熔胶的 VOC 含量（g/L）=40×0.915×10=36.6g/L。

参考《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表 3 水基型粘胶剂里“其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他”的 VOC 含量限值为 50g/L，因此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漆的 VOC 含量未超过上述限值，属于低 VOC 含量涂料。

**6、公用工程**

**（1）给水系统**

本次技改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净循环系统用水，项目用水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①净循环系统**

本次技改项目熔炼工序依托现有工程中频炉，现有工程已建设一套净循环系统即加热设备间接循环水系统，供熔铸车间工艺设备冷却用水，回水温度5℃，泵站供水压力0.5MPa，其中熔铸车间工艺备冷却用水设计循环水量Q=120$m^3$/h(2条线2套循环系统，单条生产线循环水量为60$m^3$/h)，净循环水系统由冷却池、热水池、水泵房、循环水管网等构成。项目已建设一个循环水池总有效容积为200$m^3$。综上所述，拟建项目无生产工艺用水，循环系统依托现有工程。

**②生活用水**

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从现有工程员工中调配，因此，本项目不新增生活用水。

**（2）排水工程**

拟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在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前用作周边农田灌溉（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后，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净循环系统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的循环水属于清洁水，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

**拟建项目不新增用水，因此无废水排放，项目建成后，全厂水平衡分析见现有工程水平衡分析内容。**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拟建项目不新增员工，从现有工程员工中调配，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100 人，管理人员 5 人，操作工人 95 人，企业年生产日为 300 天，熔炼工序、造型、砂处理工序以及浇注工序生产为 2 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4800h，其余生产工序为 1 班制，每班 10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3000h，厂区设食堂和宿舍。

**8、项目选址周边环境概况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建设单位租赁钟祥市东方红铸造厂的厂房，中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心坐标：东经 112°37'34.76"，北纬 31°16'47.22"。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周边关系**

本项目厂界南侧紧 216 省道，西侧为其他企业，其他厂界外为农田，外环境相对简单，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3）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南侧紧 216 省道，交通运输条件方便；项目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内，评价区域内无国家和省级保护野生动物、植物及古树名木，项目评价范围内没有学校、医院、特殊文物保护单位和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点；最近的马家湾居民区距本项目北侧厂界约 310m，距生产车间约 360m，本项目对生产车间、堆场进行全密闭，建设单位通过采取有效的噪声防护措施和扬尘治理措施后，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废气、废水以及固体废物对该居民区影响较小；项目场址所在地水、电供应均有保证，满足本项目生产及生活需求；通过采取措施，项目各类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或有效处置，环保措施合理可行，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项目与区域环境不冲突，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环境的要求，该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9、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整个厂区分为南北两部，北部为生产车间，南部为停车场和办公室。生产车间中间以及厂区南部均有道路，方便运输。厂区内地势相对平坦，环境相对优美。项目总平面布置基本做到了功能分区明确、工艺流程通顺、减少污染、有利防火、美化厂容等方面的要求。项目主要生产区均位于西北部和北部，距离项目最近敏感点为东南侧 310m 处马家湾居民区，项目所在地主导风向为东南风，居民点位于上风向，通过后文计算项目主要污染物的短期贡献浓度均无超标点，因此，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对周边敏感点影响较小。

总体而言，本项目平面布置较合理。

**10、依托现有工程可行性分析**

①环保工程依托可行性分析

环保工程及风险防范措施依托关系见下表所示。

**表 2-13　环保工程及风险防范措施依托关系一览表**

| 类别 | 工程内容 | 现有工程 | 拟建项 | 变化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环保设施 | 废水处理 | 运营期熔铸车间工艺设备冷却用水定期更换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生活废水经国标化粪池处理，在污水管网未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前，应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相关标准要求；在污水管网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后，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拟建项　不新增污水，依托现有环保设施 | 依托 |
| | 工艺废气处理 | 经各自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 建设 3 套废气处理设施，熔炼工序、造型、落砂及砂处理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依托现有工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达标排放 | 部分新建、部分依托 |
| | 噪声治理 | 分别采取各自隔声、减震、降噪等措施。 | | 新建 |
| | 固废处置 | 现有工程和拟建　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都暂存在同　危废暂存间内，但根据其危险特性的不同分类存放。 | | 依 |

公司环保工程建设时均充分考虑了后续项目建设，所建装置均为后续项目建设留下了空间，依托关系具有可行性。

拟建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从现有工程人员中调配，不新增生活污水，因此依托现有工程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是可行的。

拟建熔炼工序、造型、落砂及砂处理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依托现有工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现有工程熔炼工序废气处理设施位于拟建项目造型、落砂及砂处理工序北侧，根据工程分析，DA003 排气筒颗粒物能够满足排放要求的，因此，拟建项目熔炼工序、造型、落砂及砂处理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一并汇入现有工程布袋除尘器处理是可行的，根据工程分析，DA003 排气筒颗粒物能够满足排放要求的。

公司现有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50m$^2$（长 10m、宽 5m、高 5m），约 250m$^3$，现有工程危废产生量 0.7t/a，委托湖北绿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安全处置，处置周期 3 月/次，全年综合使用面积 200 m$^2$，使用面积约 1m$^2$，剩余可利用面积 199m$^2$，拟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危废产生量约 66.885t/a，使用面积约 67m$^2$，因此全厂全年危废堆存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可使用面积约 132m$^3$，现有危废暂存间能够满足全厂危废贮存要求。

②公用工程依托可行性分析

拟建项目公用工程依托可行性分析见下表所示。

**表 2-14　环保工程及风险防范措施依托关系一览表**

| 类别 | 工程内容 | 现有工程 | 拟建项目 | 变化 | 可行性 |
|---|---|---|---|---|---|
| 辅助工程 | 宿舍 | 位于厂区东南侧，3 层，混合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298.70m$^3$，建筑面积约为 811.05 m$^3$，主要用于员工住宿 | 依托现有宿舍，项目不新增员工，拟建项目将改造现有楼房建设 3 栋宿舍楼，改善员工住宿条件 | 依托 | 可行 |
| | 办公楼 | 位于厂区中部东侧，3 层，占地面积 374.76m$^2$，建筑面积 1124.28 m$^2$，用于员工办公 | 依托现有 | 依托 | 可 |
| 公用工程 | 供水 | 水厂区供水管网采用生产、生活、消防同一管道供水系统 | | 依托 | 可行 |
| | 供电 | 用电全部由镇区变电站供出，供电由变压器将高压电接入厂区经变配电送往各车间 | 依托现有 | 依托 | 可行 |
| | 循环冷水系统 | 循环水量 200m$^3$/d | 依托现有 | 依托 | 可行 |

公司公用工程建设时均充分考虑了后续项目建设，所建装置均为后续项目建设留下了空间，依托关系具有可行性。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工艺流程说明**

本次技改项目依托现有厂房，主要建筑物已建成，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不进行分析。

**2、运营期工艺流程说明**

**（1）消失模铸造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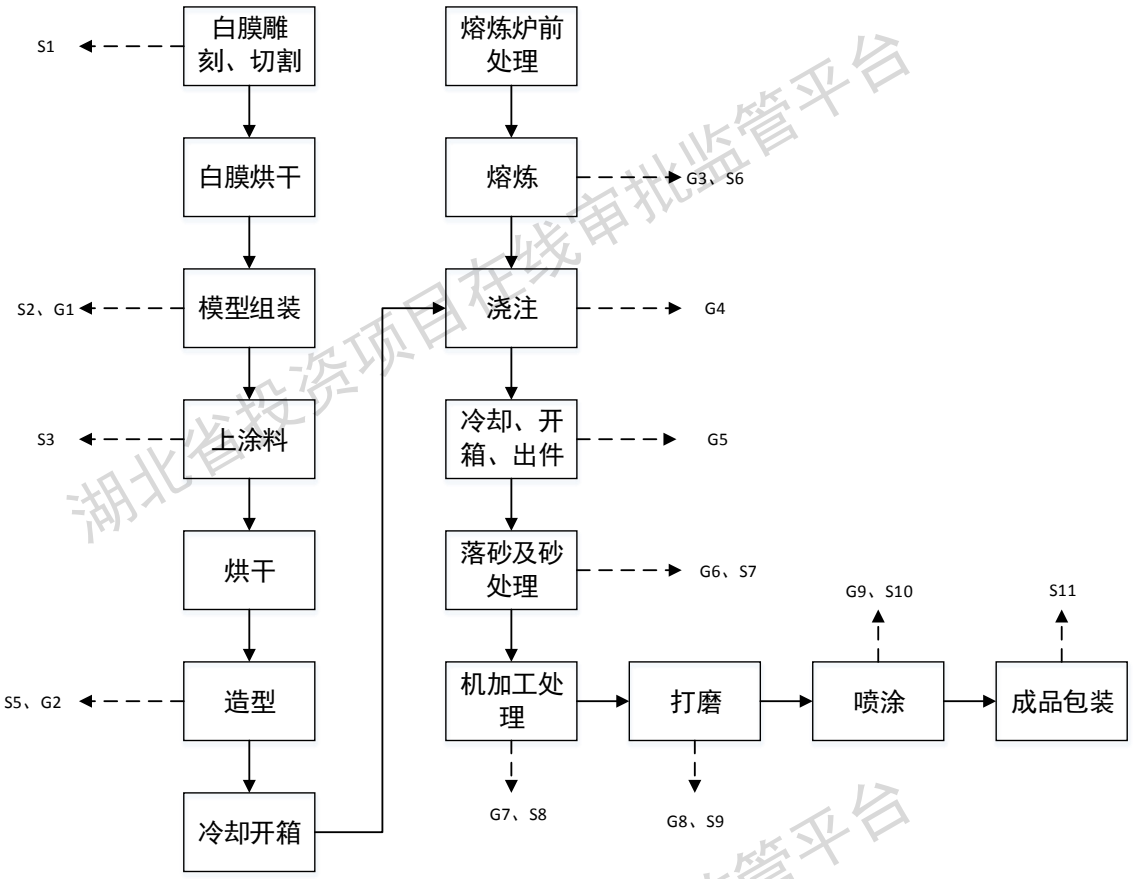



**图 2-4　消失模铸造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消失模工艺流程：白模雕刻、切割-白模烘干-模型组装-上涂料-烘干-造型-冷却开箱-熔炼-浇注-冷却、开箱、出件-落砂-机加工处理-打磨-喷涂-成品图库

（1）白模成型工序

①白模雕刻、切割

白模成型还可以采用泡沫雕刻机制作，泡沫雕刻机主要由基座、原料夹持装置、刀具夹装装置、X/Y/Z 三维刀具移动装置，三方向全程信号反馈装置以及控制系统组成，将编程程序输入控制系统后，刀具自动对原料进行切割雕刻，尺寸精准，无需烘晾模型中水分，通过输入预先绘制好的三维图，经过简单处理导入至切割软件，进行自动化切割。该设备主要用于制作批量少及试制类的产品，不用制作模具，可以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模具成本。

污染物产生情况：雕刻过程中会有部分泡沫碎屑（S1）的产生，根据产品结构测算，产生的泡沫碎屑为 1t/a。

②白模烘干

白模成型后，泡沫表面含有少量水分，静置于白模时效区自然晾干，然后送至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白模烘干室进一步烘干。烘房采用空气能加热方式，热源由空气能主机的压缩机吸收空气当中的热源转换成热风，送风风机通过烘房室内顶部白铁皮方管吹入烘房内，且将使用后的热风通过下方风管再次吸入主机内形成热源再次循环加热使用，降低了热源的消耗，达到节能节本的作效果。烘房在正常工作时温度始终保持在 35℃-55℃左右，湿度保持在小于 20%。

污染物产生情况：烘房用来烘干涂料中的水分，由于温度较低，未到达泡沫分解的温度，因此该工序仅挥发水蒸气。

③模型组装

较复杂的泡沫模样若不能在一副模具内成型，需要将其进行分片处理，各片单独用模具成型；然后用热熔胶粘结的方法，将分片泡沫模样组合成整体泡沫模样。组装过程，部分泡沫需要人工经过修饰拼接成为组合件，此过程产生废泡沫，1t/a。

粘结采用 EVA 型热熔胶，该胶是乙烯-醋酸乙烯的共聚物，以它为基料，再加入增粘剂、抗氧剂、增塑剂等配制的热熔胶称为 EVA 型热熔胶。运行时间：8 小时/天。

污染物产生情况：主要为废泡沫（S2）和热熔胶黏合废气（G1）。模型组装时需要使用热熔胶，EVA 热熔胶是一种不需溶剂、不含水分 100%的固体可熔性聚合物。热熔胶具备以下特性：常温下为固体，加热熔融到一定温度变为能流动，且有一定粘性的液体。在使用温度不超过热溶胶中组分分解温度的情况下，热熔胶不易分解。由于加热温度过高时热熔胶会变脆，失去粘合作用，所以使用过程中会尽量控制热熔胶的温度保持在 95±5℃的工作温度范围内，同时也尽可能降低了热熔胶的分解可能性，工位上方设有集气罩，采用活性炭吸附系统一并治理。

（二）涂料工序

①上涂料

使用涂料浇拌机将消失模涂料搅拌均匀，将组装好的模型采用浸涂或流涂的方式，在模型外表施附涂料。使用量 120t/年。运行时间：8 小时/天原材料：水基铸铁消失模涂料，主要成分为三氧化二铝 40%、二氧化硅 6.26%以及水分等组成。污染物产生情况：由于该涂料为水基消失模涂料，无有机溶剂添加，所以该工序及后续烘干工序仅挥发水蒸气。废涂料桶收集后由指定单位回收处置。

②烘干

在烘房内烘干，烘房采用空气能加热方式，热源由空气能主机的压缩机吸收空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气当中的热源转换成热风，送风风机通过方管由烘房室内顶部吹入烘房内，且将使用后的热风通过下方风管再次吸入主机内形成热源再次循环加热使用。烘房内部顶上装有风机搅拌，还另外配有监测热电偶可以监测到整个房间内温度的均匀性。烘房在正常工作时温度始终保持在 35℃-55℃左右，湿度保持在小于 20%。

污染物产生情况：烘房用来烘干涂料中的水分，由于温度较低，未到达泡沫分解的温度，因此该工序仅挥发水蒸气。

（三）造型工序

消失模造型采用的 1 条自动造型线，砂箱放置于托盘车上按依次进入生产线进行造型，造型的流程为：加底砂→放模型簇→加砂振实→放浇口。造型砂为陶粒砂，陶粒砂具有表面光滑、流动性好、耐火度高，不会在高温下产生相变的优点。振实采用三维造型振实台操作，振实台根据重点采用变频自动控制，多方向的电机振动频率可根据铸件工艺不同随时调整，实现型砂向预期方向的流动。运行时间：8 小时/天。

污染物产生情况：放砂过程会产生粉尘（G3），造型线加砂器落砂口设有抽风系统，在加砂器在四周设有透明软帘，可将落砂口及砂箱全部罩入其中，形成封闭空间，提高集气效果，收集的粉尘送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与砂处理共用 1 套净化系统）。

（四）熔炼工序

消失模生产线与现有工程生产线共用中频炉，不使用精炼炉。将各类金属原材料按照比例采用投料机投入到熔化电炉中，进行常压电加热至 1500-1560℃熔融成铁水状态，经理化检测合格后转入铁水包。

污染物产生情况：

熔炼过程主要废气污染物为中频炉熔炼烟尘（G4），中频炉口设“火星捕集器”，精炼炉采用“火星捕集器”，同时在每套中频炉和精炼炉上方设置二次烟气集气罩，进一步收集在炉罩打开时逸散的烟尘。3 台中频炉烟气及二次烟气共用一套布袋除尘器，由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依托现有工程熔炼炉处理工序）；熔炼过程会产生炉渣（S6）、废炉衬（S7）。

（五）浇注工序

①抽真空

消失模砂箱及托盘车按生产线流程进入浇注区，真空对接机自动与托盘车底部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连接，在浇注前，使用水环真空泵，对砂箱抽真空，砂箱内的干砂，在真空负压下，变得紧实，可防止冲砂和崩散。浇注结束待铸件表面结壳后具有一定厚度和强度后，停泵释放真空。运行时间：8 小时/天。污染物产生情况：抽真空阶段不产生污染。

②浇注

浇注铁包接出炉铁水前，铁包（液化石油气加热）要烘烤型 600~700℃，使铁水静止 5~8 分钟镇静，浇注温度根据产品大小而定，一般浇注温度为 1530~1550℃左右。铁水充型速度 35kg/秒，节奏控制慢-快-慢。

污染物产生情况：消失模在浇注时，铸型内的泡沫塑料模型将发生体积收缩、熔融、气化和燃烧等一系列物理化学变化。EPS 热解产物主要是炭黑（50%）、氢（11.0%）、乙炔（9.5）、甲烷（9%）、CO（7.5%），同时还热解生成苯（0.5%）、甲苯（0.01%）以及其他有机物，本次评价按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表征）进行核算。

消失模生产线在浇注抽真空过程中，在真空泵末端，经气水分离后，将抽真空过程中的气体（G4）送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治理后废气由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浇注冷却过程产生的废气（G5）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冷却循环系统+二级活性炭设施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

（六）冷却、开箱、出件

浇注之后，铸件在砂箱中凝固和冷却，然后落砂。

污染物产生情况：浇注完毕没有废气产生。

（七）落砂及砂处理

轨道式运输砂箱浇注，浇注后砂箱在一定运送速度下转到落砂工位，由翻箱机翻箱，它卡住砂箱进入除尘罩下翻转，砂粒经漏砂格落下至振动输送带上运走，灰尘（G6）被除尘系统抽风机抽走。工作时间 8 小时/天。

消失模铸造中的旧砂处理比较简单。因消失模铸造采用的是干砂，落砂后的旧砂呈干燥松散状态，而流动性好，无需复杂的捅箱、振动落砂、破碎和混砂等工序。消失模旧砂处理的过程是：落砂、筛分（去除杂物）、斗式提升机、磁选（去除铁豆等）、砂温冷却、提升、砂温二次冷却得到干砂送入底砂砂库和造型砂库。新砂可不定期根据需要加入。

消失模铸砂处理工序产生的粉尘（G6）经集风罩收集，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项目砂处理基本为封闭作业。未被捕集的粉尘经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车间通风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筛分等过程产生的杂物（S7）等收集后统一处置。

（七）机加工处理以及打磨

清理、抛丸：人工对铸件表面的毛刺、边角去除，在送入抛丸机内进行抛丸，抛丸是利用抛丸机抛出的高速弹丸冲击铸件表面的一种处理工艺。抛丸过程主要用于清除表面的粘砂及氧化皮。项目采用首抛及精抛两道抛丸工序。清理抛丸工序会产生颗粒物（G7），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6）排放。

打磨：为进一步修整铸件，满足买家需求，去除铸件表面毛刺，项目需对待件进行人工打磨，根据不同产品需求，完成打磨。打磨过程会产生颗粒物（G8），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6）排放。

（八）喷涂

部分产品需要进行喷涂处理，主要为人工刷漆，本次采用水性漆涂料对产品表面进行一道喷涂处理，经自然冷却后方可入库包装。

污染物产生情况：喷涂过程会产生挥发性有机物（G9），负压收集的有机废气送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7）排放。

（九）成品包装

最终产品经过包装进入仓库。

**表 2-15　本次技改项目生产线产污环节一览表**

| 类型 | 产污工序 | 污染物 | 污染因子 | 治理措施 | 备注 |
|---|---|---|---|---|---|
| 废气 | 白模成型工序（模型组装） | 热熔胶挥发性有机物 | 非甲烷总烃 | 废气（G1）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 | 新建 |
| | 造型工序、落砂及砂处理 | 粉尘 | 颗粒物 | 废气（G2、G6）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DA003）排气筒排放 | 依托现有工程布袋除尘器 |
| | 中频炉熔炼序 | 粉尘 | 颗粒物 | 废气（G3）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DA003）排气筒排放 | |
| | 浇注工序 |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 消失模生产线在浇注抽真空过程中，在真空泵末端，经气水分离后，将抽真空过程中的气体（G4）送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治理后废气由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浇注冷却过程产生的废气 | 与白模成型工序共用一套处理设施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G5）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冷却循环系统+二级活性炭设施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 | |
| | | 机加工处理工序及打磨工序 | 抛丸粉尘机打磨 尘 | 颗粒物 | 废气（G7、G8）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DA006） 排气筒排放 | 新增 |
| | | 喷涂工序 | 挥发性有机物 | 非甲烷总烃 | 废气（G9）经负压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7）排放 | 新增 |
| | 废水 | 冷却循环 | 冷却循环废水 | COD、SS | 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水不外排 | 公用工程 |
| | 噪声 | 生产 | 设备运行噪声 | 噪声 | 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减振，厂区车辆限速等 | / |
| | 固废 | 白模成型工序 | 废泡沫塑料 | 废泡沫塑料 | 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于固废库，定期委托处理。 | / |
| | | 废气治 收尘 | 废气处理 | 废气治理收尘 | 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 环保设施 |
| | | 地面沉降收 | 清理 | 地面沉降收尘 | 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 / |
| | | 金属熔炼炉渣 | 熔炼工序 | 金属熔炼炉渣 | 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用 | / |
| | | 不合格品 | 检验 | 不合格品 | 集中收集于包装箱，返回中频感应电炉熔化利用 | / |
| | | 废砂 | 砂处理工序 | 废砂 | 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 / |
| | | 废金属料 | 熔炼工序 | 废金属料 | 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 / |
| | | 废钢丸 | 抛丸 | 废钢丸 | 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 / |
| | | 涂料工序 | 上涂料 | 废涂料桶 | 危险固废，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处理。 | / |
| | | 废活性炭 | 废气处理 | 废活性炭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 环保设施 |
| | | 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 | 原辅料使用 | 包装桶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 / |
| | |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 | 原辅料使用 | 包装桶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 / |
| | | 废含油抹布（维修） | 维修 | 废含油抹布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现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租赁钟祥市东方红铸造厂的厂房（目前土地用地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属于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钟祥市东方红铸造厂由于经营不善，导致其破产，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其厂房，对现有设备进行清理、改造和新增设备，重新投产，投资 10500 万元于洋梓镇敖河村建设“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占地面积 26310.46m$^2$。项目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新建 2 条铸造生产线，其中球墨铸铁件 6000t（汽车零部件）、灰铁铸件 6000t（机床底座）、铸钢阀门 8000t。厂区内地势相对平坦，环境相对优美。项目总平面布置基本做到了功能分区明确、工艺流程通顺、减少污染、有利防火、美化厂容等方面的要求。总体而言，本项目平面布置较合理。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委托湖北中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1 年 5 月编制完成《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2021 年 6 月 3 日以“钟环函[2021]101 号”文件对《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现改名为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并投入运行，并展开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发证机关为荆门市生态环境局，证书编号为 91420881MA49GXW38M001U。

**表 2-16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类别 |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 备注 |
|---|---|---|---|
| 1 | 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钟环函[2021]101 号 | / |
| | 年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自主验收） | |
| 3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备案编号：420881-2022-002-L | |

**2、现有工程概况**

（1）现有工程建设内容组成

**表 2-17　现有项目组成情况一览表**

| 项目组成 | 现有工程建设规模 |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 备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主体工程 | 3#生产车间 | 闲置 | 闲置 | / |
| | | 4#生产车间 | 闲置 | 闲置 | / |
| | | 5#生产车间 | 闲置 | 闲置 | / |
| | | 14#生产车间 | 位于厂区中部，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4536m$^3$，依次 有造型 熔炼、浇注以及砂再生等生产工序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15#生产车间 | 闲置 | 闲置 | / |
| | | 16#生产车间 | 位于厂区西北部，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1892.26m$^3$，厂房北侧用于抛丸、打磨工序，南侧用 成品库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辅助工程 | 1#宿舍 | 位于厂区东南侧，3层，混合结构，占地面积约为298.70m$^3$，建筑面积约为811.05 m$^3$，主要用于员工住宿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2#仓库 | 位于厂区中部，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1339.5m$^3$，主要用于存放砂箱等 | 与 评验收 段一致 | / |
| | | 7#厂房 | 闲置 | 闲置 | / |
| | | 8#仓库 | 位于厂区中部北侧，1 层，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为 372.69m$^3$，主要用于原辅料仓库等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10#厂房 | 闲置 | 闲置 | / |
| | | 11#厂房 | 闲置 | 闲置 | / |
| | | 12#厂房 | 闲置 | 闲置 | / |
| | | 13#办公楼 | 位于厂区中部东侧，3 层，占地面积 374.76m$^2$，建筑面积 1124.28 m$^2$，用于员工办公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17#门卫室 | 位于厂区南部，1 层，占地面积 110.61m$^2$，用于门卫室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18#厂房 | 闲置 | 闲置 | / |
| | | 19#厂房 | 闲置 | 闲置 | / |
| | | 循环冷却水池 | 位于16#生产车间北侧，容积约为 200m$^3$，用于熔铸车间冷却用水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公用工程 | 供电 | 用电全部由镇区变电站供出，供电由变压 将高压电接入厂区经变配电送往生产车间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给水 | 厂区供水管网采用生产、生活、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消防同一管道供水系 | | |
| | | 供热 | 车间冬季不采暖，办公区及职工宿舍采暖用空调及电暖气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排水 |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没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项目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环保工程 | 废水 | 运营期熔铸车间工艺设备冷却用水定期更换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生活废水经国标化粪池处理，在污水管 未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前，应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相关标准要求；在污水管网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后，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拟建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 / |
| | | 废气 | 营运期造型浇注一线：年生产球墨铸铁件和灰铁铸件共12000t/a。混砂配制工序、砂处理/再生(粘土砂)工序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DA001)排气筒排放。造型浇注二线：年生产铸钢阀门为8000t/a。混砂配制工序、砂处理/再生工序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DA002)排气筒排放。熔炼工序设置有3台中频电炉(电能)，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DA003)排气筒排放。项目设置三台抛丸机，产生的污染物经每台抛丸机设置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DA004)排气筒排放。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 | | 固废 | 炉渣、废砂壳外售综合利用；熔炼工序收集的颗粒物、抛丸机除尘器收尘、混砂配制工序和砂处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理/再生工序收集的颗粒物、废包装袋外售物资回收部门；废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机油和废机油桶、废树脂桶属于危险废物，按规定进行管理，并将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危废间位于厂区西侧，占地面积约50m$^2$ | | |
| | 噪声 | 选用低 声设备 设备减振、车间隔声、围墙 | 与环评验收阶段一致 | / |

（2）现有工程产品规模

**表 2-18 现有项目产品方案**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量 |
|---|---|---|
| 1 | 球墨铸铁件（汽车零部件） | 6000t |
| 2 | 铸钢阀门 | 8000t |
| 3 | 灰铁铸件（机床底座） | 6000t |

（3）现有工程原辅料使用情况

**表 2-19 现有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年用量 | 单位 | 来源 | 备注 |
|---|---|---|---|---|---|
| 1 | 生铁 | 12000 | 吨 | 外购 | / |
| 2 | 洁净边角料钢等 | 6627.95 | 吨 | 外购 | / |
| 3 | 合金材料(硅铁、锰铁） | 2000 | 吨 | 外购 | / |
| 4 | 增碳剂 | 10 | 吨 | 外购 | / |
| 5 | 球化剂 | 10 | 吨 | 外购 | / |
| 6 | 石英砂 | 144.56 | 吨 | 外购 | / |
| 7 | 粘土砂 | 215 | 吨 | 外购 | / |
| 8 | 膨润土 | 67 | 吨 | 外 | / |
| 9 | 呋喃树脂 | 10 | 吨 | 外购 | / |
| 10 | 固化剂 | 3 | 吨 | 外购 | / |
| 11 | 木模/钢模 | 200 | 吨 | 外购 | / |
| 12 | 醇基涂料 | 1 | 吨 | 外购 | / |
| 13 | 电能 | 1000000 | kw ｈ | 市政电网 | / |
| 14 | 用水 | 9640 | m ³/a | 市政自来水管网 | / |
| 15 | 液化石油气 | 60 | Kg | 外购 | / |

（4）现有工程主要设备

**表2-20 现有项目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型号 |
|---|---|---|---|---|
| 1 | 中频感应电炉 | 1 | 台 | 1.5T |
| | 中频感应电炉 | 1 | 台 | 3T |
| | 中频感应电炉 | 1 | 台 | 3T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2 | 过渡车 | 3 | 台 | / |
| 3 | 轨道 | 1 | 条 | / |
| 4 | 行车 | 13 | 台 | 10T |
| 5 | 混砂机 | 5 | 台 | 20t/h |
| 6 | 联动混砂机造型机 | 2 | 套 | / |
| 7 | 砂箱 | 100 | 套 | / |
| 8 | 磁选机 | 1 | 套 | / |
| 9 | 储气罐 | 2 | 台 | / |
| 10 | 落砂设备 | 2 | 套 | / |
| 11 | 旧砂再生设备 | 2 | 套 | / |
| 12 | 抛丸机 | 3 | 套 | / |
| 13 | 打磨设备 | 2 | 套 | / |

**3、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

该项目年球墨铸铁件 6000t、铸钢阀门 8000 吨、灰铁铸件（机床底座）6000t，共计 20000t/a，年生产 300 天，2023 年 11 月 20 日-2023 年 11 月 21 日湖北臻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为期两天的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实际工况均达到 75%以上。

（1）废气

根据现有工程验收报告，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下表。

**表 2-21　现有工程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一览表**

| 采样点位 | 检测项目 | 检测结果 | | | | | | 标准限 |
|---|---|---|---|---|---|---|---|---|
| | | 2023.11.20 | | | 2023.11. | | | |
| | | 第一次 | 第二次 | 第三次 | 第一次 | 第二次 | 第三次 | |
| 上风向参照点 1# | 颗粒物 | 0　227 | 0.245 | 0.228 | 0.221 | 0.210 | 0.219 | ≤1.0 |
| 下风向监控点 2# | | 0.226 | 0.245 | 0.260 | 0.221 | 0.216 | 0.221 | |
| 下风向监控点 3# | | 0.313 | 0.290 | 0.319 | 0.257 | 0.280 | 0.277 | |
| 上风向参照点 1# | 非甲烷总烃 | 0.68 | 0.66 | 0.66 | 0.62 | 0.60 | 0.64 | ≤4.0 |
| 下风向监控点 2# | | 0.76 | 0.72 | 0　1 | 0.73 | 0.71 | 0.72 | |
| 下风向监控点 3# | | 0.72 | 0.71 | 0.78 | 0　79 | 0.75 | 0.71 | |

由上表可知，项目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表 2-22　现有工程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一览表**

| 采样日期 | 监测点位 | 检测项目 | | 单位 | 检测频次及结果 | | | | 标准值 |
|---|---|---|---|---|---|---|---|---|---|
| | | | | | 第 1 次 | 第 2 次 | 第 3 次 | 平均值 | |
| 2023.11.20 | 1#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1.6 | 2　5 | 21.0 | 21.4 | / |
| | | | 湿度 | % | 3.13 | 3.10 | 3.17 | 3.13 | / |
| | | | 流速 | m/s | 7.3 | 7.6 | 7.8 | 7.6 | / |
| | | | 标干流量 | $Nm^3/h$ | 6695 | 6950 | 7098 | 6899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1 | 2.2 | 2.0 | 2.1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141 | 0.0152 | 0.0142 | 0.0145 | / |
| 2023.11.20 | 2#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5.9 | 15.9 | 15.5 | 15.8 | / |
| | | | 湿度 | | .12 | 3.10 | 3.15 | 3.12 | / |
| | | | 流速 | m/s | 13.0 | 13.3 | 13 8 | 13.4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18959 | 1940 | 20088 | 1948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7 | 2.6 | 2.3 | 2.5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51 | 0.0505 | 0.0462 | 0.0487 | / |
| 2023.11.20 | 3#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0.8 | 19.4 | 18.2 | 19.5 | / |
| | | | 湿度 | % | 2.98 | 3.06 | 3.09 | 3 0 | / |
| | | | 流速 | m/s | 10.1 | 9.7 | 10.0 | 9.9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7794 | 7548 | 7779 | 7707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2 | 2.8 | 2.1 | .4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171 | 0.0211 | 0.0163 | 0.018 | / |
| 2023.11.20 | 4#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3.0 | 12.9 | 12.9 | 12 9 | / |
| | | | 湿度 | % | 2.89 | 2.91 | 2.98 | 2.93 | |
| | | | 流速 | m/s | 8.5 | 8.4 | 8 4 | 8.4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34833 | 34347 | 34216 | 344 5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12.6 | 1 .3 | 14.9 | 13.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439 | 0.457 | 0.510 | 0.469 | / |
| 2023.11.21 | 1#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9.2 | 20.2 | 21.2 | 20.2 | / |
| | | | 湿度 | % | 2.97 | .11 | 2.91 | 3.00 | / |
| | | | 流速 | m/s | 6.1 | 7.1 | 6.8 | 6.7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5660 | 6469 | 6171 | 6100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 4 | 2.1 | 2.0 | 2.2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136 | .0136 | 0.012 | 0.0134 | / |
| 2023.11.21 | 2#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2.9 | 2 .8 | 22.2 | 22.6 | / |
| | | | 湿度 | % | 2.67 | 2.53 | 2.98 | 2.73 | |
| | | | 流速 | m/s | 10.6 | 10.5 | 10.7 | 10.6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14997 | 4947 | 15 3 | 15058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3 | 3.0 | 3.2 | 2.8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345 | 0.0 48 | 0.0487 | 0 0422 | / |
| 2023.11.21 | 3#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6.6 | 26.8 | 27.1 | 26.8 | / |
| | | | 湿度 | % | 2.34 | 2.33 | 2.35 | 2.34 | / |
| | | | 流速 | m/s | 10. | 9.9 | 1 .3 | 10.1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7691 | 7487 | 7756 | 7645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3.3 | 2.4 | 2.0 | 2.6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 54 | .0180 | 0.0155 | 0.0199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2023.11.21 | 4#铸造废气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1.2 | 11.8 | 12.6 | 11.9 | / |
| | | | 湿度 | % | 2.75 | 2.91 | .83 | 2.83 | / |
| | | | 流速 | m/s | 7.0 | 7.1 | 7.3 | 7.1 | / |
| | | | 标干流量 | $Nm^3/h$ | 28630 | 29032 | 29870 | 29177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3$ | 4.1 | 4.3 | 4 8 | 4.4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117 | 0.125 | 0.143 | 0.12 | / |

由上表可知，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颗粒物均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噪声

现有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情况如下所示：

**表 2-23　现有工程项目噪声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一览表**

| 采样日期 | 检测点 | 检测结果<br>单位：dB（A） | |
|---|---|---|---|
| | | 昼间 | 夜间 |
| 2023.11.20 | 1#厂界东外 1m 处 | 49 | 44 |
| | 标准值 | ≤60 | ≤50 |
| | 2#厂界南外 1m 处 | 62 | 43 |
| | 标准值 | ≤70 | ≤55 |
| | 3#厂界西　1m 处 | 47 | 44 |
| | 4#厂界北外 1m 处 | 53 | 48 |
| | 标准值 | ≤60 | ≤50 |
| 2023.11.21 | 1#厂界东外 1m 处 | 50 | 49 |
| | 标准值 | ≤60 | ≤50 |
| | 2#厂界南外 1m 处 | 52 | 44 |
| | 标准值 | ≤70 | ≤55 |
| | 3#厂界西外 1m 处 | 49 | 44 |
| | 4#厂界北外 1m 处 | 52 | 47 |
| | 标准值 | ≤60 | ≤　0 |

由上表可知，营运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4 类标准要求。

（3）废水

现有工程无废水排放，因此验收期间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4、现有工程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家肥，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水不外排，绿化用水全部消耗。

（2）废气处理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本项目造型浇注一线混砂配制工序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和砂处理/再生（粘土砂）工序，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 1#排气筒达标排放。本项目造型浇注二线混砂配制工序和砂处理/再生工序（石英砂）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 2#排气筒达标排放，熔炼工序颗粒物设置集气罩+一台布袋除尘器对颗粒物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m 高 3#排气筒排放，抛丸工序工序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对颗粒物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m 高 4#排气筒排放。及时清扫车间，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3、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车辆运输噪声及设备运营期噪声，噪声值在 60-80dB（A）之间，通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合理布置生产设备，距离衰减，绿化隔音，加强车辆管理后，本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4 类标准要求。

4、固废处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中频电炉炉渣、废砂壳、抛丸颗粒物、废包装袋、熔炼工序颗粒物、混砂和砂处理/再生颗粒物、废机油、边角料、生活垃圾。中频炉炉渣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厂家、废砂壳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抛丸颗粒物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废包装袋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熔炼工序颗粒物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混砂和砂处理/再生颗粒物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树脂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置；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线、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主要环保设施现场图片如下所示：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DA001 排气筒 | DA003 排气筒布袋除尘器 |
| --- | --- |
|  |  |
| 现有工程熔炼工序废气处理设施 | 现　工程循环水池 |
|  |  |
| DA004 排气筒 | DA002 排气筒 |

**5、现有项目工程水平衡和物料平衡分析**

**一、水平衡**

**（1）给水系统**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净循环系统用水，项目用水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①净循环系统**

净循环系统即加热设备间接循环水系统，位于16#车间北侧，供熔铸车间工艺设备冷却用水，回水温度5℃，泵站供水压力0.5MPa，其中熔铸车间工艺备冷却用水设计循环水量Q=120$m^3$/h（2条线2套循环系统，单条生产线循环水量为60$m^3$/h），净循环水系统由冷却池、热水池、水泵房、循环水管网等构成。项目设计一个循环水池总有效容积为200$m^3$。

冷却水经冷却水池冷却后水温降至40℃以下，循环使用。净循环系统循环率为98%，系统补充新水量为2$m^3$/h、6000$m^3$/a，为保证水质，系统设置旁滤及缓蚀组垢剂设施进行净化处理，净化后进入净循环系统循环使用。

净循环系统年排放水为年循环水量的0.1%，即360$m^3$/a，属于清洁水，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

**②生活用水**

员工生活用水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项目厂区提供食宿等生活服务设施，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中“员工用水量取100L/d”，项目劳动定员100人，年工作时间300d，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10$m^3$/d、3000$m^3$/a。排水系数为80%，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8$m^3$/d、2400$m^3$/a。

**③绿化和洒水抑尘用水**

项目厂区绿化和抑尘面积共约 10000$m^2$，用水量按照 0.001$m^3$/$m^2$*次计，合计10$m^3$/次，年洒水量按 100d 计，则总用水量为 1000$m^3$/a。

**（2）排水工程**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在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前用作周边农田灌溉（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后，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净循环系统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的循环水属于清洁水，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

项目给排水情况见下表 2-24，水平衡图详见图 2-5。

**表2-24　项目水平衡表　单位：$m^3$/a**

| 序号 | 用水工序 | 新鲜水 | 循环水（$m^3$/a） | 回用于绿化和抑尘 | 损耗量 | 排水量 |
|---|---|---|---|---|---|---|
| 1 | 净循环系统 | 6000 | 360000 | 360 | 5640 | 0 |
| 2 | 绿化和抑尘 | 640 | / | / | 1000 | 0 |
| 3 | 生活用水 | 3000 | / | / | 600 | 2400（8t/d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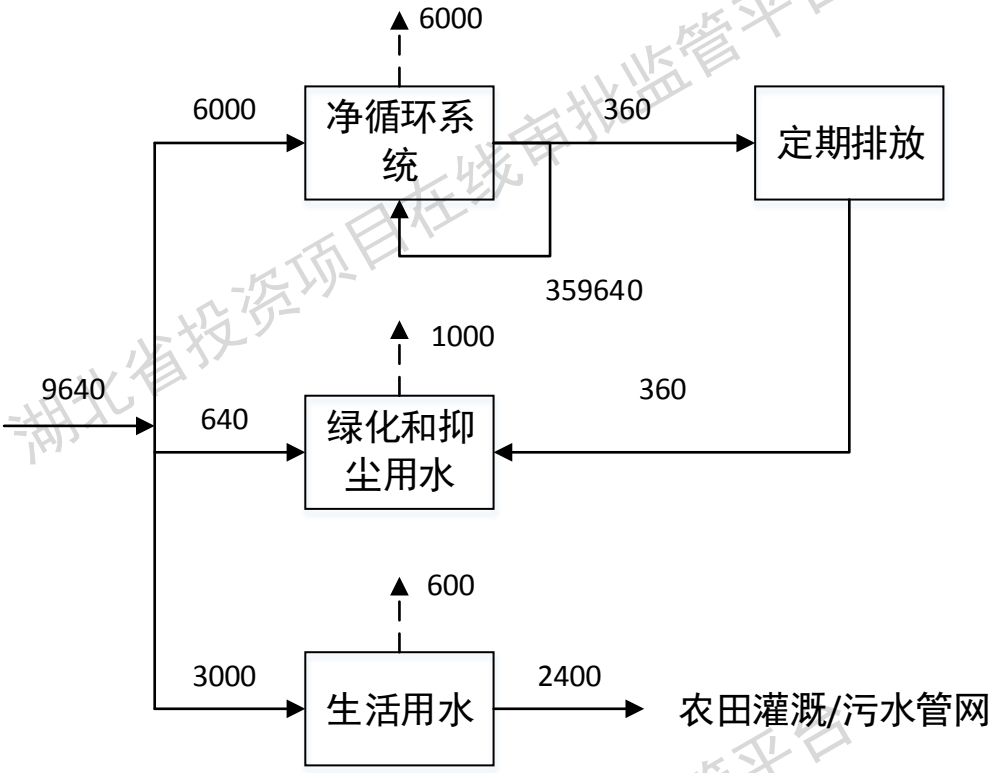



**表 2-5　全厂水平衡图**

## 二、物料平衡

### 造型、模具制造生产工艺物料平衡

造型、模具制造物料平衡见表2-25、图2-6。

**表2-25　造型、模具制造物料平衡见表　单位：t/a**

| 工序 | 输入 | | 输出 | |
|---|---|---|---|---|
| 造型、模具制造 | 石英砂 | 144.56 | 废石英砂、废黏土砂 | 100 |
| | 粘土砂 | 215 | 颗粒物 | 340.56 |
| | 膨润土 | 67 | 砂处理 | 18782.52 |
| | 呋喃树脂 | 10 | 废木模/钢模 | 200 |
| | 固化剂 | 3 | / | / |
| | 木模/钢模 | 200 | / | / |
| | 醇基涂料 | 1 | / | / |
| | 回用砂 | 18782.52 | / | / |
| 合计 | | 19423.08 | / | 19423.08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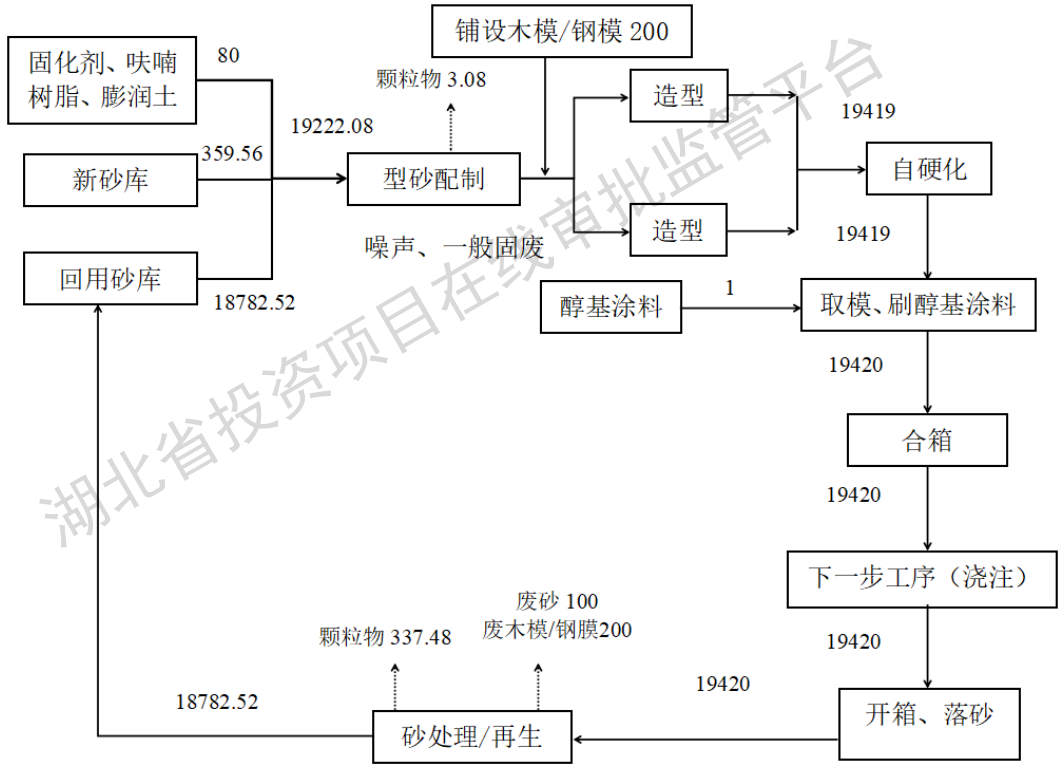



**图2-6　造型、模具制造物料平衡**

**铸钢阀门、球墨铸铁件和灰铁铸件金属平衡**

铸钢阀门和球墨铸铁件（汽车零部件、机床底座）金属物料平衡见表2-23、图2-7。

**表2-26　铸钢阀门和球墨铸铁件金属物料平衡见表　单位：t/a**

| 工序 | 输入 | | 输出 | |
|---|---|---|---|---|
| 铸钢阀门和球墨铸铁件、灰铁铸件 | 生铁 | 12000 | 铸钢阀门 | 8000 |
| | 洁净边角料钢等 | 6627.95 | 球墨铸铁件（汽车零部件） | 6000 |
| | 合金材料(硅铁、锰铁） | 2000 | 颗粒物 | 87.45 |
| | 增碳剂 | 10 | 炉渣 | 50 |
| | 球化剂 | 10 | 边角料 | 500 |
| | / | / | 二氧化碳 | 0.5 |
| | / | / | 灰铁铸件（机床底座） | 6000 |
| 合计 | | 20147.45 | / | 20147.45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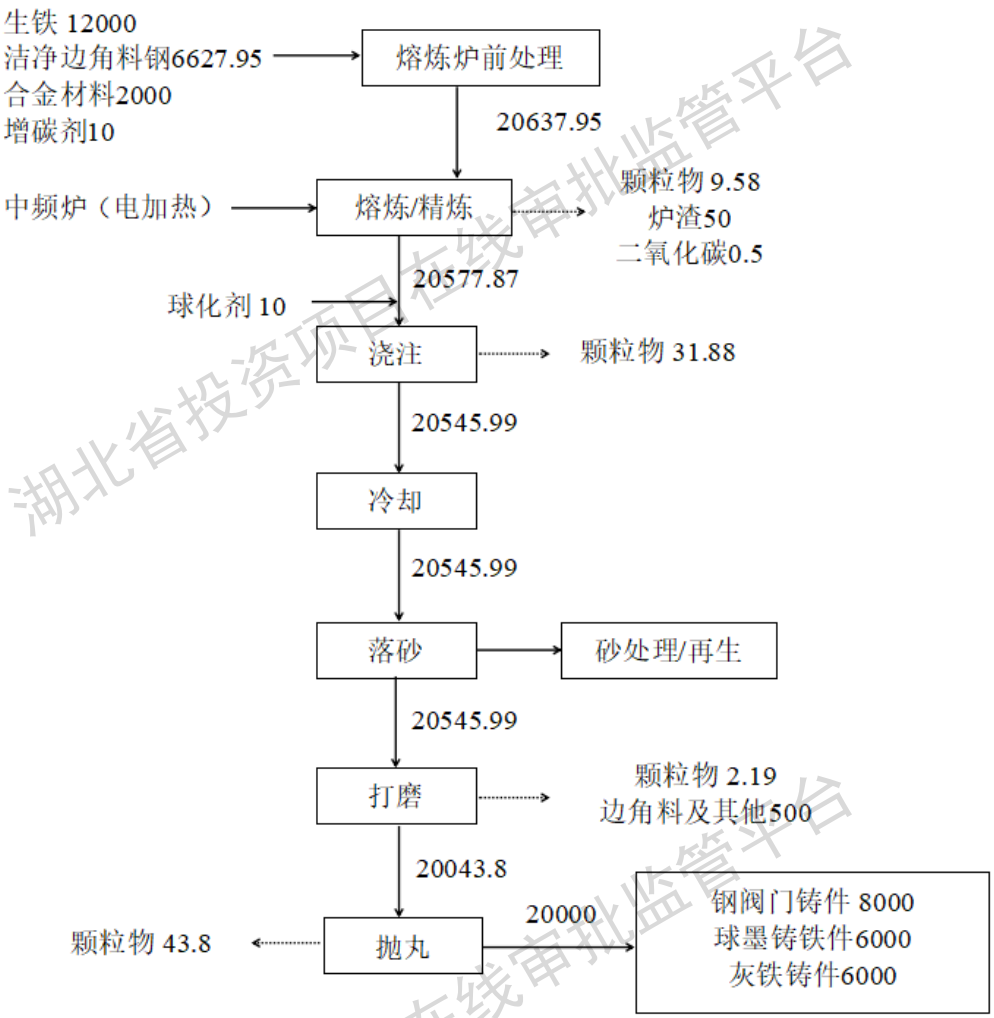



**图 2-2　钢阀门铸件、球墨铸铁件和灰铁铸件金属金属平衡图　单位：t/a**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6、现有项目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2-27。

**表 2-27　现有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一览表**

| 污染物类别 | 排放源 | 污染物名称 | 实际产生量（t/a） | 实际消减量（t/a） | 实际排放量（t/a） | 备注 |
|---|---|---|---|---|---|---|
| 废气 | DA001 排气筒（造型浇注一线） | 颗粒物 | 208.248 | 206.166 | 2.082 | 造型浇注一线混砂配制工序和砂处理/再生（粘土砂）工序 |
| | | 颗粒物 | 23.64 | 23.167 | 0.473 | 造型一线浇注工序颗粒物 |
| | DA002 排气筒（造型浇注二线)) | 颗粒物 | 129.232 | 127.94 | 1.292 | 造型浇注二线混砂配制工序和砂处理/再生（粘土砂）工序 |
| | | 颗粒物（无组织） | 0.824 | 0.659 | 0.165 | 造型二线浇注工序颗粒物 |
| | DA003 排气筒（熔炼 | 颗粒物 | 9.58 | 9.101 | 0.479 | 熔炼工序 |

| | | | | | | |
|---|---|---|---|---|---|---|
| | 工序） | | | | | |
| | DA004 排气筒（抛丸、打磨工序） | 颗粒物 | 43.8 | 43.362 | 0.438 | 抛丸工序 |
| | | 颗粒物（无组织） | 2.19 | 1.572 | 0.438 | 打磨工序 |
| 固废 | 一般固废 | 中频电炉炉渣 | 50 | 50 | 0 | / |
| | | 废砂壳 | 100 | 100 | 0 | / |
| | | 抛丸颗粒物 | 43.362 | 3.362 | 0 | / |
| | | 废包装袋 | 1.5 | 1.5 | 0 | / |
| | | 熔炼工序收集的颗粒物 | 9.101 | 9.101 | 0 | / |
| | | 混砂配制工序和砂处理/再生工序收集的颗粒物 | 334.105 | 334.105 | 0 | / |
| | | 边角料 | 500 | 500 | 0 | / |
| |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 15 | 15 | 0 | / |
| | 危险废物 | 废机油和废机油桶 | 0.5 | 0.5 | 0 | / |
| | | 废树脂桶 | 0.2 | 0.2 | 0 | / |

**7、现有项目工程还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1）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

①企业制定了年度监测方案，但没有完全按照年度监测计划实施；

②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管理制度以及标识标牌设置不规范；

③现有厂房落砂处理工序以及砂造型工序车间密闭性不完善，无组织粉尘控制措施不规范；

④金属熔炼工序车间撒落地面的落砂未及时收集，车间地面积累较多浮砂；

⑤现有工程浇注工序废气处理措施仅用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浇注工序产生的VOCs 没有得到有效处置；

⑥企业部分设备依托现有工程老设备，无法确定企业清洁生产水平。

（2）“以新带老”整改措施

**表 2-28　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以及“以新带老”减缓措施**

| 序号 | 问题 | 整改建议及要求 |
|---|---|---|
| 1 | 企业制定了年度监测方案，但没有完全按照年度监测计划实施。 | 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制定的的年度监测计划实施厂区监测情况。 |
| 2 |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管理制度以及 | 建设单位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标识标牌设置、台账管理不规范。 | 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规范化危废暂存间，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HJ1200-2021）要求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完善危废台账、转移联单。 |
| 3 | 现有厂房落砂处理工序以及砂造型工序车间密闭性不完善，无组织粉尘控制措施不规范。 | 建设单位应完善落砂工序以及砂处理工序车间密闭处理，降低无组织废气排放。 |
| 4 | 金属熔炼工序车间撒落地面的落砂未及时收集，车间地面积累较多浮砂。 | 建设单位应及时对车间洒落浮砂等进行清理。 |
| 5 | 现有工程浇注工序废气处理措施仅用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浇注工序产生的 VOCs 没有得到有效处置。 | 对现有工程浇注工序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整改，尾气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的处置方式，对 VOCs 进行有效收集处置 |
| 6 | 企业部分设备依托现有工程老设备，无法确定企业清洁生产水平。 | 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审计，提高企业的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对照《铸造企业清洁生产综合评价方法》（JB_T11995-2014）对技改项目的设备及工艺水平、能源消耗（电耗）、节能与污染物排放和环境管理要求等方面开展清洁生产水平评价。 |

（3）“三本账”分析

**表 2-29　项目技改前后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三本账”一览表**

| 污染种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排放量 | 拟建项目 | | | 以新带老削减量* | 排放增减量 | 全厂排放量 |
|---|---|---|---|---|---|---|---|---|
| | | | 产生量 | 削减量 | 排放量 | | | |
| 废水 | 废水量 t/a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COD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NH_3$-N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废气 | 废气量 $\times10^4m^3/a$ | 40800 | 180300 | 0 | 180300 | 0 | +1080300 | 221100 |
| | 二氧化硫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氮氧化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颗粒物 | 4.291 | 225.93 | 221.9 | 4.03 | **2.146**** | +4.03 | 6.176 |
| | VOCs | **0.892*** | 6.812 | 6.196 | 0.616 | **0.446**** | +0.616 | 1.062 |
| 固体废物 | 危险废物 | 0.7 | 24.156 | 24.156 | 0 | **0.35**** | 0 | 24.506 |
| | 一般固废 | 1038.068 | 796.837 | 796.837 | 0 | **519.034**** | 0 | 1315.871 |
| | 生活垃圾 | 15 | 0 | 0 | 0 | 0 | 0 | 15 |

**备注：*表示现有工程浇注工序未核算 VOCs 产生量和排放量，本次评价提出了整改措施，整改完成后，根据后文 VOCs 计算依据核算出现有工程 VOCs 排放量约为 0.892t/a。**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以新带老”消减表示现有工程产能减半，根据相应产能核算出消减数据。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功能区划为二类区，评价范围大气环境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 6.2.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规定；为了解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达标状况，本项目引用《2024 年度荆门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中钟祥市长寿路监测点位（省控点）的相关数据，具体结果如下：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单位 μg/m³）**

| 污染物 | 年评价指标 | 现状浓度 | 标准值 |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 达标情况 |
|---|---|---|---|---|---|---|
| $SO_2$ | 平均质量浓度 | 7 | 60 | 11.7% | 0 | 达标 |
| $NO_2$ | 平均质量浓度 | 12 | 40 | 30% | 0 | 达标 |
| $PM_{10}$ | 平均质量浓度 | 60 | 70 | 85.7% | 0 | 达标 |
| $PM_{2.5}$ | 平均质量浓度 | 37 | 35 | 105.7% | 1.057 | 超标 |
| CO | 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质量浓度 | 1.1mg/m³ | 4mg/m³ | 27.5% | 0 | 达标 |
| $O_3$ | 第 90 百分位数 8h 评价质量浓度 | 145 | 160 | 90.6% | 0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 $PM_{10}$、$SO_2$、$NO_2$、CO、$O_3$ 的监测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PM_{2.5}$ 的监测值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判定项目所建设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区域环境质量不达标的原因主要是受不利气象条件、外来输入或两者叠加影响，这是影响区域全年空气质量的主要因素。目前，荆门市正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随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逐步实施，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将会逐渐好转。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2）特征污染物**

拟建项目特征污染物为 TSP 和 TVOC，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应内容，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近 3 年现有监测数据。

根据 2025 年 4 月对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厂区进行的检测报告，主要监测因子为 TSP 和 TVOC、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1 日~4 月 13 日，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厂界外上风向和下风向。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3-2　现状评价表（单位 μg/m³）**

| 监测点位 | 检测因子 | 采用时间 | 检测结果（ug/m³） | 标准（ug/m³） | 达标情况 |
|---|---|---|---|---|---|
| G1 项目所在地东南侧 330m 处马家湾 | TVOC | 2025.4.11 | 182 | 600 | 达标 |
| | | 2025.4.12 | 184 | 600 | 达标 |
| | | 2025.4.13 | 183 | 600 | 达标 |
| | TSP | 2025.4.11 | 4.8 | 300 | 达标 |
| | | 2025.4.12 | 4.6 | 300 | 达标 |
| | | 2025.4.13 | 3.9 | 300 | 达标 |
| G2 项目所在地西北侧 50m 处空地 | TVOC | 2025.4.11 | 184 | 600 | 达标 |
| | | 2025.4.12 | 182 | 600 | 达标 |
| | | 2025.4.13 | 185 | 600 | 达标 |
| | TSP | 2025.4.11 | 4.1 | 300 | 达标 |
| | | 2025.4.12 | 3.9 | 300 | 达标 |
| | | 2025.4.13 | 3.7 | 300 | 达标 |

从上述监测结果可以看出，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相应标准要求，TVOC 能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的相关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

项目无废水排放，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项目周边涉及水体为敖河。执行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敖河位于直河上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中的 6.6.3.2，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应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本次评价引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4 年度荆门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发布的该水体的水环境状况信息进行现状评价，监控点位为直河，断面名称为直河桥，位于敖河下游，结果详见下表。

**表 3-3　地表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和评价一览表（单位：mg/L，pH 无量纲）**

| 断面所在地 | 断面名称 | 功能类别 | 水质现状 | 达标情况 | 超标项目及倍数 |
|---|---|---|---|---|---|
| 直河 | 直河桥 | III | III | 达标 | 无 |

由上表可知，由上表可知，敖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地原为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项目不占用公益林，区域及附近区域无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及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敏感区，无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等重要生态敏感区；项目周边大部分为荒地，灌木杂草地，植被覆盖率一般，植被类型主要为灌木、杂草，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物、植物，区域内也没有发现大型野生动物，仅有如蛇类、鸟类，鼠类等小型动物出没；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5、电磁辐射**

项目不属于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

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规范性附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行业类别为“J 金属制品-52、金属铸件 其他”，其环评类别属于“报告表-IV 类”，根据该《导则》4 总则中“一般性原则，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7、土壤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为洋梓镇敖河村，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和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3-4 和表 3-5。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表 3-4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 敏感程度 | 判别依据 |
|---|---|
| 敏感 |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
| 较敏感 |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
| 不敏感 | 其他情况 |

**表 3-5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 敏感程度<br>评价工作等级<br>占地规模 | I 类 | | | II 类 | | | III 类 | | |
|---|---|---|---|---|---|---|---|---|---|
| | 大 | 中 | 小 | 大 | 中 | 小 | 大 | 中 | 小 |
| 敏感 | 一级 | 一级 | 一级 | 二级 | 二级 | 二级 | 三级 | 三级 | 三级 |
| 较敏感 | 一级 | 一级 | 二级 | 二级 | 二级 | 三级 | 三级 | 三级 | - |
| 不敏感 | 一级 | 二级 | 二级 | 二级 | 三级 | 三级 | 三级 | - |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该项目属于“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表”中“金属制品-其他”，土壤环境影响的项目类别为“III 类”，项目东侧为一般农田、属于敏感，由于本项目用地面积为 26310.46$m^2$ 小于 5$hm^2$，因此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项目土壤环境影响可采用定性描述。

（1）项目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的污染源及污染途径

项目液态辅料（铸造涂料、水性漆等）存放区、危险废物暂存区等在非正常工况下（如防渗失效）渗漏的污染因子通过土壤向地下水渗透，对周围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主要污染物为 COD、石油类等。

（2）污染防控措施

为保护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不因项目建设受到影响，本次评价依据项目所在区域各功能单元的污染程度和污染特征，提出如下防治措施：

①源头控制措施。确保项目重点关注的液态辅料存放区和危险废物暂存区等构筑物、包装容器处于完好状态，将化学物料、矿物油或污染物的跑、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冒、滴、漏降到最低限度。具体防渗要求见表 4-24。

②分区防控措施。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对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要求，加强厂区重点防渗工作。

本次评价引用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湖北美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及周边土壤环境进行检测，厂区和周围设置 3 个土壤监测点位，监测结果见表 3-6。

**表 3-6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表（单位 μg/m$^3$）**

| 检测点位 | 检测项目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单位 | 达标情况 |
|---|---|---|---|---|---|
| 项目厂区中心 1# | pH | 8.23 | -- | 无量纲 | 达标 |
| | 铅 | 21 | 800 | mg/kg | 达标 |
| | 镍 | 34 | 900 | mg/kg | 达标 |
| | 镉 | 0.2L | 65 | mg/kg | 达标 |
| | 铜 | 34 | 18000 | mg/kg | 达标 |
| | 砷 | 12.4 | 60 | mg/kg | 达标 |
| | 汞 | 0.113 | 38 | mg/kg | 达标 |
| | 六价铬 | 0.5L | 5.7 | mg/kg | 达标 |
| | 四氯化碳 | 1.3*10$^{-3}$L | 2.8 | mg/kg | 达标 |
| | 氯仿 | 1.1*10$^{-3}$L | 0.9 | mg/kg | 达标 |
| | 氯甲烷 | 1.0*10$^{-3}$L | 37 | mg/kg | 达标 |
| | 1,1-二氯乙烷 | 1.2*10$^{-3}$L | 9 | mg/kg | 达标 |
| | 1,2-二氯乙烷 | 1.3*10$^{-3}$L | 5 | mg/kg | 达标 |
| | 1,1-二氯乙烯 | 1.0*10$^{-3}$L | 66 | mg/kg | 达标 |
| | 顺-1,2-二氯乙烯 | 1.3*10$^{-3}$L | 596 | mg/kg | 达标 |
| | 反-1,2-二氯乙烯 | 1.4*10$^{-3}$L | 54 | mg/kg | 达标 |
| | 二氯甲烷 | 1.5*10$^{-3}$L | 616 | mg/kg | 达标 |
| | 1,2-二氯丙烷 | 1.1*10$^{-3}$L | 5 | mg/kg | 达标 |
| | 1,1,1,2-四氯乙烷 | 1.2*10$^{-3}$L | 10 | mg/kg | 达标 |
| | 1,1,2,2-四氯乙烷 | 1.2*10$^{-3}$L | 6.8 | mg/kg | 达标 |
| | 四氯乙烯 | 1.4*10$^{-3}$L | 53 | mg/kg | 达标 |
| | 1,1,1-三氯乙烷 | 1.3*10$^{-3}$L | 840 | mg/kg | 达标 |
| | 1,1,2-三氯乙烷 | 1.2*10$^{-3}$L | 2.8 | mg/kg | 达标 |
| | 三氯乙烯 | 1.2*10$^{-3}$L | 2.8 | mg/kg | 达标 |
| | 1,2,3 三氯丙烷 | 1.2*10$^{-3}$L | 0.5 | mg/kg | 达标 |
| | 氯乙烯 | 1.0*10$^{-3}$L | 0.43 | mg/kg | 达标 |
| | 苯 | 1.9*10$^{-3}$L | 4 | mg/kg | 达标 |
| | 氯苯 | 1.2*10$^{-3}$L | 270 | mg/kg | 达标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1,2-二氯苯 | $1.5*10^{-3}$L | 560 | mg/kg | 达标 |
| | 1,4-二氯苯 | $1.5*10^{-3}$L | 20 | mg/kg | 达标 |
| | 乙苯 | $1.2*10^{-3}$L | 28 | mg/kg | 达标 |
| | 苯乙烯 | $1.1*10^{-3}$L | 1290 | mg/kg | 达标 |
| | 甲苯 | $1.3*10^{-3}$L | 1200 | mg/kg | 达标 |
| | 间、对二甲苯 | $1.2*10^{-3}$L | 570 | mg/kg | 达标 |
| | 邻二甲苯 | $1.2*10^{-3}$L | 640 | mg/kg | 达标 |
| | 硝基苯 | 0.09L | 76 | mg/kg | 达标 |
| | 苯胺 | 0.1L | 260 | mg/kg | 达标 |
| | 2-氯酚 | 0.06L | 2256 | mg/kg | 达标 |
| | 苯并[a]蒽 | 0.1L | 15 | mg/kg | 达标 |
| | 苯并[a]芘 | 0.1L | 1.5 | mg/kg | 达标 |
| | 苯并[b]荧蒽 | 0.2L | 15 | mg/kg | 达标 |
| | 苯并[k]荧蒽 | 0.1L | 151 | mg/kg | 达标 |
| | 䓛 | 0.1L | 1293 | mg/kg | 达标 |
| | 二苯并[a，h]蒽 | 0.1L | 1.5 | mg/kg | 达标 |
| | 茚并[1,2,3-cd]芘 | 0.1L | 15 | mg/kg | 达标 |
| | 萘 | 0.09L | 70 | mg/kg | 达标 |
| 项目厂区东侧 2# | 砷 | 14.3 | 200 | mg/kg | 达标 |
| | 镉 | 0.2L | 1.5 | mg/kg | 达标 |
| | 铬 | 45 | 800 | mg/kg | 达标 |
| | 铅 | 21 | 500 | mg/kg | 达标 |
| | 汞 | 0.131 | 2.0 | mg/kg | 达标 |
| | 石油类 | 21 | -- | mg/kg | 达标 |
| 项目外农田 3# | 砷 | 11.8 | 200 | mg/kg | 达标 |
| | 镉 | 0.2L | 1.5 | mg/kg | 达标 |
| | 铬 | 41 | 800 | mg/kg | 达标 |
| | 铅 | 20 | 500 | mg/kg | 达标 |
| | 汞 | 0.122 | 2.0 | mg/kg | 达标 |
| | 石油类 | 19 | -- | mg/kg | 达标 |

从监测结果可知，本建设项目土壤监测因子满足《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项目外农田土壤监测因子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中标准要求，土壤监测因子均在标准范围内，未出现超标现象，因此，项目指标土壤环境质量较好。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实地踏勘结果，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属于一般区域。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主要调查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作为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对象与级别见表 3-4。

**表 3-4　主要环境空气敏感目标一览表**

| 类别 | 名称 | 坐标 | | 保护对象 | 保护内容 | 环境功能区 | 相对厂址方位 |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m |
|---|---|---|---|---|---|---|---|---|
| | | 东经（°） | 北纬（°） | | | | | |
| 大气环境 | 马家湾居民区 | 112.627773 | 31.275293 | 约 20 户居民 | 居民区 | 大气环境 2 类区 | ES | 310 |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主要调查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主要调查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经调查，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重点风景名胜、自然景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等生态环境敏感点。

**5、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土壤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表 3-5　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 序号 | 敏感保护目标 | 方位 | 相对厂址距离（m） |
|---|---|---|---|
| 1 | 一般农田 | E | 10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中频炉熔化烟尘、造型、落砂、砂处理以及机加工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和白膜成型、浇注、喷漆等工序产生的 VOCs 等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车间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A.1 中标准限值要求，车间无组织排放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外无组织颗粒物和 VOCs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外排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灌溉，待洋梓镇污水管网完善后进入洋梓镇污水处理厂处置，项目污水应执行《农田灌溉水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相应标准要求。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和 4 类标准。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3-6。

**4、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表 3-6　项目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明细表**

| 要素分类 | 标准名称 | 适用类别 | 标准限值 | | 备注 |
|---|---|---|---|---|---|
| | | | 参数名称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 |
| 废气 |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 | 表 1 | 颗粒物 | 30mg/m$^3$ | 金属融炼（化）工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排放标准》（GB39726-2020） | | | | 序、落砂、清理工序、造型工序等 |
| | | | 颗粒物 | 30 mg/m$^3$ | 白模成型工序、浇注工序、喷涂工序 |
| | | | VOCs | 120 mg/m$^3$ | |
| | | 表 A.1（厂界内无组织） | 颗粒物 | 5mg/m$^3$ | 车间无组织排放颗粒物 |
| |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 | 表 6-1 铸件企业绩效分级指标中”B 级企业排放限值 | 颗粒物 | 20 mg/m$^3$ | 金属融炼（化）工序、落砂、清理工序、造型、浇注工序等工序重污染天气下执行 |
|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 表 A.1（厂界内无组织） | VOCs（特别排放限值） | 6 mg/m$^3$ | 监控点出 1h 平均浓度值 |
| | | | | 20 mg/m$^3$ | 监控点出任意一次浓度值 |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厂界外无组织 | 颗粒物 | 1.0 mg/m$^3$ | 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 |
| | | | VOCs | 4.0 mg/m$^3$ | |
| 废水 |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 表 1 | pH | 5.5-8.5 | 旱地作物 |
| | | | 悬浮物 | 100mg/L | |
| | | | $BOD_5$ | 100 mg/L | |
| | | | COD | 200 mg/L | |
|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2 类 | 等效连续声级 Leq | 昼间 60dB(A) | 项目其他厂界 |
| | | | | 夜间 50dB(A) | |
| | | 4 类 | | 昼间 70dB(A) | 厂界东南侧 |
| | | | | 夜间 55dB(A) | |
| 固废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注1：《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定义“铸造工业”指生产各种金属铸件的制造业。分类为黑色金属铸造C3391 和有色金属铸造C3392。黑色金属铸造指铸铁件、铸钢件等各种成品、半成品的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指有色金属及其合金铸件等各种成品、半成品的制造。

注2：项目大气污染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GB39726-2020 中未规定工序的大气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相关要求。

注3：周界外浓度最高点一般应设置于无组织排放源下风向的单位周界外10m 范围内。

注4：本项目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的“六、铸造”。建设单位承诺，重污染天气执行“表6-1铸件企业绩效分级指标中”B 级企业排放限值的管控要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即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20mg/m$^3$**，企业不涉及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 |
| 总量控制指标 | 根据国家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br>**一、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br>（1）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br>颗粒物：本项目粉尘排放总量为 14.549t/a，其中有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6.176t/a；无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8.373t/a。<br>挥发性有机物：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为 1.544t/a，其中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为 1.062t/a；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为：0.482t/a。<br>（2）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br>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全部消纳于周边农田，待洋梓镇污水管网完善后进入洋梓镇污水处理厂处置，因此不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br>**二、现有工程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br>（1）现有工程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br>颗粒物：本项目粉尘排放总量为 5.367t/a，其中有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4.291t/a；无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1.076t/a。<br>（2 现有工程水污染物排放总量<br>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全部消纳于周边农田，待洋梓镇污水管网完善后进入洋梓镇污水处理厂处置，因此不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br>**三、本次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br>**（1）大气污染物**<br>颗粒物：6.176t/a（有组织）、8.373/a（无组织）。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挥发性有机物：1.062t/a（有组织）、0.482t/a（无组织）。

根据原环保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 号）要求“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减替代，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增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物排放总量须进行倍量替代。

**（2）水污染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指标。

**四、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总量指标如下表所示。

**表3-7　项目全厂污染物总量情况总量（单位：t/a）**

| 污染物类别 | 项目 | 现有工程排放量 |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量 | 以新带老完成后现有工程排放量 | 技改项目 | 技改完成后全厂排放量 | 已取得总量 | 还需申请总量 |
|---|---|---|---|---|---|---|---|---|
| 废气 | 烟粉尘 | 4.291 | 4.291 | **2.146**（有组织） | 12.403（有组织 4.03、无组织 8.373） | 14.549（有组织 6.176、无组织 8.373） | 4.291 | 10.258（有组织 1.885、无组织 8.373） |
| | 二氧化硫 | 0 | 0 | 0 | 0 | 0 | | 0 |
| | 氮氧化物 | 0 | 0 | 0 | 0 | 0 | | 0 |
| | 挥发性有机物 | **0.892*** | 0 | **0.446**** | 1.098（有组织 0.616、无组织 0.482） | 1.544（有组织 1.062、无组织 0.482） | 0 | 1.544（有组织 1.062、无组织 0.482） |
| 废水 | COD | 0 | / | | 0 | 0 | | 0 |
| | 氨氮 | 0 | / | | 0 | 0 | | 0 |

**备注：*表示现有工程浇注工序未核算 VOCs 产生量和排放量，本次评价提出了整改措施，整改完成后，根据后文 VOCs 计算依据核算出现有工程 VOCs 排放量约为 0.892t/a。**“以新带老”消减表示现有工程产能减半，根据相应产能核算出消减数据。**

综上所述，技改完成后，全厂还需申请的总量指标为：颗粒物为 10.258t/a（其中有组织 1.885 t/a、无组织 8.373 t/a）、挥发性有机物为 1.544t/a（其中有组织 1.062 t/a、无组织 0.482 t/a）。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五、现有工程和拟建工程源强核算差距性分析。**

现有工程废气源强核算均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试用版）》33 金属制品业”中产排污系数进行核算，该手册发布于 2019 年，目前已经淘汰，拟建工程废气源强核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 年 6 月 11 日）为目前最新产排污核算依据，因此现有工程与拟建工程在产能不新增的情况下，总量核算存在差距，具体分析情况如下所示：

**表 3-8　现有工程和拟建工程源强核算差距性分析**

| 工序 | 现有工程源强核算依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试用版） | 本项目源强核算依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 | 差距性分析 |
|---|---|---|---|
| 混砂配制工序颗粒物 | 混砂过程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0.154kg/t 产品 | 颗粒物产生量为 0.967kg/t 产品 | 本项目产污系数大于现有工程核算 |
| 砂处理工序 | 砂处理/再生工序过程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17.2kg/t 产品 | 落砂和砂再生工序参照砂处理（消失模）系数，颗粒物产生量为 7.9kg/t 产品 | 本项目产污系数小于现有工程核算 |
| 砂再生工序颗粒物 | 没有核算 | 落砂和砂再生工序参照砂处理（消失模）系数，颗粒物产生量为 7.9kg/t 产品 | 现有工程没有核算 |
| 浇注工序颗粒物 | 造型浇注（粘土砂）工序过程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1.97kg/t 产品 | 浇注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967kg/t 产品 | / |
| 浇注工序 VOCs | 没有核算 | 浇注工序 VOCs 产生量为 0.453kg/t 产品 | 现有工程没有核算 |
| 浇注冷却工序 | 没有核算 | 颗粒物产生量为 0.967kg/t 产品，VOCs 产生量为 0.453kg/t 产品 | 现有工程没有核算 |
| 熔炼工序颗粒物 | 颗粒物 0.479kg/吨产品 | 颗粒物产污系数 0.479kg/吨产品 | 一致 |
| 抛丸工序颗粒物 | 颗粒物 2.19kg/吨产品 | 颗粒物产生量 2.19kg/t-原料 | 一致 |
| 打磨工序颗粒物 | 无组织排放 | 颗粒物产生量 2.19kg/t- | 现有工程没有核算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原料 | |
| 总量情况对比 | 颗粒物 2.146t/a | 颗粒物 14.549 t/a（有组织 6.176、无组织 8.373） | 现有工程部分工序颗粒物和 VOCs 没有核算以及核算方法的不一致，本项目，导致在产能没有变化的情况下，项目还需要申请颗粒物以及 VOCs 总量 |
| | VOCs**0.446** t/a（现有工程没有核算） | 1.544（有组织 1.062、无组织 0.482） | |

综上所述，在产能一致的情况下，现有工程部分工序颗粒物和 VOCs 没有核算，核算方法的不一致以及拟建工程无组织排放量纳入总量计算，导致在产能没有变化的情况下，项目还需要申请颗粒物以及 VOCs 总量。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施工期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仓库、宿舍楼等建筑物建设和相关生产设备安装。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4-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产生一览表**

| 施工阶段 | 污染源及污染物产生情况说明 | |
|---|---|---|
| 仓库、宿舍楼等建筑物建设和生产相关生产设备安装 | 废气 | 施工扬尘：物料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和地面扬尘。 |
| | | 焊接烟气：主要污染物为烟尘 |
| | 废水 |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含COD、$BOD_5$、SS、$NH_3$-N。 |
| | 噪声 | 运输设备、升降机等以及金属物料在施工场地内运转相互碰撞产生的噪声。 |
| | 固废 | 各种建筑垃圾（主要为废边角余料）和生活垃圾。 |

**（2）施工期污染源强及污染防治措施**

①废气

施工废气主要包括施工扬尘和焊接烟气。

（1）施工扬尘

施工现场的扬尘主要为运输扬尘，运输过程中的扬尘主要来源于设备拉运、材料的运输等过程造成的扬尘。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源强，其大小与污染源的距离、道路路面、行驶速度有关。

（2）焊接烟气

焊接烟气主要是在钢材焊接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烟尘，产生量较少。

②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间废水主要包括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两部分。

（1）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为进出车辆冲洗水以及混凝土养护排水，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及 SS，浓度分别为 10～30mg/L、100～400mg/L。施工期间的施工废水经隔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油沉淀后回用。<br>（2）生活污水<br>本项目施工期 6 个月（按 182 天计），施工人员约 40 人/d，不在场地食宿。施工人生活用水参照《湖北省工业与生活用水定额（修订）》（鄂政办发〔2017〕3 号）中的县级市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定额按 123L/人/d 计，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施工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95$m^3$，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_5$、SS 和氨氮等。<br>③噪声<br>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各种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常用施工机械设备和车辆及作业期间产生的噪声值约 80～95dB(A)。<br>④固废<br>本项目施工期固废包括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br>（1）建筑垃圾<br>建筑垃圾主要产生于主体工程建设过程。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会产生建筑施工材料的废边角料等，项目在施工现场应设置建筑废弃物临时堆场（树立标示牌）并进行防雨、防泄漏处理。施工产生的废料首先应考虑废料的回收利用，对钢筋、钢板、木材等下脚料可分类回收，交废物收购站处理；对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如混凝土废料、含砖、石、砂的杂土等应集中堆放，定时清运到城市建筑垃圾消纳场。<br>（2）生活垃圾<br>拟建项目施工周期为 6 个月（按 182 天计），施工人员按 40 人/d 计。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计算，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 3.64t。施工期生活垃圾收集暂存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 | **2、废气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br>运营期废气新增废气主要有白模成型工序、浇注工序以及喷漆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造型工序粉尘、熔炼烟气、落砂砂处理粉尘、机加工处理工序及打磨工序粉尘等。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保护措施

**（1）废气污染源强**

**①消失模造型、落砂、砂处理以及熔炼工序废气**

消失模造型过程中产生粉尘，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参考造型（消失模）系数，颗粒物产生量为0.967kg/t产品，消失模产量为10000t/a，年工作时间4800小时；则颗粒物产生量9.67t/a，造型工序采用造型粉尘通过四周设软帘封闭+加砂口集气系统进行收集，废气收集效率取90%，布袋除尘器去除效率99%，除尘器风量为50000$m^3$/h，则造型工序粉尘有组织排放量0.087t/a，排放速率0.0181kg/h，无组织排放量0.967t/a，排放速率0.201kg/h。

消失模落砂工序产生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落砂和砂再生工序参照砂处理（消失模）系数，颗粒物产生量为7.9kg/t产品，本项目消失模铸件产量为10000t/a，除尘器风量为50000$m^3$/h，年工作时间3000h；落砂工序颗粒物产生量79t/a，落砂集气罩收集废气，废气收集效率取90%，布袋除尘器去除效率99%，落砂工序粉尘有组织排放量0.711t/a，排放速率0.148kg/h，无组织排放量7.9t/a（本项目生产在封闭厂房内进行，90%粉尘在车间内自然沉降，沉降量为7.11t/a，最终无组织排放量为0.79t/a），排放速率0.165kg/h；

项目型砂主要为陶粒砂，铸件落砂后的旧砂，经砂循环系统处理后可回用。项目消失模铸造生产线砂处理粉尘主要包括旧砂处理工序产生的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24号）中“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的01 铸造核算环节：铸件——砂处理（消失模）颗粒物的产污系数为7.9kg/t-产品。本项目消失模铸造生产线生产铸件约1万t/a，则消失模旧砂处理粉尘产生量为79t/a。本项目砂处理以及再生砂转运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通过负压抽风将砂处理产生的粉尘输送至通过布袋除尘器（粉尘逸散率以1%计算，除尘效率99%，风机风量为50000$m^3$/h，年运行时间4800h）处理后，再经15m排气筒DA003排放，砂处理工序工序有组织排放量0.782t/a，排放速率0.163kg/h，无组织排放量0.79t/a，排放速率0.165kg/h，逸散的砂处理粉尘在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房无组织排放。

熔炼工序依托现有工程3台中频电炉进行，均采用电能，对原材料进行熔炼，中频炉熔炼金属材料时，由于金属中含有各种杂质，熔炼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废气，主要为熔化烟，熔炼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以颗粒物计，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熔炼工序参考“熔炼（感应电炉）”中系数，工业废气量7483$m^3$/吨产品，颗粒物产污系数0.479kg/吨产品。项目年产球墨铸铁件5000t和灰铁铸件5000t，年工作时间4800小时，则熔炼工序工业废气量为7483万$m^3$/a，颗粒物产生量为4.79t/a，项目各中频炉设置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对颗粒物进行处理，项目除尘器风量为50000$m^3$/h，处理效率99%，处理后经15m高3#排气筒（DA003）排放，有组织排放浓度为0.179mg/$m^3$，排放量为0.043t/a，排放速率为0.00896kg/h，无组织排放量为0.479t/a。

**表 4-2　消失模造型、落砂、砂处理工序废气产排污一览表**

| 产污节点 | 污染因子 | 风量 $m^3/h$ | 污染物产生情况 | | 环保治理措施及净化效率 | 污染物排放情况 | | 排放方式 |
|---|---|---|---|---|---|---|---|---|
| | | | 产生量 t/a | 产生浓度 mg/$m^3$ | | 排放量 t/a | 排放浓度 mg/$m^3$ | |
| 消失模造型 | 颗粒物 | 50000 | 9.67 | 40.3 | 收集效率 90%，布袋除尘器 99% | 0.087 | 0.362 | DA003 |
| | | / | / | / | / | 0.967 | / | 无组织 |
| 消失模落砂 | 颗粒物 | 50000 | 79 | 16.458 | 收集效率 90%，布袋除尘器 99% | 0.711 | 2.96 | DA003 |
| | | / | / | / | / | 0.79（沉降 7.11） | / | 无组织 |
| 消失模砂处理 | 颗粒物 | 50000 | 79 | 16.458 | 收集效率 99%，布袋除尘器 99% | 0.782 | 3.26 | DA003 |
| | | / | / | / | / | 0.79 | / | 无组织 |
| 熔炼工序 | 颗粒物 | 50000 | 4.79 | 19.96 | 收集效率 90%，布袋除尘器 99% | 0.043 | 0.179 | DA003 |
| / | / | / | / | / | / | 0.479 | | 无组织 |
| 合计 | 颗粒物 | 200000 | 172.46 | 179.645 | 布袋除尘器 99% | 1.623 | 1.69 | DA003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3.026 | / | 无组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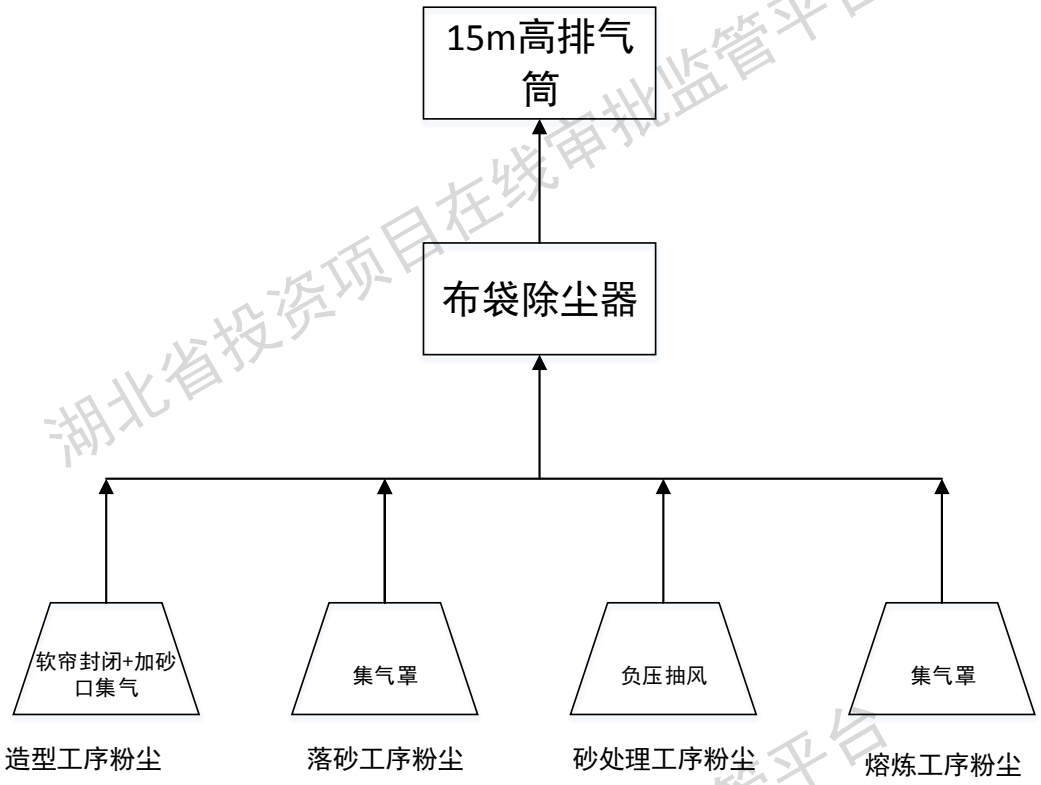



**图 4-1　消失模造型、落砂、砂处理以及熔炼工序废气收集管道示意图**

**②白模成型工序废气和浇注工序废气**

模型组装热熔胶产生有机废气，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模型组装时使用热熔胶产生的有机废气参照喷胶、喷胶后烘干系数，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按 60kg/t 原料计算，项目使用热熔胶 2.5t/a，则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为 0.150t/a，EVA 热熔胶粘接加工在粘膜雕刻间内进行，各工位上方设有集气罩，集气效率取 90%，二级活性炭吸附净化效率以 90%计，则热熔胶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135t/a，排放速率 0.0045kg/h，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5t/a，排放速率 0.005kg/h。

消失模浇注抽真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中还含有苯系物等污染因子。消失模在浇注时，铸型内的 EPS 模型将发生体积收缩、熔融、气化、热解等一系列物理化学变化。EPS 发气量受浇注温度、浇注速度、真空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本项目为消失模铸钢浇注线，浇注温度为 1400-1500℃，废气主要以热解为主，根据《EPS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铸造行业浇注过程有机废气产生量估算与处置措施》（李英、郭志明注）中各种温度下 EPS 热解产生物的组成表，在 1400℃下，EPS 热解产物主要是炭黑（50%）、氢（11.0%）、乙炔（9.5）、甲烷（9%）、CO（7.5%），同时还热解生成苯（0.5%）、甲苯（0.01%）以及其他有机物。在液体金属的热作用下，EPS 模型发生热解气化，产生大量气体，大部分有机气体被高温金属液在冒口点燃焚烧，挥发性有机物以 VOCs 计。

本项目 EPS 用量为 20t/a，年工作时间 4800 小时，其中聚苯乙烯含量为 93%，则纯物质量约为 18.6t/a，经计算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1.862t/a，炭黑产生量为 10t/a，都进入真空泵。

**表 4-3　各种温度下 EPS 热解产生物组成 WB%（%）**

| 物质 | 温度 | | | | | | | | |
|---|---|---|---|---|---|---|---|---|---|
| | **700** | **800** | **900** | **1000** | **1100** | **1200** | **1300** | **1400** | **1500** |
| $H_2$ | 3.0 | 4.5 | 6.0 | 8.0 | 9.0 | 10.0 | 10.5 | 11.0 | 11.5 |
| CO | 8.5 | 10.5 | 11.5 | 11.5 | 12.5 | 10.5 | 9.0 | 7.5 | 5.0 |
| $CH_2$ | 9.0 | 11.5 | 16.0 | 19.5 | 15.0 | 13.0 | 10.5 | 9.0 | 8.0 |
| $C_2H_2$ | 2.5 | 3.0 | 4.0 | 5.0 | 10.0 | 12.5 | 11.0 | 9.5 | 8.0 |
| $C_2H_4$ | 6.0 | 7.5 | 6.0 | 4.0 | 3.5 | 2.5 | 2.0 | 1.5 | 1.2 |
| $C_2H_6$ | 5.0 | 7.0 | 4.0 | 2.5 | 1.5 | 1.0 | 0.5 | 0.2 | 0.05 |
| $C_3H_6$ | 4.5 | 2.5 | 1.0 | 0.5 | 0.1 | T | - | - | - |
| $C_5H_{15}$ | 0.08 | 0.01 | T | - | - | - | - | - | - |
| $C_6H_6$ | 16.0 | 10.5 | 7.0 | 4.0 | 3.0 | 2.0 | 1.0 | 0.5 | 0.02 |
| $C_7H_8$ | 4.0 | 2.0 | 1.5 | 1.0 | 0.5 | 0.3 | 0.1 | 0.01 | T |
| $C_8H_8$ | 1.5 | 0.8 | 0.5 | 0.1 | 0.05 | 1 | - | - | - |
| 炭黑 | 10.0 | 17.0 | 21.0 | 25.0 | 30.0 | 35.5 | 43.0 | 50.0 | 57.0 |
| 残余量 | - | - | - | - | - | - | - | - | - |
| 混合气体 | 350.0 | 500.0 | 650.0 | 800.0 | 900.0 | 950.0 | 1000.0 | 1050.0 | 1100.0 |
| 总计 | 100.0 | 98.3 | 90.5 | 91.1 | 90.6 | 90.3 | 89.2 | 90.0 | 90.8 |

综上所述，消失模浇注热解有机废气 1.862t/a，全部通过真空泵负压收集，在真空泵末端，经气水分离后，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由于真空泵为密闭系统，不考虑无组织排放，处理效率以 90%计，设计风机风量为 50000$m^3$/h，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168t/a，排放速率 0.035kg/h，排放浓度 0.7mg/$m^3$。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消失模浇注冷却过程产生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浇注区上方设置集气罩，浇注冷却过程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冷却循环系统+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DA005 排气筒排放。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参考浇注工序 VOCs 产生量为 0.453kg/t 产品，颗粒物产生量为 0.967kg/t 产品，本项目自动线产量为 10000t/a，年工作时间 4800 小时，VOCs 产生量为 4.53t/a，颗粒物产生量为 9.67t/a，消失模浇注冷却工序采用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效率取 90%，二级活性炭吸附效率 90%，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95%；则消失模浇注冷却工序 VOCs 有组织排放量 0.408t/a，排放速率 0.085kg/h，无组织排放量 0.453t/a，排放速率 0.094kg/h；消失模浇注冷却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 0.435t/a，排放速率 0.0906kg/h，无组织排放量 0.967t/a，排放速率 0.201kg/h。

**表 4-4　白模成型组装和浇注工序废气**

| 产污节点 | 污染因子 | 风量 $m^3/h$ | 污染物产生情况 | | 环保治理措施及净化效率 | 污染物排放情况 | | 排放方式 |
|---|---|---|---|---|---|---|---|---|
| | | | 产生量 t/a | 产生浓度 $mg/m^3$ | | 排放量 t/a | 排放浓度 $mg/m^3$ | |
| 白模组装 | VOCs | 10000 | 0.150 | 5 | 收集效率 90%，二级活性炭效率 90% | 0.0135 | 0.45 | DA005 |
| | | / | / | / | / | 0.015 | / | 无组织 |
| 浇注抽真空工序 | VOCs | 50000 | 1.862 | 7.758 | 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效率 90% | 0.168 | 0.7 | DA005 |
| | | / | / | / | / | / | / | 无组织 |
| 浇注冷却工序 | 颗粒物 | 50000 | 9.67 | 40.2927 | 收集效率 90%，布袋除尘器（95%）+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90%） | 0.435 | 1.812 | DA005 |
| | | | / | / | | 0.967 | / | 无组织 |
| | VOCs | | 4.53 | 18.88 | | 0.408 | 1.7 | DA005 |
| | | | / | / | | 0.453 | / | 无组织 |
| 合计 | VOCs | 110000 | 6.542 | 12.391 | 布袋除尘 | 0.590 | 1.118 | DA005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器+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90%） | 0.468 | / | 无组织 |
| | 颗粒物 | 110000 | 9.67 | 18.318 | 布袋除尘器（95%）+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90%） | 0.435 | 0.824 | DA005 |
| | | / | | | | 0.967 | | 无组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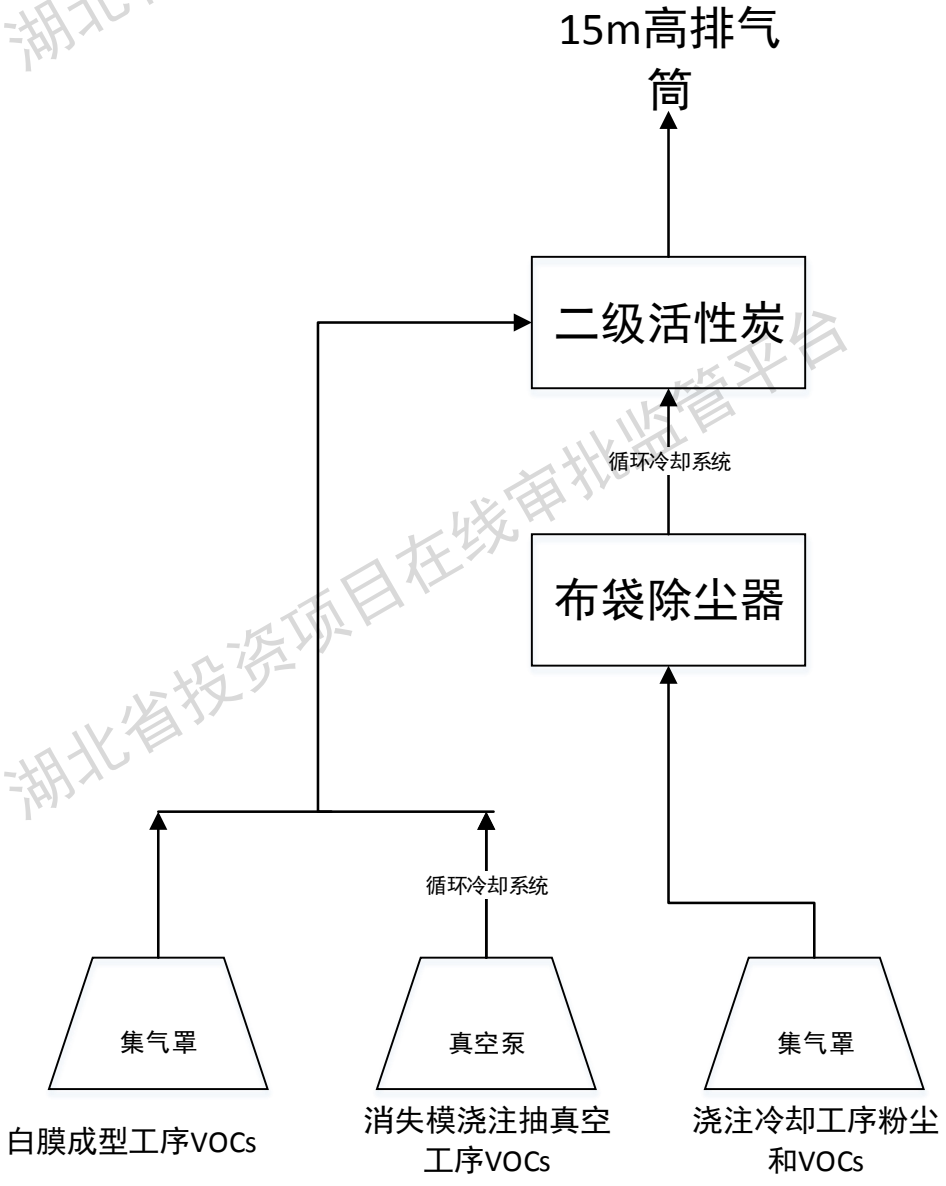



**图 4-2　白膜成型、抽真以及浇注冷却工序废气收集管道示意图**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③机加工处理及打磨工序废气

项目机加工工序主要用设备对铸件表面的毛刺、边角去除，在送入抛丸机内进行抛丸，抛丸之后对铸件进行打磨。抛丸打磨均在一个车间内进行，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6）排放。

抛丸产生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抛丸工序参照预处理抛丸产污系数，颗粒物产生量2.19kg/t-原料，本项目抛丸工序铸件量为10000t，则颗粒物产生量21.9t/a，采用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效率取90%，布袋除尘器去除效率95%，则抛丸工序粉尘有组织排放量0.986t/a，排放速率0.329kg/h。无组织排放量2.19t/a，排放速率0.73kg/h。

打磨工序产生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精铸打磨工序参照预处理打磨产污系数，颗粒物产生量2.19kg/t-原料，本项目打磨量为10000t，则颗粒物产生量21.9t/a，采用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效率取90%，布袋除尘器去除效率95%，则精铸打磨工序粉尘有组织排放量0.986t/a，排放速率0.329kg/h，无组织排放量2.19t/a，排放速率0.73kg/h。

**表4-5 抛丸、打磨工序有组织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 产污节点 | 污染因子 | 风量 $m^3/h$ | 污染物产生情况 | | 环保治理措施及净化效率 | 污染物排放情况 | | 排放方式 |
|---|---|---|---|---|---|---|---|---|
| | | | 产生量 t/a | 产生浓度 $mg/m^3$ | | 排放量 t/a | 排放浓度 $mg/m^3$ | |
| 抛丸工序 | 颗粒物 | 50000 | 21.9 | / | 收集效率90%，布袋除尘器效率90% | 0.986 | / | DA006 |
| | | / | / | / | / | 2.19 | / | 无组织 |
| 打磨工序 | 颗粒物 | 50000 | 21.9 | / | 收集效率90%，布袋除尘器效率90% | 0.986 | / | DA006 |
| | | / | / | / | / | 2.19 | / | 无组织 |
| 合计 | 颗粒物 | 100000 | 43.8 | 146 | 收集效率90%，布袋 | 1.972 | 6.573 | DA006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除尘器效率 90% | | | |
| | | / | / | / | / | 4.38 | / | 无组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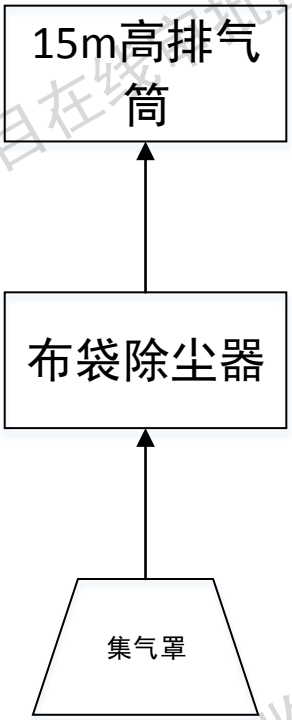



**图 4-3　机加工处理及打磨工序废气废气收集管道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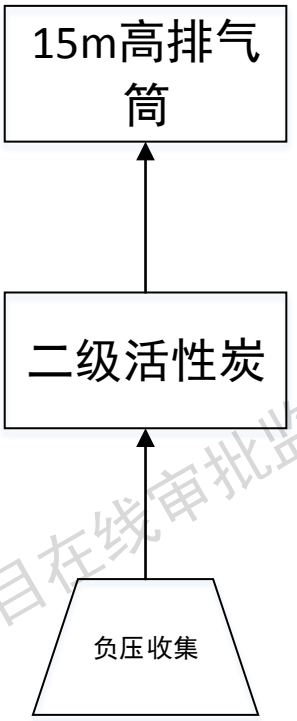
**④喷涂工序废气**

项目成品铸件部分需要刷漆（水性漆），刷漆工序为人工刷漆，根据业主提供资料项目刷漆工序的油漆用量2t/a。本项目的刷漆、自然晾干过程会挥发产生有机废气，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喷漆（水性漆）工艺”系数，水溶性涂料VOCs挥发系数为135kg/t-原辅材料，本项目刷漆、自然晾干过程共使用水性涂料2t/a，有机废气产生量为0.270t/a，项目年工作日300天，每天刷漆、自然晾干工作低于6h，则该过程有机废气产生速率为0.15kg/h。涂装废气经“负压收集（收集效率95%）+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90%）”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7）达标排放，有组织排放量为0.0257t/a，排放速率0.0143kg/h，无组织排放量为0.0135t/a。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表4-6　涂装工序有组织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 产污节点 | 污染因子 | 风量 $m^3/h$ | 污染物产生情况 | | 环保治理措施及净化效率 | 污染物排放情况 | | 排放方式 |
|---|---|---|---|---|---|---|---|---|
| | | | 产生量 t/a | 产生浓度 $mg/m^3$ | | 排放量 t/a | 排放浓度 $mg/m^3$ | |
| 涂装工序 | VOCs | 5000 | 0.270 | 30 | 负压收集效率 95%，二级活性炭 90% | 0.0257 | 2.856 | DA006 |
| | | / | / | / | / | 0.0135 | / | 无组织 |




喷涂工序废气

**图 4-4　喷涂工序废气废气废气收集管道示意图**

**⑤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项目铁包烘干采用液化气喷枪，铁包每个月烘干一次，每次烘干时间为0.5h，液化石油气使用量约5kg/次，60kg/a，由于液化石油气属于清洁能源，因此铁包烘干过程液化石油气燃烧产生的污染物量很少，基本可以忽略不计。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2）本项目生产工艺废气污染物排放汇总情况

**表4-7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 编号 | 排放源 | 污染因子 | 排气筒编号 | 风机风量 $m^3/h$ | 排放情况 | | 排放标准 |
|---|---|---|---|---|---|---|---|
| | | | | | 排放量 t/a | 排放浓度 $mg/m^3$ | |
| 一 | 有组织排放 | | | | | | |
| 1 | 中频炉熔炼、造型、落砂、砂处理工序 | 颗粒物 | DA003 | 200000 | 1.623 | 1.69 | 30 |
| | 现有工程+拟建工程 DA003 排气筒 | 颗粒物 | DA003 | 200000 | 2.102 | 2.190 | 30 |
| 2 | 白模成型、浇注工序 | VOCs | DA005 | 110000 | 0.590 | 1.118 | 100 |
| | | 颗粒物 | | | 0.435 | 1.812 | 30 |
| 3 | 机加工处理、打磨工序 | 颗粒物 | DA006 | 100000 | 1.972 | 6.573 | 30 |
| 5 | 喷涂工序 | VOCs | DA007 | 5000 | 0.0257 | 2.856 | 120 |
| 二 | 无组织排放 | | | | | | |
| 1 | 中频炉熔炼、造型、落砂、砂处理工序 | 颗粒物 | / | / | 3.026 | / | / |
| 2 | 白模成型、浇注工序 | VOCs | | | 0.468 | / | / |
| | | 颗粒物 | | | 0.967 | | |
| 3 | 机加工处理、打磨工序 | 颗粒物 | | | 4.38 | / | / |
| 4 | 喷涂工序 | VOCs | | | 0.0135 | / | / |
| 三 | 有组织排放合计 | 颗粒物 | | | 4.03 | / | / |
| | | VOCs | | | 0.616 | / | / |
| 四 | 无组织排放合计 | 颗粒物 | | | 8.373 | / | / |
| | | VOCs | | | 0.482 | / | / |

拟建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排放及达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4-8　拟建项目生产工艺废气污染物产生、排放排放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 污染源 | 排放形式 | 污染物 | 风量 $m^3/h$ | 产生情况 | | | 治理措施 | | | | 排放情况 | | | 排放标准 $mg/m^3$ |
|---|---|---|---|---|---|---|---|---|---|---|---|---|---|---|
| | | | | 产生浓度 $mg/m^3$ | 产生速率 kg/h | 产生量 t/a | 治理设施 | 是否可行 | 收集效率 % | 处理效率 % | 排放浓度 $mg/m^3$ | 排放速率 kg/h | 排放量 t/a | |
| 造 | 有 | 颗粒 | 50000 | 40.3 | 2.015 | 9.67 | 集气罩+ | 是 | 90 | 99 | 0.362 | 0.0181 | 0.435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型工序 | 组织 | 物 | | | | | 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3 | | | | | | |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0.967 | / | |
| 落砂工序 | 有组织 | 颗粒物 | 50000 | 329.16 | 16.458 | 79 | | 是 | 90 | 99 | 2.96 | 0.148 | 0.711 | /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0.79 | / |
| 砂处理工序 | 有组织 | 颗粒物 | 50000 | 329.16 | 16.458 | 79 | | 是 | 90 | 99 | 3.26 | 0.163 | 0.782 | /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0.79 | / |
| 熔炼工序 | 有组织 | 颗粒物 | 50000 | 19.96 | 0.998 | 4.79 | | 是 | 90 | 99 | 0.179 | 0.00896 | 0.043 | /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0.479 | / |
| 合计 | 有组织 | 颗粒物 | 200000 | 179.645 | 35.929 | 172.46 | | 是 | 90 | 99 | 1.69 | 0.338 | 1.623 | 30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 3.026 | 1.0 |
| 白模组装和浇注工序 | 有组织 | VOCs | 110000 | 12.391 | 1.636 | 6.542 | 布袋除尘器（95%）+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90%） | 是 | 90 | 90 | 1.118 | 0.123 | 0.590 | 120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0.468 | 4.0 |
| | 有组织 | 颗粒物 | | 18.318 | 2.015 | 9.67 | | 是 | 90 | 95 | 0.824 | 0.0906 | 0.435 | 30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 0.967 | 1.0 |
| 机加工和打磨工序 | 有组织 | 颗粒物 | 100000 | 146 | 14.6 | 43.8 |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6 | 是 | 90 | 95 | 6.573 | 0.657 | 1.972 | 30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 4.38 | 1.0 |
| 喷涂工序 | 有组织 | VOCs | 5000 | 30 | 0.15 | 0.270 | 负压收集+二级活性炭+15m 高排气筒 DA007 | 是 | 95 | 90 | 2.856 | 0.0143 | 0.0257 | 120 |
| | 无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 0.0135 | 4.0 |

由上表核算分析可知，项目大气污染物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GB39726-2020 中未规定工序的大气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相关要求。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有限。

**（3）非正常工况工艺废气排放情况**

运营期非正常工况主要有：生产工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不稳定、失效或未投入正常使用（如电机故障等）。项目非正常工况工艺废气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4-9 拟建项目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

| 污染源 | 非正常原因 | 污染物 | 排放浓度 mg/m$^3$ | 排放速率kg/h | 单次持续时间h | 发生频次 | 应对措施 |
|---|---|---|---|---|---|---|---|
| DA003 | 布袋除尘器故障，或未投入正常使用 | 颗粒物 | 179.645 | 35.93 | 2 | 1 | 停产，及时维修。投入正常使用 |
| DA005 | 布袋除尘器或活性炭吸附设施故障，或未投入正常使用 | VOCs | 12.391 | 1.636 | 2 | 1 | 停产，及时维修。投入正常使用 |
| | | 颗粒物 | 18.318 | 2.015 | 2 | 1 | |
| DA006 | 布袋除尘器故障，或未投入正常使用 | 颗粒物 | 146 | 14.6 | 2 | 1 | 停产，及时维修。投入正常使用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DA007 | 性炭吸附设施故障，或未投入正常使用 | VOCs | 30 | 0.15 | 2 | 1 | 停产，及时维修。投入正常使用 |

**（4）企业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10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 序号 | 排放口编号 | 排放口名称 | 污染物种类 | 排放口地理坐标 | | 排气筒高度（m） | 排气筒内径（m） | 排气筒温度（℃） | 其他信息 |
|---|---|---|---|---|---|---|---|---|---|
| | | | | 经度（°） | 纬度（°） | | | | |
| 1 | DA003排气筒 | 熔炼、造型、落砂及砂处理工序排气筒 | 颗粒物 | 112.62507773 | 31.28027422 | 15 | 0.5 | 25 | 一般排放口 |
| 2 | DA005排气筒 | 白模组装、浇注工序排气筒 | 颗粒物、VOCs | 112.62512872 | 31.27992799 | 15 | 0.5 | 25 | 一般排放口 |
| 3 | DA006排气筒 | 机加工及打磨工序 | 颗粒物 | 112.62556910 | 31.27950414 | 15 | 0.5 | 25 | 一般排放口 |
| 4 | DA007排气筒 | 喷涂工序 | VOCs | 112.62624055 | 31.28023558 | 15 | 0.5 | 25 | 一般排放口 |

排气筒设置合理性分析：

根据《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规定“除移动式除尘设备外，其他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高度不低于15m，还应高出周围200m半径范围的3m以上，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相对高度关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本项目排气筒高度均不低于15m，且项目周边200m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物不高于12m，故本项目排气筒高度设置合理。

**表 4-1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 序号 | 排放口编号 | 污染物 | 核算排放浓度/（$mg/m^3$） | 核算排放速率/（kg/h） |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 | | 核算年排放量/（t/a） |
|---|---|---|---|---|---|---|---|---|
| | | | | | 标准名称 | 浓度限值/（$mg/m^3$） | 速率限值（kg/h） | |
| 一般排放口 | | | | | | | | |
| 1 | DA003排气筒 | 颗粒物 | 1.69 | 0.338 |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 中表 1 | 30 | / | 1.623 |
| 2 | DA005 | VOCs | 1.118 | 0.123 | | 120 | // | 0.590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排气筒 | 颗粒物 | 0.824 | 0.0906 | | 30 | / | 0.435 |
| 3 | DA006排气筒 | 颗粒物 | 6.573 | 0.657 | | 30 | / | 1.972 |
| 4 | DA007排气筒 | VOCs | 2.856 | 0.0143 | | 120 | / | 0.0257 |
| 一般排放口合计 | | 颗粒物 | | | | | | 4.03 |
| | | VOCs | | | | | | 0.616 |

**表 4-1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 序号 | 排放口编号 | 产污环节 | 污染物 |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 | 年排放量/（t/a） |
|---|---|---|---|---|---|---|---|
| | | | | | 标准名称 | 浓度限值/（mg/m$^3$） | |
| 1 | / | 中频炉熔炼、造型、落砂、砂处理工序 | 颗粒物 | 定期清扫地面、车间阻挡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0 | 3.026 |
| 2 | / | 白模成型、浇注工序 | VOCs | 加强车间通风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4.0 | 0.468 |
| | | | 颗粒物 | | | 1.0 | 0.967 |
| 3 | / | 机加工处理、打磨工序 | 颗粒物 | 定期清扫地面、车间阻挡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0 | 4.38 |
| 4 | / | 喷涂工序 | VOCs | 加强车间通风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4.0 | 0.0135 |
| 无组织排放总计 | | | | | | | |
| 无组织排放合计 | | 颗粒物 | | | | | 8.373 |
| | | VOCs | | | | | 0.482 |

**表 4-1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 序号 | 污染物 | 年排放量/（t/a） |
|---|---|---|
| 1 | 颗粒物 | 4.03 |
| 2 | TVOC | 0.616 |

**（5）项目工艺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废气污染物包括粉烟尘、挥发性有机物等。

①颗粒物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金属熔炼、造型、落砂及砂处理工序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耐高温）处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项目机加工及打磨工序废气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6 排气筒排放

布袋除尘器是一种干式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覆膜涤纶针刺毡，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金属铸造工业》附录 A 的相关要求：布袋除尘应采用布袋需覆膜或控制风量，除尘效率可达 95%以上，排放浓度可达 20mg/$m^3$ 以下。根据污染源排放情况分析可知，各废气污染源颗粒排放浓度均在 20mg/$m^3$ 以下。满足规范的要求。

粉尘无组织排放管理要求：项目熔炼、切割、抛丸、打磨等工序应在密闭车间进行，防治粉尘大量逸散到环境空气中，厂界无组织粉尘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粉尘应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附录 A 中表 A.1 标准限值。

②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a.源头控制

本项目含 VOCs 原辅料均储存于危险化学品库内，密闭储存，严格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可有效从源头减少挥发性有机物的产生。

b.生产过程控制

本项目各生产过程实行封闭作业，严格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使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使用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措施”要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c.末端治理

活性炭吸附是一种常用的空气净化技术，可以有效地去除空气中的有害物质。要求定期更换活性炭并制定更换台账记录，防止废气处理设施效率不能达到设计要求。

d 活性炭吸附装置要求：

要求活性炭吸附装置满足 HJ2023-2013《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以及 HJ/T386-2007《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工业废气吸附净化装置》中相关规定：

1、要求集气罩具有与废气收集系统有效连接的部件或装置；

2、进入废气吸附装置的温度应低于 40℃；

3、采用颗粒状活性炭吸附时，气体流速应低于 0.6m/s；采用活性炭纤维毡时，气体流速应低于 0.15m/s；采用蜂窝状活性炭吸附时，气体流速应低于 1.2m/s；

4、吸附装置的焊缝、管道连接处等均应严密，不得漏气；吸附装置主体的大修周期不小于 1 年；

5、活性炭应定期更换，以确保吸附效率；

6、应建立台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VOCs 处理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操作温度、停留时间、吸附剂更换周期和更换量等关键运行参数。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7、参照《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选择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的活性炭，并按设计要求足量添加、及时更换，并将废旧活性炭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记录更换时间和使用量。

f 活性炭更换周期

项目有机废气处理采用活性炭吸收工艺，活性炭对项目有机废气的平均吸附容量为 0.3kg 废气污染物/（kg 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日常运营时活性炭吸附装置中的各类活性炭更换频率每 3 个月更换一次。

更换下的废活性炭委托给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有资质的危废单位运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走废活性炭前需在该厂内危废暂存间暂存，暂存必须符合危险废物暂存要求，暂存处所应做好防雨、防渗漏措施，外水等不得入内，避免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g.有机废气处理工艺合理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金属铸造工业》(HJ1115-2020) 以及《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292-2023），本项目采用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脱附”处理工艺属于可行性技术，多级处理可保证对挥发性有机物的处理效率达到 85%以上。

本项目工艺废气治理措施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金属铸造工业》（HJ 1115-2020）中“表 A.1 废气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以及《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292-2023）相符性分析，具体见表 4-14。

**表 4-14 项目工艺废气治理设施/措施可行性分析表**

| 项目排放口 | 主要污染物 |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推荐技术 |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292-2023）中推荐技术 | 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设施 | 是否可行 |
|---|---|---|---|---|---|
| DA003 | 颗粒物 | 袋式除尘、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 | ①旋风除尘技术（可选）+②袋式除尘技术/滤筒除尘技术 | 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 可行 |
| DA006 | 颗粒物 | | ①旋风除尘技术（可选）+②袋式除尘技术/滤筒除尘技术 | 密闭车间+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 可行 |
| DA005 | 颗粒物、VOCs | 活性炭吸附、生物滤塔、洗涤、吸收、燃烧、氧化、过滤、其他 | ①旋风除尘技术（可选）+②袋式除尘技术/滤筒除尘技术+③物理吸收法技术 |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5m 排气筒 | 可行 |
| DA007 | VOCs | | ①漆雾处理技术+ ②吸附技术+ ③燃烧技术 | 全封闭式涂装间+负压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5m 排气筒 | 可行 |

**（6）无组织废气排放措施**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项目无组织排放主要为厂房内无组织排放有机废气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由于分散性和偶然性决定了无法对其进行收集并集中治理，但无组织排放在生产和存放过程中却又无法避免，因此针对无组织排放本次环评建议采用以下方式以减少无组织排放点和排放强度，同时削减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生产中无组织排放贯穿于生产始终。通过对同类企业的调查可知，在不重视预防的情况下，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的影响比有组织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的影响大，因此，为减少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特别是无组织废气的排放量，

本项目应特别注意无组织废气的防治。由于生产量较大，为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量，本项目采取的控制对策：

①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

A、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储库中。

B、粉状、粒状等易散发粉尘的物料厂内转移、输送时，应采取密闭或覆盖等抑尘措施;转移、输送、装卸过程中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喷淋(雾)等抑尘措施；

C、除尘器卸灰口应采取密闭措施，除尘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

D、生产工艺设备、废气收集系统以及除尘设施应同步运行。废气收集系统或除尘设施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应停止运转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待检修完毕后共同投入使用；

F、应记录废气收集系统、除尘设施及其他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的主要运行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等。

②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

A、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含 VOCs 原辅材料和含 VOCs 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B、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C、生产工艺设备、废气收集系统以及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应同步运行。废气收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集系统或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应停止运转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待检修完毕后共同投入使用。

D、应记录废气收集系统、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及其他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的主要运行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等。

另外根据《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292-2023）中无组织排放控制技术要求，企业还应做到以下要求：

①物料储存过程控制措施

煤粉、膨润土等粉状物料和硅砂应袋装或罐装，并储存于封闭储库或半封闭料场（堆棚）中，半封闭料场（堆棚）应至少两面有围墙（围挡）及屋顶。

生铁、废钢、铝合金锭、镁合金锭、铜合金锭、焦炭和铁合金等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储库、料仓中，或储存于半封闭料场（堆棚）中，或四周设置防风抑尘网、挡风墙，或采取覆盖措施。半封闭料场（堆棚）应至少两面有围墙（围挡）及屋顶；防风抑尘网、挡风墙高度应不低于堆存物料高度的 1.1 倍。

醇基涂料、树脂、固化剂、稀释剂、清洗剂等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库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敞开液面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应符合 GB 37822 的规定。

②物料运输和转移过程控制措施

铸造用砂、混配土等粉状物料应采用气力输送设备、管状或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吨包袋密封装盛等密闭方式输送；粒状、块状散装物料采用封闭通廊的皮带、管状或带式输送机、吨包袋密封装盛等封闭方式输送，并减少转运点和缩短输送距离。

粉状物料的运输车辆采用密闭罐车；粒状、块状散装物料的运输车辆采用封闭车厢或苫盖严密。

除尘器卸灰口应采取密闭措施，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方式收集、存放和运输，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转移、输送过程中产尘点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喷淋（雾）等抑尘措施。固定作业的产尘点宜优先采用收尘技术，在不影响生产和安全的前提下，尽量提高收尘罩的密闭性；间歇式、非固定的产尘点，宜采用喷淋（雾）等抑尘技术。

转移 VOCs 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或密闭管道输送。

厂区道路宜硬化，并采取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

③工艺生产过程控制措施

原辅材料入炉前宜经机械预处理，清除其中的杂质。

冲天炉加料口应为负压状态，防止污染物外泄。

合箱、落砂、开箱、清砂、打磨等操作宜固定作业工位或场地，便于采取防尘措施。

球化、孕育、调质、炉外精炼、除气等金属液处理宜定点处理，并安装集气罩和配备除尘设施。

落砂、清理、砂处理等宜在密闭（封闭）空间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未在封闭空间内操作的，应采取固定式、移动式集气设备，并配备除尘设施。

造型、制芯、浇注工序宜在密闭（封闭）空间内操作，或安装集气罩，废气应排至除尘设施、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涉恶臭气体排放的，应设有恶臭气体收集处理系统，恶臭排放应符合 GB 14554 的规定。

金属液转运应采用转运通廊，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或采用移动集气和除尘设施；无法采用上述措施的，应采用浇包包盖、覆盖、集渣覆盖层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金属液倒包、分包等操作宜设置固定工位，安装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含有机添加剂的粘土砂、树脂砂、壳型等铸造工艺浇注时宜及时引燃。

清理（去除浇冒口、铲飞边毛刺等）和浇包、渣包的维修工序宜在封闭空间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未在封闭空间内操作的，应采取固定式、移动式集气设备并配备除尘设施，或采取喷淋（雾）等抑尘措施。

车间整体的无组织排放，可采用双流体干雾等抑尘技术。

表面涂装的配料、涂装和有机溶剂清洗作业宜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进行；无法密闭的，应安装集气罩。废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表面涂装工序宜集中作业，通过提高原辅材料及能源利用率、污染物收集率、污染治理设施运转率及其对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减少 VOCs 等污染物的排放量。

④废气收集系统控制要求

废气收集系统排风罩（集气罩）的设置应满足 GB/T 16758 的要求，并按照 GB/T 16758 和 WS/T757—2016 规定的方法测量控制风速，测量点应选取在距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无组织排放位置，VOCs 的排风罩控制风速不应低于 0.3 m/s，颗粒物的排风罩控制风速不应低于 WS/T 757—2016 规定的限值。

应尽可能利用主体生产装置（如中频感应炉、抛丸机等）自身的集气系统进行收集。排风罩的配置应与所采用的生产工艺协调一致，不影响工艺操作。在保证收集能力的前提下，应结构简单，便于安装和维护管理。

排风罩应优先考虑采用密闭罩或排气柜，并保持一定的负压。当不能或不便采用密闭罩时，可根据生产操作要求选择半密闭罩或外部排风罩，并尽可能包围或靠近污染源，必要时可增设软帘围挡，以防止污染物外逸。

排风罩的吸气方向应尽可能与污染气流运动方向一致，防止排风罩周围气流紊乱，避免或减弱干扰气流和送风气流等对吸气气流的影响。

当废气产生点较多，彼此距离较远时，应适当分设多套收集系统。间歇运行工序或设备的收集系统管道或其支路上应设置自动调节阀，自动调节阀应在该工序或设备开启前开启。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先于或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当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运行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7）大气防护距离**

本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对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的定义，采用 AERMOD 模型，设置计算间距为 10m 的网格计算厂界外主要污染物的短期贡献浓度无超标点，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经计算可知，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下图。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图 4-5　大气防护距离计算结果图**

综上所述，距离项目最近敏感点为东南侧 310m 处马家湾居民区，项目所在地主导风向为东南风，项目主要污染物的短期贡献浓度均无超标点，因此，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对周边敏感点影响较小。

**（8）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后，项目运营期熔化、造型、落砂及砂处理、机加工处理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白模组装、消失模浇注以及喷涂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中表 1 标准限值；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总量来源前提下，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9）对照《关于印发<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本次评价提出项目绩效分级管控要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根据《关于全面推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提升工作的通知》（荆环委[2023]4 号）的要求“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国家、省、市确定的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按照 B 级以上绩效水平设计、建设和生产”。本项目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的“六、铸造”。按照“坚持底线思维有效应对，坚持突出重点精准减排，坚持绩效分级差异管控，坚持措施可行有据可查”的原则，本次评价提出按“铸造企业”B 级企业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企业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及应急减排措施，具体见表 4-15。

**表 4-15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及应急减排措施绩效分级管控要求一览表**

| 差异化指标 | B 级企业管控要求 | 本企业要求 | 备注 |
|---|---|---|---|
| 装备水平及生产工艺 | 消失模工艺（连续生产一个班次 8 小时或者至少 300 件批次连续生产）。 | 采用白模消失模工艺 | 符合 |
| 污染治理技术 | ◆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具有高密度闭性或具有配套的良好除尘设施的工序可不设置二次捕集措施；采用袋式除尘、滤筒除尘等高效除尘工艺。<br>◆消失模工序 VOCs 采用活性炭吸附或更高效的处理措施。<br>◆涂装工序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可不设置处理措施。 | ◆熔炼、落砂、旧砂处理、打磨、抛丸、造型、等工序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具有高密度闭性或具有配套的良好除尘设施的工序，采袋式除尘工艺。<br>◆浇注工序 VOCs 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措施。<br>◆铸件表面涂装工序 VOCs 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措施 | 符合 |
| 排放限值 | PM、$SO_2$、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20mg/m$^3$、100mg/m$^3$、300mg/m$^3$。 | 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20mg/m$^3$。 | 符合 |
| 无组织排放 | 1、物料储存。<br>◆煤粉、膨润土、硅砂等粉状物料应袋装或罐装，并储存于半封闭储库、堆棚及以上措施。<br>◆生铁、废钢、焦炭和铁合金等粒状或块状散装物料应储存于半封闭储库及以上措施，半封闭储库应至少两面有围墙（围挡）及屋顶，并对物料采取覆盖或喷淋等抑尘措施。<br>2、物料转移和输送。<br>◆粉状、粒状等易散发粉尘的物料厂内转移、输送时，应采取密闭或覆盖等抑尘措施；转移、输送、装卸过程中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喷淋等抑尘措施。<br>◆除尘器卸灰口应采取密闭措施，除尘 | 1、物料储存。<br>◆煤粉、膨润土、硅砂等物料袋装或罐装，并储存于封闭的物料仓库中。<br>◆生铁、废钢等块状散装物料储存于半封闭储库，半封闭储库有三面围挡及屋顶，并对物料采取覆盖抑尘措施。<br>2、物料转移和输送。<br>◆项目粉状、粒状等易散发粉尘的物料厂内转移、输送时，采取密闭或覆盖措施；转移、输送、装卸过程中采取集气除尘措施。<br>◆除尘器卸灰口采取密闭措施，避免除尘灰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br>◆厂区道路硬化，并采取洒水和清扫等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br>◆厂区道路硬化，并采取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br>3、铸造。<br>◆浇注工序设置浇注区或浇注段，用外部罩口应尽可能接近污染源；落砂、抛丸清理、砂处理工序应在密闭设备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清理（去除浇冒口、铲飞边毛刺等）和浇包、渣包的维修等工序在封闭设备或排风柜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措施，保持清洁。<br>3、铸造。<br>◆设置浇注区，外部罩口尽可能接近污染源；落砂、抛丸清理、砂处理工序在密闭设备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清理（去除浇冒口、铲飞边毛刺等）等工序在封闭设备内操作，废气收集至除尘设施。<br>◆车间没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
| | 监测控制水平 | 料场出入口等易产生 PM 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视频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主要生产设施与污染防治设施分表计电。 | 拟设置 PM 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 | 符合 |
| | 环境管理水平 | ◆环保档案齐全。包括环评批复文件；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竣工验收文件；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一年内第三方废气监测报告。<br>◆台账记录。①完整生产管理台账，生产设备运行台账；原辅材料、燃料使用量，产品产量。消耗记录；燃料（天然气）消耗记录。②设备维护记录。③废气治理设备清单；主要污染物设备、设计说明书、运行记录、CEMS 小时数据等（如需）。④耗材记录，包括草酸、磷酸、活性炭等耗材使用量，除尘器滤料更换记录等。⑤运输管理电子台账（包括出入厂记录、车牌号、VIN 号、发动机编号和排放阶段等）。⑥固废、危废处理记录。⑦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br>◆人员配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 ◆按要求建立、健全环保档案。<br>◆按规范记录台账，并保存完好。<br>◆按要求进行人员配置。 | 符合 |
| | 运输方式 | ◆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br>◆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汽车比例不 | ◆物料公路运输外委。<br>◆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br>◆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 | 符合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br>◆危险废车辆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或新能源车辆。<br>◆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 | |

**（10）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金属铸造工业》（HJ1251-2022）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金属铸造工业》（HJ1115—2020），本项目污染源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4-16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要求一览表**

| 监测点位 | 排放口类型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
| DA003 | 一般排放口 | 颗粒物 | 1 次/年 |
| DA005 | 一般排放口 | VOCs | 1 次/年 |
| DA006 | 一般排放口 | 颗粒物 | 1 次/年 |
| DA007 | 一般排放口 | VOCs | 1 次/年 |

**表 4-17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要求一览表**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
| 厂界 | 颗粒物、VOCs | 1 次/年 |
| 厂区内 | 颗粒物、VOCs | 1 次/年 |

**2、废水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产生、排放情况及达标分析**

项目用水环节主要包括生产工艺和办公生活用水。本次技改工程不新增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

**①生产工艺废水。**拟建项目无工艺废水外排环境，项目依托现有工程净循环系统，不新增废水。

净循环系统即加热设备间接循环水系统，供熔铸车间工艺设备冷却用水，回水温度5℃，泵站供水压力0.5MPa，其中熔铸车间工艺备冷却用水设计循环水量Q=100$m^3$/h(2条线2套循环系统，单条生产线循环水量为110$m^3$/h)，净循环水系统由冷却池、热水池、水泵房、循环水管网等构成。项目建设了一个循环水池总有效容积为200m ³。

冷却水经冷却水池冷却后水温降至40℃以下，循环使用。净循环系统循环率为98%，系统补充新水量为2$m^3$/h、6000$m^3$/a，为保证水质，系统设置旁滤及缓蚀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组垢剂设施进行净化处理，净化后进入净循环系统循环使用。

净循环系统年排放水为年循环水量的0.1%，即360$m^3$/a，属于清洁水，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

**②生活用水**

拟建项目不新增生活用水，现有工程生活用水量为10$m^3$/d、3000$m^3$/a。排水系数为80%，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8$m^3$/d、2400$m^3$/a。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灌溉。

**③绿化和洒水抑尘用水**

项目厂区绿化和抑尘面积共约 10000$m^2$，用水量按照 0.001$m^3$/$m^2$*次计，合计10$m^3$/次，年洒水量按 100d 计，则总用水量为 1000$m^3$/a。

（2）项目废水不外排可行性分析

根据前文分析，本工程不新增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工程的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灌溉，净循环系统年排放水为年循环水量的0.1%，即360$m^3$/a（绿化何洒水抑尘总用水量为1000$m^3$/a），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能够消纳。

**（3）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进入雨水沟；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净循环系统产生的清洁水、生活污水，净循环系统产生的清洁水用于厂区绿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在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前用作周边农田灌溉（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后，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

**（4）废水自行监测要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可不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待能接入洋梓镇污水管网后，可参考以下废水自行监测要求，具体如下所示。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金属铸造工业》（HJ1251-2022）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金属铸造工业》（HJ1115—2020），本项目污染源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4-18　项目厂区废水排放监测要求一览表**

| 监测点位 | 排放口类型 | 监测指标 | 最低监测频次，间接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排放口 |
|---|---|---|---|
| DW001 | 排污单位<br>生活污水排放口 | pH、色度、COD、$BOD_5$、$NH_3$-N、SS<br>总磷、总氮等 | 1 次/年 |

**（5）水污染防治措施**

为防止营运期水环境污染，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1）生产现场应设置完善的配套排水系统、净循环系统产生的清洁水用于绿化。

2）原料和产品集中堆放，并采取相应的防冲刷措施，及时清扫厂区道路，以避免因雨水冲刷而污染附近水体。

3）厂区道路和生产区地面进行全部硬化，循环水池采用防渗处理。

4）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消纳于周边农田或旱地，不外排。

**（6）结论**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不排入附近地表水体。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运营期污水对周边地表水的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水环境功能的要求。

**3、运营期噪声**

**（1）项目噪声产生、排放情况分析**

①项目营运期噪声源。主要为生产厂房内各类设备运行噪声，源强约 75～85dB(A)。项目主要噪声源有中频炉、混砂机、砂处理设备、打磨机、抛丸机、风机等。见下表所示。

**表4-19　拟建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源）**

| 建筑物名称 | 声源名称 | 型号 | 声源源强（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 声源控制措施 | 空间相对位置 | | | 距离室内边界距离/m | 室内边界声级/dB（A） | 运行时段 |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 建筑物外噪声 | |
|---|---|---|---|---|---|---|---|---|---|---|---|---|---|
| | | | | | X | Y | Z | | | | | 声压级/dB(A) | 建筑物外距离m |
| 2#炼车间 | 中频炉 | / | 85 | 墙体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 | / | / | / | E134 | 65.7 | 16h | 15 | 50.7 | 1 |
| | | | | | | | | S230 | 65.7 | | | 50.7 | |
| | | | | | | | | W85 | 65.7 | | | 50.7 | |
| | | | | | | | | N20 | 65.8 | | | 50.8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4#厂房 | 雕刻机 | / | 80 | 理布局 | / | / | / | E130 | 60.7 | | 15 | 45.7 | 1 |
| | | | | | | | | S150 | 60.7 | | | 45.7 | |
| | | | | | | | | W55 | 60.8 | | | 45.8 | |
| | | | | | | | | N80 | 60.8 | | | 45.8 | |
| 3#厂房 | 烘干机 | / | 80 | | / | / | / | E145 | 60.7 | | 15 | 45.7 | 1 |
| | | | | | | | | S150 | 60.7 | | | 45.7 | |
| | | | | | | | | W40 | 60.8 | | | 45.8 | |
| | | | | | | | | N81 | 60.8 | | | 45.8 | |
| 5#厂房 | 造型机设备 | / | 80 | | / | / | / | E153 | 60.7 | | 15 | 45.7 | 1 |
| | | | | | | | | S208 | 60.7 | | | 45.7 | |
| | | | | | | | | W30 | 60.8 | | | 45.8 | |
| | | | | | | | | N22 | 60.8 | | | 45.8 | |
| | 砂处理设备 | / | 80 | | / | / | / | E142 | 60.7 | | 15 | 45.7 | 1 |
| | | | | | | | | S200 | 60.7 | | | 45.7 | |
| | | | | | | | | W40 | 60.8 | | | 45.8 | |
| | | | | | | | | N25 | 60.8 | | | 45.7 | |
| | 再生砂设备 | / | 80 | | / | / | / | E150 | 60.7 | | 15 | 45.7 | 1 |
| | | | | | | | | S204 | 60.7 | | | 45.7 | |
| | | | | | | | | W27 | 60.8 | | | 45.8 | |
| | | | | | | | | N26 | 60.8 | | | 45.8 | |
| | 负压设备（真空泵） | / | 85 | | / | / | / | E140 | 65.7 | | 15 | 55.7 | 1 |
| | | | | | | | | S220 | 65.7 | | | 55.7 | |
| | | | | | | | | W40 | 65.8 | | | 55.8 | |
| | | | | | | | | N15 | 65.8 | | | 55.8 | |
| 15#厂房 | 打磨机 | / | 85 | | / | / | / | E112 | 65.7 | | 15 | 55.7 | 1 |
| | | | | | | | | S115 | 65.7 | | | 55.7 | |
| | | | | | | | | W67 | 65.8 | | | 55.8 | |
| | | | | | | | | N127 | 65.7 | | | 55.7 | |
| | 抛丸机 | / | 85 | | / | / | / | E150 | 65.7 | | 15 | 55.7 | 1 |
| | | | | | | | | S120 | 65.7 | | | 55.7 | |
| | | | | | | | | W30 | 65.8 | | | 55.8 | |
| | | | | | | | | N113 | 65.7 | | | 55.7 | |

②项目厂界噪声预测。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内，各设备声源为室内声源，传播至室外后的等效声源为车间透声墙壁，可视为面声源，车辆运输噪声为室外声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预测模式分别采用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计算模式、面声源的几何发散计算模式和室外声源计算模式。声波在传递过程中，除随距离增加而衰减外，同时受大气吸收、屏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障阻挡等因素衰减，本次预测计算中，只考虑消声、隔声以及距离衰减效应，空气吸收和其余附加衰减忽略不计。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设备噪声值在70~85dB 之间。

固定声源的噪声向周围传播过程中，会发生反射、折射、衍射、吸收等现象。声音从声源传播到受声点，受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和吸收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衰减。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预测点的声级，其计算公式如下：

$$LP(r)=LW+DC-(Adiv+Aatm+Agr+Abar+Amisc)$$

式中：L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W——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C——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div——为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atm——为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gr——地面效应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bar——为屏障屏蔽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misc——为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dB。

$$LP(r)=Lp(r0)+DC-(Adiv+Aatm+Agr+Abar+Amisc)$$

式中：L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p(r0)——参考位置 r0 处的声压级，dB；

DC——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div——为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atm——为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gr——地面效应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bar——为屏障屏蔽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Amisc——为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dB。

在预测计算中主要考虑 A1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点声源随传播距离增加引起的衰减公式如下：

$$L_p(r)=L_p(r_0)-20\lg(r/r_0)$$

式中：Lp(r)——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dB(A)；

Lp(r0)——点声源在参考点产生的声压级，dB(A)；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0——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m；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10\lg\left(\sum_{j=1}^{N}10^{0.1L_{plij}}\right)$$

式中：Lpli（T）——靠近围挡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plij——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为噪声预测值，计算公式为：

$$L_{eq}=10\lg(10^{0.1Leqg}+10^{0.1Leqg})$$

式中：Leq——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eqb——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由建设项目自身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为噪声贡献值（Leqg），计算公式为：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L_{eqg}=(\frac{1}{T}\sum_{i}t_i10^{0.1LAi})$$

式中：Leqg——噪声贡献值，dB；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L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连续 A 声级，dB。

**③预测结果**

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振降噪措施后，根据项目平面布置及上述噪声预测模式，计算各点源对项目边界（地块边界）的贡献值。

**表 4-20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汇总表单位　　dB(A)**

| 预测点 / 噪声单位 | 东厂界 | 南厂界 | 西厂界 | 北厂界 |
|---|---|---|---|---|
| 本项目贡献值 | 40.2 | 38.9 | 41.5 | 42.3 |
| 原有贡献值 | 49.8 | 49.4 | 48.6 | 47.6 |
| 贡献值叠加 | 50.1 | 49.6 | 48.9 | 47.9 |
| 标准限值 | 60 | 70 | 60 | 60 |
| 是否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由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东侧厂界、南侧厂界、西侧厂界和北侧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预测结果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4 类准限值。

**（3）噪声环境管理要求及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本项目环噪声监测要求如下表：

**表 4-21　环境监测计划**

| 项目名称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执行排放标准 |
|---|---|---|---|---|
| 噪声 | 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点 | Leq（A） | 季度/次 |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 |

**（4）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为减少噪声的影响，本环评提出，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1）加强设备管理，对生产设备定期检查与维护，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况，降低运转时产生的噪声。

2）场地内部空地及厂界四周种植绿色植物，采用大乔木和低矮灌木相结合的形式，形成绿化吸声带形。

3）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

**（5）结论**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厂房封闭隔声措施后，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和 4 类标准要求，项目营运期间噪声对环境影响较小。

**4、运营期固体废物**

**（1）固体废物产生源强**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泡沫塑料、各工序废气治理收集粉尘、地面沉降收尘、金属熔炼炉渣，废金属料、不合格品、废砂、废钢丸等。

◆废泡沫塑料。项目白模切割过程会产生废泡沫塑料，产生量约 1t/a，由厂区规范暂存，定期委托专业公司外运回收处置。

◆废气治理收尘。根据上文工程分析，项目金属原料熔炼和浇注、造型、落砂、砂处理、打磨及抛丸）过程产生的废气分别经“集气装置+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各工序废气治理收集粉尘量分别为 167.811t/a、8.268、37.448t/a，合计 213.527t/a。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地面沉降收尘。根据前文分析，由于本项目所有工序均在厂房内进行，无组织颗粒物会在车间沉降，取 90%的控制效率，车间内沉降颗粒物 7.11t/a。

◆金属熔炼炉渣。由物料平衡分析可知，项目金属熔炼炉渣产生量 25t/a。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项目成品检验过程不合格品产生量 10t/a。集中收集于包装箱，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返回中频感应电炉熔化利用。

◆废砂。项目砂处理工序产生量 30t/a。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废金属料。由物料平衡分析可知，项目去浇冒口收集的废金属料产生量 500t/a。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可回用部分返回中频感应电炉熔炼（化）利用；不可利用部分外售综合利用。

◆废钢丸。项目采用抛丸机对铸件表面进行处理，估算废钢丸产生量 10t/a。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外售综合利用。

②危险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项目有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等。

◆废活性炭。由前文工程分析可知，项目白模组装、浇注、铸件基层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吸附量 5.684t/a。活性炭吸附对项目有机废气的平均吸附容量为 0.3kg 废气污染物/（kg 活性炭），吸附饱和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18.947t/a，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24.631t/a。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T，毒性））。建设单位应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及时更换，常规更换周期约 1 次/（30~60d），并对活性炭更换情况、更换时间和更换量作好台账记录。废活性炭应收集于密闭包装袋内，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项目使用的完整的液态原料包装桶返回厂家利用，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估算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 0.2t/a。建设单位应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予以认定。未进行鉴别前，应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经鉴别不属于危险废物，则按一般固体废物处置。若经鉴别属于危险废物，收集于密闭包装物内，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项目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约为 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HW08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收集于包装桶内并盖好盖子，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废含油抹布（维修）

本项目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油抹布，产量约为 0.015t/a，由厂区规范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汇总，见下表所示。

**表 4-22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 序号 | 废物名称 | 废物类别 | 产生量 | 产生环节 | 屋里性状 | 主要有害成分 | 危险特性 | 贮存方式 |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 处置或利用量 |
|---|---|---|---|---|---|---|---|---|---|---|
| 1 | 废泡沫塑料 | 900-003-S17 | 1 | 白模切断 | 固 | / | / | 袋装 | 回收处置 | 1 |
| 2 | 废气治理收尘 | 900-099-S59 | 213.527 | 熔炼、落砂砂处理等工序收集粉尘 | 固 | 废砂、氧化铁 | / | 袋装 | 外售利用 | 213.527 |
| 3 | 地面沉降收尘 | 900-099-S59 | 7.11 | 车间无组织沉降 | 固 | 废砂、氧化铁 | / | 袋装 | | 12.976 |
| 4 | 金属熔炼炉渣 | 900-099-S59 | 25 | 熔炼工序 | 固 | 氧化铁 | / | 袋装 | | 25 |
| 5 | 不合格品 | 900-001-S17 | 10 | 产品检验 | 固 | 钢铁 | / | 箱装 | 回用 | 10 |
| 6 | 废金属料 | 900-001-S17 | 500 | 砂处理、去浇口 | 固 | 金属边角料、铁豆、 | / | 箱装 | | 500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铁屑 | | | | |
| 7 | 废砂 | 900-001-S59 | 30 | 砂处理 | 固 | / | / | 袋装 | 外售综合利用 | 30 |
| 8 | 废钢丸 | 900-001-S17 | 10 | 抛丸 | 固 | 钢铁 | / | 袋装 | 外售综合利用 | 10 |
| 9 | 废活性炭 | HW49，900-03949 | 24.631 | VOCs治理 | 固 | 含有毒VOCs | T | 密闭桶装 |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24.631 |
| 10 | 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 | / | 0.2 | 生产过程 | 固 | 未进行鉴别前按危险废物管理 | / | 密闭包装 | 按鉴别结果处理 | 0.2 |
| 11 |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 | HW08，900-249-08 | 0.5 | 设备维修 | 液/固 | 废矿物油 | T，I | 密闭桶装 |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0.5 |
| 12 | 废含油抹布 | 900-041-49 | 0.015 | 设备维修 | 固 | 废矿物油 | T，I | 密闭桶装 | | 0.015 |

**（2）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1）一般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车间内暂存，车间地面至少进行了水泥地面防渗，满足防风、防雨、防渗基本要求。

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废物收集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完善措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转移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三十七条：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受托方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污染防治要求，并将运输、利用、处置情况告知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台账要求：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的要求建立管理台账：记录固体废物的基础信息及流向信息，记录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利用、处置数量和利用、处置方式等信息，记录每一批次固体废物的出厂以及转移信息，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2）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在产生、收集、暂存、委托处置过程中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令第 23 号，2022 年 1 月 1 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暂存、委托处置。

①危险废物的收集环境保护要求：

A.危险废物分类收集，禁止与生活垃圾或一般固废混合；

B.禁止不兼容的危险废物混合，禁止不同类别的危险废物混合；

C.危险废物应收集至固定的暂存场所，暂存场所应符合 GB18597-2023 的要求，暂存场所内部及外部均要有明显标识。

②危险废物的贮存环境保护要求：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做好防雨、防渗，防止二次污染。地面采用坚固、防渗、耐腐蚀的材料建造，并设计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围堰等设施。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设置警示标志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具体如下：

A.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B.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兼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C.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D.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E.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F.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③危险废物转移环境保护要求：

为了加强危险废物转移活动的监督管理，防止污染环境，危险废物转移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进行转移管理。

A.危险废物在转移前，建设单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建设单位应当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收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B.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每转移一车、船(次)同类危险废物，应当填写一份联单。每车、船(次)有多类危险废物的，应当按每一类危险废物填写一份联单。

C.采用联运方式转移危险废物的，前一承运人和后一承运人应当明确运输交接的时间和地点。后一承运人应当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确定的移出人信息、前一承运人信息及危险废物相关信息。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D.接受人应当对运抵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验收，并在接收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通过信息系统确认接受。运抵的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特性、形态、包装方式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填写内容不符的，接受人应当及时告知移出人视情况决定是否接受，同时向接受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

E.对不通过车(船或者其他运输工具)，且无法按次对危险废物计量的其他方式转移危险废物的，移出人和接收人应当分别配备计量记录设备，将每天危险废物转移的种类、重量(数量)、形态和危险特性等信息纳入相关台账记录，并根据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F.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数据应当在信息系统中至少保存十年。因特殊原因无法运行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的，可以先使用纸质转移联单，并于转移活动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在信息系统中补录电子转移联单。

G.废弃物处置单位的运输人员必须掌握危险化学品运输的安全知识，了解所运载的危险化学品的性质、危害特性、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时的应急措施。运输车辆必须具有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驾驶人员必须由取得驾驶执照的熟练人员担任。

H.处置单位在运输危险废物时必须配备押运人员，并随时处于押运人员的监管之下，不得超装、超载，严格按照所在城市规定的行车时间和行车路线行驶，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行的区域。

I.危险废物在运输途中若发生被盗、丢失、流散、泄漏等情况时，公司及押运人员必须立即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告，并采取一切可能的警示措施。

J.一旦发生废弃物泄漏事故，公司和废弃物处置单位都应积极协助有关部门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减少事故损失，防止事故蔓延、扩大;针对事故对人体、动植物、土壤、水源、空气造成的现实危害和可能产生的危害，应迅速采取封闭、隔离、洗消等措施，并对事故造成的危害进行监测、处置，直至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④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环境保护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环保部门对危险废物规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范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制定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主要为以下三个方面：

A.落实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措施和责任，由专人负责通过“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做好本单位的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工作。

B.必须在每年规定的日期前通过“固废管理信息系统”如实申报上年度危险废物处置情况，并按规定先通过网上申报，经环保部门审核同意后，逐级上报。

C.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负责人必须提高认识，认真负责，申报登记数据必须以台账数据为基础如实申报，不得虚报、漏报、瞒报。

⑤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的要求制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具体如下：

A.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落实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法律责任。

B.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动态流向，如实建立各环节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C.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分为电子管理台账和纸质管理台账两种形式。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可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企业自建信息管理系统或第三方平台等方式记录电子管理台账。

D.产生后盛放至容器和包装物的，应按每个容器和包装物进行记录；产生后采用管道等方式输送至贮存场所的，按日记录;其他特殊情形的，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规律确定记录频次。

E.危险废物产生环节，应记录产生批次编码、产生时间、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物代码、产生量、计量单位、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产生危险废物设施编码、产生部门经办人、去向等。

F.危险废物入库环节，应记录入库批次编码、入库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库量、计量单位、贮存设施编码、贮存设施类型、运送部门经办人、贮存部门经办人、产生批次编码等。

G.危险废物出库环节，应记录出库批次编码、出库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出库量、计量单位、贮存设施编码、贮存设施类型、出库部门经办人、运送部门经办人、入库批次编码、去向等。

H.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环节，应记录自行利用/处置批次编码、自行利用/处置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自行利用/处置量、计量单位、自行利用/处置设施编码、自行利用/处置方式、自行利用/处置完毕时间、自行利用/处置部门经办人、产生批次编码/出库批次编码等。

I.危险废物委外利用/处置环节，应记录委外利用/处置批次编码、出厂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委外利用/处置量、计量单位、利用/处置方式、接收单位类型、利用/处置单位名称、许可证编码/出口核准通知单编号、产生批次编码/出库批次编码等。

J.保存时间原则上应存档 5 年以上。

⑥危险废物处理环境保护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必须交由具有相应类别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禁止无经营许可证或者不按照经营许可证规定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

**5、运营期地下水、土壤环境**

（1）项目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的污染源及污染途径

项目液态辅料（铸造涂料、水性漆等）存放区、危险废物暂存区等在非正常工况下（如防渗失效）渗漏的污染因子通过土壤向地下水渗透，对周围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主要污染物为 COD、石油类等。

（2）污染防控措施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为保护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不因项目建设受到影响，本次评价依据项目所在区域各功能单元的污染程度和污染特征，提出如下防治措施：

①源头控制措施。确保项目重点关注的液态辅料存放区和危险废物暂存区等构筑物、包装容器处于完好状态，将化学物料、矿物油或污染物的跑、冒、滴、漏降到最低限度。

②分区防控措施。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对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要求，加强厂区重点防渗工作。

**表 4-23 项目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

| 防渗类别 | 防渗对象 | 污染防控措施 |
|---|---|---|
| 重点防渗 | 液态辅料存放区、危险废物暂存区等 | 等效粘土防渗层Mb≥6.0m，$K\leq10^{-7}$cm/s。地坪、池体建设应采用高标号防渗混凝土；混凝土浇注严格按相关防渗规定，防止出现混凝土裂缝。 |
| 一般防渗 | 生产车间其他区域、一般固废暂存间 | 自然地基采用粘土夯实硬化。等效粘土防渗层Mb≥1.5m，$K\leq10^{-7}$cm/s。地坪混凝土浇筑按相关防渗规定，防止出现混凝土裂缝。 |
| 简单防渗 | 办公区、厂区道路等 | 全部进行地面硬化处理。 |

在采取上述重点防渗措施后，可阻断正常生产运营及事故状态等泄漏至地面的污染物通过土壤向地下水渗透，项目运营期间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影响将会较小。

（3）地下水和土壤跟踪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金属铸造工业》（HJ1115-2020）且结合企业实际运行情况，拟建项目地下水和土壤跟踪监测要求如下：

**表 4-24 地下水和土壤跟踪监测计划一览表**

| 要素类别 | 监测点位 | 监测因子 | 监测频次 |
|---|---|---|---|
| 地下水 | 项目场地上游 | $K^+$、$Na^+$、$Ca^{2+}$、$Mg^{2+}$、$CO_3^{2-}$、$HCO_3^{2-}$、$Cl^-$、$SO_4^{2-}$、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氮、挥发酚、总硬度、氯化物、硫酸盐、氟化物、氰化物、硫化物、耗氧量、六价铬、镉、铅、汞、甲苯、对，间二甲苯、邻二甲苯、溶解性总固体、总大肠菌群。 | 1 次/年 |
| | 项目场地下游 | | 1 次/年 |
| | 项目场地内 | | 1 次/年 |
| 土壤 | 浇注区域附近 | 对，间二甲苯、邻二甲 | 1 次 5/年 |
| | 喷漆房贮存点附近 | | 1 次/5 年 |

**6、环境管理**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1）环境管理**

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应有专人负责，承担全厂日常环保工作和环境监测工作，使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制度得以贯彻落实。环保设施应及时维护保养，以确保正常运行，环境监测应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环境监测。建立环境保护的知识普及、员工的环保教育和宣传制度，定期进行员工环境保护培训，增强职工环境保护的意识和自觉性；对于环保专职人员，必须掌握国家、地方的环境保护政策、法规、行业环境保护政策法规、行业产业政策等，熟知国家和地方的环境规定与标准。建立全厂环境管理的激励机制，将环境管理与职工的生产管理、劳动计酬等联系起来，充分发挥全场职工的环境保护的能动性和积极性。

加强标准化危废储存间的建设，并派专人加强管理，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做好危废的临时存储和转移工作，做好危废记录。

**规范排污口：**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环发[1999]24 号文件及湖北省环保局鄂环监[1999]17 号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强化对污染源的现场监督管理及更好地落实国务院提出的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一控双达标”的要求，规定一切新建、扩建、改造和限期治理的排污单位必须在建设污染治理设施的同时建设规范化排放口，并作为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必要组成部分和项目验收内容之一，因此企业应做到：

（1）只设一个污水排放口，合理确定排污口位置，并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设置采样点。

（2）对于污水排污口应设置规范的、便于测量流量、流速的测流段，并安装三角堰、矩形堰、测流槽等测流装置或其他计量装置；并联机上网，便于环境管理部门定时监控。

（3）按照 GB15562.1-1995 及 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规定，在排污口设置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4）按要求填写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根据登记证的内容建立排污口管理档案。

（5）规范化排污口有关设施属环境保护设施，企业应将其纳入本单位设备管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理，并选派责任心强，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兼、专职人员对排污口进行管理。

**表 4-25　排放口图形标志**

| 序号 | 提示图形符号 | 警告图形符号 | 名称 | 功能 |
|---|---|---|---|---|
| 1 |  |  | 废水排放中 | 表示废水向水体排放 |
| 2 |  |  | 废气排放口 |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
| 3 |  |  | 噪声排放源 |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
| 4 |  |  | 一般固体废物 |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
| 5 | —— |  | 危险废物 |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

**7、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投产后，产生过程中的环境问题主要有废气、噪声、废水、固废等。建设单位依据环评要求对产生的各种污染物采取切实可行且行之有效的治理措施，对周围的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可得到控制。

**8、环境风险分析**

（1）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和风险源

项目使用的液态辅料（如消失模涂料、水性漆等），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

（2）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表 B.2 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的规定，项目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C 中“C.1.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的规定，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q1/Q1+ q2/Q2+.....+ qn/Qn

式中：q1，q2，... 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 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由以上分析可知，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1。

（Q）按下式计算：

**表 4-26 项目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

| 危险物质名称 | CAS 号 | 最大存在量，t | 临界量，t | qn/Qn |
|---|---|---|---|---|
| 润滑油 | / | 0.5 | 2500 | 0.0002 |
| 水性漆 | / | 1 | 50 | 0.02 |
| 液化石油气 | / | 0.03 | 2500 | 0.000012 |
| 废活性炭 | / | 24.631 | 50* | 0.4926 |
| 废机油及其包装桶 | / | 1 | 2500 | 0.0004 |
| 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 | / | 0.5 | 50** | 0.01 |
| 合计 Q： | | | | 0.5268 |

**备注：*参考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 和类别 3）中推荐值；**参考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 1）临界量中推荐值。**

由上表可知 Q=0.5268＜1，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不构成重大危险源。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范围包括：主要生产装置、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工程环保 设施及辅助生产设施等。根据拟建项目的生产特征、物料输送与储存方式，结合物质危险性识别，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确定本项目潜在事故风险源为危废暂存间以及原辅料仓火灾事故。

**（1）存储系统**

本项目厂区废润滑油用专用桶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如果管理不当引起设备漏电等产生明火，或储存器皿破裂倾倒，致使含油物料外溢，流至高温或明火区域，便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有可能引发火灾。

**（2）运输过程**

本项目废润滑油在运输过程存在的潜在风险主要有：因路基不平或发生车祸导致容器内的泄漏或喷出；运输人员玩忽职守，未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中有关危险化学品运输管理规定（第35-46条），如无证上岗、不熟悉物料特性、未对容器采取有效防护措施（防晒、防火、粘贴危险标志）等，使得容器为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事故。

**（3）环保设施事故**

项目环保设施主要考虑废气处理设施事故，会导致废气未经处理排放，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4）火灾事故**

厂区油类物质主要是危废间的废机油、还存放有大量的聚苯乙烯泡沫原辅料，若上述物质发生火灾时除对环境产生的直接影响外，还产生大量的未完全燃料的污染物，将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同时燃烧所需的供氧量不足，属于典型的不完全燃烧，因此燃烧过程中还将产生大量的一氧化碳。

火灾事故发生后，厂区通过室外消防栓供水供事故应急灭火。救援会产生大量消防废水，目前企业还未建设消防废水收集系统，一旦发生事故，废水直接进入雨污管网会造成出水水质不达标，并对受纳水体造成冲击。

**（5）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的物料性质和毒性，参照相关的毒物、危险物处理手册，采取相应的防范应急措施。

（1）总平面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a.厂区总平面布置应根据功能分区布置，各功能区之间设有消防通道，有利于安全疏散和消防；

b.设计中按规范划分爆炸危险区域，在爆炸危险区域内选用防爆型电气、仪表及通信设备。各种易燃易爆物料均储存在阴凉、通风处，远离火源，避免与强氧化剂接触；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c.安放易发生爆炸设备的房间，不允许任何人员随便入内，操作全部在控制室进行；

d.建立完善的消防设施，包括高压水消防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

（2）废气处理系统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废气治理设施在设计、施工时，应严格按照工程设计规范进行，选用标准管材，保证焊缝质量及连接密封性；并做必要的防腐处理。产生有害气体、颗粒物等的工位应设置排风装置，使有害物质的含量不超过相应的卫生许可浓度；加强对车间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确保环保设施一直处于良好状态。车间环保设施一旦发生故障，应立即停产，寻找原因，原因不查明严禁开工生产，避免发生污染事故。

（3）危险物品泄漏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理措施

物料泄漏事故的防止是生产和储运过程中最重要的环节，发生泄漏事故可能引起火灾和爆炸等一系列重大事故。经验表明，设备失灵和人为的操作失误是引发泄漏的主要原因。因此，选用较好的设备、精心设计、认真的管理和操作人员的责任心是减少泄漏事故的关键。

A、防范措施

a.项目存放危险物品的分区按有关消防部门的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应做防腐防渗处理，防止危险品渗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危险物品储存区域内设置防渗围堰，泄露的危险物品收集后作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b.危险废物在厂区集中统一收集，单独设立了—个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分类存放，按规定设立标志牌，并设置防渗，泄露的化学品收集后作为危险废物收集。危险废物统一送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处置。

c.制订发生事故时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的方案，一旦发生事故，则要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漏源、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采取遏制泄漏物进入环境的紧急措施。

d.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和危废暂存间应该做好抗静电工作，防止静电引起存储区火灾和爆炸。

e.危废暂存间做好预防雷击造成火灾、燃爆事件的发生，安装规范的防雷与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地措施。

f.废气处理装置要定期检查维护，确保其能正常运转，防止废气未经处理溢出后污染大气环境。

B、应急处理措施

一旦发生泄漏事故，首要的应急问题是减少泄漏，及时修补渗漏处；危险品原材料和危险废物如果发生严重泄漏事故，主要方法是使泄漏点局限在某一区域，然后再回收处理等。

（4）危险物品储存、使用场所火灾爆炸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涉及的易燃物质为废机油和聚苯乙烯泡沫，为防止物料泄漏引发火灾爆炸事故，并采取如下防范措施：

A.控制与消除火源

工作时严禁吸烟、携带火种、穿带钉皮鞋等进入易燃易爆区；动火必须按动火手续办理动火证，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使用防爆型电器；严禁钢制工具敲打、撞击、抛掷；安装避雷装置；转动设备部位要保持清洁，防止因摩擦引起杂物等燃烧；物料运输要请专门的、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用专用的设备进行运输。

B.严格控制设备质量与安装质量

生产装置、管线等设备及其配套仪表选用合格产品；管道等有关设施应按要求进行试压；对设备、管线、泵等定期检查、保养、维修；电器线路定期进行检查、维修、保养。

C.加强管理、严格纪律

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严格执行岗位责任制；坚持巡回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如通风、管线是否泄漏，消防通道是否通畅等；检修时，做好隔离，清洗干净，分析合格后，要有现场监护在通风良好的条件下方能动火；加强培训、教育和考核工作。

D.安全措施

消防设施要保持完好；要正确佩戴相应的劳防用品和正确使用防毒过滤器等防护用具；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包装破损；厂区要设有卫生清洁设施；采取必要的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防静电措施。

（4）事故状态下废水外排的封堵措施及风险联动措施

各生产区均按要求进行防渗，酸液、碱液等危化品存放点设置托盘，防止轻微事故泄漏造成的环境污染，主要防控物料泄漏。同时各车间、仓库配备吸附棉或其它惰性吸附材料、沙土或砂包等。若发生少量物料泄漏，采用吸附棉或其它惰性吸附材料进行吸附，及时转移进废弃物容器内；若发生大量物料泄漏，采用档板、沙土或砂包进行围档，用应急泵泵入废弃物容器内，并采用吸附材料清理地面。收集的泄漏物及沾染了泄漏物的吸附材料均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厂区应配套建设事故废水收集和应急储存设施，防止泄漏物料、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造成的环境污染。项目设置紧急切换阀和雨水口封堵系统，一旦发生事故，紧急关闭雨水排口截止阀，打开事故池切换阀，将事故废水控制在事故池内，防止事故水进入外环境，污染环境。

**（6）风险管理**

企业应制订出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避免因严重失误而造成的事故。

制订严格的安全防护管理制度，严禁明火进入禁火区；制定完善的环保处理设施操作管理制度。

对重要的仪器设备、管道、设施等有完善的检查项目、维护方法；按计划进行定期维护；有专门档案(包括维护记录档案)，文件齐全。建立定时巡查制度，加强对各泄漏点如法仪表、设备、设施等的定时检查记录，建立台帐；发现泄漏现象或设备故障、设施损坏等情况应及时报告或采取合理处理措施。

制订应急操作规程和风险应急预案，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泄漏、火灾、爆炸等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减少事故影响的范围和程度。

定期对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或应急演习，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提高职工识别事故隐患并正确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的能力。

**（7）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尽管本项目环境风险发生的频率很低且采取了必要的防范措施，但由于环境风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险的发生往往具有很大的偶然性和突发性，为保证企业、社会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性重大事故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有效控制处理，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建议建设单位对本项目可能造成环境风险的突发性事故制定详细的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应急预案的基本内容应包括应急组织、应急设施（设备器材等）、应急通讯联络、应急监测、应急安全保卫、应急撤离措施、应急救援、应急状态终止、事故后果评价、应急报告等。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及演练计划，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建设单位必须重视平时环境安全管理，严格遵守有关防爆、防火、防毒、防泄漏等规章制度，加强岗位责任制，严格执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避免失误操作，并备有应急救灾计划与物资，事故发生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有组织地进行抗灾救灾和善后恢复、补偿工作，可以减缓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危害和影响。

**（8）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在落实评价中提出的合理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后，尽管风险事故发生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但是通过有效组织，严格管理控制，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同时建立与相关单位的风险管理联动机制，可将本项目厂区事故发生的环境风险降至最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

**9、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目标及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环保总投资 14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9%；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清单见表 4-27。

**表 4-27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单位：万元**

| 类别 | 防治措施 | 环保投资 | 验收要求 | 备注 |
|---|---|---|---|---|
| 废气 | DA003 排气筒。造型工序采用造型粉尘通过四周设软帘封闭+加砂口集气系统进行收集+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消失模落砂和砂再生工序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熔炼工序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最终汇集值 15m 高排气筒（DA003） | 10 |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达标排放 | | | |
| | DA005 排气筒。白模成型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与浇注抽真空工序废气经真空泵收集+循环冷却系统处理后一并进入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15m 高 DA005 排气筒排放；浇注冷却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5）达标排放 | 20 | | / |
| | DA006 排气筒。机加工处理及打磨工序废气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6）达标排放 | 15 | | / |
| | DA007 排气筒。涂装废气经“负压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7）达标排放 | 20 | | / |
| | 无组织颗粒物定期清扫、厂房格挡 | 2 | | / |
| | 其他。铸造用旧砂等粉状物料采用袋装或罐装，并储存在半封闭储库内；生铁、钢材等块状散装物料储存在半封闭储库内，并对物料采取覆盖抑尘措施；浇注、落砂等产尘环节集气设施尽可能接近污染源，提高收集效率；各除尘器卸灰口采取遮挡等抑尘措施，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杜绝除尘灰直接卸落到地面。 | 10 | / | / |
| 废水 | / | / | 《农田灌溉水水质标准》（GB5084-2021），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工程化粪池处理在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前用作周边农田灌溉（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后，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 / |
| 噪声 | 基座减振、建筑隔音、软连接等 | 10 | 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 | / |
| 固废 | 一般固废暂存区 | 2 | 均得到合理的处置，满足排放实际要求 | / |
| | 危废暂存间 | 10 |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办公垃圾收集装置 | 0.5 | | / |
| 风险防范 | | 10 |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加强演练；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等。 | / |
| 地下水污染防控 | | 20 | 项目生产区分区防渗等。 | / |
| 环境管理与监测 | 环境管理 | 5 | / | / |
| | 环境监测 | 10 | 噪声监测、废水监测、废气监测 | / |
| 合计 | | 144.5 | 占项目总投资 2.89%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内容<br>要素 |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 大气环境 | DA003 排气筒/造型工序、落砂及砂处理工序、熔炼工序 | 粉尘 | 造型工序采用造型粉尘通过四周设软帘封闭+加砂口集气系统进行收集+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消失模落砂和砂再生工序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熔炼工序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现有工程已建）处理，最终汇入 15m 高排气筒（DA003）达标排放 |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 DA005 排气筒/白膜成型工序、浇注抽真空工序以及浇注冷却工序 | 颗粒物、VOCs | 白模成型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与浇注抽真空工序废气经真空泵收集+循环冷却系统处理后一并进入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15m 高 DA005 排气筒排放；浇注冷却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循环冷却系统+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5）达标排放 | |
| | DA006 排气筒/机加工处理及打磨工序 | 粉尘 | 机加工处理及打磨工序废气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6）达标排放 | |
| | DA007 排气筒/涂装工序 | VOCs | 涂装废气经“负压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7）达标排放 | |
| | 无组织粉尘 | | 厂房封闭、定期清扫、洒水抑尘 | |
| | 无组织 TVOC | | 厂房阻挡、定期通风 | |
| 地表水环境 | 生活污水 | pH、 | 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
|---|---|---|---|---|
| | | COD、$BOD_5$、SS、氨氮 | 善前用作周边农田灌溉（洋梓镇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后，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 | |
| | 净循环系统废水 | SS | 用于厂区绿化 | 不排放 |
| 声环境 | 机械设备噪声 | Leq（A） | 设置全封闭式厂房；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安装减震垫，板房封闭隔声 |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4类标准 |
| 电磁辐射 | 无 | 无 | 无 | 无 |
| 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塑料膜、各工序废气治理收集粉尘、地面沉降收尘、金属熔炼炉渣，废金属料、不合格品、废砂、废钢丸等。分类收集、分别处理，可利用部分进行重复利用，其余部分定期外售，综合利用。<br>危险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项目有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等。分类收集、分区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①源头控制措施。确保项目重点关注的液态辅料存放区和危险废物暂存区等构筑物、包装容器处于完好状态，将化学物料、矿物油或污染物的跑、冒、滴、漏降到最低限度。<br>②分区防控措施。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对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要求，加强厂区重点防渗工作。<br>营运期生产过程中工艺废气等经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基本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 | | | |
| 生态保护措施 | 建设单位要切实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防治措施，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排放。 | | | |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①仓库储存物贮放设置明显的标志；<br>②对各类火种、火源和有散发火花危险的机械设备、作业活动，以及可燃、易燃物品等的控制和管理；<br>③实行安全检查制度，各类安全设施、消防器材；<br>④制定各种操作规范，加强监督管理，避免事故的发生。<br>⑤严格遵守有关法规、规章，对各种原材料的运输、储存、使用及处置的整个过程应进行全面的监督与管理；<br>⑥加强对人员进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卫生防护和应 急救援知识的培训，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作业；<br>⑦要配有固定的符合安全环保要求专用储存场所，设置明显标志，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维护、保养，保证符合安全运行要求，并建立严格的出入库登记制度；<br>⑧装卸作业和使用必须在专业管理人员的现场指挥下进行，在操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及饮水。 |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1、做好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工作；<br>2、做好排污许可管理，建设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br>3、按照环境主管部门管理要求，严格落实环保措施，确保环保资金的投入，真正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br>4、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br>5、加强厂区设备检查，避免设备故障产生的噪声污染问题。<br>6、项目结束后应对临时占地进行植被恢复。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较合理，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的前提下，废水、废气可做到达标排放，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固废得到安全处置，项目建设及运营对环境的影响不会超出区域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项目建设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从环境保护技术角度审议，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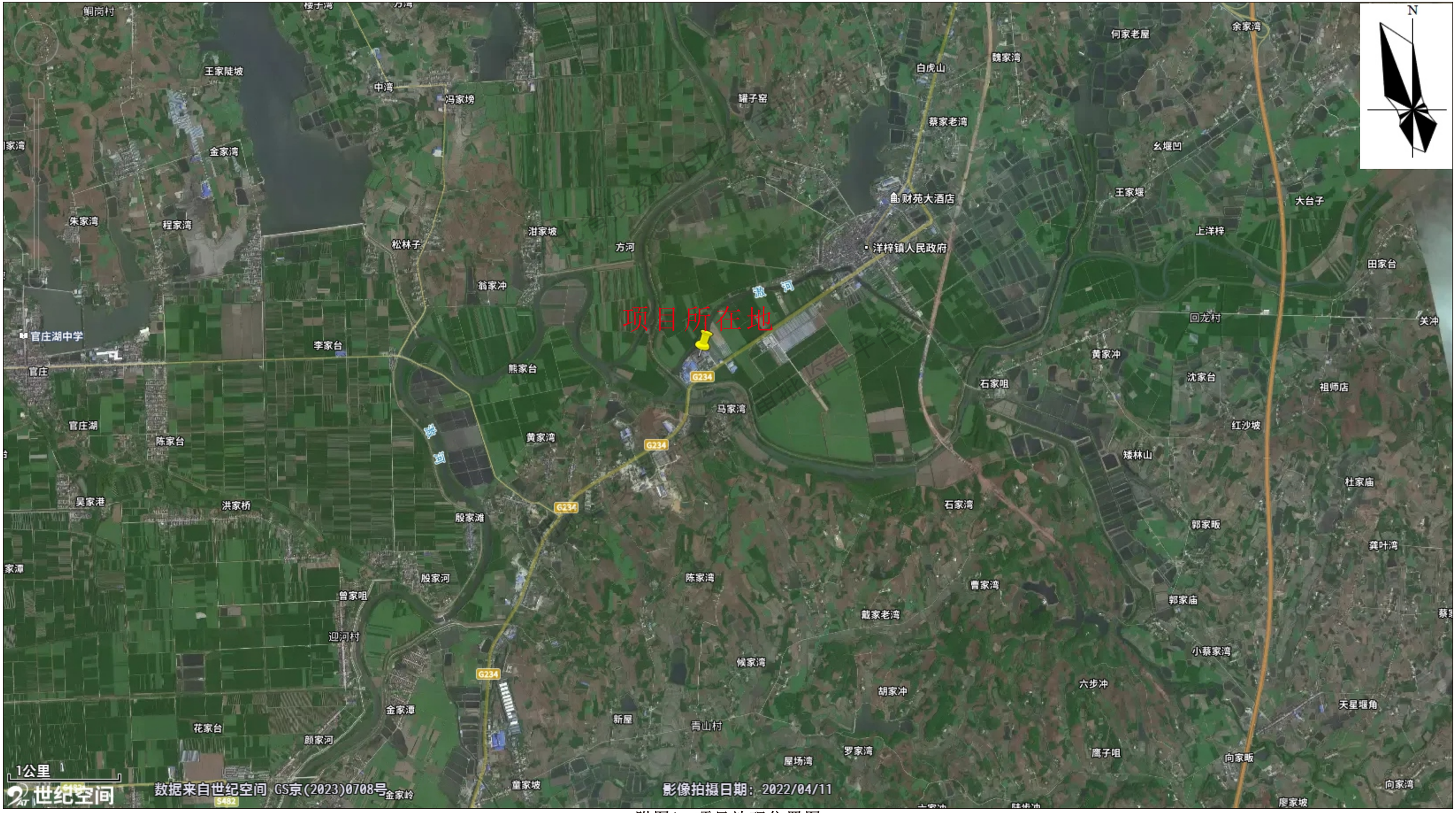
附表 1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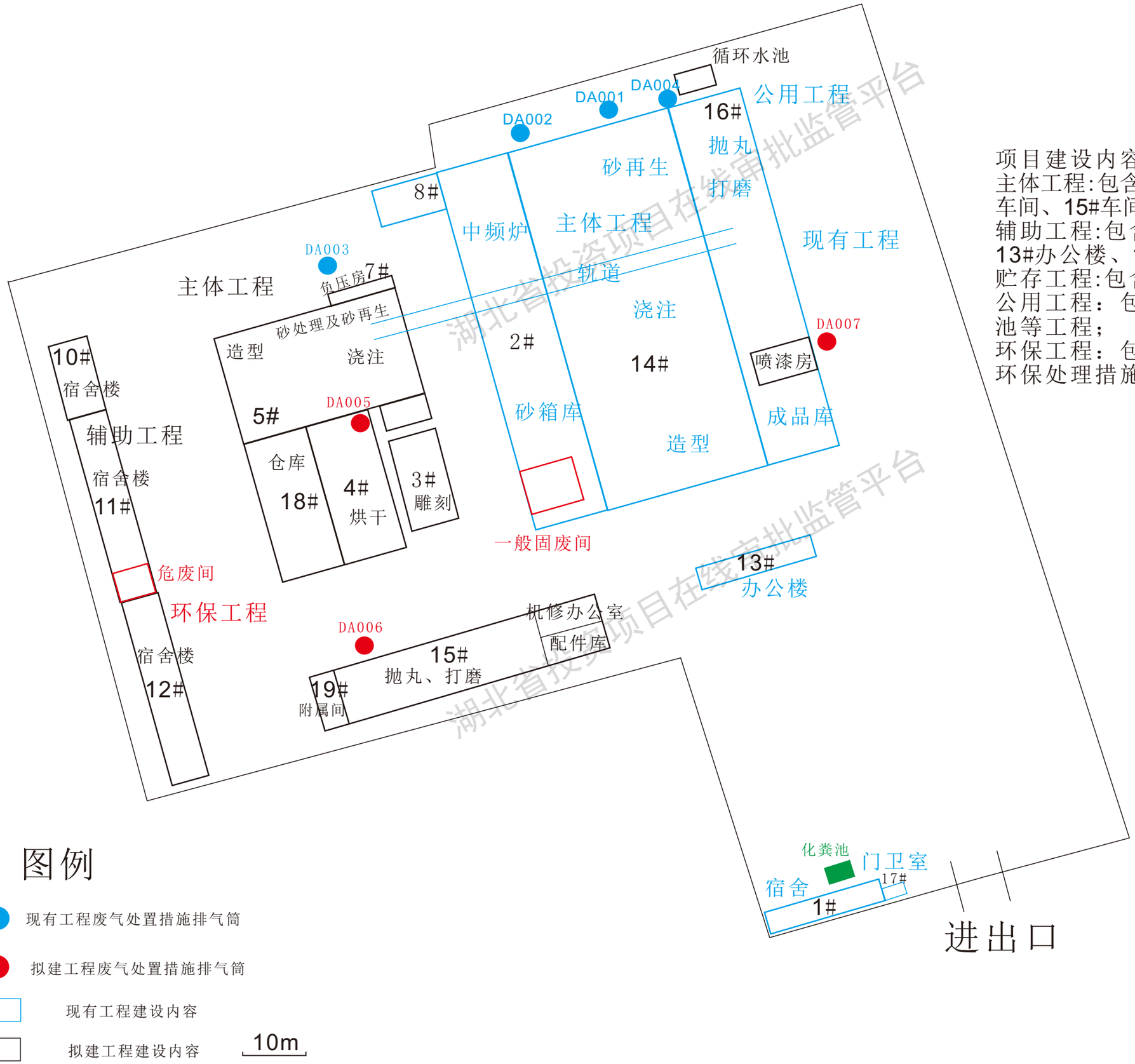
| 项目<br>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br>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 现有工程<br>许可排放量② | 在建工程<br>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 本项目<br>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 以新带老削减量<br>（新建项目不填）⑤ | 本项目建成后<br>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 变化量⑦ |
|---|---|---|---|---|---|---|---|---|
| 废气 | 颗粒物 | 4.291t/a | 4.291 t/a | 0 | 12.403t/a | 2.146 t/a | 14.549t/a | +10.258t/a |
| | VOCs | 0.892t/a | 0.892t/a | 0 | 1.098t/a | 0.446 t/a | 1.544t/a | +0.652 t/a |
| 废水 | 生产废水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生活废水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一般固废 | 1038.068 t/a | 0 | 0 | 796.837t/a | 519.034 t/a | 1315.871t/a | +277.803t/a |
|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 15 t/a | 0 | 0 | 0 | 0 t/a | 15 t/a | 0 |
| 危险废物 | 危险废物 | 0.7 t/a | 0 | 0 | 24.156 t/a | 0.35 t/a | 24.506t/a | +23.806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N
项目所在地
G234
洋梓镇人民政府
财苑大酒店
官庄湖中学
1公里
数据来自世纪空间 GS京(2023)0708号
影像拍摄日期：2022/04/11
世纪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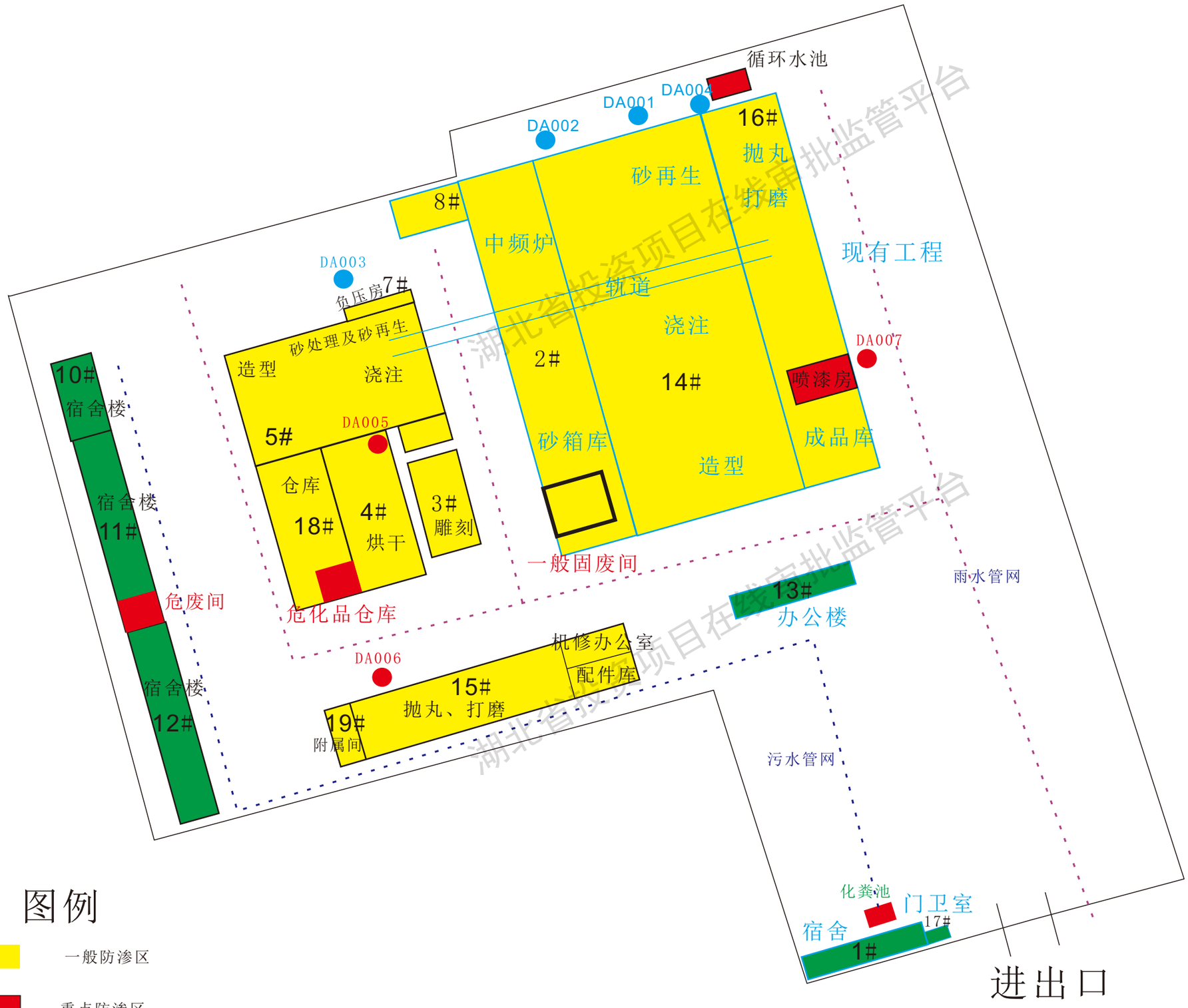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项目建设内容工程说明：
主体工程:包含3#车间、4#车间、5#车间、 14#车间、15#车间、16#车间;
辅助工程:包含1#、10#、11#、12#宿舍楼 13#办公楼、17#门卫室、19#附属间;
贮存工程:包含2#、7#、8#、18#仓库;
公用工程：包含供电、给水、排水、循环水池等工程;
环保工程：包含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环保处理措施。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图2　项目平面布置图及环保设施分布图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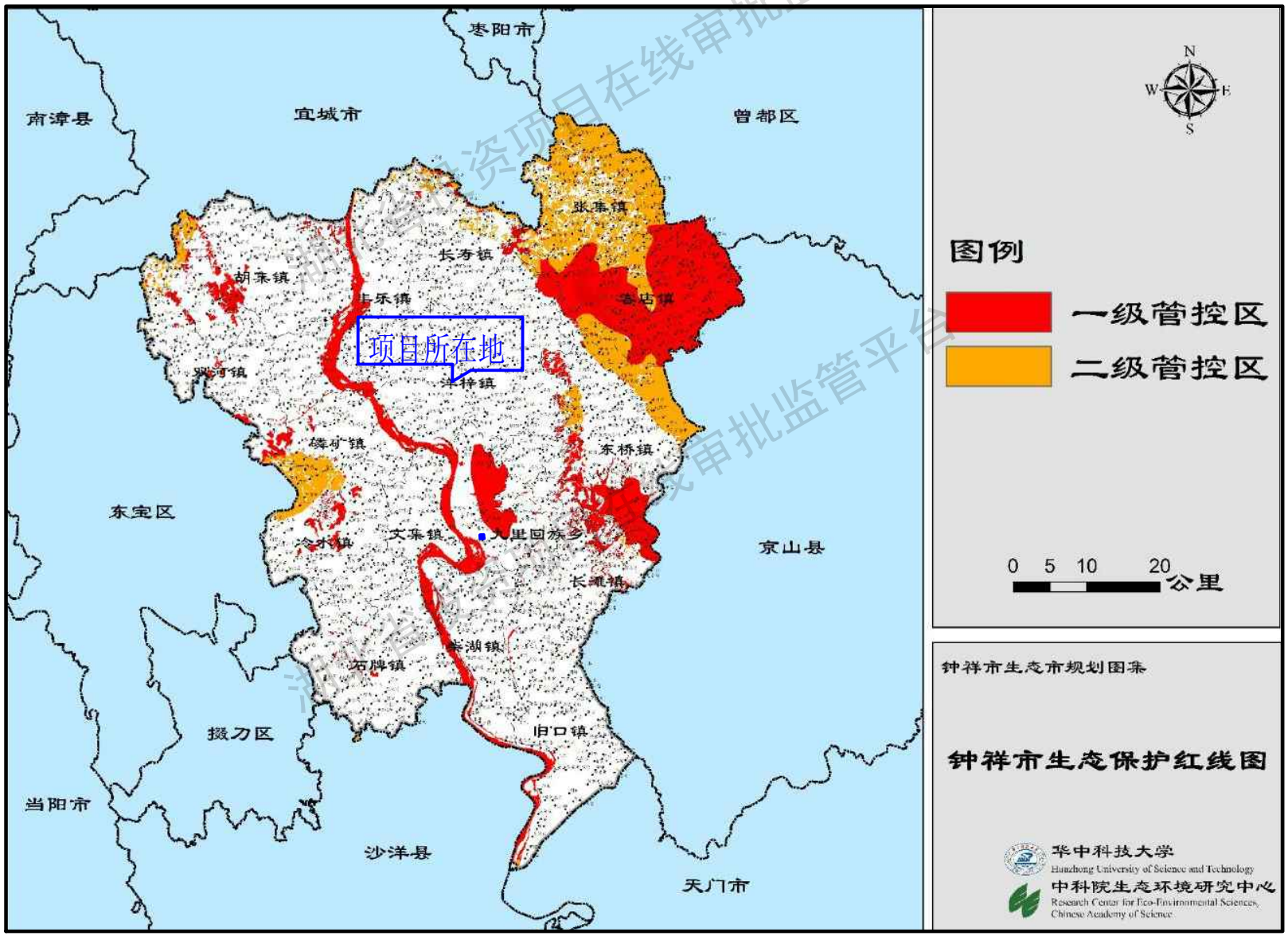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分区防渗图及雨污管网图


N
项目所在地
500m
50m
G234
熱河一线
三岔河
滦河
李三家
七姓湾
马家湾
数中一线
200米
数据来自世纪空间 GS京(2023)0708号
影像拍摄日期：2022/04/11
图例
项目大气评价范围
项目噪声评价范围
厂界范围
2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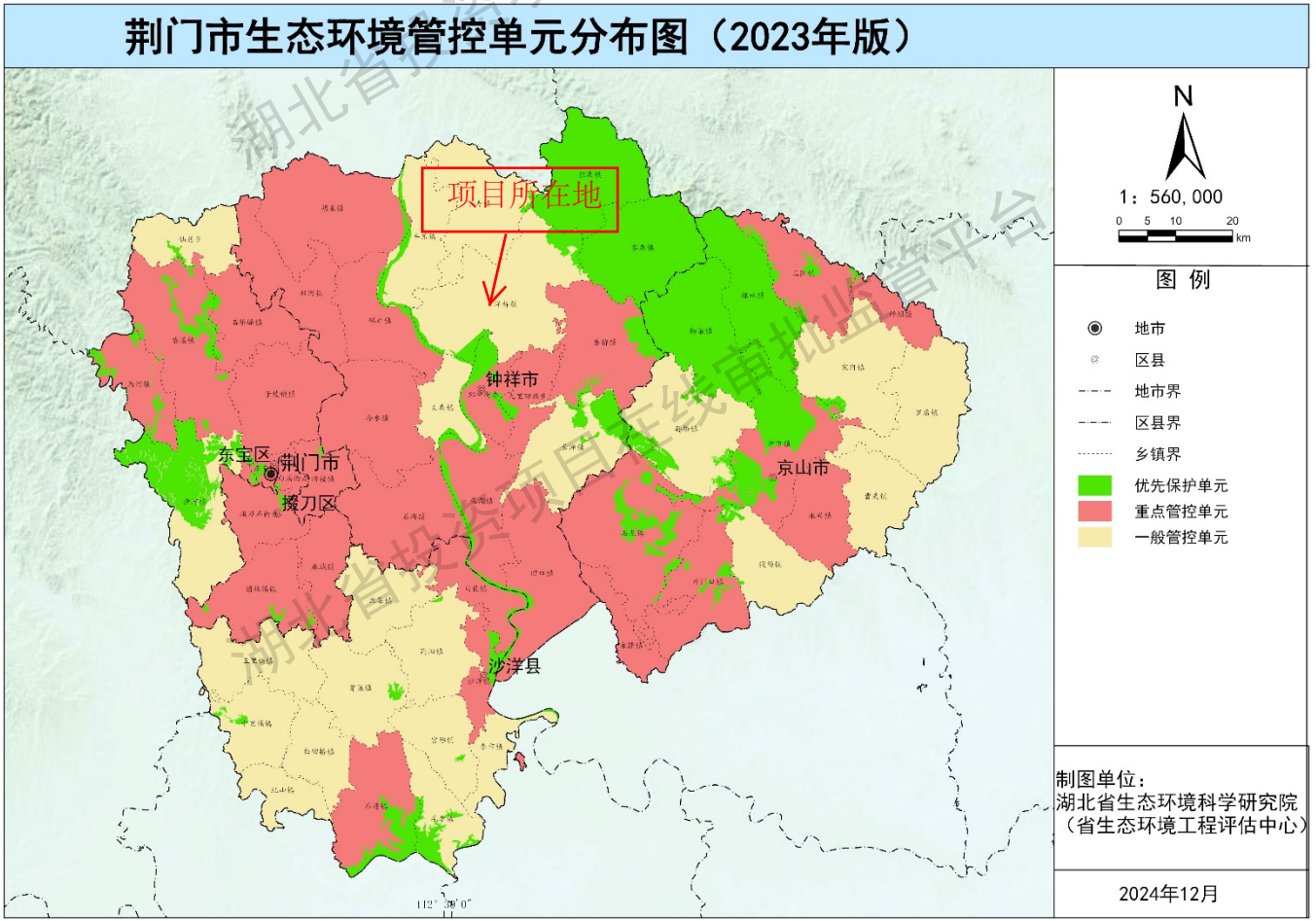
附图4　项目评价范围图




**附图 5 项目环境敏感点分布示意图**




附图6 项目与钟祥市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图




附图7 项目与荆门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

附件1：委托书

# 委 托 书

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修改实施）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保证项目建设符合上述规定，现委托贵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3 月 1 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81MA49GXW38M

# 营业执照

（副本）

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翁士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有色金属铸造；黑色金属铸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数控机床制造；数控机床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轴承制造；轴承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金属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6月18日

住　　所　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

登记机关　钟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1　月　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2：营业执照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3 备案证

#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2404-420881-04-02-714707

| | | | |
|---|---|---|---|
| **项目名称：** | 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 | **项目单位：**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建设地点：** | 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 | **项目单位性质：** | 私营企业 |
| **建设性质：** | 技改及其他 | **项目总投资：** | 5000万元 |
| **计划开工时间：** | 2024-4 | **引进用汇额：** | 0万元 |

**项目单位承诺：**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的填报信息真实、合法和完整。

**建设内容及规模：**

新建一栋钢构厂房，新建1条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购置数控切割机、空气烘干除湿一体机、扰流风机、负压机组、固定振实台等设备。

钟祥市行政审批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专用章

2024-4-7

注：请扫描二维码核验备案证的真实性。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4 土地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不动产权证书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3 年 08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42512826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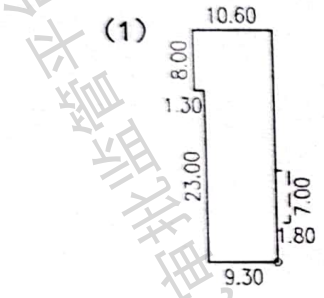
鄂（2023）钟祥市 不动产权第 0005116 号

| | |
|---|---|
| 权利人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共有情况 | 单独所有 |
| 坐落 | 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等5户 |
| 不动产单元号 | 420881 001011 GB00009 F00010001等5户 |
| 权利类型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
| 权利性质 | 出让/存量房 |
| 用途 | 工业用地/办公 |
| 面积 | 土地使用权面积8642.64㎡/房屋建筑面积3544.34㎡ |
| 使用期限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3-03-02起2061-03-01 止 |
| 权利其他状况 | 房屋结构：1、13、17、19为混合结构<br>15为钢结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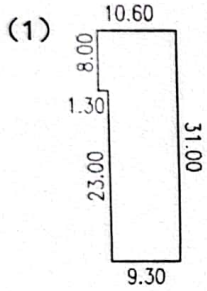
附 记

该不动产属宗地分割后变更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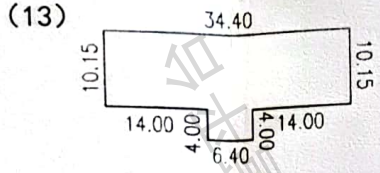
# 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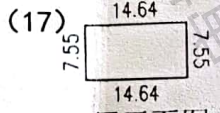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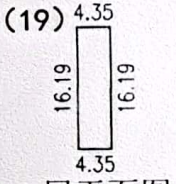

二至三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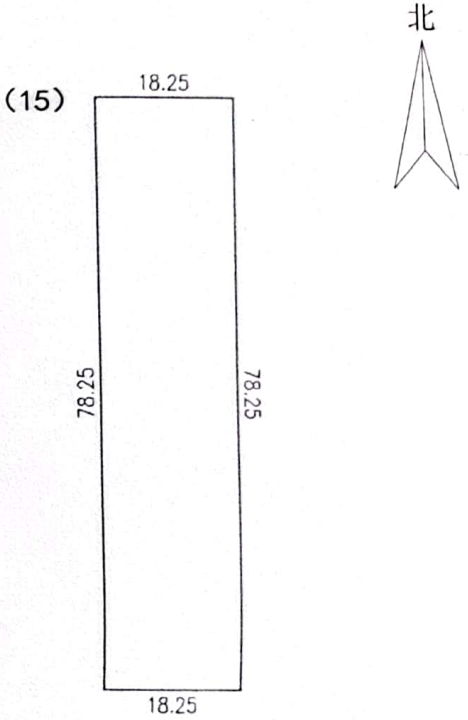

一至三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说　明

（1）：混合结构，建筑面积：811.05㎡，占地面积：298.70㎡

（13）：混合结构，建筑面积：1124.28㎡，占地面积：374.76㎡

（15）：钢混构，建筑面积：1428.06㎡，占地面积：1428.06㎡

（17）：混合结构，建筑面积：110.61㎡，占地面积：110.61㎡

（19）：混合结构，建筑面积：70.34㎡，占地面积：70.34㎡

**点中注记　外墙0.24m**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出图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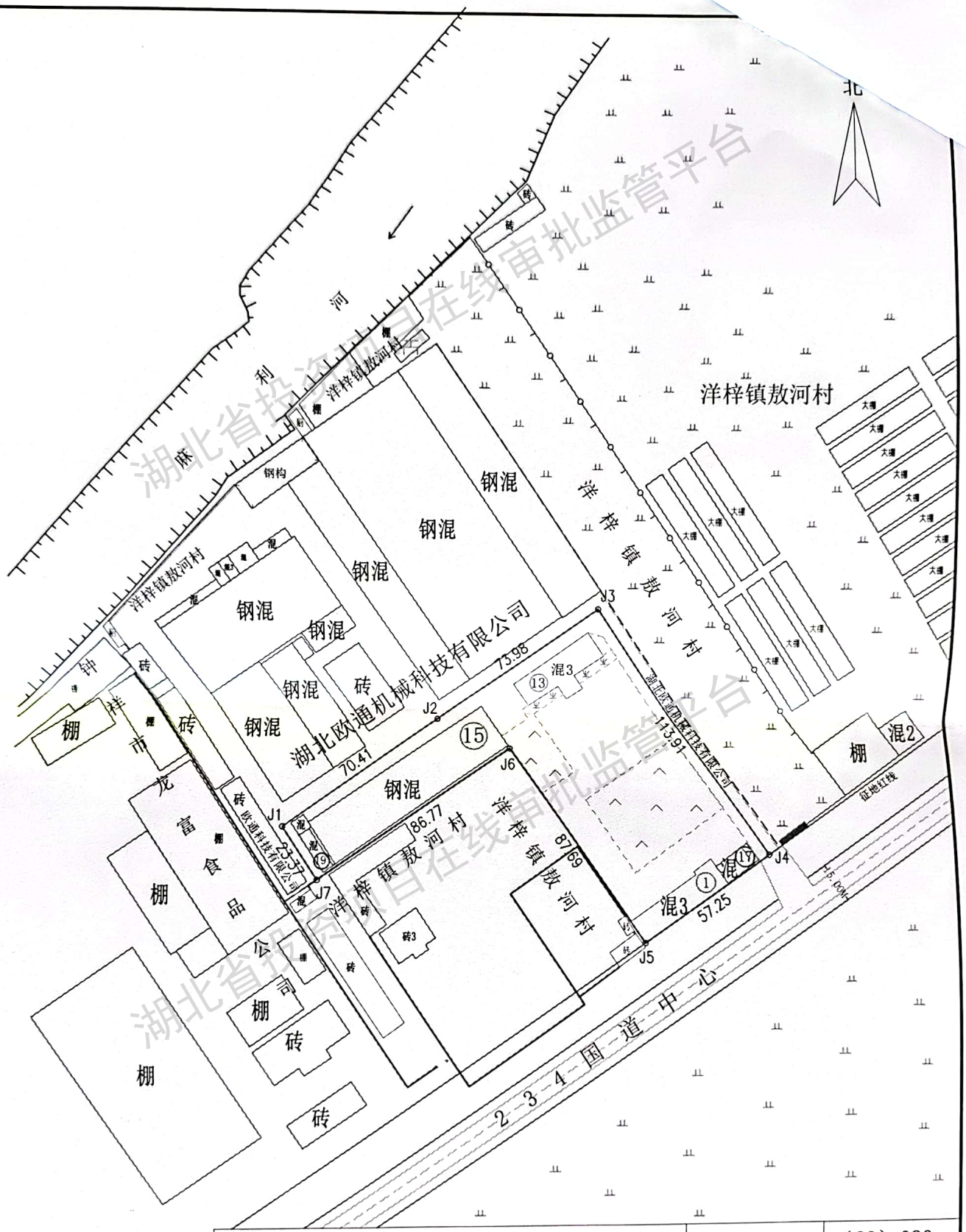
| | | | | | |
|---|---|---|---|---|---|
| 图幅号 | | 产权人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
| 丘　号 | | 结　构 | 混合 | 钢混 套内建筑面积（㎡） | |
| 幢　号 | 1、13、15、17、19 | 层　数 | 3 | 共有分摊面积（㎡） | |
| 户　号 | | 层　次 | 1-3 | 产权面积（㎡） | 3544.34 |
| 座　落 | 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 | | | 占地面积（㎡） | 2282.47 |

测量：郑 煜　　校核：陈 勇

1:1000

2023年7月18日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 | | | |
|---|---|---|---|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宗地图 | 图　　号 | （23）080 |
| | | 制　图 | 郑 煜 |
| 宗地面积 | 8642.64 $M^2$ | 审　核 | 程树元 |
| 建筑占地面积 | $M^2$ | 审核日期 | 2023.7.18 |
| 勘测人员 | 陈 勇　郑 煜 |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 |
| 勘测日期 | 2023.7.18 | | |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出图专用章

比例尺:1:2000

湖北省自然资源厅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不动产权证书

版权所有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3 年 08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42512826393

但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者传播

鄂（2023）钟祥市 不动产权第 000511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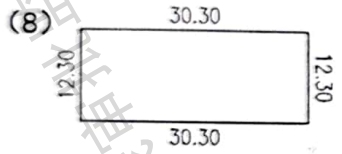
| | |
|---|---|
| 权利人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共有情况 | 单独所有 |
| 坐落 | 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等4户 |
| 不动产单元号 | 420881 001011 GB00008 F00010001等4户 |
| 权利类型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
| 权利性质 | 出让/存量房 |
| 用途 | 工业用地/工业 |
| 面积 | 土地使用权面积9856.62㎡/房屋建筑面积8140.45㎡ |
| 使用期限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3-03-02起2061-03-01 止 |
| 权利其他状况 | 房屋结构：2、8为钢筋混凝土结构<br>14、16为钢结构 |

附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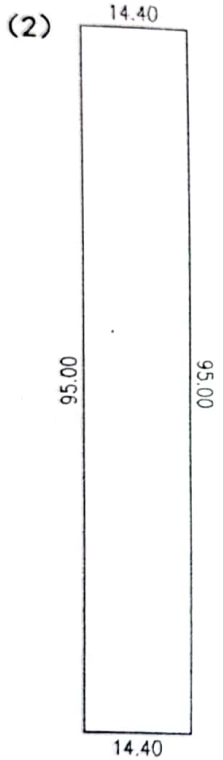
该不动产属宗地分割后变更登记。

仅供楚天金融使用 复印无效

# 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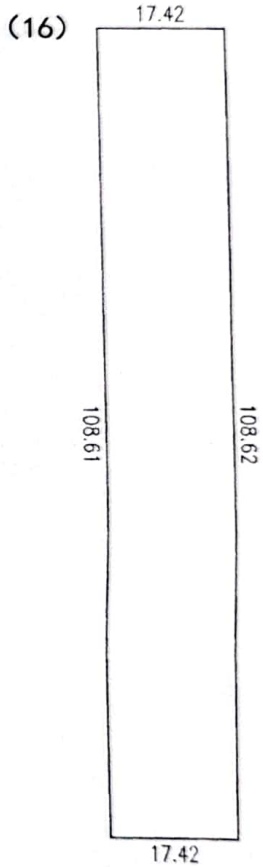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说　明

（2）：钢混结构，建筑面积：1339.50㎡，占地面积：1339.50㎡

（8）：钢混结构，建筑面积：372.69㎡，占地面积：372.69㎡

（14）：钢混结构，建筑面积：4536.00㎡，占地面积：4536.00㎡

（16）：钢混结构，建筑面积：1892.26㎡，占地面积：1892.26㎡

点中注记　外墙0.24m

| | | | | | |
|---|---|---|---|---|---|
| 图幅号 | | 产权人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
| 丘　号 | | 结　构 | 钢混 | 套内建筑面积（㎡） | |
| 幢　号 | 2、8、14、16 | 层　数 | 1 | 共有分摊面积（㎡） | |
| 户　号 | | 层　次 | 1 | 产权面积（㎡） | 8140.45 |
| 座　落 | 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 | | | 占地面积（㎡） | 8140.4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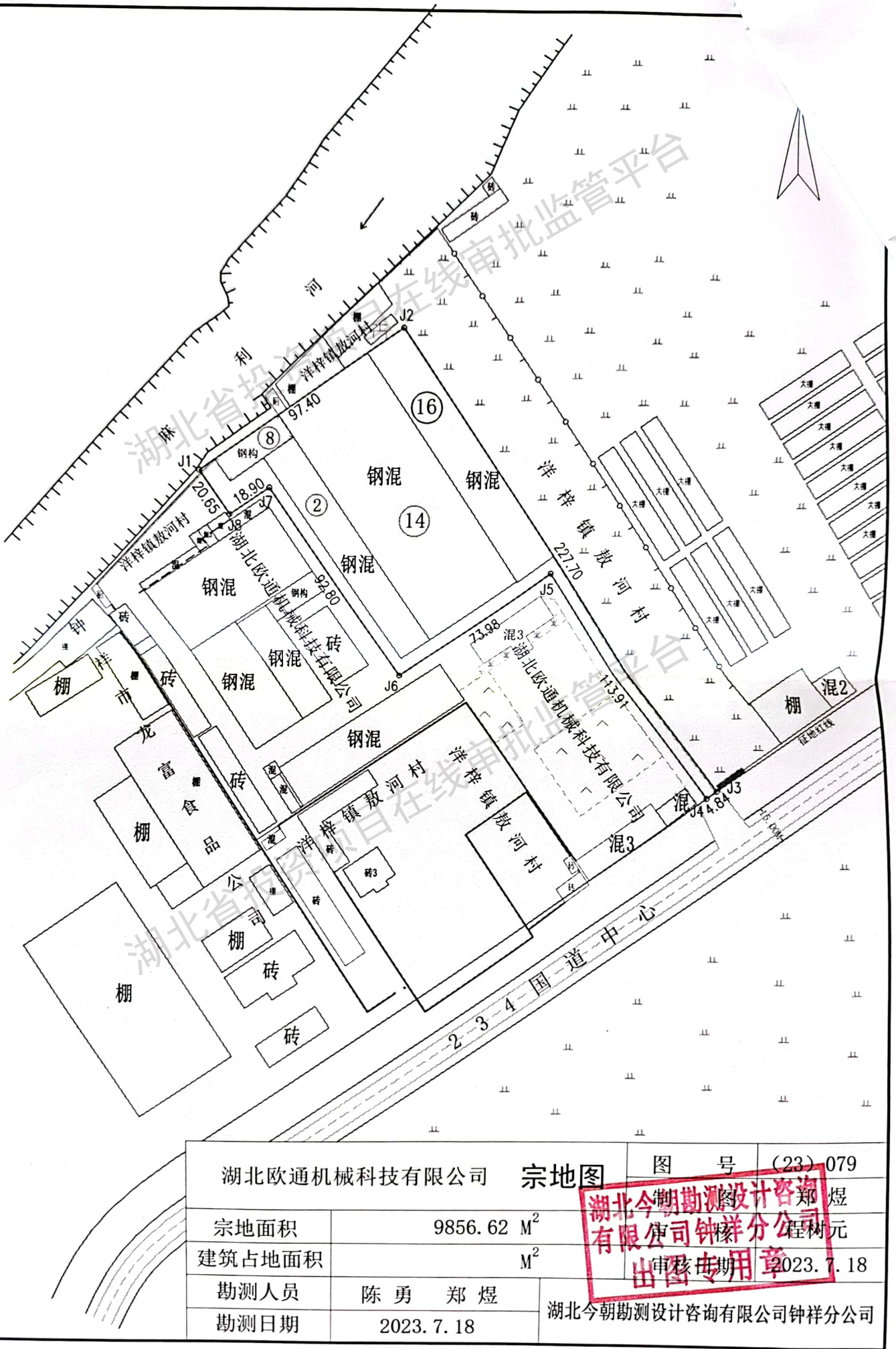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出图专用章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测量：郑 煜　　校核：陈 勇

1:1000

2023年7月18日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宗地图 | 图　　号 | (23)079 |
|---|---|---|---|
| | | 制　　图 | 郑　煜 |
| 宗地面积 | 9856.62 $M^2$ | 审　　核 | 程树元 |
| 建筑占地面积 | $M^2$ | 审核日期 | 2023.7.18 |
| 勘测人员 | 陈　勇　　郑　煜 |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 |
| 勘测日期 | 2023.7.18 | | |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出图专用章

比例尺:1:2000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3 年 08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4251282639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鄂（2023）钟祥市 不动产权第 000511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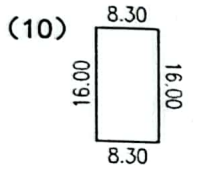
| | |
|---|---|
| 权利人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共有情况 | 单独所有 |
| 坐落 | 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等8户 |
| 不动产单元号 | 420881 001011 GB00007 F00010001等8户 |
| 权利类型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
| 权利性质 | 出让/存量房 |
| 用途 | 工业用地/工业 |
| 面积 | 土地使用权面积7811.20㎡/房屋建筑面积5300.73㎡ |
| 使用期限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3-03-02起2061-03-01 止 |
| 权利其他状况 | 房屋结构：3、7幢混合结构<br>4、5幢钢筋混凝土结构<br>10-12幢砖木结构<br>18幢钢结构 |

附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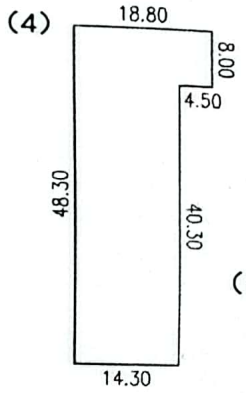
该不动产属宗地分割后变更登记。

湖北省钟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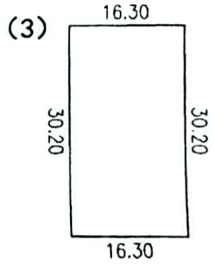
# 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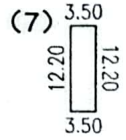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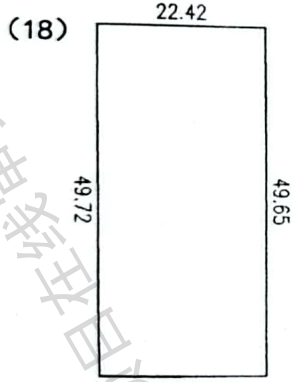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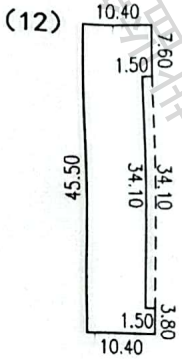


一层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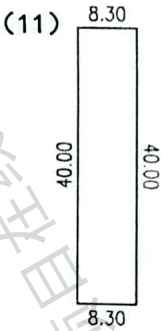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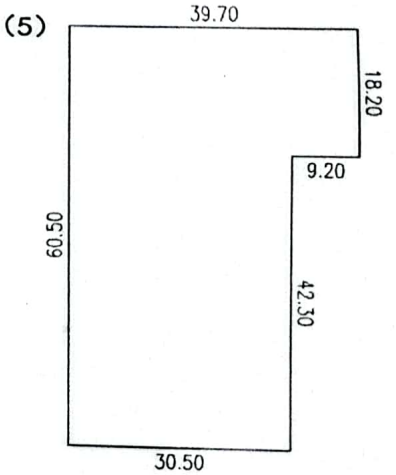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说　明

（3）：混合结构，建筑面积：492.26㎡，占地面积：492.26㎡

（4）：钢混结构，建筑面积：726.69㎡，占地面积：726.69㎡

（5）：钢混结构，建筑面积：2012.69㎡，占地面积：2012.69㎡

（7）：混合结构，建筑面积：42.70㎡，占地面积：42.70㎡

（10）：砖木结构，建筑面积：132.80㎡，占地面积：132.80㎡

（11）：砖木结构，建筑面积：332.00㎡，占地面积：332.00㎡

（12）：砖木结构，建筑面积：447.63㎡，占地面积：473.20㎡

（18）：钢混结构，建筑面积：1113.96㎡，占地面积：111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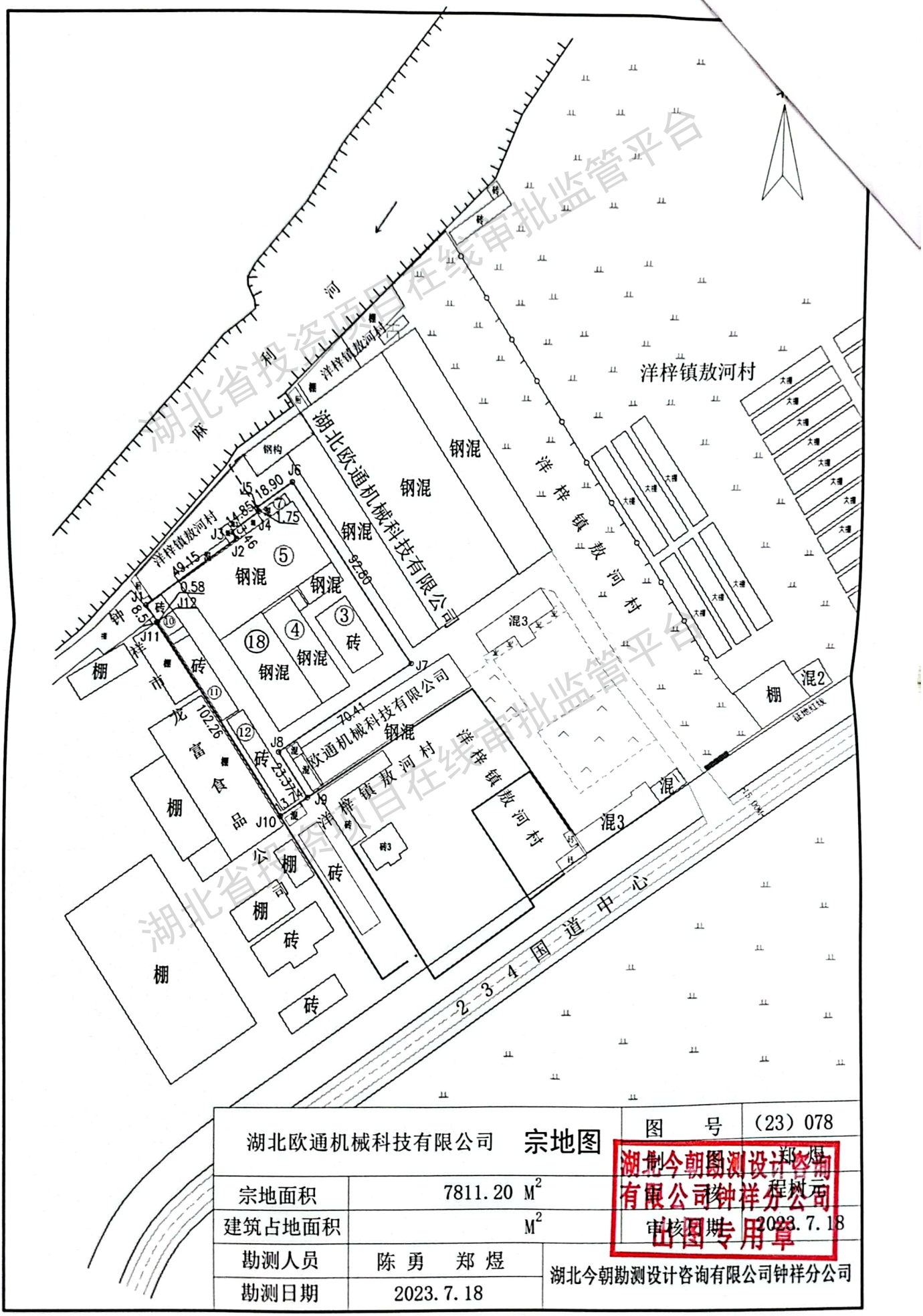
点中注记　外墙0.24m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出图专用章

| | | | | | |
|---|---|---|---|---|---|
| 图幅号 | | 产权人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
| 丘　号 | | 结　构 | 混合/钢混/砖木 | 套内建筑面积（㎡） | |
| 幢　号 | 3-5、7、10-12、18 | 层　数 | 1 | 共有分摊面积（㎡） | |
| 户　号 | | 层　次 | 1 | 产权面积（㎡） | 5300.73 |
| 座　落 | 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楚敖路6-69号 | | | 占地面积（㎡） | 5326.30 |

测量：郑 煜　　校核：陈 勇　　1:1000　　2023年7月18日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 | | | |
|---|---|---|---|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宗地图 | 图　　号 | （23）078 |
| | | 制　图 | 郑　煜 |
| 宗地面积 | 7811.20 $M^2$ | 审　核 | 程树云 |
| 建筑占地面积 | $M^2$ | 审核日期 | 2023.7.18 |
| 勘测人员 | 陈　勇　郑　煜 |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 |
| 勘测日期 | 2023.7.18 | | |

湖北今朝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钟祥分公司 出图专用章

比例尺:1:2000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5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

#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钟环函[2021] 101号

## 关于《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申请审批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及《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项目备案证代码：2020-420881-34-03-068560）位于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总投资10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7万元。项目由主体工程（新建2条铸造生产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部分组成。项目建成后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其中球墨铸铁件6000t（汽车零部件）、灰铁铸件6000t（机床底座）、铸钢阀门8000t。项目所需原材料应严格按照《报告表》所列正面清单要求入厂生产。

你单位应严格按照《铸造企业规范条件》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T/CF0310021-2019 要求进行建设。

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在建设、运营管理过程中，你单位应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必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对大气污染源防治管理措施。施工期应设置围挡、围栏，对施工现场内施工道路进行硬化处理；加强物料、垃圾、渣土的转运及使用管理，粉尘物料均应用帆布覆盖。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应低速行驶，或限速行驶，外运车辆应覆盖，严禁沿途遗洒，对于粉状材料做到文明装卸、专人管理，不得露天堆放。

按功能划分厂区，包括管理区、原料区、生产区、产品贮存区、污染控制区等。

营运期造型浇注一线：年生产球墨铸铁件和灰铁铸件共12000t/a。混砂配制工序、砂处理/再生（粘土砂）工序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1#）排气筒排放。

造型浇注二线：年生产铸钢阀门为8000t/a。混砂配制工序、砂处理/再生工序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2#）排气筒排放。

熔炼工序设置有3台中频电炉（电能），产生的污染物经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3#）排气筒排放。

项目设置三台抛丸机，产生的污染物经每台抛丸机设置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4#）排气筒排放。

上述污染物应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GB39726-2020）表1中相关要求。

应加强无组织污染物排放的管理措施，按照《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2017）要求，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对造型浇注工序及打磨工序的加强管理，定期清扫地面等，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铁包烘干采用液化气喷枪，无组织污染物外排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限制要求。

食堂油烟经除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由烟道集中收集从屋顶排放，油烟废气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中相关要求。

2、严格落实《报告表》水污染防治要求。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排水管网。施工期废水经沉淀过滤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运营期熔铸车间工艺设备冷却用水定期更换，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生活废水经国标化粪池处理，在污水管网未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前，应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相关标准要求；在污水管网接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之后，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洋梓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加强设备维护管理，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选用低噪声级设备，对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4类标准值要求。

4、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实施分类收集后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妥善利用和处置各类固体废物，防止造成二次污染。运营期建设规范固体废物贮存间。炉渣、废砂壳外售综合利用；熔炼工序收集的颗粒物、抛丸机除尘器收尘、混砂配制工序和砂处理/再生工序收集的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颗粒物、废包装袋外售物资回收部门；废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机油和废机油桶、废树脂桶属于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危废暂存间，按其规定进行管理，并将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5、严格控制主要污染物指标，拟建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4.291t/a。需满足我局对该项目总量控制要求。

6、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暂存场，并设立标志牌。

7、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建立和完善清洁生产组织，建立和完善清洁生产管理制度；制定持续清洁生产计划；对职工进行清洁生产的培训与教育，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8、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各项措施。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和事故排放污染物收集系统，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的要求，将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预案报我局备案。完善环境风险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设施建设、保障应急物资储备，加强职工培训，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

9、项目在建设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周边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国务院令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理条例>的决定》和《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向我局报送验收报告和验收结论，各类环保设施均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同时应按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进行排污许可、危废管理等申报。

四、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你单位在收到本批复十个工作日内由送至钟祥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钟祥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负责。

钟祥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1年6月3日

抄送：钟祥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湖北钟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建设项目名称：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

验收项目名称：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

| 成员 | 姓名 | 单位名称 | 职称/职务 | 联系电话 | 签名 |
|---|---|---|---|---|---|
| 组长 | 翁士俭 | 湖北亚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13997918888 | 翁士俭 |
| 专业技术专家 | 杨莹 | 荆门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工程师 | 13308697737 | 杨莹 |
| | 曹[illegible] |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illegible]分局 | 主[illegible] | 18672481885 | 曹[illegible] |
| | [illegible]涛 | 荆门市[illegible]生态环境局 | 工程师 | 18064285168 | [illegible]涛 |
| | | | | | |
| 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李明[illegible] |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illegible]分局 | | 18086[illegible]2003 | 李明[illegible] |
| | [illegible]强 | 湖北亚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 13[illegible]2622[illegible] | [illegible]强 |
| | [illegible]军 | 湖北[illegible]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技术总 | 13471618613 | [illegible]军 |

附件6 现有工程验收文件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17 日，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湖北臻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相关单位以及特邀的 3 名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

验收组成员现场检查了项目实施情况和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现改名为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委托湖北中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1 年 5 月编制完成《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2021 年 6 月 3 日以“钟环函[2021]101 号”文件对《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 变更前 | 变更后 | 备注 |
|---|---|---|
| 无 | 无 | / |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参照《关于印发污染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废气经过处理措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合理生产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家肥，项目生产用水全部为冷却用水，无废水产生。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车辆运行噪声等，通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合理布置生产设备，距离衰减，绿化隔音，加强车辆管理后，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中频电炉炉渣、废砂壳、抛丸颗粒物、废包装袋、熔炼工序颗粒物、混砂和砂处理/再生颗粒物、废机油和废机油桶、废树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桶、边角料、生活垃圾。中频炉炉渣为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厂家、废砂壳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抛丸颗粒物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废包装袋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熔炼工序颗粒物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混砂和砂处理/再生颗粒物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废机油和废机油桶、废树脂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置、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线、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验收期间环保设施运营正常，满足验收要求。

五、验收结论

该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排放总量满足环保部门批复要求。验收组认为项目在完成后续整改要求、补充完善验收报告前提下通过验收，并按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予以公示。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根据实际建设情况及时变更排污许可证；严格按照环评所列正面清单要求控制入厂材料来源。

2、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强化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控制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建立运行台账。

3、采用《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276-2020）加强生产区管理，按功能划分各类区域，规范生产区、原料区、产品储存区、一般固废堆存区的建设，设置标识牌；定期清扫地面积尘，铁包烘干应采用液化气喷枪。

4、进一步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规范危险废物的分类收集、贮存、转移和处置，完善相关台账，设立标志牌。

5、加强排污口规范化建设以及监测平台、监测孔维护，完善排污口标志牌，建立排污口档案；完善自行监测方案，并按方案开展监测及信息公开。

6、修改完善验收监测报告

（1）进一步核实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及原辅材料种类，分析生产过程中是否存在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2）核实项目执行标准，补充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及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测数据，并正确运用排放标准对监测数据进行评价。

（3）补充危废暂存间建设情况，进一步核实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和处理处置方式。

（4）完善“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三同时’验收登记表”、平面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7 厂区排污许可证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20881MA49GXW38M001U

单位名称：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13 幢 1-3 层

法定代表人：翁士俭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荆门市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

行业类别：黑色金属铸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81MA49GXW38M

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5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1 年 07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钟环函〔2021〕100号

## 关于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初审意见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出具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初审意见的报告》已收悉。经初步审查，该建设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可在钟祥市内调剂替代，具体意见如下：

### 一、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结论，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实施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4.291吨/年。

### 二、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替代来源

钟祥市建中石料有限公司石灰窑拆除减排项目于2020年12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月完成，计划削减颗粒物398吨，此前已调剂区域新建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量颗粒物53.1078吨，我局同意从该减排项目现有减排量颗粒物344.8922吨中，倍量调剂8.582吨用于本建设项目需要。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2021年6月2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211712050307

# 湖北臻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臻润（验）字202310（Y）002号

项目名称：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3年11月30日

（加盖检测专用章）

检测专用章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声　明

一、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章标志无效。

二、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

三、对本检测报告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质询，逾期不予受理。

四、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负责，若为客户自送样，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的工况负责；比对报告仅对本公司监测分析结果负责。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部分复印本报告无效，经本公司批准的复印的全本报告应由我公司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六、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公司名称：**湖北臻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荆门市掇刀区高新路26号

**邮政编码：**448124

**电　　话：**0724-2498900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一、基本信息

| | | | |
|---|---|---|---|
| 项目名称 |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 | |
| 委托单位 |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 检测单位 | 湖北臻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 采 样 人 | 胡飞、贺强、姚润泽、艾兴东 | 采样日期 | 2023.11.20~2023.11.21 |
| 收 样 人 | 罗艳辉 | 收样日期 | 2023.11.22 |
| 分 析 人 | 孙美蓉、常宇晗 | 分析日期 | 2023.11.22~2023.11.23 |
| 样品来源 | 现场采样 | | |
| 检测点位 | 详见样品信息表 | | |
| 检测项目 | 详见样品信息表 | | |

说明：

附件1：检测点位图

附件2：现场采样照片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二、检测信息

**表 2-1 样品信息表**

| 类别 | 检测点位 | 样品状态 | 检测因子 | 检测频次 |
|---|---|---|---|---|
| 无组织废气 | 上风向参照点 1# | —— |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共计 2 项 | 连续检测 2 天，3 次/天 |
| | 下风向监控点 2# | —— | | |
| | 下风向监控点 3# | —— | | |
| 有组织废气 | 1#造型浇一线排气筒 | —— | 颗粒物，共计 1 项 | 连续检测 2 天，3 次/天 |
| | 2#造型浇二线排气筒 | —— | | |
| | 3#熔炼工序排气筒 | —— | | |
| | 4#抛丸排气筒 | —— | | |
| 噪声 | 厂界四周外 1 米处 | —— | 连续等效 A 声级 | 连续检测 2 天，昼间、夜间各 1 次 |

# 三、检测方法及依据、仪器设备等信息

**表 3-1 监测技术规范及采样仪器**

| 类别 | 序号 | 监测技术规范 | 采样仪器及编号 |
|---|---|---|---|
| 有组织废气 | 1 |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MH3300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ZRHJ-CY-003-02 |
| | | |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ZRHJ-CY-007-02 ZRHJ-CY-007-07 ZRHJ-CY-007-08 |
| 无组织废气 | 2 |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ZRHJ-CY-041-01 ~ ZRHJ-CY-041-03 DPH-103 温湿度大气压力计 ZRHJ-CY-011-01 FYF-1 三杯风向风速仪 ZRHJ-CY-009-01 |

**表 3-2 检测方法及仪器**

| 类别 | 序号 | 检测项目 | 检测方法 | 检测仪器及编号 | 检出限 |
|---|---|---|---|---|---|
| 无组织废气 | 1 | 非甲烷总烃 |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ZRHJ-JC-003-1 | 0.07mg/m$^3$ |
| | 2 | 颗粒物 |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1263-2022 | AS60/220.R2 十万分之一天平 ZRHJ-JC-036-1 PT-PM2.5D 恒温恒湿称重箱 ZRHJ-JC-037-1 | 7μg/m$^3$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类别 | 序号 | 检测项目 | 检测方法 | 检测仪器及编号 | 检出限 |
|---|---|---|---|---|---|
| 有组织废气 | 1 | 颗粒物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 AS60/220.R2十万分之一天平 ZRHJ-JC-036-1<br>PT-PM2.5D 恒温恒湿称重箱 ZRHJ-JC-037-1 | 1.0mg/m³ |
| 噪声 | 1 | 厂界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AWA5688多功能声级计 ZRHJ-CY-014-04<br>AWA6022A声校准器 ZRHJ-CY-015-01<br>FYF-1三杯风向风速仪 ZRHJ-CY-009-01 | —— |

# 四、质量控制

1.参与本次检测的人员均持有相关检测项目上岗资格证书；

2.本次检测工作涉及的检测设备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且在检测过程中运行正常；

3.本次检测工作涉及的标准方法、技术规范均为现行有效；

4.严格按照技术规范的要求，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质控结果见下表。

**表4-1 噪声现场质量控制**

| 检测日期 | 项目 | 规范要求 | 实测值 | | | 评价 |
|---|---|---|---|---|---|---|
| 2023.11.20 | 风速（m/s） | ＜5.0 | 0.4 | | | 合格 |
| | 仪器测量前后标准示值之差值单位：dB（A） | ≤±0.5 | 测量前 | 测量后 | 差值 | 合格 |
| | | | 93.8 | 93.8 | 0 | |
| 2023.11.21 | 风速（m/s） | ＜5.0 | 1.2 | | | 合格 |
| | 仪器测量前后标准示值之差值单位：dB（A） | ≤±0.5 | 测量前 | 测量后 | 差值 | 合格 |
| | | | 93.8 | 93.8 | 0 | |

# 五、检测结果

**表5-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 采样日期 |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 | 单位 | 检测频次及结果 | | | | 标准限值 |
|---|---|---|---|---|---|---|---|---|
| | | | | 第1次 | 第2次 | 第3次 | 平均值 | |
| 2023.11.20 | 颗粒物 | 上风向参照点1# | mg/m³ | 0.227 | 0.245 | 0.228 | 0.233 | ≤1.0 |
| | | 下风向监控点2# | | 0.266 | 0.245 | 0.260 | 0.257 | |
| | | 下风向监控点3# | | 0.313 | 0.290 | 0.319 | 0.307 | |

湖北省报告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采样日期 |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 | 单位 | 检测频次及结果 | | | | 标准限值 |
|---|---|---|---|---|---|---|---|---|
| | | | | 第 1 次 | 第 2 次 | 第 3 次 | 平均值 | |
| 2023.11.21 | 非甲烷总烃 | 上风向参照点 1# | mg/m³ | 0.68 | 0.66 | 0.66 | 0.67 | ≤4.0 |
| | | 下风向监控点 2# | | 0.76 | 0.72 | 0.71 | 0.73 | |
| | | 下风向监控点 3# | | 0.72 | 0.71 | 0.78 | 0.74 | |
| | 颗粒物 | 上风向参照点 1# | | 0.221 | 0.210 | 0.226 | 0.219 | ≤1.0 |
| | | 下风向监控点 2# | | 0.221 | 0.216 | 0.221 | 0.219 | |
| | | 下风向监控点 3# | | 0.257 | 0.280 | 0.277 | 0.271 | |
| | 非甲烷总烃 | 上风向参照点 1# | | 0.62 | 0.60 | 0.64 | 0.62 | ≤4.0 |
| | | 下风向监控点 2# | | 0.73 | 0.71 | 0.72 | 0.72 | |
| | | 下风向监控点 3# | | 0.79 | 0.75 | 0.71 | 0.75 | |

备注：1）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

2）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表 5-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 采样日期 | 检测点位 | 检测项目 | | 单位 | 检测频次及结果 | | | | 标准限值 |
|---|---|---|---|---|---|---|---|---|---|
| | | | | | 第 1 次 | 第 2 次 | 第 3 次 | 平均值 | |
| 2023.11.20 | 1#造型浇一线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1.6 | 21.5 | 21.0 | 21.4 | —— |
| | | | 湿度 | % | 3.13 | 3.10 | 3.17 | 3.13 | —— |
| | | | 流速 | m/s | 7.3 | 7.6 | 7.8 | 7.6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6695 | 6905 | 7098 | 6899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1 | 2.2 | 2.0 | 2.1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141 | 0.0152 | 0.0142 | 0.0145 | —— |
| 2023.11.20 | 2#造型浇二线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5.9 | 15.9 | 15.5 | 15.8 | —— |
| | | | 湿度 | % | 3.12 | 3.10 | 3.15 | 3.12 | —— |
| | | | 流速 | m/s | 13.0 | 13.3 | 13.8 | 13.4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18959 | 19405 | 20088 | 19484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7 | 2.6 | 2.3 | 2.5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512 | 0.0505 | 0.0462 | 0.0487 | —— |
| 2023.11.20 | 3#熔炼工序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0.8 | 19.4 | 18.2 | 19.5 | —— |
| | | | 湿度 | % | 2.98 | 3.06 | 3.09 | 3.04 | —— |
| | | | 流速 | m/s | 10.1 | 9.7 | 10.0 | 9.9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7794 | 7548 | 7779 | 7707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2 | 2.8 | 2.1 | 2.4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171 | 0.0211 | 0.0163 | 0.0185 | —— |
| 2023.11.20 | 4#抛丸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3.0 | 12.9 | 12.9 | 12.9 | —— |
| | | | 湿度 | % | 2.89 | 2.91 | 2.98 | 2.93 | —— |
| | | | 流速 | m/s | 8.5 | 8.4 | 8.4 | 8.4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34833 | 34347 | 34216 | 34465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采样日期 | 检测点位 | 检测项目 | | 单位 | 检测频次及结果 | | | | 标准限值 |
|---|---|---|---|---|---|---|---|---|---|
| | | | | | 第 1 次 | 第 2 次 | 第 3 次 | 平均值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12.6 | 13.3 | 14.9 | 13.6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439 | 0.457 | 0.510 | 0.469 | —— |
| 2023.11.21 | 1#造型浇一线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9.2 | 20.2 | 21.2 | 20.2 | —— |
| | | | 湿度 | % | 2.97 | 3.11 | 2.91 | 3.00 | —— |
| | | | 流速 | m/s | 6.1 | 7.1 | 6.8 | 6.7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5660 | 6469 | 6171 | 6100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4 | 2.1 | 2.0 | 2.2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136 | 0.0136 | 0.0123 | 0.0134 | —— |
| 2023.11.21 | 2#造型浇二线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2.9 | 22.8 | 22.2 | 22.6 | —— |
| | | | 湿度 | % | 2.67 | 2.53 | 2.98 | 2.73 | —— |
| | | | 流速 | m/s | 10.6 | 10.5 | 10.7 | 10.6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14997 | 14947 | 15230 | 15058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2.3 | 3.0 | 3.2 | 2.8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345 | 0.0448 | 0.0487 | 0.0422 | —— |
| 2023.11.21 | 3#熔炼工序排气筒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26.6 | 26.8 | 27.1 | 26.8 | —— |
| | | | 湿度 | % | 2.34 | 2.33 | 2.35 | 2.34 | —— |
| | | | 流速 | m/s | 10.2 | 9.9 | 10.3 | 10.1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7691 | 7487 | 7756 | 7645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3.3 | 2.4 | 2.0 | 2.6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0254 | 0.0180 | 0.0155 | 0.0199 | —— |
| | | 排气参数 | 温度 | ℃ | 11.2 | 11.8 | 12.6 | 11.9 | —— |
| | | | 湿度 | % | 2.75 | 2.91 | 2.83 | 2.83 | —— |
| 2023.11.21 | 4#抛丸排气筒 | | 流速 | m/s | 7.0 | 7.1 | 7.3 | 7.1 | —— |
| | | | 标干流量 | Nm³/h | 28630 | 29032 | 29870 | 29177 | —— |
| | | 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mg/m³ | 4.1 | 4.3 | 4.8 | 4.4 | ≤30 |
| | | | 排放速率 | kg/h | 0.117 | 0.125 | 0.143 | 0.128 | —— |

备注：1）以上排气筒高度均为 15 米。
2）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表 5-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 采样日期 | 检测点位 | 检测结果　单位：dB（A） | |
|---|---|---|---|
| | | 昼间 | 夜间 |
| 2023.11.20 | 1#厂界东外 1m 处 | 49 | 44 |
| | 标准限值 | ≤60 | ≤50 |
| | 2#厂界南外 1m 处 | 62 | 43 |
| | 标准限值 | ≤70 | ≤55 |
| | 3#厂界西外 1m 处 | 47 | 44 |
| | 4#厂界北外 1m 处 | 53 | 48 |
| | 标准限值 | ≤60 | ≤50 |
| 2023.11.21 | 1#厂界东外 1m 处 | 50 | 49 |
| | 标准限值 | ≤60 | ≤50 |
| | 2#厂界南外 1m 处 | 52 | 44 |
| | 标准限值 | ≤70 | ≤55 |
| | 3#厂界西外 1m 处 | 49 | 44 |
| | 4#厂界北外 1m 处 | 52 | 47 |
| | 标准限值 | ≤60 | ≤50 |

备注：1）1#、3#、4#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2 类标准，2#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4 类标准。

2）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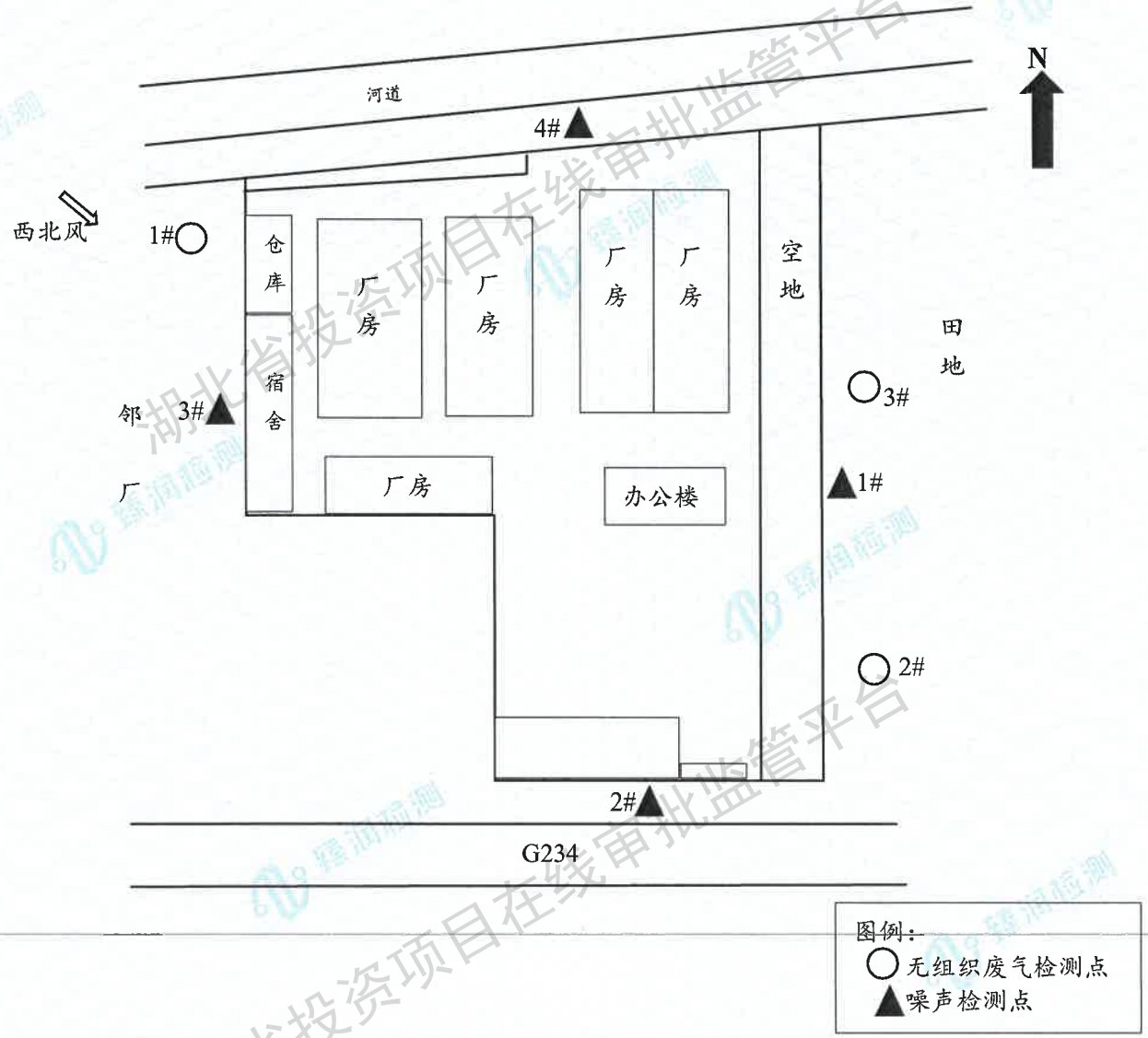
编制：　　审核：　　签发：

日期：2023.11.30　　日期：2023.11.30　　日期：2023.12.5

---报告结束---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检测点位图




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点位图

---本页以下空白---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2：现场采样照片




上风向参照点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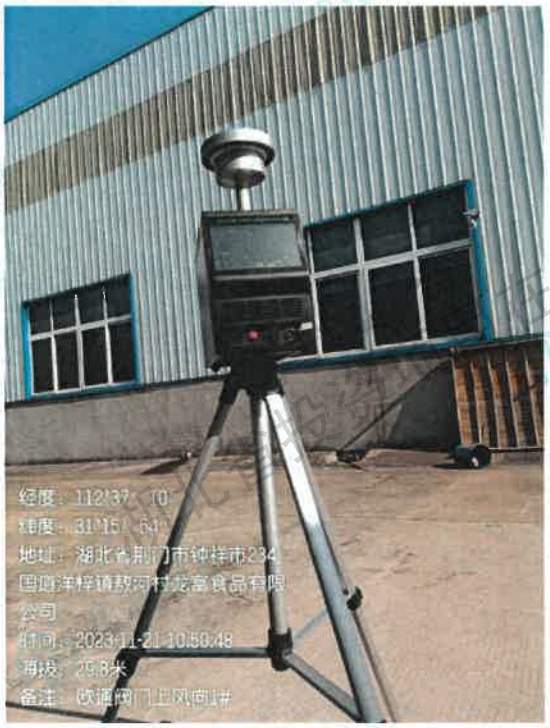



下风向监控点2#




下风向监控点 3#

无组织废气采样照片（2023.11.20）




上风向参照点1#




下风向监控点2#




下风向监控点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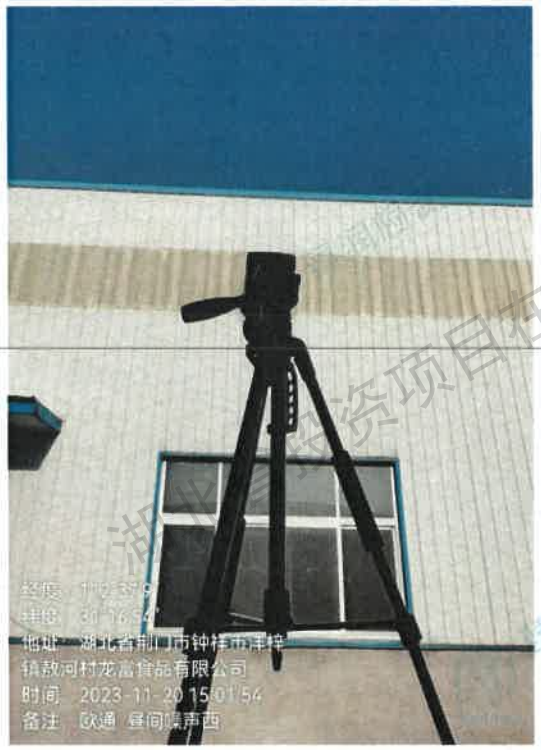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采样照片（2023.1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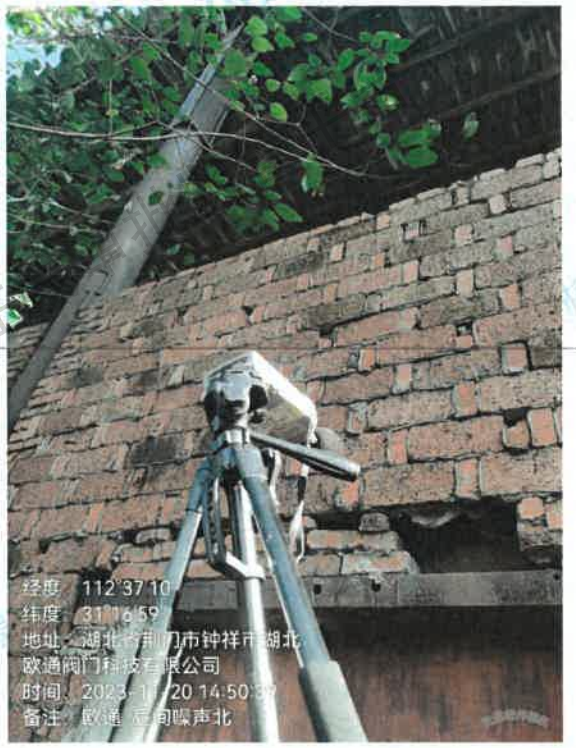

厂界东外1米处




厂界南外1米处




厂界西外1米处




厂界北外1米处

厂界噪声检测照片（2023.11.20昼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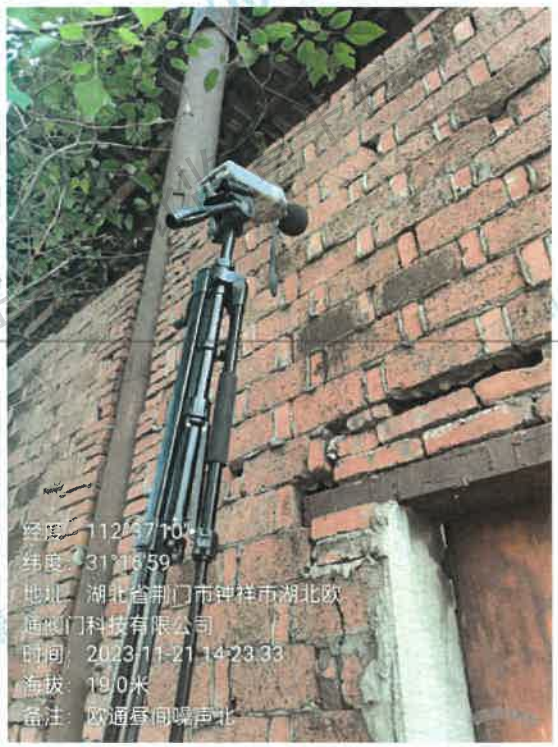

厂界东外1米处




厂界南外1米处




厂界西外1米处




厂界北外1米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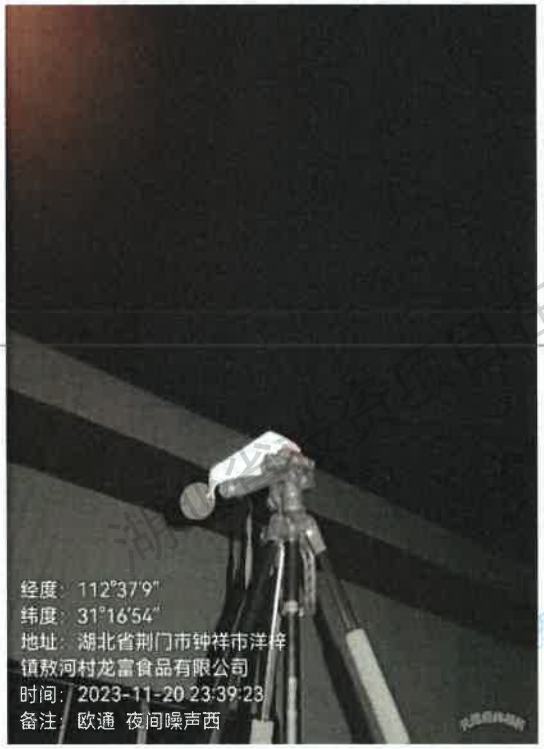
厂界噪声检测照片（2023.11.21昼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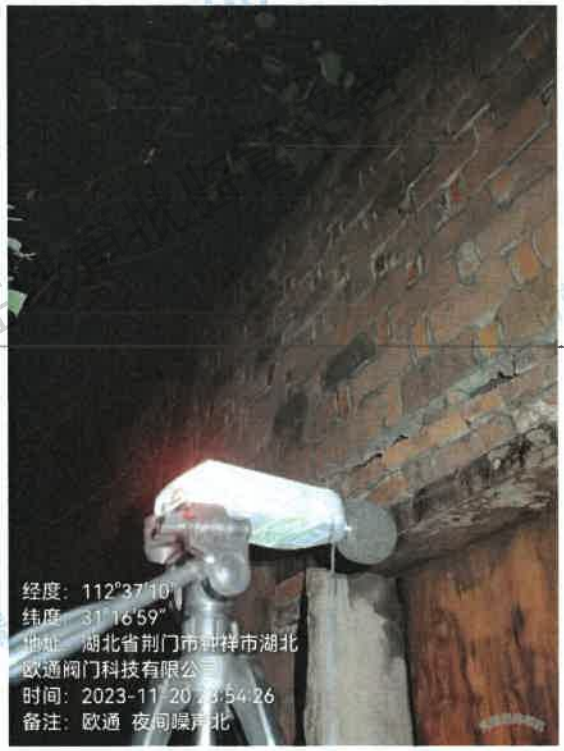

厂界东外1米处




厂界南外1米处




厂界西外1米处




厂界北外1米处

厂界噪声检测照片（2023.11.20夜间）




厂界东外1米处




厂界南外1米处




厂界西外1米处




厂界北外1米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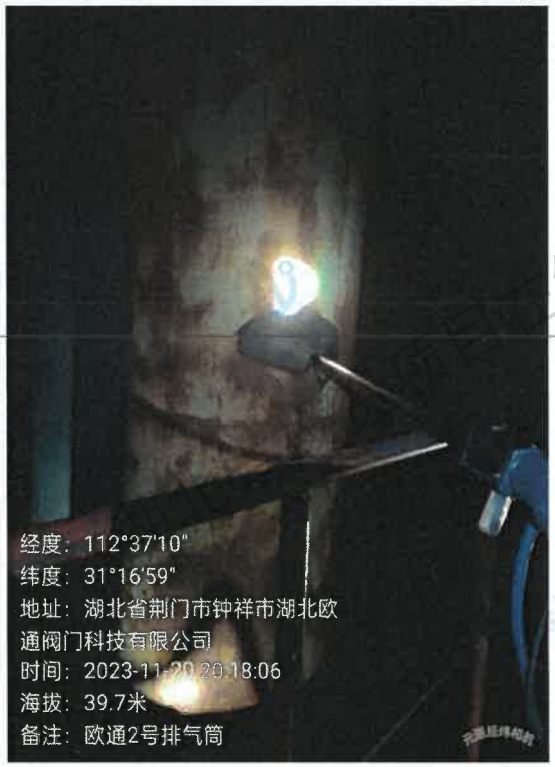
厂界噪声检测照片（2023.11.21夜间）







1#造型浇一线排气筒







2#造型浇二线排气筒







3#熔炼工序排气筒







4#抛丸排气筒

有组织废气采样照片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0

钟环达
Zhong Huan Da

CMA
201712050027

#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钟环达检字 2025 第（04052）号

项目名称：年产 1 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环境现状监测

编制日期：2025 年 04 月 21 日

湖北钟环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

**Hubei Zhong Huan Da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 Ltd.**

# 说　明

1、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无三级审核无效；涂改无效；部分复印无效；无授权签字人签名报告无效。

2、检测结果仅对当时的生产工况、排污状况、环境现状及样品检测数据负责，自送样仅对该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自送检样品来源负责，不对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3、本检测报告的使用仅限于检测报告中所规定的检测目的，当使用目的与检测报告中的检测目的不一致时，本检测报告无效。

4、委托方若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样品超出有效期和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5、不得以任何方式对检测报告进行曲解、误导第三方，本检测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宣传，违者我方有权追究法律责任。

6、如果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的 CMA 资质认定范围内。

湖北钟环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17707240743

邮编：431900

地址：湖北省钟祥市西环一路 69 号

## 一、基本情况

检测单位：湖北钟环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内容：环境空气

采样日期：2025.04.11~2025.04.13　　分析日期：2025.04.11~2025.04.16

## 二、监测内容

表 1 监测类别、监测点位、监测因子/频次

| 监测类别 | 监测点位 | 监测因子 | 监测频次 |
|---|---|---|---|
| 环境空气 | ○1 项目所在地东南侧 330m 处马家湾<br>○2 项目所在地西北侧 50m 处空地 | 总悬浮颗粒物 | 监测 3 天，测日均值 |
| | | TVOC | 监测 3 天，测 8 小时均值 |

## 三、监测分析方法

表 2 分析方法一览表

| 监测项目 | | 分析方法及来源 | 仪器名称及编号 | 检出限 |
|---|---|---|---|---|
| 环境空气 | 总悬浮颗粒物 |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 AUW120D 十万分之一天平（ZHD-SY-34）<br>WRLDN-63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ZHD-SY-41） | 7 μg/m³ |
| | 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 |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22 附录 D | GCMS-QP2020NX SYSTEM 气相色谱质谱仪（ZHD-SY-82） | 0.3~1.0 μg/m³ |

## 四、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

1、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发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控制。

2、所有检测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校准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3、严格按照相应的标准分析方法进行检测。

4、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5、样品采取空白测定、仪器校准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并且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符合要求。

6、技术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 - - - - - - - - - - - 此页以下空白 - - - - - - - - - - - - -

表 3 标准曲线检测结果

| 样品类型 | 检测项目 | 标准曲线中间点浓度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评价 |
|---|---|---|---|---|
| 环境空气 | 正己烷 | 3.8 | ≤20 | 合格 |
| | 乙酸乙酯 | 2.4 | | 合格 |
| | 三氯甲烷 | 7.0 | | 合格 |
| | 苯 | 11.9 | | 合格 |
| | 四氯化碳 | 7.5 | | 合格 |
| | 环己烷 | 7.5 | | 合格 |
| | 正庚烷 | 11.9 | | 合格 |
| | 三氯乙烷 | 1.3 | | 合格 |
| | 甲基环己烷 | 3.6 | | 合格 |
| | 甲苯 | 8.4 | | 合格 |
| | 正辛烷 | 8.8 | | 合格 |
| | 四氯乙烯 | 7.3 | | 合格 |
| | 乙酸丁酯 | 12.1 | | 合格 |
| | 氯苯 | 1.6 | | 合格 |
| | 乙苯 | 6.8 | | 合格 |
| | 间+对二甲苯 | 1.8 | | 合格 |
| | 苯乙烯+邻二甲苯 | 6.8 | | 合格 |
| | 正壬烷 | 3.6 | | 合格 |
| | 1,4-二氯苯 | 5.9 | | 合格 |
| | 正十六烷 | 8.7 | | 合格 |

## 五、监测结果

表 4 气象参数统计表

| 监测日期 | 气温（℃） | 气压（kPa） | 风速（m/s） | 风向 |
|---|---|---|---|---|
| **2025-04-11** | 31.3 | 100.17 | 2.3 | 西北 |
| **2025-04-12** | 29.1 | 100.30 | 2.2 | 北 |
| **2025-04-13** | 27.5 | 99.99 | 2.3 | 西北 |

- - - - - - - - - - - - - 此页以下空白 - - - - - - - - - - - - -

表 5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 监测点位 | 监测日期 | 采样日期：2025.04.11~2025.04.13<br>分析日期：2025.04.11~2025.04.16 | |
|---|---|---|---|
| | | 总悬浮颗粒物（μg/m³） | TVOC（μg/m³） |
| ○1 项目所在地东南侧 330m 处马家湾 | 2025-04-11 | 182 | 4.8 |
| | 2025-04-12 | 184 | 4.6 |
| | 2025-04-13 | 183 | 3.9 |
| ○2 项目所在地西北侧 50m 处空地 | 2025-04-11 | 184 | 4.1 |
| | 2025-04-12 | 182 | 3.9 |
| | 2025-04-13 | 185 | 3.7 |
| 备注 | 总悬浮颗粒物测日均值，TVOC 测 8 小时均值。 | | |

**附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




○1 项目所在地东南侧 330m 处马家湾




○2 项目所在地西北侧 50m 处空地

编制：程芸　　审核：李青青　　签发：张丹

日期：2025.4.21　　日期：2025.4.21　　日期：2025.4.21

----------报告结束----------

湖北钟环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71712050161

# 湖北美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HBMC-监字〔2021〕第 2104040 号

项目名称：年产 2 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

委托单位：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现状监测

单位（检测专用章）

报告日期：2021 年 04 月 25 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说 明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2、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无三级审核签字无效。

3、委托方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4、委托方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该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异议，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予受理。

5、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制，复印时必须重新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才能与原件等效。

6、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本公司联系。

7、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美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荆门高新区·掇刀区高新路 6 号

邮　编：448000

电　话：0724-2448766

传　真：0724-2448766

网　址：www.hbmcjc.cn

## 一、任务来源

受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湖北美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年产2万吨高强度、精密铸件项目进行了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依据检测结果，出具此报告。

## 二、检测信息

项目地点：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

采样日期：2021年04月12日-2021年04月14日

分析日期：2021年04月15日-2021年04月24日

采样人员：余江、刘兰进

分析人员：涂青龙、陈蓉蓉、李陈芳、张继英、吴迎春

检测类型、点位、频次及样品状态：

| 检测类型 | 检测点位 | 检测项目 | 检测频次 |
|---|---|---|---|
| 环境空气 | 项目厂界西北侧 | TVOC、气象参数 | 1次/天，检测3天 |

| 检测类型 | 检测点位 | 点位坐标 | 检测项目 | 样品状态 | | |
|---|---|---|---|---|---|---|
| | | | | 颜色 | 类型 | 数量 |
| 土壤 | 项目厂区中心1# | N：31°16'16.78"<br>E：112°37'37.62" | pH、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 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䓛、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 | 暗栗 | 壤土 | 约5kg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检测类型 | 检测点位 | 点位坐标 | 检测项目 | 样品状态 | | |
|---|---|---|---|---|---|---|
| | | | | 颜色 | 类型 | 数量 |
| 土壤 | 项目厂区东侧 2# | N：30°59'33.58" E：112°14'27.97" | 砷、镉、铬、铅、汞、石油类 | 暗栗 | 壤土 | 约 2kg |
| | 项目外农田 3# | N：30°59'35.16" E：112°14'25.82" | | 暗栗 | 壤土 | 约 2kg |

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1）《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08 表 D.1

2）《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中筛选值第二类相关标准

## 三、检测项目、检测依据及主要检测仪器

| 检测类型 | 检测项目 | 检测方法、依据 | 检出限 |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 |
|---|---|---|---|---|
| 环境空气 | TVOC | 室内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技术规范 HJ/T 167-2004 附录 K | 0.5 μg/m³ |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 |
| 土壤 | pH |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 0.01 无量纲 | pH 计 PHS-3E |
| | 铅 | 土壤质量 重金属测定 王水回流消解原子吸收法 NY/T 1613-2008 | 5 mg/kg | 原子吸收光谱仪 iCE3500 |
| | 铬 | | 5 mg/kg | |
| | 镍 | | 2 mg/kg | |
| | 镉 | | 0.2 mg/kg | |
| | 铜 | | 2 mg/kg | |
| | 砷 |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 0.01 mg/kg | 原子荧光光度计AFS-230E |
| | 汞 | | 0.002 mg/kg | |
| | 六价铬 |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 0.5 mg/kg | 原子吸收光谱仪 iCE3500 |
| | 石油类 | 土壤 石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51-2019 | 4 mg/kg | 红外测油仪 OL1010-A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检测类型 | 检测项目 | 检测方法、依据 | 检出限 |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 |
|---|---|---|---|---|
| 土壤 | 四氯化碳 |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 $1.3\times10^{-3}$ mg/kg | 气相色谱-质谱仪 ISQ7000 |
| | 氯仿 | | $1.1\times10^{-3}$ mg/kg | |
| | 氯甲烷 | | $1.0\times10^{-3}$ mg/kg | |
| | 1,1-二氯乙烷 | | $1.2\times10^{-3}$ mg/kg | |
| | 1,2-二氯乙烷 | | $1.3\times10^{-3}$ mg/kg | |
| | 1,1-二氯乙烯 | | $1.0\times10^{-3}$ mg/kg | |
| | 顺-1,2-二氯乙烯 | | $1.3\times10^{-3}$ mg/kg | |
| | 反-1,2-二氯乙烯 | | $1.4\times10^{-3}$ mg/kg | |
| | 二氯甲烷 | | $1.5\times10^{-3}$ mg/kg | |
| | 1,2-二氯丙烷 | | $1.1\times10^{-3}$ mg/kg | |
| | 1,1,1,2-四氯乙烷 | | $1.2\times10^{-3}$ mg/kg | |
| | 1,1,2,2-四氯乙烷 | | $1.2\times10^{-3}$ mg/kg | |
| | 四氯乙烯 | | $1.4\times10^{-3}$ mg/kg | |
| | 1,1,1-三氯乙烷 | | $1.3\times10^{-3}$ mg/kg | |
| | 1,1,2-三氯乙烷 | | $1.2\times10^{-3}$ mg/kg | |
| | 三氯乙烯 | | $1.2\times10^{-3}$ mg/kg | |
| | 1,2,3-三氯丙烷 | | $1.2\times10^{-3}$ mg/kg | |
| | 氯乙烯 | | $1.0\times10^{-3}$ mg/kg | |
| | 苯 | | $1.9\times10^{-3}$ mg/kg | |
| | 氯苯 | | $1.2\times10^{-3}$ mg/kg | |
| | 1,2-二氯苯 | | $1.5\times10^{-3}$ mg/kg | |
| | 1,4-二氯苯 | | $1.5\times10^{-3}$ mg/kg | |
| | 乙苯 | | $1.2\times10^{-3}$ mg/kg | |
| | 苯乙烯 | | $1.1\times10^{-3}$ mg/kg | |
| | 甲苯 | | $1.3\times10^{-3}$ mg/kg | |
| | 间、对二甲苯 | | $1.2\times10^{-3}$ mg/kg | |
| | 邻二甲苯 | | $1.2\times10^{-3}$ mg/kg | |
| | 硝基苯 | | 0.09 mg/kg | |
| | 苯胺 | | 0.1 mg/kg | |
| | 2-氯酚 | | 0.06 mg/kg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检测类型 | 检测项目 | 检测方法、依据 | 检出限 |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 |
|---|---|---|---|---|
| 土壤 | 苯并[a]蒽 |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 0.1 mg/kg | 气相色谱-质谱仪 ISQ7000 |
| | 苯并[a]芘 | | 0.1 mg/kg | |
| | 苯并[b]荧蒽 | | 0.2 mg/kg | |
| | 苯并[k]荧蒽 | | 0.1 mg/kg | |
| | 䓛 | | 0.1 mg/kg | |
| | 二苯并[a,h]蒽 | | 0.1 mg/kg | |
| | 茚并[1,2,3-cd]芘 | | 0.1 mg/kg | |
| | 萘 | | 0.09 mg/kg | |

## 四、检测结果

1）气象参数

| 采样日期 | 检测时段 | 温度（℃） | 气压（kPa） | 相对湿度（%） | 风速（m/s） | 风向 | 天气 |
|---|---|---|---|---|---|---|---|
| 2021.04.12 | 08:00-16:00 | 17.9 | 100.2 | 59 | 1.5 | 东南 | 晴 |
| 2021.04.13 | 08:00-16:00 | 17.8 | 100.3 | 55 | 1.3 | 东南 | 晴 |
| 2021.04.14 | 08:00-16:00 | 18.4 | 100.4 | 53 | 1.3 | 南 | 晴 |

2）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 | 采样时间 | 检测结果 | HJ 2.2-2008 表 D.1 | 单位 |
|---|---|---|---|---|---|
| TVOC | 项目厂界西北侧 | 2021.04.12 | 0.0901 | 0.600 | $mg/m^3$ |
| | | 2021.04.13 | 0.0925 | | $mg/m^3$ |
| | | 2021.04.14 | 0.0871 | | $mg/m^3$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3）土壤检测结果 1

| 检测点位 | 检测项目 | 检测结果（2021.04.12） | GB 36600-2018 中筛选值第二类用地 | 单位 |
|---|---|---|---|---|
| 项目厂区中心 1#（N：31°16'16.78" E：112°37'37.62"） | pH | 8.23 | -- | 无量纲 |
| | 铅 | 21 | 800 | mg/kg |
| | 镍 | 34 | 900 | mg/kg |
| | 镉 | 0.2L | 65 | mg/kg |
| | 铜 | 34 | 18000 | mg/kg |
| | 砷 | 12.4 | 60 | mg/kg |
| | 汞 | 0.113 | 38 | mg/kg |
| | 六价铬 | 0.5L | 5.7 | mg/kg |
| | 四氯化碳* | $1.3\times10^{-3}$L | 2.8 | mg/kg |
| | 氯仿* | $1.1\times10^{-3}$L | 0.9 | mg/kg |
| | 氯甲烷* | $1.0\times10^{-3}$L | 37 | mg/kg |
| | 1,1-二氯乙烷* | $1.2\times10^{-3}$L | 9 | mg/kg |
| | 1,2-二氯乙烷* | $1.3\times10^{-3}$L | 5 | mg/kg |
| | 1,1-二氯乙烯* | $1.0\times10^{-3}$L | 66 | mg/kg |
| | 顺-1,2-二氯乙烯* | $1.3\times10^{-3}$L | 596 | mg/kg |
| | 反-1,2-二氯乙烯* | $1.4\times10^{-3}$L | 54 | mg/kg |
| | 二氯甲烷* | $1.5\times10^{-3}$L | 616 | mg/kg |
| | 1,2-二氯丙烷* | $1.1\times10^{-3}$L | 5 | mg/kg |
| | 1,1,1,2-四氯乙烷* | $1.2\times10^{-3}$L | 10 | mg/kg |
| | 1,1,2,2-四氯乙烷* | $1.2\times10^{-3}$L | 6.8 | mg/kg |
| | 四氯乙烯* | $1.4\times10^{-3}$L | 53 | mg/kg |
| | 1,1,1-三氯乙烷* | $1.3\times10^{-3}$L | 840 | mg/kg |
| | 1,1,2-三氯乙烷* | $1.2\times10^{-3}$L | 2.8 | mg/kg |
| | 三氯乙烯* | $1.2\times10^{-3}$L | 2.8 | mg/kg |
| | 1,2,3-三氯丙烷* | $1.2\times10^{-3}$L | 0.5 | mg/kg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检测点位 | 检测项目 | 检测结果（2021.04.12） | GB 36600-2018 中筛选值第二类用地 | 单位 |
|---|---|---|---|---|
| 项目厂区中心 1#（N：31°16'16.78" E：112°37'37.62"） | 氯乙烯* | $1.0\times10^{-3}$L | 0.43 | mg/kg |
| | 苯* | $1.9\times10^{-3}$L | 4 | mg/kg |
| | 氯苯* | $1.2\times10^{-3}$L | 270 | mg/kg |
| | 1,2-二氯苯* | $1.5\times10^{-3}$L | 560 | mg/kg |
| | 1,4-二氯苯* | $1.5\times10^{-3}$L | 20 | mg/kg |
| | 乙苯* | $1.2\times10^{-3}$L | 28 | mg/kg |
| | 苯乙烯* | $1.1\times10^{-3}$L | 1290 | mg/kg |
| | 甲苯* | $1.3\times10^{-3}$L | 1200 | mg/kg |
| | 间、对二甲苯* | $1.2\times10^{-3}$L | 570 | mg/kg |
| | 邻二甲苯* | $1.2\times10^{-3}$L | 640 | mg/kg |
| | 硝基苯* | 0.09L | 76 | mg/kg |
| | 苯胺* | 0.1L | 260 | mg/kg |
| | 2-氯酚* | 0.06L | 2256 | mg/kg |
| | 苯并[a]蒽* | 0.1L | 15 | mg/kg |
| | 苯并[a]芘* | 0.1L | 1.5 | mg/kg |
| | 苯并[b]荧蒽* | 0.2L | 15 | mg/kg |
| | 苯并[k]荧蒽* | 0.1L | 151 | mg/kg |
| | 䓛* | 0.1L | 1293 | mg/kg |
| | 二苯并[a,h]蒽* | 0.1L | 1.5 | mg/kg |
| | 茚并[1,2,3-cd]芘* | 0.1L | 15 | mg/kg |
| | 萘* | 0.09L | 70 | mg/kg |

注：1."L"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2."--"表示 GB 36600-2018 标准未对该项目做限值要求。

3."*"表示该项目为分包项目，分包方为湖北跃华检测有限公司，证书编号为181712050320。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4）土壤检测结果 2

| 检测项目 | 检测结果（2021.04.12） | | GB 36600-2018 中筛选值第二类用地 | 单位 |
|---|---|---|---|---|
| | 项目厂区东侧 2#（N：30°59'33.58" E：112°14'27.97"） | 项目外农田 3#（N：30°59'35.16" E：112°14'25.82"） | | |
| 砷 | 14.3 | 11.8 | 60 | mg/kg |
| 镉 | 0.2L | 0.2L | 65 | mg/kg |
| 铬 | 45 | 41 | -- | mg/kg |
| 铅 | 21 | 20 | 800 | mg/kg |
| 汞 | 0.131 | 0.122 | 38 | mg/kg |
| 石油类 | 21 | 19 | -- | mg/kg |

注：1."L"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2. "--" 表示 GB 36600-2018 标准未对该项目做限值要求。

## 五、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4）现场采样及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平行样、质控样品的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6）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7）质控（及仪器）校准结果，统计详见表1-表2：

表 1：平行样检测结果

| 样品类型 | 检测项目 | 测试结果（mg/kg） | | 相对偏差（%） | 平行双样偏差允许限值（%） | 结果判定 |
|---|---|---|---|---|---|---|
| | | 平行样 1 | 平行样 2 | | | |
| 土壤 | 石油类 | 21 | 21 | 0.0 | ≤30 | 合格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表 2：质控样检测结果

| 样品类型 | 检测项目 | 测定值 | 质控样值及不确定值 | 质控样编号 | 结果判定 |
|---|---|---|---|---|---|
| 标准样品 | 石油类 | 23.8 mg/L | 22.8±1.1 mg/L | BW021001s | 合格 |
| | 砷 | 10.8 mg/kg | 10.7±0.5 mg/kg | GBW07447（GSS-18） | 合格 |
| | 铅 | 20 mg/kg | 20±1 mg/kg | | 合格 |
| | 铜 | 19.7 mg/kg | 19.5±0.5 mg/kg | | 合格 |

## 六、现场采样照片

现场采样照片及 GPS 定位图详见附页。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编　制：[illegible]　　审　核：[illegible]　　签　发：[illegible]

日　期：2021.4.25　　日　期：2021.04.25　　日　期：2021.04.25

*** 报 告 结 束 ***

## 附页：

1.检测点位图




检测点位图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2.现场采样照片



项目厂界西北侧



项目厂区中心 1#



项目厂区东侧 2#



项目外农田 3#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3.GPS 定位图




项目厂区中心 1#




项目厂区东侧 2#




项目外农田 3#

湖北省建设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1：应急预案备案表**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 | | |
|---|---|---|---|
| 单位名称 |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 机构代码 | 91420881MA49GXW38M |
| 法定代表人 | 翁士俭 | 联系电话 | 13997918888 |
| 联系人 | 陈荣 | 联系电话 | 13707262244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
| 地址 | 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 | | |
| 预案名称 |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 |
| 风险级别 | 一般[一般-大气($Q_0$)+一般-水($Q_0$)] | | |

本单位于2022年2月15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 | | | |
|---|---|---|---|
| 预案签署人 | 翁士俭 | 报送时间 | 2022.3.21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 |
|---|---|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br>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br>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br>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br>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br>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br>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
| 备案意见 |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文件已于22年3月21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br>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
| 备案编号 | 420881-2022-002-L |
| 报送单位 |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
| 受理部门负责人 | 经办人 |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湖北绿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废旧沾染危险废物包装桶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湖北绿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废旧沾染危险废物包装桶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本合同所称废旧沾染危险废物包装桶为HW49中900-041-49，即：废金属油漆桶、矿物油桶、涂料桶、胶水桶，废塑料矿物油桶、胶水桶（以下简称“废包装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乙方已具有湖北省生态环境厅许可处置此类危险废物的资质。

**一、数量与费用**

1.1、实际出货数量以甲、乙双方确认清单为准。乙方对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桶，按 1500 元/吨收取处置费，桶内含有盛装废残液（渣）不超过总重量的10%，超出部分按 3000 元/吨收取处置费。甲方需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转运事宜。未足壹吨按壹吨收取处置费。

1.2、荆门市主城区50公里外，另协商收取转运费 / 元/车次（危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险废物专用车货箱长 5.2 米的__/__元/车：危险废物专用车箱长 9.7 米的__/__元/车，危险废物专用车货箱长 13 米的__/__元/车）。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2.1、甲方应依照危险废物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危险废物进行储存。

2.2、乙方根据双方协商的清运时间，及时做好废包装桶的接收工作。

2.3、甲乙双方依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向所在归属地主管机关进行联单申报，各自完成归属地环保部门的转移手续办理，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其自行承担。

**三、双方的责任**

3.1、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包装桶必须是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废旧沾染危险废物包装桶，否则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3.2、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包装桶必须依照环保要求储存于专用储存间内，在未办理转运手续或装车前，甲方对其负有全部责任。

3.3、乙方在本合同生效期间，全权处理甲方送交的废包装桶，不得擅自中止接收。

3.4、甲方在合同期限内所产生的废包装桶必须全部交给乙方处理，不得委托其他单位处理或自行处理。

3.5、乙方在转运、处置废包装桶过程中，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或标准，乙方仅对废包装桶处置过程中产生的环境污染负责。

3.6、乙方必须具备处理废包装桶的资质，并确保资质的真实性、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有效性。

**四、违约责任**

4.1、若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四款之规定，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4.2、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三款之规定，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五、合同变更、转让和解除**

5.1、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合同的履行。

5.2、合同有效期 2025 年 6 月 24 日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合同期限内，乙方丧失相关危险废物处置资格，经过甲方同意后，可以将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5.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行终止

（1）任何一方因解散、破产、关闭、清算等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

（2）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

（3）一方违约，另一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费用结算**

6.1、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向乙方预支付处置 1500 元/年，本合同终止时乙方退还甲方预付处置费。

6.2、乙方自危废运离甲方之日起，每批次按实际转移量开具处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置费发票（6%增值税普通或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及时付款。

6.3、乙方账户

账户名称：湖北绿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银行账号：42050166860809999888

**七、其他**

7.1、如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合同。

7.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7.4、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 |
|---|---|
| 甲 方 （盖章）： | 乙 方 （盖章）： |
| 地址：钟祥市洋梓镇梦龙路6附 | 地址：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创业三路1号 |
| 电话：13707622440 | 电话：15972657321 |
| 代理人（签字）：陈 | 代理人（签字）：马强 |
| 日期： | 日期：2025.6.24 |

SCJDGL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市场监督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00MA494X7E33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湖北绿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松林

经营范围　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及销售（不含报废汽车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废旧物资及固体废物回收、贮存、处置及销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及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服务，环保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在线检测设备销售，化学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7月1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创业三路1号1楼

仅用于签订合约参考，未经许可不得他用

登记机关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2月16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危险废物

# 经营许可证

编　　号：S42-08-04-0095

发证机关：湖北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2022年6月30日

法人名称：湖北绿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宪锦

住所：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创业三路1号

经营设施地址：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创业三路1号1楼；东经112° 12′ 30″，北纬30° 57′ 07″。

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利用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HW08（900-249-08中仅限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桶）、HW49（900-041-49中仅限铁质废矿物油桶、废油漆桶、废涂料桶、废胶水桶，塑料材质废矿物油桶、废涂料桶、废胶水桶）

核准经营总规模：187.9万只/年、0.7万吨/年

有效期限：自2020年7月24日至2025年7月23日
经营期限为5年

初次发证日期：2019年7月12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仅用于签订合约参考，未经许可不得他用
仅用于签订合约参考，未经许可不得他用
仅用于签订合约参考，未经许可不得他用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产品名称** : 水性快干钢结构漆
**产品类型** : 液体
**产品描述** : 水性漆
**化学品的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企业标识** :

珠海展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精细化工区南化三路28号 519090
电话: 0756-6332110
传真: 0756-6333190
邮箱: zcpaint@126.com
Zhuhai Zhanchen New Material Co. , Ltd.,
No. 28, Nanhua Third Road, fine chemical industry zone, gaolangang Economic Zone, Zhuhai, Guangdong Province 519090
Tel: 0756-6332110
Fax: 0756-6333190
E-mail: zcpaint@126.com

濮阳展辰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 濮阳工业园区鼎盛路与天荣街交叉口
电话: 0393-7767877
邮箱: zcpaint@126.com
Puyang zhanchen New Material Co., Ltd
Intersection of Dingsheng road and Tianrong street, Puyang Industrial Park, Hualong District, Pu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Tel: 0393-7767877
E-mail: zcpaint@126.com

**应急咨询电话（带值班时间）** : 化学应急服务 Tel: +86 0756-6332110

##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GHS危险性类别** : 皮肤腐蚀/刺激-类别3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险-类别3
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险-类别3
**标签要素**
**警示词** : 警告
**危险性说明** : H316 -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H412 -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 P273 -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P260 - 避免吸入蒸气。
**事故响应** : 不适用
**安全储存** : 不适用
**废弃处置** : P501 - 处置内装物/容器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

## 第3部分 成分 / 组成信息

**物质 / 混合物** : 混合物
**其他标识手段** : 无资料
**美国化学文摘社(CAS)编号/其它标识号**
**CAS号码** : 不适用

**发行日期** : 2022.01.01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3部分 成分 / 组成信息

| 组分名称 | 质量百分含量/% | CAS号码 |
|---|---|---|
| 改性醇酸树脂 | 20-30 | |
| 水 | 20-30 | 7732-18-5 |
| 硫酸钡（1:1） | 10-20 | 7727-43-7 |
| 钛白粉 | 20-30 | 13463-67-7 |
| 滑石粉 | 20-30 | 14807-96-6 |
| | | |

**就供应商当前已知，在所适用的浓度中，没有其它对健康或环境有害的成分需要在本章节报告。**

**职业暴露限制，如果有的话，列在第 8 节中。**

##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急救措施的描述**

**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水冲洗眼睛，并不时提起上下眼睑。 检查和取出任何隐形眼镜。 连续冲洗至少十分钟。 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吸入** ：将患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保持利于呼吸的体位。 如果仍怀疑有烟存在，救助者应当戴适当的面罩或独立的呼吸装置。 如没有呼吸，呼吸不规则或呼吸停止，由受过训练的人员进行人工呼吸或给氧。 如失去知觉， 应置于恢复体位并立即寻求医疗救治。保持呼吸道畅通。 解开过紧的衣服，如领口、领带、皮带或腰带。

**皮肤接触** ：用大量水冲洗受污染的皮肤。 脱去受污染的衣服和鞋子。 脱下被污染的衣物前请用水彻底冲洗，或者戴手套。 连续冲洗至少十分钟。 鞋子在重新使用前应彻底清洗。

**食入** ：立即就医。 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用水冲洗口腔。 如有假牙请摘掉。 如物质已被吞下且患者保持清醒，可饮少量水。 如患者感到恶心就应停止，因为呕吐会有危险。禁止催吐。如发生呕吐， 应保持头部朝下以避免呕吐物进入肺部。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眼睛接触**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吸入**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皮肤接触**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食入**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过度接触征兆/症状**

**眼睛接触**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疼痛或刺激，流泪，充血发红。

**吸入** ：没有具体数据。

**皮肤接触**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刺激，充血发红。

**食入** ：没有具体数据。

**必要时注明立即就医及所需治疗**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对症处理 如果被大量摄入或吸入，立即联系中毒处置专家。

**特殊处理** ：无特殊处理。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 如使用嘴对嘴呼吸方法进行救助，可能会对救助者造成危险。

**请参阅“毒理学资料”**

**发行日期** ：2022.01.01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介质**

**适用灭火剂** ： 二氧化碳（$CO_2$）、灭火粉末或洒水。 使用洒水或抗酒精泡沫灭火剂扑灭较大的火种。

**特别危险性** ： 在燃烧或加热情况下，会发生压力增加与容器爆裂。本物质对水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久影响。 必须收集被本产品污染了的消防水，且禁止将其排放到任何水道（下水道或排水沟）。

**有害的热分解产物** ： 分解产物可能包括如下物质：
二氧化碳
一氧化碳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 如有火灾，撤离所有人员离开灾区及邻近处，以迅速隔离现场。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 在没有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从着火区域移开。 用雾状水冷却暴露于火场中的容器。

**消防人员特殊防护设备** ： 消防人员须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和带有保护整个面部的正压自给式呼吸装置（SCBA）。

##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非应急人** ：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 疏散周围区域。 防止无关人员和无防护的人员进入。 禁止接触或走过溢出物质。 切断所有点火源。危险区域禁止火苗，吸烟或火焰。 勿吸入蒸气或烟雾。 提供足够的通风。 通风不充足时应戴合适的呼吸器。 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装备。

**应急人** ： 如需穿戴特殊的服装来处理泄漏物，请参考第8部分关于合适的和不合适的物料的信息。 参见“非应急人”部分的信息。

**环境保护措施** ： 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 如产品已经导致环境污染（下水道，水道，土壤或空气），请通知有关当局。 水污染物质。 如大量释放可危害环境。 收集溢出物。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小量泄漏** ： 若无危险，阻止泄漏。 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 请使用防火花的工具和防爆装置。如果溶于水，用水稀释并抹除。 相应的，如果不溶于水，用一种惰性的干燥物料吸收并置于合适的废弃处置容器中。 经由特许的废弃品处理合同商处置。

**大量泄漏** ： 若无危险，阻止泄漏。 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 请使用防火花的工具和防爆装置。从上风向接近泄漏物。 防止进入下水道、水道、地下室或密闭区域。 将溅出物冲洗至废水处理工厂或者依照下述方法处理。 用不燃吸收剂如沙、土、蛭石、硅藻土来控制收集泄漏物，并装在容器内，以根据当地的法规要求处理（参阅第 13 部分）。经由特许的废弃品处理合同商处置。 被污染的吸附物质可呈现与溢出产品同样的危险。

##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

**防护措施** ： 穿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参阅第 8部分）。 避免接触，受到专门指导后方可操作。在明白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请勿搬动。 避免接触进入眼睛、皮肤或衣物。 勿吸入蒸气或烟雾。 请勿吞咽。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仅在充足的通风条件下使用。通风不充足时应戴合适的呼吸器。 除非通风充足，否则不得进入储存区域和密闭空间内。 保持在原装容器或已批准的由相容的材料制成的代替品中，不使用时容器保持密闭。 储存和使用时远离热源、火花、明火或其他的任何点火源。 使用防爆电器（通风、照明及物质加工）设备。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采取预防措施，防止静电释放。 空容器中保留有产品残余物且可能非常危险。 请勿重复使用容器。

**一般职业卫生建议** ： 应当禁止在本物质的处理、储存和加工区域饮食和抽烟。 工作人员应在饮食和抽烟之前洗手。 进入饮食区域前，脱去污染的衣物和防护装备。 参见第8部分的卫生防护措施的其他信息。

**安全存储的条件，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 按照当地法规要求来储存。 在许可的区域隔离储存。 储存于原装容器中，防止直接光照，置于干燥、凉爽和通风良好的区域，远离禁忌物（见第10部分）、食品和饮料。 存放处须加锁。 移除所有点火源。 与氧化性物质分离。 使用容器前，保持容器关紧与密封。 已开封的容器必须小心地再封好，并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请勿储存在未加标签的容器中。 采用合适的收容方式以防止污染环境。 接触或使用前，请参见第 10 节中所规定的禁忌物料。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8部分 接触控制与个人防护

## 控制参数

### 职业接触限值

| 组分名称 | 接触限值 |
|---|---|
| 钛白粉 | PEL (US) PC-TWA: 15* mg/m³ *total dust<br>REL (US) See Pocket Guide App. A<br>TLV (US) PC-TWA: 10 mg/m³ withdrawn from NIC |
| 硫酸钡(1:1) | PEL (US) PC-TWA: 15* 5** mg/m³ *total dust * *respirable fraction<br>REL (US) PC-TWA: 10* 5** mg/m³ *total dust **respirable fraction<br>TLV (US) PC-TWA: 5* mg/m³ *inhalable fraction; E |
| 滑石粉 | PEL (US) PC-TWA: 20 mppcf ppm (containing <1% Quartz)<br>REL (US) PC-TWA: 2* mg/m³ *respirable dust; and <1% Quartz<br>TLV (US) PC-TWA: 2* mg/m³ *as respirable fraction; E |

**推荐的监测程序** ： 如产品含有具有接触限值的组份， 应监测个人，工作场所的大气或生物环境以测定通风或其它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和/或运用呼吸保护装备的必要性。 监测标准应作出适当的参考。 有害物质的测定方法参考国家指导性文件也将是必需的。

**工程控制** ： 仅在充足的通风条件下使用。 使用工序隔板、局部通风系统或其他工程控制，以确保工人工作环境的空气传播污染物含量低于建议或法定限制值。 使用的工艺控制方法同时要控制气体、蒸汽或粉尘浓度低于接触限制值。 使用防爆通风设备。

**环境接触控制** ： 应检测由通风或工作过程装备的排放物以保证它们满足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 在某些情况下，为了将排放物减至能接受的含量，有必要改装烟雾洗涤器，过滤器或过程 装备。

## 个人保护措施

**卫生措施** ： 接触化学物质后，在饭前、吸烟前、入厕前和工作结束后要彻底清洗手、前臂和脸。 采用适当的技术移除可能已遭污染的衣物。 污染的衣物重新使用前需清洗。 确保洗眼台和安全淋浴室靠近工作处。

**眼睛防护** ：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必须避免暴露在液体飞溅物、水雾、气体或粉尘下，请配带符合标准的安全眼镜。 如果可能发生接触，应穿戴以下防护装备，除非评估结果表明需要更高程度的防护： 化学防溅护目镜和/或面罩。 如果存在吸入危险，可能需要全面罩式呼吸器。

**皮肤防护**

**手防护** ：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是必要的，在接触化学产品时，请始终配带符合标准的抗化学腐蚀，不渗透的手套。 考虑手套制造商指定的参数，在使用过程中检查手套是否仍然保持其防护性能。 应该指出，任何手套材料的突破时间可能会针对不同的手套制造商而不同。 一旦混合物含有几种物质时，手套的防护时间无法准确估计。

没有一种手套材料或组合材料能对任何单独的或组合的化学品提供无限的防护。
必须遵守手套制造商提供的手套使用、储存、维护和更换的指导和说明。
手套应定期更换，或手套材料有任何损坏迹象时应更换。
始终确保手套无缺陷，并且正确的储存和使用。
手套的性能或有效性可能会因物理/化学性能的破坏和保养不善而降低。

佩戴经EN374检验合格的手套
可能用于、 手套（渗透时间） 4 - 8 小时: 氯丁橡胶、 丁基橡胶、 Viton®、 Barricade、 CPF 3、 PVC
建议、 手套（渗透时间） > 8 小时: 特氟龙、 亚硝酸盐橡胶、 聚乙烯醇

**身体防护** ： 个人防护用品的选择应以执行工作种类和所冒风险为根据，并且须得到专业人员的核准。 当存在静电点火的风险时，穿防静电防护服。 对于因静电放电的最大程度的防护，服装应包括连体式全身防静电工作服、长统靴和手套。

**其他皮肤防护** ： 合适的鞋类和任何其他皮肤防护措施的选择应基于正在执行的任务和所涉及的风险，并在操作处置该产品之前得到专家的许可。

**呼吸系统防护** ： 由于存在暴露的危险和可能性，请选择符合适当标准或认证的呼吸器。 呼吸器必须按照呼吸防护计划使用，并确保正确的装配、训练以及其他重要方面的使用。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

| | |
|---|---|
| 物理状态 | ：液体 |
| 颜色 | ：灰色 |
| 气味 | ：有一定气味 |
| 气味阈值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pH值 | ：不适用 |
| 熔点 | ：不适用 |
| 沸点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闪点 - 闭杯 - ℃ | ：不适用 |
| 燃烧时间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燃烧速率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蒸发速率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易燃性（固体、气体）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爆炸（燃烧）上限和下限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蒸气压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相对密度 | ：1.25-1.35 g/cm³ |
| 溶解性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辛醇 / 水分配系数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自燃温度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分解温度 | ：无相关详细资料 |

##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 | |
|---|---|
| 反应性 | ：无本品或其成分反应性相关的试验数据。 |
| 稳定性 | ：本产品稳定。 |
| 危险反应 | ：在正常状态下储存与使用不会发生危险化学反应。 |
| 应避免的条件 | ：没有具体数据。 |
| 禁配物 | ：远离下列物品以防止发生强放热反应： 氧化剂、 强碱、 强酸类. |
| 危险的分解产物 | ：在通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 |

##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毒理效应信息

急性毒性

| 产品/成份名称 | 结果 | 种类 | 剂量 |
|---|---|---|---|
| 二氧化钛 | LD50 口服 | 大鼠 | >20,000 mg/kg |
| | LD50 皮肤 | 兔子 | >10,000 mg/kg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皮肤刺激或腐蚀**

可能有刺激作用

**敏化作用**

通过皮肤接触可能造成敏化作用

**致突变性**

无资料

**致癌性分类**

IARC (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滑石粉 3

钛白粉 2B

NTP (National Toxicology Program)

这些成份都不列在名单上面.

OSHA-Ca (Occupational Safety & Health Administration)

这些成份都不列在名单上面

**生殖毒性**

无资料

**致畸性**

无资料

**潜在的急性健康影响**

**眼睛接触** ：能造成严重眼损伤。

**吸入** ：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

**皮肤接触** ：可能造成皮肤刺激。

**食入**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与物理,化学和毒理特性有关的症状**

**眼睛接触**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疼痛、流泪、充血发红。

**吸入**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呼吸道疼痛嗽，恶心呕吐头痛，
瞌睡/疲劳头晕/眩晕意识不清。

**皮肤接触**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疼痛或刺激，
充血发红，
可能产生疱肿。

**食入**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胃痛，
恶心呕吐。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延迟和即时影响，以及短期和长期接触引起的慢性影响**

**暴露**

**潜在的即时效应** ： 无资料

**潜在的延迟效应** ： 无资料

**长期暴露**

**潜在的即时效应** ： 无资料

**潜在的延迟效应** ： 无资料

**潜在的慢性健康影响**

无资料

**一般** ：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损害器官。

**致癌性** ： 可能致癌。 致癌危险性高低决定于暴露时间与程度。

**致突变性** ： 可能造成遗传性缺陷。

**致畸性**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发育影响**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生育能力影响**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无整体生态学测试数据**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处置方法** ：

应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废物的产生。 产品、溶液和其副产品的处置应符合环境保护、废弃物处理法规和当地相关法规的要求。 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理剩余物与非再生产品。 废物不应未经处置就排入下水道，除非完全符合所有管辖权内主管机构的要求。 包装废弃物应回收。 仅在回收利用不可行时，才考虑焚烧或填埋。采用安全的方法处理本品及其容器。 操作处置没有清洁或冲洗的空容器时，应小心处理。 产品残留物的蒸气可能会在容器内部导致一个高度易燃的或爆炸性的气氛。 不得切割、焊接或碾磨用过的容器，除非已被彻底清洁内部。 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在用户场地内运输时：**运输时始终采用密封的容器并保持直立固定。应确定运输人员明白在发生事故或发生泄漏时应采取的措施。

| | UN | IMDG | IATA |
|---|---|---|---|
|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UN号） | 不受管制 | 不受管制 | 不受管制 |
| 联合国运输名称 | - | - | - |
|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 - | - | - |
| 包装类别 | - | - | - |
| 环境危害 | 无 | 无 | 无 |
| 运输注意事项 | **在用户场地内运输时：**运输时始终采用密封的容器并保持直立固定。应确定运输人员明白在发生事故或发生泄漏时应采取的措施。 | **在用户场地内运输时：**运输时始终采用密封的容器并保持直立固定。应确定运输人员明白在发生事故或发生泄漏时应采取的措施。 | **在用户场地内运输时：**运输时始终采用密封的容器并保持直立固定。应确定运输人员明白在发生事故或发生泄漏时应采取的措施。 |
| 其他信息 | - | - | - |

##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针对有关产品的安全、健康和环境条例：**

**下列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根据第3部分的成分/组成信息确定所对应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1. 危险化学品目录：闪点≤60摄氏度的油漆产品被列入，编号为2828.
2.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GB182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闪点≤60摄氏度的油漆产品被列入易燃液体，临界量：5000吨.
3. 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闪点≤60摄氏度的油漆产品被列入
4.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 书编写指南GB/T 17519
5.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 15258
6.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 190
7.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8.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禁止进口货物目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禁止出口货物目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清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 发行记录

**印刷日期** ： 2022.01.01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 关于危险货物内河国际运输的欧洲规定（ADN）
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ADR）
急性毒性估计值（ATE）
生物富集系数（BCF）
化学品分类及标示全球协调制度（GHS）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
中型散装容器（IBC）
国际海上危险货物运输规则（IMDG）
国际海事组织73/78防污公约（MARPOL）
危险货物铁路国际运输规则（RID）

**********

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的内容和格式根据美国法规29 CFR 1910.1200 编写而成。

## 读者注意事项

**本文件中的信息是展辰基于实验测试和实际经验得出的结论。展辰产品是半加工型，基于此，产品的使用通常在展辰的控制范围之外。我们只保证产品本身的质量。为适应当地需求可能会对产品做适当调整。展辰保留不预先通知而修改这些数据的权利。**

**使用者应联系展辰公司根据自己的需求了解产品的具体使用说明以进行正确的施工操作。**

**如果此文件不同语言版本间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请以英文版本为准。**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4：宝珠砂MSDS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071

NO.2619070122

# 安全技术说明书
# (SDS)

中文名称：陶粒砂

英文名称：Ceramic sand

生效日期：2019年08月02日

编 制 人：

审 核 人：

批 准 人：

上海化工院检测有限公司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NO.2619070122

# 内蒙古华腾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 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 陶粒砂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 | |
|---|---|
| 中文名称： | 陶粒砂 |
| 英文名称： | Ceramic sand |
| 企业名称： | 内蒙古华腾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
| 地址： |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商都县七台镇 |
| 邮编： | 013450 |
| E-mail： | zhao@ceramen.com |
| 传真号码： | 86-474-2330666 |
| 企业应急电话： | 86-18772779999 |
| 技术说明书编码： | 2619070122 |
| 生效日期： | 2019年08月02日 |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GHS分类：**

**物理危险：** 不分类

**健康危害：**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3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一次接触 类别3（呼吸道刺激）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反复接触 类别1（呼吸系统）

**环境危害：** 不分类

上述没有记载的危害性分类不适用或无法分类。

**GHS标签要素：**

**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

**危险说明：** H316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H335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H372 长期或反复接触会对器官造成损害（呼吸系统）。

**预防防范说明：** 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处使用。
P260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
P270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反应防范说明：** P332+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求医/就诊。
P304+P340 如误吸入：将人员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P312 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贮存防范说明：** P403+P233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处置防范说明：** P501 本品、容器的处置应依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法规规定进行。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化学品名称：** 陶粒砂

| 成份 | 含量 | CAS NO. | EC NO. |
|---|---|---|---|
| 氧化铝 | 73.36% | 1344-28-1 | 215-691-6 |
| 二氧化硅 | 20.38% | 112945-52-5 | 601-216-3 |
| 二氧化钛 | 2.99% | 1317-80-2 | 215-282-2 |
| 氧化铁 | 2.33% | 1309-37-1 | 215-168-2 |
| 氧化钙 | 0.41% | 1305-78-8 | 215-138-9 |
| 氧化二钾 | 0.33% | 12136-45-7 | 235-227-6 |
| 氧化镁 | 0.17% | 1309-48-4 | 215-171-9 |
| 氧化钠 | 0.03% | 1313-59-3 | 215-208-9 |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用肥皂和大量清水彻底冲洗皮肤。若刺激持续，就医。

**眼睛接触：** 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15分钟。若刺激持续，就医。

**吸入：** 立即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若呼吸困难，输氧；若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 对失去意识的患者不要经口喂食任何东西。温水漱口，就医。

**急性症状及延迟性症状：** 无资料。

**必要时注明立即就医及所需的特殊治疗：** 无资料。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合适的灭火剂：** 可用雾状水、二氧化碳、干粉和合适的泡沫灭火。

**化学品产生的具体危险：** 在高温或燃烧的情况下会产生铝的氧化物，硅的氧化物，钛的氧化物，铁的氧化物，钙的氧化物，钾的氧化物，镁的氧化物，钠的氧化物。

**消防人员防护措施：** 消防员应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以防止皮肤和眼睛接触。在上风处灭火。不相关人员疏散至安全区域。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 | |
|---|---|
| **人身防范、保护设备和应急程序：** | 使用个人防护设备。避免吸入粉尘。确保足够的通风。移除所有点火源。确保人群远离泄露区或处于泄露区上风向。不相关人员禁止进入。 |
| **环境保护防范措施：** | 不要让产品进入下水道。 |
| **抑制和清洁的方法和材料：** | 用洁净铲子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密闭保存，待处置。清扫后通风，洒水。避免扬尘。 |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 | |
|---|---|
| **安全搬运的防范措施：** | 操作人员应经过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穿一般作业防护服，戴合适的化学防护手套。避免吸入，避免形成粉尘，避免与眼睛和皮肤直接接触。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工作时开启通风系统和设备。避免与强酸，强碱，三氟化氯，环氧乙烷，卤代烃，二氟氧，硝酸钠，乙烯基化合物，氧，硝酸钾，卤素接触。操作完毕后彻底清洗手和面部。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破裂受潮和造成损失。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
| **安全储存的条件：** | 储存于阴凉、干燥及通风的库房内。保持容器密封。远离火种、热源。应与强酸，强碱，三氟化氯，环氧乙烷，卤代烃，二氟氧，硝酸钠，乙烯基化合物，氧，硝酸钾，卤素分开存放。储存区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 | |
|---|---|
| **控制参数：** | GBZ 2.1-2007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br>氧化钙 OELs PC-TWA：2mg/m$^3$ |
| **适当的工程控制：** | 有通风系统和设备。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
| **个人保护措施：** | |
| **呼吸系统防护：** | 戴管理部门认可的防护面罩。 |
| **眼睛防护：** | 戴安全防护眼镜。 |
| **身体防护：** | 穿一般作业防护服。 |
| **手防护：** | 戴合适的防护手套。 |
| **其他防护：** |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后，淋浴更衣。 |

##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 | |
|---|---|
| **外观与性状：** | 黑色颗粒状粉末 |
| **气味：** | 稍有气味 |
| **pH：** | 6-7 |
| **溶解性：** | 微溶于水 |
| **熔点/凝固点：** | >350℃ |
| **沸点、初始沸点和沸程：** | 不适用 |
| **闪点(闭杯)：** | 不适用 |
| **密度/相对密度：** | 无资料 |
| **粘度：** | 不适用 |
| **燃烧上下极限或爆炸极限：** | 无资料 |
| **蒸气压：** | 无资料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
|---|---|
| **蒸气密度：** | 无资料 |
| **n-辛醇/水分配系数：** | 无资料 |
| **自燃温度：** | 无资料 |
| **分解温度：** | 无资料 |
| **蒸发速率：** | 不适用 |
| **易燃性（固体、气体）：** | 不易燃 |

## 第十部分 稳定性与反应活性

| | |
|---|---|
| **反应性：** | 无资料。 |
| **化学稳定性：** | 常温常压下稳定。 |
| **危险反应的可能性：** | 无资料。 |
| **应避免的条件：** | 无资料。 |
| **不相容材料：** | 强酸，强碱，三氟化氯，环氧乙烷，卤代烃，二氟氧，硝酸钠，乙烯基化合物，氧，硝酸钾，卤素。 |
| **有害分解产物：** | 铝的氧化物，硅的氧化物，钛的氧化物，铁的氧化物，钙的氧化物，钾的氧化物，镁的氧化物，钠的氧化物。 |

##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 | |
|---|---|
| **急性毒性：** | 二氧化硅：大鼠口服毒性$LD_{50}$:3160 mg/kg |
| **皮肤腐蚀/刺激：** |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
|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 无资料。 |
| **呼吸致敏：** | 无资料。 |
| **皮肤致敏：** | 无资料。 |
|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 无资料。 |
| **致癌性：** | 无资料。 |
| **生殖毒性：** | 无资料。 |
|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
|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反复接触：** | 长期或反复接触会对器官造成损害（呼吸系统）。 |
| **吸入危险：** | 无资料。 |

##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 | |
|---|---|
| **生态毒性：** | 无资料。 |
| **持久性和降解性：** | 无资料。 |
|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 无资料。 |
| **在土壤中的流动性：** | 无资料。 |
| **其他有害效应：** | 无资料。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5：水基涂料MSDS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信息

化学品中文名称： 水基耐火涂料

型号： QT 一 500

企业名称：淄博九发新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西河镇张庄村村委东 1000 米

联系电话：15206607666

电子邮件地址：15206607666@139.com

## 第二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化学品名称：水基耐火涂料

| 物质成分名称 | 浓度或浓度范围（%） | 化学文摘登记号 CAS No. |
|---|---|---|
| 烧失量 | 2.31 | / |
| 二氧化硅 | 6.26 | 14808-60-7 |
| 三氧化二铝 | 67.41 | 1344-28-1 |
| 三氧化二铁 | 0.09 | 1309-37-1 |
| 二氧化钛 | 0.33 | 1317-80-2 |
| 氧化钙 | 0.27 | 1305-78-8 |
| 氧化镁 | 0.1 | 1309-48-4 |
| 氧化钾 | 0.1 | 12136-45-7 |
| 氧化钠 | 0.13 | 1313-59-3 |
| 其他 | 23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理

**废弃处置方法：** 处置前应参阅当地环保部门的有关规定。建议交给具有资格的化学废物处理部门处置。

##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性类别：** 无

**UN编号：** 无

**包装标识：** 无

**包装类别：** 无

**运输名称：** 无

**海洋污染物：** 否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国内法规：**

本品未列入GB 12268-2012《危险货物品名表》中。
本品未列入《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2009版)中。
本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中。依据危化品确定原则，本品属于危险化学品。
本品依据GB 13690-2009《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分类为：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3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一次接触 类别3（呼吸道刺激）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反复接触 类别1（呼吸系统）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019年08月02日

**填表部门：** 上海化工院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传真)：+86-21-52815377/31765555

**修改信息：** 第0次修订

**依据标准：**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第七修订版

**其他信息：** 本说明书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成分含量信息和我中心现有知识编写。使用者有责任对说明书内容的正确性与完整性评估后，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其适用性，并对使用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

GHS 标签：



预防措施：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

禁止吸烟。

P233 保持容器密闭。

P240 容器和装载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P241 使用防爆的电气/通风/照明设备。

P242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P243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P260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皮肤。

P270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P280 戴防护手套/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P301+P312+P330 如误吞咽：如感觉不适，呼叫急救中心/医生。漱口。

P303+P361+P353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污的衣物。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P304+P312 如误吸入：如感觉不适，呼叫急救中心/医生。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应先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08+P311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呼叫急救中心/医生。

P337+P313 如仍觉眼刺激：求医/就诊。

P370+P378 火灾时：使用干砂、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

**储存：**

P403+P235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废弃处置：**

P501 将内装物/容器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处理。

**健康危害：**

H302 吞咽有害。

H333 吸入可能有害。

H313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70 会损害器官。

**环境危害：**

可能对水生生物有害。

**其它危害物：**

无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新鲜空气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误服者用水漱口，禁止催吐。切勿给失去知觉者喂食任何东西。就医。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被污染衣着，再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并就医。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适用灭火剂：使用干砂、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

不合适的灭火剂：不要用水喷射。

消防人员之特殊防护设备：佩戴自给式呼吸器，穿防护衣、防护手套等。

## 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使用个人防护装备。避免吸入粉尘、气雾或气体。保证充分的通风。消除所有火源。将人员疏散到安全区域。

环境注意事项：如能确保安全，可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不要让产品进入下水道。

清理方法：收集和处置时不要产生粉尘。扫掉和铲掉。放入合适的封闭的容器中待处理。

其它提示：无。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七部分　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安全操作的注意事项：

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避免形成粉尘和气溶胶。在有粉尘生成的地方，提供合适的排风设备。

安全储存的条件，包括任何不兼容性：使容器保持密闭，储存在干燥通风处。并应注意与强酸、强碱、食品、饲料等分开存放。

## 第八部分　暴露预防及个人防护措施

危害组成及职业接触限值：

PC-TWA:8 mg/m3(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 化学有害因素)

工程控制：

防止粉尘扩散，作业场所建议与其它作业场所分开。

密闭操作；防止泄漏；加强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局部排气通风。做好呼吸防护。

手防护：防护手套。防护服。

眼睛防护：面罩或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形态：灰色或黑色固体

气味：无数据资料

气味阈值：无数据资料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pH 值：无数据资料

熔点/凝固点熔点/熔点范围:无数据资料

初沸点和沸程：无数据资料

闪点：无数据资料

易燃性(固体,气体)：不易燃

蒸气压：无数据资料

蒸气密度：无数据资料

密度/相对密度：无数据资料

水溶性：不溶于水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无数据资料

氧化性：无数据资料。

##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化学性质稳定。

应避免之状况：高温、火焰和火花。

应避免之物质：强酸、强氧化剂、水蒸气。

危害分解物：在着火情况下，会分解生成有害物质。

##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无毒性。

刺激性：对皮肤、眼睛有一定刺激作用。

生物降解性：无数据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无数据资料。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十二部分 生态资料

生态毒性:无数据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无数据资料

生物蓄积潜力:无数据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无数据资料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对水生生物有害。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理

废弃处理方法：尽可能回收利用。

不得采用排放到下水道的方式废弃处置。

可在备有燃烧后处理和洗刷作用的化学焚化炉中燃烧。

参考相关法规处理，符合相关环保法规。

## 第十四部分 运输资料

联合国编号/UN number：/

欧洲陆运危规/ADR/RID::非危险货物

国际海运危规/IMDG:非危险货物

国际空运危规/IATA-DGR:非危险货物

其他根据消防法、道路安全运输等法令实施。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专门对此物质或混合物的安全，健康和环境的规章/法规

适用法规

《职业病防治法》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其它的规定：请注意废物处理也应该满足当地法规的要求。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本资料表阐述了就环保和劳工安全方面我们对处于出货时状态下的产品的现有知识。然而，本资料表不就某些产品性能做出任何担保，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性质。

制表时间：2023 年 09 月 15 日　　批准人：

数据审核单位：深圳市信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信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报告结束**********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信息

化学品中文名称：　水基耐火涂料

型号：　QT－500

企业名称：淄博九发新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西河镇张庄村村委东 1000 米

联系电话：15206607666

电子邮件地址：15206607666@139.com

## 第二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化学品名称：水基耐火涂料

| 物质成分名称 | 浓度或浓度范围（%） | 化学文摘登记号 CAS No. |
|---|---|---|
| 烧失量 | 2.31 | / |
| 二氧化硅 | 6.26 | 14808-60-7 |
| 三氧化二铝 | 67.41 | 1344-28-1 |
| 三氧化二铁 | 0.09 | 1309-37-1 |
| 二氧化钛 | 0.33 | 1317-80-2 |
| 氧化钙 | 0.27 | 1305-78-8 |
| 氧化镁 | 0.1 | 1309-48-4 |
| 氧化钾 | 0.1 | 12136-45-7 |
| 氧化钠 | 0.13 | 1313-59-3 |
| 其他 | 23 | / |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

GHS 标签：



预防措施：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

禁止吸烟。

P233 保持容器密闭。

P240 容器和装载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P241 使用防爆的电气/通风/照明设备。

P242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P243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P260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皮肤。

P270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P280 戴防护手套/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P301+P312+P330 如误吞咽：如感觉不适，呼叫急救中心/医生。漱口。

P303+P361+P353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污的衣物。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P304+P312 如误吸入：如感觉不适，呼叫急救中心/医生。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应先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08+P311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呼叫急救中心/医生。

P337+P313 如仍觉眼刺激：求医/就诊。

P370+P378 火灾时：使用干砂、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

**储存：**

P403+P235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废弃处置：**

P501 将内装物/容器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处理。

**健康危害：**

H302 吞咽有害。

H333 吸入可能有害。

H313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70 会损害器官。

**环境危害：**

可能对水生生物有害。

**其它危害物：**

无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新鲜空气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误服者用水漱口，禁止催吐。切勿给失去知觉者喂食任何东西。就医。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被污染衣着，再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并就医。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适用灭火剂：使用干砂、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

不合适的灭火剂：不要用水喷射。

消防人员之特殊防护设备：佩戴自给式呼吸器，穿防护衣、防护手套等。

## 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使用个人防护装备。避免吸入粉尘、气雾或气体。保证充分的通风。消除所有火源。将人员疏散到安全区域。

环境注意事项：如能确保安全，可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不要让产品进入下水道。

清理方法：收集和处置时不要产生粉尘。扫掉和铲掉。放入合适的封闭的容器中待处理。

其它提示：无。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七部分　　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安全操作的注意事项：

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避免形成粉尘和气溶胶。在有粉尘生成的地方,提供合适的排风设备。

安全储存的条件,包括任何不兼容性:使容器保持密闭,储存在干燥通风处。并应注意与强酸、强碱、食品、饲料等分开存放。

## 第八部分　　暴露预防及个人防护措施

危害组成及职业接触限值：

PC-TWA:8 mg/m3(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 化学有害因素)

工程控制：

防止粉尘扩散，作业场所建议与其它作业场所分开。

密闭操作；防止泄漏；加强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局部排气通风。做好呼吸防护。

手防护：防护手套。防护服。

眼睛防护：面罩或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形态：灰色或黑色固体

气味：无数据资料

气味阈值：无数据资料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pH 值：无数据资料

熔点/凝固点熔点/熔点范围:无数据资料

初沸点和沸程：无数据资料

闪点：无数据资料

易燃性(固体, 气体)：不易燃

蒸气压：无数据资料

蒸气密度：无数据资料

密度/相对密度：无数据资料

水溶性：不溶于水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无数据资料

氧化性：无数据资料。

##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化学性质稳定。

应避免之状况：高温、火焰和火花。

应避免之物质：强酸、强氧化剂、水蒸气。

危害分解物：在着火情况下，会分解生成有害物质。

##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无毒性。

刺激性：对皮肤、眼睛有一定刺激作用。

生物降解性：无数据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无数据资料。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第十二部分　　生态资料

生态毒性:无数据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无数据资料

生物蓄积潜力:无数据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无数据资料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对水生生物有害。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理

废弃处理方法：尽可能回收利用。

不得采用排放到下水道的方式废弃处置。

可在备有燃烧后处理和洗刷作用的化学焚化炉中燃烧。

参考相关法规处理，符合相关环保法规。

## 第十四部分　　运输资料

联合国编号/UN number：/

欧洲陆运危规/ADR/RID:：非危险货物

国际海运危规/IMDG:非危险货物

国际空运危规/IATA-DGR:非危险货物

其他根据消防法、道路安全运输等法令实施。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专门对此物质或混合物的安全，健康和环境的规章/法规

适用法规

《职业病防治法》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其它的规定：请注意废物处理也应该满足当地法规的要求。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本资料表阐述了就环保和劳工安全方面我们对处于出货时状态下的产品的现有知识。然而，本资料表不就某些产品性能做出任何担保，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性质。

制表时间：2023 年 09 月 15 日　　批准：

数据审核单位：深圳市信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信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报告结束**********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6：确认函

# 关于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确认函

**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贵公司受我公司委托编制的《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涉及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产污处理方式及附图附件等内容与我单位提供的资料相符，报告表编制内容全面、详实、合理，故我单位承认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1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关于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执行“铸件企业”B级企业的管控要求的承诺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

我单位为满足企业发展规划、铸造产能布局优化、铸造产业升级的要求，在现有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投资 5000 万元，对现有项目进行升级改造（造型工序进行升级改造，将原有树脂砂造型升级为先进消失模造型工艺），改造完成后，全厂产能不变；1 条 1 万吨树脂砂铸件生产线和 1 条 1 万吨消失模铸件生产线。

根据《关于全面推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提升工作的通知》（荆环委[2023]4 号）的要求“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国家、省、市确定的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按照 B 级以上绩效水平设计、建设和生产”。我单位技改项目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的“六、铸造”。我单位承诺，重污染天气执行“表 6-1 铸件企业绩效分级指标中”B 级企业排放限值的管控要求，即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20mg/m$^3$（项目只涉及颗粒物排放，不涉及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特此承诺！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5 月 30 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8

# 钟祥市发展和改革局

## 关于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是否属于“两高”行业的复函

市生态环境分局：

来函收悉。经研判，现复函如下：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有力有效管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的通知》，“两高”项目范围以“行业+产品或装置”确定，重点包括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等传统行业上游高耗能高排放初加工环节项目。该项目产品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为金属制品业（C33），而“两高”项目主要集中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为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1）、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不包括金属制品业（C33），且该项目主要用能装置为中频炉，亦不在文件所列“两高”装置范围内。因此，该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

钟祥市发展和改革局

4208831300590l5

2025年7月9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19：专家意见和签到表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会专家组评估意见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于2025年5月12日在钟祥市主持召开了《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估会。参加会议的有：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及武汉中环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评价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邀请3名专家（名单附后）负责《报告表》技术评估工作。

会上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分别汇报了项目建设的有关情况和《报告表》的主要内容，会议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质询，经过充分讨论，形成以下专家组技术评估意见：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湖北省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项目建成后，将新增1万吨铸件生产规模，其中球墨铁铸件5000t/a，灰铁铸件5000t/a。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依托现有厂区工作人员。

二、建设项目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分析：符合产业政策；符合国家、地方挥发性有机物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以及《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湖北实施细则》相关要求；与《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鄂政发[2020]21号）、《荆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中相关规定相符。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项目所在区域$SO_2$、$NO_2$、、CO、$O_3$年均浓度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要求，$PM_{10}$、$PM_{2.5}$年均浓度值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相应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特征污染物TSP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相应标准要求，TVOC能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 中的相关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项目相关水体为敖河水质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声环境：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情况。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补充监测。

生态环境：项目所在地原为钟祥市洋梓镇敖河村，项目不占用公益林，区域及附近区域无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及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敏感区，无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等重要生态敏感区；项目周边大部分为荒地，灌木杂草地，植被覆盖率一般，植被类型主要为灌木、杂草，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物、植物，区域内也没有发现大型野生动物，仅有如蛇类、鸟类，鼠类等小型动物出没；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地下水环境：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规范性附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行业类别为“J 金属制品-52、金属铸件 其他”，其环评类别属于“报告表-IV 类”，根据该《导则》4 总则中“一般性原则，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四、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

1、废气

运营期废气新增废气主要有白模成型工序、浇注工序以及喷漆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造型工序粉尘、熔炼烟气、落砂砂处理粉尘、机加工处理工序及打磨工序粉尘等。

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后，项目运营期熔化、造型、落砂及砂处理、机加工处理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白模组装、消失模浇注以及喷涂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中表 1 标准限值；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总量来源前提下，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不排入附近地表水体。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运营期污水对周边地表水的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水环境功能的要求。

3、噪声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厂房封闭隔声措施后，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和 4 类标准要求，项目营运期间噪声对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项目产生的废泡沫塑料定期委托专业公司外运回收处置；废气治理收尘、地面沉降收尘、金属熔炼炉渣、废砂外售综合利用；不合格品集中收集于包装箱，返回中频感应电炉熔化利用；废金属料可回用部分返回中频感应电炉熔炼（化）利用；不可利用部分外售综合利用；废钢丸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破损的液态原料包装桶、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废含油抹布（维修）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项目产生的固废全部妥善处理处置，不对外排放，不会对外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五、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评价确定的此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1）现有工程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颗粒物：本项目粉尘排放总量为5.367t/a，其中有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4.291t/a；无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1.076t/a。

（2）现有工程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全部消纳于周边农田，待洋梓镇污水管网完善后进入洋梓镇污水处理厂处置，因此不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3）本次改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颗粒物：9.728t/a（有组织）、8.828/a（无组织）。

挥发性有机物：1.702t/a（有组织）、0.0285t/a（无组织）。

根据原环保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要求“细颗粒物（PM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增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物排放总量须进行倍量替代。

（4）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改扩建完成后，全厂还需申请的总量指标为：颗粒物为9.728t/a、挥发性有机物为1.702t/a。

本项目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为9.728t/a、挥发性有机物为1.702t/a。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建设单位向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申请，并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

六、评估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建设项目在全面落实报批后《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后，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控制和缓解，项目建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七、《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建设项目工程概况、建设内容及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阐述基本清楚，评价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和建成投入运营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基础上所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报告表》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并复核后，可呈报荆门市生态环境局钟祥分局审批。

八、《报告表》应修改、完善下列内容

1、说明本项目来源，明确本项目建设情况；核实企业现有生产设施存在的环境问题，明确整改要求；补充完善企业环境功能分区，分析相符性。

2、进一步核实工程建设内容，生产规模、产品方案，按主体工程、公辅工程、贮运工程、环保工程等进一步细化项目组成。

3、补充完善主要设备及其功能特征一览表。按项目建设内容在总平面布置图上标明主体工程、公辅工程、环保工程；污染防控设施分布图及风险防范工程等，结合项目场地特点、当地的气象条件、防护距离数据和周边敏感点分布，进一步分析项目总平面布置的合理性。

4、列表完善工程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成分、物理状态、理化特性、最大贮存量及其方式、贮运方案。在完善项目物料平衡基础上，进一步核实拟建项目各装置污染物排放源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明确源强计算依据、据此完善企业“三本账”分析。

5、进一步充实工程分析，核实物料平衡， VOCs 平衡等污染因子平衡和污染节点图，细化拟建项目产污环节分析（含公用配套设施、环保设施），核实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排污节点，核实各产品生产批次、生产周期，校核污染物产、排污数据，据此确定污染因子、污染源强。核实本项目各类“三废”产生、处理、排放情况。

6、细化各类废气收集处理措施，核实排气筒位置、数量、高度及设置的合理性；核实各类废气成分、排放源强参数及处理工艺，分析处理达标的可行性、可靠性；完善项目废气收集处理措施，核实其处理效率，分析其处理达标的可行；进一步核实项目无组织排放因子及排放源强。

7、按核实后的污染因子，完善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评价内容。

8、根据本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及环境绩效分级，企业应达到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核实项目相关污染物排放总量，结合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非达标区），对照国家相关管理要求（环发【2014】197 号），分析项目总量控制方案的合理性，核实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总量控制指标及总量来源，落实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来源。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9、结合排污许可申报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项目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细化项目土壤、地下水监控、废水排放口及废气排放口规范化建设要求，完善项目“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一览表和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补充、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2025 年 5 月 12 日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湖北欧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

##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会专家签到表

年　　月　　日

| 姓 名 | 工作单位 | 职 称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刘[illegible] | [illegible] | 高2 | 13707276199 |
| [illegible] | [illegible] | 高一 | 15807261375 |
| [illegible] | 中治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高高 | 13886025136 |
| | | | |

仅供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使用 仅供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使用 仅供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使用

附件20 专家复核意见

**湖北欧通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 万吨消失模树脂砂铸件生产线项目环评报告表复核意见**

**2025.7.8**

一、规划、政策相符性分析：

1）补充与“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三大”治理攻坚战役和“六大”专项提升行动计划”、“铸造工业大气污染防治可行性技术指南”、“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指南中铸造企业 B 级绩效指标”（认真核实表 4-15 无组织的控制措施）等符合性分析。

2）根据“铸造企业规范条件”要求，企业建设应符合地方政府装备制造业和铸造行业的总体规划要求，因此建议补充相关部门同意项目建设的意见。根据“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完善表 1-4 中严禁以铸造名义违规新建钢铁产能、违规生产钢坯钢锭及上市销售的分析。

二、工程建设内容

1）表 2-3 主要设备表，应按现有工程、本项目及本项目建成后三种情况完善。

2）核实表 2-4 中现有工程原辅料技改前后消耗情况（如石英砂、黏土砂、膨润土、呋喃树脂、固化剂、木模、钢模等现有工程用量，因技改前后产能变化会发生变化），同时核实表 2-19 中相关消耗量；进一步完善本项目表 2-4 中涉及的醇基涂料、消失模涂料、EVA 胶、水性漆等主要成分及 MSDS（注意与附件中 MSDS 名称相符），完善与“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等相符性分析。注意：消失模涂料中“其他”占比 23%，较大，应核实是什么物质。

3）完善本项目及本项目实施后全厂的物料平衡、特征污染因子平衡、水平衡等。

4）P49 中描述“由于苯、甲苯等产生量较小，不易对单个组分进行产排污定量分析……”，依据是什么？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三、污染排放

1）核实表 2-29 中“以新带老”的量：除了企业为维持原 2 万 t/a 规模不新增产能，而减少的原铸造树脂砂工艺产生的相应污染排放量，还应包含表 2-28 中提出的整改措施减少的污染物排放量。

2）表 4-2 中排气筒中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 1mg/m3，不合理，将来验收有问题，请核实。

3）表 4-10 缺失“类型”，明确是一般排放口还是主要排放口。

4）P103 中，细化项目冷却水系统，结合“工业循环冷却水零排污技术规范（GB/T44325-2024）”，完善冷却水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的可行性分析；结合处理后的废水用于厂区内绿化和洒水抑尘（P104 中描述），应首先计算厂区绿化、抑尘需用的水量，分析该废水是否可以全部回用不外排。

5）核实固废种类、产生量。附件中危废协议不全（仅废桶），未见危废接收单位资质，请补充完善。

四、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大气、地表水建议引用“2024 年度荆门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数据。

2）建议补充土壤现状调查（分析存在土壤污染途径）。

五、环境风险

1）表 4-26 中，未见危废间中的风险物质辨识；注意：由于本项目是技改工程，原辅料暂存、危废暂存如均依托现有设施，其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应考虑现有工程+本项目的量。

2）结合项目特点（聚苯乙烯泡沫），完善由火灾安全事故引发环境事故的应急措施、应急疏散、监测措施，充实防止事故状态下废水外排的封堵措施及风险联动措施。

2025.7.8

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